

标段编号： 2507-440311-04-01-599576004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龙华A815-0036宗地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12月03日

资信标要求一览表（如有）

序号	资信要素名称	有关要求或说明
1	业绩情况	<p>投标人近五年（自 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独自承担的已完工住宅建筑类施工总承包项目业绩。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竣工时间为准。（1）项目总建筑面积是否大于 9 万平方米，且已完工项目是否是装配式混凝土建筑住宅建筑类业绩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按建筑面积由高到低列出清单，投标人应谨慎编制招标文件，将符合要求且建筑面积大的业绩编制在前面，总统计个数不超过 10 个，若提供的业绩超过 10 个，挑选符合要求的 10 个）材料要求：（1）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双方加盖公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合同关键页不全、竣工验收报告无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注：如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有效业绩。合同关键页上的公章可以是合同等专用章，竣工验收报告仅指公章，项目专用章等为无效资料。（2）住宅建筑类业绩是指项目楼栋中包含住宅产品；（3）已完工项目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4）提供装配式建筑业绩的，除提供上述证明材料，还需提供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文件或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价意见书或装配式预制构件供货发票等能体现装配式混凝土住宅建筑类似业绩的证明材料。</p>
2	企业项目获奖情况	<p>投标人近五年（2020 年 10 月 30 日起至 2025 年 10 月 30 日）：（1）独自完成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省级、国家级奖项，此项数量的多少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2）独自完成的房屋建筑工程项目获得过国家</p>

		<p>级奖项的，请全部提供，获得奖项总数量是招标人择优的因素。省级奖项，统计数量\leq2个，提供数量超过2个的，挑选符合要求的2个。证明材料要求：（1）每个获奖项目需提交竣工验收证明、获奖证书扫描件；获奖时间以证书发证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上无竣工时间，为无效资料。（2）国家级奖项包括：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金质奖）、国家优质工程（银质奖）、国家优质工程奖、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省级奖项：包括各省级建筑业协会颁发的奖项。（3）同一个项目既获得国家级又获得省级，或在不同时间获得多个奖项，优先考量国家级奖项，且均仅计取1个数量。</p>
3	企业注册人员	<p>提供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一级注册建造师的总数量，总数量的多少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材料要求：提供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四库一平台）（http://jzsc.mohurd.gov.cn/）网站查询的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一级注册建造师的截图并加盖投标人企业公章的扫描件。</p>
4	银行信用证明	<p>提供投标人近三年（2021年-2024年）由银行或相关评估机构开具的资信证明。是否连续三年被评为AAA级或A级、AA级或有获评过A级及以上，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p>
5	项目经理及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	<p>拟派驻项目经理资格等级、职称、工作经历情况，以下是招标人定标择优因素：（1）是否具备本科及以上学历；是否具备高级职称。（2）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是否10年及以上。（3）近五年（自2020年10月30日起至2025年10月30日）是否有作为总建筑面积大于9万平方米的住宅建筑类装配式混凝土施工总承包项目的项目负责人业绩，提供多个的挑选符合要求的2个。已完工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在本项评审中，招标人</p>

		<p>对于该项目经理在前述规定时间内曾经担任过且现在仍然在建的类似项目项目经理的业绩也予以认可，但仅考量一项。材料要求：（1）提供投标人为该项目经理购买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提供社保必须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社保，未提交社保资料，或虽提交社保资料，但不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未按要求的时间长度提交社保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未按要求的社保时间长度提交社保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项目经理及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这一项做不利考量。（2）提供该项目经理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学历以最高学历为准。从事生产或现场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最早获得的大专或本科毕业证为准。（3）业绩文件需提供：①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名字、双方加盖公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如合同关键页中无项目经理名字，则应提供施工许可证。合同关键页不全（未提供项目经理关键页，但以提供施工许可证补充不视为关键页不全）、竣工验收报告无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注：如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有效业绩。合同关键页上的公章可以是合同等专用章，竣工验收报告仅指公章，项目专用章等为无效资料。②住宅建筑类业绩是指项目楼栋中包含住宅产品。③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上无竣工时间、无项目经理名字，为无效资料。④提供装配式建筑业绩的，除提供上述证明材料，还需提供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文件或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价意见书或装配式预制构件供货发票等能体现装配式混凝土住宅建筑类似业绩的证</p>
--	--	--

		<p>明材料。⑤ 业绩合同关键页中或施工许可证上项目经理名字与竣工验收报告中项目经理名字应一致，否则该业绩不予认可。</p>
6	项目技术负责人	<p>拟派驻技术负责人资格等级、专业、职称、工作经历情况，以下是招标人定标择优因素：（1）是否本科及以上学历；是否高级职称；是否是注册一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资格。（2）从事施工管理工作是否10年及以上。（3）近五年（自2020年10月30日起至2025年10月30日）是否有作为住宅建筑类装配式混凝土施工总承包项目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业绩，仅统计2个业绩，提供多个的挑选符合要求的2个。已完工是招标人择优考量的重要因素。在本项评审中，招标人对于该技术负责人在前述规定时间内曾经担任过现在仍然在建的类似项目的项目经理或技术负责人的业绩也予以认可，但仅考量一项。材料要求：（1）提供投标人为该技术负责人购买2024年10月至2025年10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提供社保必须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社保，未提交社保资料，或虽提交社保资料，但不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未按要求的时间长度提交社保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2）提供该技术负责人的职称证、毕业证扫描件；学历以最高学历为准。从事生产或现场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最早获得的大专或本科毕业证为准。（3）业绩文件需提供：①同时提供合同关键页（包含合同双方、项目名称、承包范围、合同金额、拟派技术负责人名字及职务、双方加盖公章页）、竣工验收报告；如合同关键页中无该拟派技术负责人名</p>

		<p>字及职务，则应提供施工许可证（拟派技术负责人担任项目经理业绩）或技术负责人任命书。合同关键页不全（未拟派技术负责人名字及职务关键页，但以提供施工许可证、技术负责人任命书的补充的不视为关键页不全）、竣工验收报告无建设单位公章，均属无效资料。</p> <p>注：如仅有公章，无相关责任人签字，视为有效业绩。合同关键页上的公章可以是合同等专用章，竣工验收报告仅指公章，项目专用章等为无效资料。②住宅建筑类业绩是指项目楼栋中包含住宅产品。③业绩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上的竣工时间为准，竣工验收报告上无竣工时间、无项目经理名字、技术负责人名字为无效资料。④提供装配式建筑业绩的，除提供上述证明材料，还需提供施工图审查合格证明文件或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价意见书或装配式预制构件供货发票等能体现装配式混凝土住宅建筑类似业绩的证明材料。⑤业绩合同关键页中或施工许可证、技术负责人任命书上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名字应与竣工验收报告中技术负责人名字一致，否则该已完工业绩不予认可。</p>
7	关键岗位配备情况	<p>拟派驻生产经理、幕墙工程师、机电工程师资格、安全负责人等级、专业、职称、工作经历情况，以下是招标人定标择优因素：（1）生产经理：是否是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及以上资格，且从事施工管理工作8年及以上。（2）幕墙工程师：是否是注册二级建造师（建筑工程专业）及以上资格，且从事施工管理工作8年及以上。（3）机电工程师：是否是注册二级建造师（机电工程专业）及以上资格，且从事施工管理工作8年及以上。（4）安全负责人：是否具备安全员C证，且从事施工管理工作8年及以上。材料要求：（1）提供投标人为该生产经理、幕墙工程师、机电工程师、</p>

		<p>安全负责人购买 2024 年 10 月至 2025 年 10 月期间的社保证明文件扫描件（如：社保局系统下载带有社保局印章的文件扫描件），提供社保必须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社保，其中任何一人未提交社保资料，或虽提交社保资料，但不是投标人或分公司缴交的，定标时将做不利考量。其中任何一人未按要求要求的社保时间长度提交社保的，定标时将投标人资信标中“关键岗位配备情况”这一项做不利考量。（2）提供该生产经理、幕墙工程师、机电工程师、安全负责人的建造师证（或安全员证书）、毕业证扫描件；从事生产或现场管理工作时间以毕业证颁布时间为准，提供多份毕业证的，以最早获得的大专或本科毕业证为准。</p>

备注：资信要素不进行评审，真实性通过公示予以监督。

1、业绩情况

企业近五年承担的已完工住宅建筑类业绩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单位	建筑面积 (m ²)	合同价格 (万元)	开竣工日期	是否装 配式	工程质量
1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46万m ²	153073.41	2020.04.03-2023.06.26	是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	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352400m ²	109130.75	2020.12.04-2023.12.08	是	广东省房屋市政工程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示范工地、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
3	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35万m ²	100000	2018.06.15-2022.09.29	是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4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302233.17m ²	64701.69	2022.11.11-2025.07.15	是	合格
5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81797.41m ²	95948.70	2020.03.01-2023.11.10	是	江苏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2022年度江苏省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证书、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装配式建筑混凝土预制构件安装工程施工方案获2021年江苏省建筑业优秀施工方案
6	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242256.14m ²	87683.36	2019.02.18-2023.04.13	是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7	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206858.25m ²	44058.79	2020.06.16-2023.03.14	是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称号、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8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191076.59 m ²	54808.29	2022.10.29-2025.01.24	是	合格
9	NO. 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工程	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14.8 万 m ²	50839.07	2020.08.01-2023.05.10	是	南京市二〇二二年度优质结构工程、2022 年上半年江苏省建筑施工标准化星级工地
10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安居泰和苑)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1082.23 m ²	49363.52	2021.01.20-2025.07.25	是	合格
11	盐围区沙头自桥东片区老住宝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项目)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08909 m ²	50194.12	2019.02.25-2023.06.26	是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

业绩一：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M-G-2019-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
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
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8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中)以西。地块规划为三类居住用地, 限高≤100米。总用地面积 73223.35平方米, 分为 07-02(北地块)、07-04(南地块)两个地块, 总建筑面积约 460000 平方米, 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329505 平方米, 其中: 北地块用地面积 37348.11 平方米; 南地块用地面积 35875.24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 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一) 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 方案深化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 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 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 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 设计深度, 技术标准、

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投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 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 1、建筑方案设计；
- 2、初勘、基坑支护详勘、基坑支护详勘第三方审图；
- 3、管线探测；
- 4、基坑支护设计（含第三方审图）、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 5、氧浓度检测；
- 6、园林景观设计；
- 7、全过程造价咨询；
- 8、全过程监理（燃气除外）；
- 8、可研、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
- 9、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 12、前期已完成部分基坑支护、800KVA 变压器、部分围挡、部分土石方、部分场地清理、部分临建设施等工程量。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审查、施工图审查、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二次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质勘探、建筑、基础、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

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商业、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电梯轿厢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保温、环保、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或门牌标识等）、抗震支架设计等；

（2）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铝模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红线范围外的南北地块连接的天桥设计

（5）报批报建工作；

（6）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设计要求的基坑周边场地降标高、放坡）、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五方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及监理、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公配用房装修、外墙装修工程、海绵城市、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等。

（2）工作界面划分：

①、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精装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修单位限期1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室外架空层地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室外墙面及天花装饰由 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地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备案、节能评估报告审查、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地铁、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质勘探第三方审查、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3) 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二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 BIM 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能够熟练应用项目 BIM 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 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 VR 工艺展示、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 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 VR 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5)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 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精装样板房”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7) 负责“项目开工、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含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 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 1:300、楼栋沙盘为 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 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 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 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12) 负责场地现状部分未拆除的建筑物基础拆除，及建筑物拆迁后建筑垃圾清运，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13) 基坑周边有架空高压线和燃气管道，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确保施工安全，如有必要进行迁改。

(14) 注意基坑支护结构与地下室外墙的相互位置关系，并采用相应的施工措施，如北地

块东侧支护与地下室外墙净距离约 400mm。

(15) 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围挡的新建、更新、维护、拆除、清理、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建筑方案》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 EPC 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深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1035 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合同工期从 2019 年 5 月 27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	------	--------

1	施工图设计完成	2019年8月31日
2	桩基础工程完成	2020年2月22日
3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0年5月22日
4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年2月27日
5	完成竣工备案	2022年3月26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壹仟捌佰柒拾叁万陆仟玖佰元（¥1718736900.00元）。（其中：勘察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6705849.06元，增值税税金为：1602350.94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工程奖励不含税总价 1550852018.35元，增值税税金为 139576681.65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勘察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28308200.00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叁仟零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元整（¥1530734100.00元）；

(3) 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

(4) 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捌万元整，（¥18180000.00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零柒万贰仟元整，（¥42072000.00元）；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元整，（¥92442600.00元）；

(7) 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8) 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投标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为 16.9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王鹏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建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邮政编码：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2023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45.3万m ² 工程造价 17.18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26/27/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4.03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冯宁新、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罗光华、王斌、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罗光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王斌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彭梦琪、蒋叶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尧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邓锋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贵林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宋锦富
5	冯宁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冯宁新
6	罗光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光华
7	彭梦琪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彭梦琪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侯秀文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张大权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徐永祥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德胜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闯东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彬彬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炳心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王策
16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蒋叶
17	肖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肖敏
18	吴君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吴君
19	邓翠霞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邓翠霞
20	刘登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刘登明
21	周琦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琦
22	崔海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崔海星
23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孙小峰
24	周剑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剑
25	唐高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装饰装修	工程师	唐高
26	罗庆年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精装修	工程师	罗庆年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 同意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 GD-E1-914/6 *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更名核准申请表

申请单位(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刘晖	220104196812120016
委托代理人	宋锦富	联系电话	13243812211	身份证号	421281198510140519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部			邮政编码	518106
申请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现用名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
项目性质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以西、东长路以东、长圳路北侧		
房地产证编号		土地合同(用地批复)编号	深地合字(2019)7022号、深地合字(2019)7023号	宗地号	A607-0862 A607-0863
用地面积	73223.35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58163.97平方米	层数/栋数	26~32/2
出售情况	(打“√”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售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用				
申请事项	(打“√”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命名 <input type="checkbox"/> 更名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				
其它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和事项: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申请人承诺：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因虚假而引致的法律责任，概由申请人承担，与审批（或核准）机关无关。 若有书面材料需通知申请人，可按本表填写的通讯地址邮寄送达。					
申请单位(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0年4月13日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72-202000076

深地名许字

GM202010107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建筑性质	三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南面科裕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6206007GB00659, 440306206007GB0066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607-0862, A607-0863
命名含义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批 复 意 见	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206007GB00659,440306206007GB0066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鸣鹿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鸣鹿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鸣鹿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 2020-09-17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19年9月18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2018-00M-0031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并已通过。后因 2020 年 1 月 7 日用地规划许可证修改引起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 1、建筑性质由住宅修改为宿舍，总建筑面积基本不变；
- 2、塔楼走道加宽，户型不变；
- 3、部分楼栋楼层减少：北地块 1 栋 D 座由地上 31 层调整为地上 26 层、北地块 1 栋 E\F\G 由地上 32 层调整为 27 层、南地块 1 栋 B\C\D 座由地上 32 层调整为 26 层；
- 4、装配式建筑体系不变，竖向构件不变，水平构件中叠合板数量增加。
- 5、评分变化如下：

①北地块 1A、B 座总评分由 59.25 分调整为 57.6 分。

②北地块 1 栋 CD、南地块 1 栋 AEFG 座总评分由 59.09 分调整为 57.3 分。

③北地块 1 栋 EFG、南地块 1 栋 BCD 座 总评分由 59.45 分调整为 57.7 分。

2020年5月25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再次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2018-00M-0031 地块 1 栋 A 座、B 座、C 座、D 座、E 座、F 座、G 座）修改后的装配式实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 5 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修改后部分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徐钢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徐钢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工	胡涛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工	费权
刘瑛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工	刘瑛
张启豪	龙光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张启豪

2020年5月25日

业绩二：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梓和苑）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0-STXM-02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 包 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坪山发改[2020]013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项目位于坪山区坑梓街道,西临秀沙路,南至坪山大道,北面为坑梓比亚迪。规定用地面积为49211.16平方米,总建筑面积为352400平方米,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221400.00平方米,规定容积率4.5;其中住宅203800平方米,商业8000平方米,幼儿园4800平方米;公共配套4800平方米,其中社区健康服务中心1000平方米,社区警务室50平方米,文化活动室1000平方米,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750平方米,党群服务中心650平方米,社区管理用房300平方米,物业服务用房450平方米,便民服务站400平方米和小型垃圾转运站200平方米。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本项目至少应达到绿色建筑评价标识国家二星级或者深圳市银级的要求。

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式变压器(编号:110kV金沙站0kV昂俄线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渠,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结算时不单独列项计取。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1.1.工程名称为: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本项目建设单位为: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 发包人己委托 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桩基施工图设计，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发包人另行委托，费用从承包人设计费中扣除。

发包人现己委托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引入等相关工作；形成相应成果文件后将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发包人现己委托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工作。

1.4、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 精装修工程：包含幼儿园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不包含社区配套用房）、电梯轿厢等公共空间精装修，商业区精装；

(2)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4) 入户门和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含供货、安装及5厘米以内的门框塞缝）；

(5) 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

(6) 可行性研究服务（己招标）；

(7) 建筑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己招标）；

(8) 基坑支护设计（己招标）；

(9) 全过程造价咨询（己招标）；

(10) 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EPC单位进行招标，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己招标）。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 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 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2) 检测及监测（地灾氨浓度检测基坑支护监测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3) 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初步设计深化）。

4) 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

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 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绿建、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

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前期阶段

(1) 项目相关资料、场地调研，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地形地貌、周边交通与环境、地上地下管线管网等；

(2) 受发包方委托，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电、网接驳，发包人不提供、不指定接驳点或队伍；

(3) 本项目相关各项前期专题研究、咨询、论证、研讨工作；

(4) 项目前期所有相关准备工作；

2.5 设计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详见第三章设计和设计管理。

2.6 施工准备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 负责除发包人发包之外的其他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分包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方备案核准。

(2) 施工报建：负责办理施工报建，包括各类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监与安监委托、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3) 由于场地限制，场地内无法搭设临舍，承包人须在红线外搭设临舍，按相关规定自行办理环评及临时用地申请等手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 承包人负责对测量控制点定期复测，并形成复测成果文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方报审，并对控制点的准确性承担责任，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 承包人负责绿化占用、迁改、开设路口等相关施工及报批工作，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6) 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监测）、出具水工程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报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氨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及迁改工作及手续的办理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地灾、消防、节能、环保、燃气、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 承包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包含民用及军用）及架空高压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地下管线及架空高压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其中，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在项目用地西北角，秀沙路交秋田路口侧，存在箱

式变压器（编号：110kV金沙站 0kV 昂俄线 F10），该变压器属于供电局公共设施。另外，本项目用地内既有一条水沟，自秀沙路至田脚纵路蜿蜒贯穿项目用地。上述两项设施在项目实施前均需要对其进行有效迁改；承包人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8) 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主要内容为：临时用电工程（但不限于）：箱式变电站、高压外线电缆工程安装调试工作；箱式变电站的基础、围栏及接地系统的安装工程；供电工程临时报装、报验、入网通电手续及移交手续；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9) 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 因施工作业安全考虑，施工区等临街人行道需搭设防护棚。承包人负责搭设防护棚占道申请，并在完工后负责路面及场地修复工作（包括施工围挡占道路面及场地修复），此项工作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 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进入现场的道路、施工出入口，并协调相关部门报建及审批，完成施工及竣工后处理。承包人应考虑因国道施工而导致的运输车辆通行问题，确保工程建设正常开展，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由要求工程延期、提出任何索赔，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2)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

(13) 负责工人进场体检，年度体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4) 现有围挡拆除、重建须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2018）及发包人《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施工工地围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支付。

(15) 施工场地内现有建筑、构筑物（含地下部分）旧基础、硬化地面以及其他不良地质等，由承包人负责破除清运，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6) 由于现场无多余临建场地，红线外临时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国有土地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后使用。临时用地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7 施工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 办理开工手续（包括水、电、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手续），审查相关开工报告。负责办理场地移交接收手续。

(2) 编制 EPC 工程总承包管理规划。

(3) 组织施工图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查。

(4) 负责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以及现场协调工作，满足发包人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各承建商落实施

工安全保证措施。

(5) 按程序组织、主持或参与与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做好与工程有关各设计、施工、监理、质检、安检、供货等单位的协调管理工作。水、电、燃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施工；对需要发包人解决的问题提前报请发包人有关部门处理。

(6) 负责组织或参与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中间验收、专项验收、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及备案、交付验收，项目竣工移交等验收及移交管理工作。

(7) 负责工程移交，负责配合交楼、装修等。

(8) 负责竣工图编制工作。

(9) 负责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移交归档。

(10) 负责项目管理总结报告的编制。

(11) 负责代理办理产权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工作。

(12) 负责项目工程决算，配合发包方完成财务决算及相关审批工作等。

(13) 负责编制合约规划、采购计划、招标计划，并报监理和发包方审批。

2.8 保修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 负责组织检查保修期工程状况和质量责任鉴定。

(2) 负责组织和督促维保工作，监督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3) 负责保修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

2.9 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按建设方要求，建设样板展示区，展示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样板间、各关键施工工序及措施、装配式建筑主要构件及安装施工节点、重要部位防水构造节点、材料样板、水电预埋与安装样本、门窗实体样板、五金实体样板、真石漆样板等，具体按发包方样板管理制度执行。

2.10 红线外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监测

承包人应委托具备“测量及结构鉴定资质的单位”对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缺陷进行初始标定，因此所产生的委托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并随着项目进展定期（至少一月一次，并根据监测情况进行必要调整）进行监测、结构鉴定，并提供鉴定报告予发包方。

2.11 项目勘察（含测量、管线探测）工作

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必要的补充勘察相关的所有各项实施工作。

2.12 项目施工工作

本项目主要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编号	工程明细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建筑物、构筑物拆除与硬地面破除清运，地上地下管线改迁与拆运，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2	主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桩基础、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伐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

	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
3	装配式构件采购、保管、安装工程
4	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
5	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
6	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
7	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
8	屋面工程
9	防水工程
10	人防工程
11	防治白蚁工程
12	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13	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
14	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6	消防工程
17	通风空调工程
18	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9	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20	标识系统工程
21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
22	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23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
24	样板展示区工程
25	安全体验馆
26	信报箱工程
27	绿建节能工程
28	其它工程
29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30	主体沉降观测工程

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竣工测绘报告以及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5)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综合考虑。

(6)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7)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壹创国际设计股份有限公司设计的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 EPC 招标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合同施工工期（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总日历天数为 1134 天。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竣工验收备案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2 月 4 日为止。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坪山区 G14313-8018 宗地项目施工工期					
序号	节点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0/12/28	2021/5/11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土方及支护工程作业完成（出土坡道除外）。

2	桩基工程施工完成	135	2021/5/13	2021/9/24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桩基工程作业完成。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14	2021/4/16	2021/4/29	实际取证，以证件取得时间为准
4	地下室主体工程完成(主体结构施工达到±0)	110	2021/9/26	2022/1/13	开始时间为：现场开始破桩头。结束时间为第一栋出土0时间。
5	主体结构封顶	403	2022/1/15	2023/2/21	该分期第一栋主体结构屋面顶板施工完成，不含女儿墙、屋面设备机房层等
6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253	2023/2/23	2023/11/2	开始时间：外门窗工程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公共区域及户内装修施工完成，并达到验收条件
7	景观工程(软景、硬景)施工	140	2023/8/1	2023/12/18	开始时间：外立面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软景、硬景施工完成。
8	完成竣工备案	18	2024/1/18	2024/2/4	1 完成各项工程，通过了各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竣工备案表》，2 完成质量整改和问题销项，具备交房条件；3 通正式水、正式电，具备业主开通燃气条件。
备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5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贰亿壹仟贰佰零肆万肆仟壹佰肆拾伍元陆角叁分；(¥1,212,044,145.63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112,331,371.59元，税金为¥99,712,774.04元。

其中：

(1) 勘察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勘察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壹仟肆佰零贰万玖仟零柒拾捌元捌角叁分；（¥14,029,078.83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3,234,980.03元，税金为¥794,098.80元，增值税税率为6%。

(2)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元，税金为¥/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元，税金为¥/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元，税金为¥/元。

(5)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壹拾亿零玖仟壹佰叁拾万零柒仟伍佰叁拾玖元叁角伍分；（¥1,091,307,539.35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001,199,577.39元，税金为¥90,107,961.96元，增值税税率为9%。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27,728,558.34元。

(6)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元，税金为¥/元。

(7) 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万零捌佰柒拾元壹角叁分；（¥3,300,870.13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028,321.22元，税金为¥272,548.91元，增值税税率为9%。

(8)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佰柒拾万元整；（¥4,700,000.0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4,311,926.61元，税金为¥388,073.39元，增值税税率为9%。

(9) 总承包服务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承包服务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叁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伍角整；（¥5,138,717.50元）；其中不含税价为¥4,714,419.72元，税金为¥424,297.78元，增值税税率为9%。

(10) 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玖仟叁佰伍拾陆万柒仟玖佰叁拾玖元捌角贰分；（¥93,567,939.82元）；其中不含税价为¥85,842,146.62元，税金为¥7,725,793.20元，增值税税率为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18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4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ELBQXP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大厦28楼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 3092 7210 666



承包人：中国建设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邮政编码：101101

电话：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号：1105 0165 5700 0000 1348-0002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6332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97号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6681575

电子信箱：gdadri@gdadri.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
花支行

账号：4400 1453 1020 5028 610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坪山区 G14313-8018 及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采购、施工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设计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0月9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0月9日

竣工验收报告
基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验收日期：2020年7月27日

建设单位（盖章）：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	工程造价	11102.144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2年7月22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简万成、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谢鑫、王涛、徐有余、王毅、莫晗松、吴锦业、龙富洋、陈海清
/	/	/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黄宇、谢远玉、徐伟婷、李芝福、赵阔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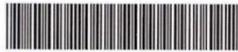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2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1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6</u>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阳翔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吴长坤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资平义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徐实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黄宇
6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中级工程师	张友
7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徐有余
8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王涛
9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谢鑫
10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谢远玉
11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苗成然
12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王毅
13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莫晗松
1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吴锦业
1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龙富洋
16	陈海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陈海清
17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李芝福
18	徐伟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徐伟婷
19	简万成	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授级高工	简万成
20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全永庆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坪山区G14313-8018宗地项目土石方及基坑支护工程验收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和</i></p> <p>2022年7月22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 <i>李友</i></p> <p>2022年7月22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友</i></p> <p>2022年7月22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何明</i></p> <p>2022年7月22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和</i></p> <p>2022年7月22日</p>
--	---	--	--	--



* GD- E1- 914 / 6 *

主体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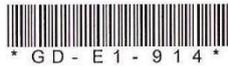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居梓和苑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8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GD-E1-914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安居梓和苑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坪山大道与秀沙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334468.41平方米	工程造价 97123.11606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51、52 层
	剪力墙结构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763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0年2月4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2月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2022018-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阳翔
副组长	吴长坤
组员	磨艺捷、全永庆、张友、苗成然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资平义	徐有余、谢鑫、王涛、付亚军、莫晗松、王毅、吴锦业、龙富洋、周敏、李伦、杨雄发、孙宇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黄宇	姚瞻金、林强、倪俊、刘建明、林财加、杨剑夫、吴燕国、黄少平、朱少林
工程质控资料	徐实	谢远玉、朱佳愉、李芝福、赵阔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主体结构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共 2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2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电梯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		共 7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6 项	共 6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4 项	共 9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燃气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室外工程		共 4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9 项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4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阳翔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阳翔
2	吴长坤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助理	工程师	吴长坤
3	资平义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资平义
4	徐实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徐实
5	黄宇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安装工程师	工程师	黄宇
6	王亚彬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王亚彬
7	陈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陈亮
8	刘亮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水电工程师	工程师	刘亮
9	李雅婷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李雅婷
10	田少华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工程师	工程师	田少华
11	张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张友
12	徐有余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徐有余
13	付亚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付亚军
14	王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王涛
15	谢鑫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谢鑫
16	姚詹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姚詹金
17	刘建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刘建明
18	孙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助理工程师	助理工程师	孙宇
19	谢远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谢远玉
20	苗成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苗成然
21	王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王毅
22	莫晗松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莫晗松
23	林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高级工程师	林强
24	吴锦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中级工程师	吴锦业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龙富洋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周敏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林财加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5	龙富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6	周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质检员	助理工程师	
27	林财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28	倪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施工员	中级工程师	
29	朱佳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土建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0	李芝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助理工程师	
31	赵阔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助理工程师	
32	唐艺捷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3	李伦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4	杨雄发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5	吴燕国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36	黄少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37	朱少林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38	全永庆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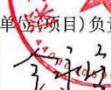


GD-E1-914/5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地基与基础分部、主体结构分部、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屋面分部、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通风与空调分部、建筑电气分部、智能建筑分部、建筑节能分部、电梯分部，共十大分部工程及室外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丁新一 2023年12月8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 2023年12月8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 2023年12月8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 2023年12月8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俊 2023年12月8日
--	---	---	---	---



11月15日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92-202100113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92-202100113

深地名许字 PS202110229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梓和苑	汉语拼音	ANJUZIHE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49211.1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坑梓街道坪山大道北面秀沙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20-9007 (合)
宗地代码	440307201003GB00319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4313-8018
命名含义	含公司名称以及坑梓人民和谐安居乐业寓意, 故命名为“安居梓和苑”。		
批 复 意 见	一、经审核, 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1003GB00319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梓和苑”, 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 准予使用。 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 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梓和苑”以外的名称, 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 三、“安居梓和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 不再另设楼名。 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 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 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		
	日期: 2021-06-23		

注: 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 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祥和项目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2、3号楼		
建设单位：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80%	2	自评说明：——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自评说明：——
主体结构工程 (46分)	竖向构件	①70%≤竖向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2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10-15	自评说明：——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2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5-15	自评说明：——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3	自评说明：——
围护墙内保温 (29分)	外墙非保温、免抹灰	60%≤外墙非保温、免抹灰比例≤100%	3-8	自评说明：——
	外墙与装饰、保温其他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自评说明：——
	内墙非保温、免抹灰	70%≤内墙非保温、免抹灰比例≤100%	5-7	自评说明：——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自评说明：——
装修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自评说明：——
	集流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自评说明：——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自评说明：——
	机电管线一体化、管架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自评说明：——
	*穿墙流水槽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自评说明：——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加分项 (3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为一家单位，全部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运营维护工作。	2	自评说明：——
		工程总承包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具备资质的单位承担全部设计、采购、施工和运营维护工作。	1	自评说明：——
<p>技术总得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最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p> <p>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53.3</p> <p>最少项分值之和：0</p> <p>加分项得分：1</p> <p>技术总得分：54.3</p>				
建设单位（加盖公章）：		设计单位（加盖公章）：		
<p>专家审核结论：</p> <p>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标准）》要求。</p> <p>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p> <p>专家签名：_____</p>		<p>业务专用章</p> <p>_____</p>		
<p>备注说明：</p> <p>1. 对于标准化设计的技术项，需提供详细设计计算书。</p> <p>2. 对于非标准化设计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p> <p>3. 评分项应进行详细审核，对于评分项的评分，应当完成专项审核，在随同审查文件中提供装配式建筑专项审核内容。</p>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祥和苑项目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4、5号楼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8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0%，或单一户型比例为：100.0%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0%，插值法计算得分：3.0	3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95%≤竖向构件比例≤98% ②8%≤竖向构件比例≤1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5.45.5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	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1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20	水平构件比例为：100.0% 插值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	10	建筑高度超过150m，对于建筑高度超过150m且超9级抗震设防的钢筋混凝土梁、板、柱、墙等构件应进行专项审查，认为预制拼装影响结构安全性的，可不采用预制拼装。在此情况下，“水平构件”技术项评分中，非预制构件部分均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得10分。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拆除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100.0% ■是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送系统	2	2	
围护结构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0% ■是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槽钢或桁架 预制外墙的装饰、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施工法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比例为：100.0%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槽钢或桁架 预制外墙的装饰、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施工法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比例为：100.0%	1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87.5.3% 插值法计算得分：6.2 ■是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2	6.2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是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桥、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桥、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100.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地面和墙面采用干式工艺、浴缸、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 ■否）采用非砌筑一次性浇筑，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得大于4mm/2m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地面（□是 ■否）采用架桥、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桥、干铺或薄贴工艺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位置和定距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调整 （□是 ■否）主体结构预埋预埋件、机电管线预埋件应设置在地面保护层、非承重墙体交接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调整	2	2	
	*穿墙流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墙流水施工要求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协调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分值之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3.3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分：54.3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专家审核结论：				专家审核得分：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满足 □不满足）符合《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专家审核得分：				

项目说明：

-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要求，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要求，应在设计变更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安居祥和苑项目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6、7、8、9号楼			
建设单位：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8%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拆模法计算得分：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8%≤竖向构件比例≤33%，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5.45% 拆模法计算得分：10.1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6~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 拆模法计算得分：—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3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拆模法计算得分：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预埋件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装饰、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新型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占比比例为：—%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87.95% 拆模法计算得分：6.2	6.2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是 ■否）齐全	—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6	—	墙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等设备安装（□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高空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规范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缸、洁具、五金等设备安装齐全 （□是 ■否）提前进行一次性成洞，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小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饰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 ■否）机电管线路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路预埋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割凿 （□是 ■否）主体结构预埋线盒、机电管线路应在结构预埋空腔，非承重墙体预埋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割凿 （□是 ■否）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2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
	*穿墙流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使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使用信息化管理	—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使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使用信息化管理	—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数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3.3		
				缺少数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技术总分: 54.3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		
专家审核结论:				专家审核得分: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1分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业务专用章		
专家签名:				专家审核得分:		
项目设计:				专家审核得分:		
1.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计算书。				专家审核得分:		
2.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专家审核得分:		
3.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专家审核得分:		

装配式专家评审意见书

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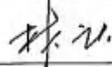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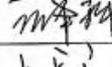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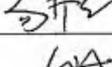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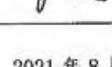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8月10日，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安居梓和苑项目（1栋、2栋、3栋、4栋、5栋、6栋、7栋、8栋、9栋）进行技术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深度 满足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 (1) 完善工作机制；
 - (2) 完善外墙隔热保温构造及防开裂措施；
 - (3) 完善预制构件、现浇构造墙柱节点；
 - (4) 完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

经过专家组评审，安居梓和苑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林庆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刘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魏泽科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师	
刘丹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2021年8月10日

业绩三：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CCSTC-SZ-CZXM-FBHT-ZY-2018-004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
—E/F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新区光桥路与科裕路交汇处

发 包 人：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总承包(EPC)-E/F区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位于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筑面积约35万m²,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住宅14#、15#、16#、17#、18#、19#、20#、21#共8栋住宅。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100%; 国有资本____%;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约35万m²建筑面积的塔楼裙楼土建及常规机电工程;

(2) 施工范围内的安全文明措施、所负责范围内的临建;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方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 <u>预制构件装配式</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 <u> </u>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u> </u>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 <u> </u>);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u> </u> ; 庭院管: <u> </u>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u> </u>);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1) 为发包人销售、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2) 水、电、弱电及其它各项专业工程的预留, 各专业工程施工后的修补。(3) 按深圳市要求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项目。(4) 施工范围内的工程竣工验收和竣工验收后的备案、质量保修。(5) 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发包人认为需要承包人施工的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 年 6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0 年 8 月 2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05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天。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按照现行国家相关建筑规范和标准、项目所在市相关主管部门

的规定进行验收，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合同暂定总价人民币（大写）人民币壹拾亿元整（小写¥1000000000.00），其中合同不含税金额为人民币玖亿零玖佰零玖万零玖佰零玖元玖分（小写¥909090909.09），税款为人民币玖仟零玖拾万玖仟零玖拾元玖角壹分（小写¥90909090.91），税率10%。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肆佰万（¥24000000.00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

- （1）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招标文件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澄清会议纪要；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招投标过程中由发包人发出的澄清文件；
- （5）招标文件、答疑和补疑；
- （6）合同特别条款；
- （7）合同一般条款；
- （8）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投标文件；
- （10）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1）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它工作，

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6月；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8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4份，承包人执4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仲
华
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MA5D8E149T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承包人：(公章)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光
陈
印
章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号：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2年9月29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工程名称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与科裕路交汇处东北侧	建筑面积	350000平方米	工程造价	10000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52	层
	桩基		地下：	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70226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10477-4/2		
开工日期	2018年6月15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80098-05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龙源精造建设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千里马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辰东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深圳市大正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何凯红
副组长	李耀辉
组员	蔡培鹏、郑攀登、秦超、张玥、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蔡鹏培	李耀辉、张玥、秦超、郑攀登、杨斌、徐泰松、孙军霞、张冲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万利	米京国、鲍华冲、贺水林、李丹、陈宇、王庆明
工程质控资料	谷登林	陈玉玲、李婷、黄犇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u>1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u>14</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4</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4</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u>13</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3</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3</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屋面	合格	共 <u>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6</u> 项	共 <u>1</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1</u> 项	共 <u>6</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6</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9</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9</u>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u>7</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7</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5</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5</u>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u>22</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22</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22</u> 项	共 <u>9</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9</u> 项	共 <u>12</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2</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12</u>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u>16</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6</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6</u> 项	共 <u>4</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4</u> 项	共 <u>11</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11</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u>8</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2</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2</u> 项	共 <u>20</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20</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电梯	合格	共 <u>11</u>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11</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11</u> 项	共 <u>5</u>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5</u> 项	共 <u>7</u>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u>7</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u>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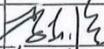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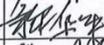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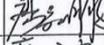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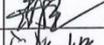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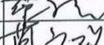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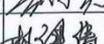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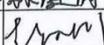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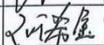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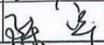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何凯红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副局长	高工	何凯红
2	章新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主任	中工	章新
3	王新	"	主任	一注	王新
4	李晓明	"	高工		李晓明
5	郑慧斌	华阳国际	项目经理	一注	郑慧斌
6					
7					
8	李进	课总院	高工	一注	李进
9	张洪	中建科技	高工	一注	张洪
10	王刚	华阳国际	高工		王刚
11	程志华	中建二局	高工		程志华
12	王刚	"	合同副经理	高工	王刚
13	李进	东部咨询	总监	高工	李进
14	徐进东	市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教高	徐进东
15	王刚	电研咨询	执行经理		王刚
16	刘军	中承建第2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中级	刘军
17	李进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高级	李进
18	刘新	龙源物资	项目经理	中级	刘新
19	程志华	中建二局	工程部经理		程志华
20	王刚	齐河/潍坊	生产经理		王刚
21	刘伟	广宇精英	项目经理		刘伟
22					
23	李进	中建二局	副总工		李进
24	李进	厦门展杰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进
25	李进	深圳广田集团	项目经理		李进
26	徐进东	重庆天德明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资料员		徐进东
	胡金涛	沃成能生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胡金涛

GD-E1-914/5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中建二局华南分公司			
16		中建科投			
17		东部咨询			
18		东部监理			
19		东部			
20		东部监理			
21		东部品视			
22		中建科投			
23		中建二局			
24		东部监理			
25		中建二局一			
26		中建二局一			
		中建二局华南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各分部分项工程符合设计要求，施工质量均满足相关规范和标准要求，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何知红 2022年9月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耀辉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子文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樊则森 2022年9月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2年9月9日

GD-E1-914/6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
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7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栋B座、7栋C座、11栋A座、11栋B座、11栋C座、12栋、13栋、14栋主体工程）工程，新技术应用达到深圳地区先进水平，现授予二〇二三年度深圳市建筑业新技术应用示范工程称号。

特发此证

证书编号：SZXJS-2023-038

协会网址：<http://www.szjzy.org.cn>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其附属工程（7 栋 B 座、7 栋 C 座、11 栋 A 座、11 栋 B 座、11 栋 C 座、12 栋、13 栋、14 栋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项目名称: 深圳市长福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实施装配式建筑备案号: 018、02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户型应用比例≥3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户型应用比例为: 100%, 单一户型比例: 5%	2.0	2
	构件标准化	8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98.4%, 插值法计算得分: —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0%≤竖向构件比例≤80% ②9%≤竖向构件比例≤35%,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10.16%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8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88	10.88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5%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 39.37%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0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00	10.00
	装配化施工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为: 98%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0.0 1.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 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预埋件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密封、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保温材料, 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1.0 1.0 1.0 0.0	1 1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92.92%, 插值法计算得分: 6.5	6.5	6.5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0
	*集成厨房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地面(□是 □否)采用干铺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1.0 0.0 2.0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地面(□是 □否)采用干铺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0% 架空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地面和墙面采用干式工法, 橱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1.0 0.0 2.0 0.0	1 — 2
	干式工法	共4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 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小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0.0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 实现各专业协调, 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 □否)机电管线的预埋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 无现场凿槽 (□是 □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 机电管线应设置在吊顶空腔、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 无现场凿槽	2.0 1.0 0.0	2 1
	*穿墙止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墙止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0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0	1 1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为一家单位, 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为联合体单位, 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 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分之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69.38		69.38	69.38
				缺少项分之和: 0		0	0
				加分项得分: 1		1	1
				技术总分: 70.38		70.38	70.38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满足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 对于按比例计算部分的技术项, 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证明。
-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 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 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3A#、3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6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 详细计算方法：—	3.0
主体结构工程 (46分)	竖向构件	①10%≤竖向构件比例≤3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8.88% 详细计算方法：8.88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1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3.88% 详细计算方法：33.88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98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5% （即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围护结构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详细计算方法：—	8.0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外檐门窗、阳台栏杆、外檐窗、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檐饰面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即是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即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即是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即是否）采用干式施工法 （即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即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22% 详细计算方法：8.88	6.48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即是否）齐全	2.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2.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即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即是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即是否）建筑、结构、机电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施工的要求 （即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位置和定距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槽 （即是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分离，机电管线应设置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2.0
	*穿墙流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即是否）满足穿墙流水施工要求	3.0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1.0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1.0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少数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27		
				缺少数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技术总分: 70.27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评审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Signature] [Signature] [Signature]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3#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6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户型应用比例为：100.0%，或单一户型比例：10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9%，按权重计算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竖向构件比例≤50% ②9%≤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8.89% 按权重计算得分：16.82 非预制构件部分（如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2	10.82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1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7.70% 按权重计算得分：9.62 非预制构件部分（如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62	9.6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如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9% （如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机	2.0 0.0 1.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0% 按权重计算得分：— （如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预制外墙门窗（如是□否）采用预埋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砌块、石材、涂料等饰面（如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如是□否）采用无机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如是□否）采用干式施工法 （如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如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0 1.0 0.0 0.0	1 1 1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35% 按权重计算得分：6.42	6.42	6.42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如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如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如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如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如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如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柜、浴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如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工法应用比例为：0.0% 其它卫生间做法（如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薄贴、薄抹、五金等设备安装齐全 （如是□否）地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如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如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如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0.0 0.0	— — — —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如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如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中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与装修要求一致，无观感缺陷 （如是□否）主体结构预埋管井分离，机电管线预埋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观感缺陷	2.0 1.0 0.0	2 1 —
	*穿墙止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如是□否）满足穿墙止水施工要求	3.0	3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如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如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如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1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如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如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阶段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承包商，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阶段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如是□否）满足要求	0.0	—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如是□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评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68.86			
				缺少项分值之和: 0			
				加分项得分: 1			
				技术总评分: 69.86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40分不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据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徐江 张松 韩臣臣 袁和权 鞠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4A、4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局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标准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 拆法计算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10%≤竖向构件比例≤20% ②20%≤竖向构件比例≤3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10% 拆法计算得分：10.10%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5	10.85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9.5% 拆法计算得分：9.97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97	9.97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和梁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9% （即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车	2.0 0.5 1.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拆法计算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檐、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檐和幕墙预埋件有预埋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即是否）采用预埋窗框或网框 预制外墙的砂浆、石材、涂料饰面（即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即是否）采用岩棉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即是否）采用干式法施工 （即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即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0 0.0 1.0 0.0	1 1 1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42% 拆法计算得分：6.49	6.49	6.49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即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 —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即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即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位置与装修要求一致，无观感缺陷 （即是否）主体结构预埋管径、机电管径设置在地面面层空腔、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漏管	2.0 1.0 0.0	2 1 —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即是否）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3.0	3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1 1 1
加分项 (2分)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 1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至少有一家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2.0 1.0	— 1
技术总评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9.31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评分：70.31			
建设单位（加盖公章）：				设计单位（加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11分 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李新河 冯松 郭民 袁邦权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洲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02#、7#、11#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发展局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6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0%，或单一户型比例：100.0%	2.0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5.4%，非预制构件部分	3.0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10%≤竖向构件比例≤20% ②20%≤竖向构件比例≤35%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8.25% 非预制构件部分 (是否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2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80%≤水平构件比例≤10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7.21% 非预制构件部分 (是否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6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 □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是否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0% 非砌筑计算得分：0.00	8.0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檐窗、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檐窗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是否 □否) 采用预埋窗框或窗楣 预制外墙的砌块、石材、涂料等饰面 (是否 □否) 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是否 □否) 采用无机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是否 □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否 □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否 □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0%	1.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55% 非砌筑计算得分：6.44	6.44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否 □否) 确定全装修要求	6.0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是否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是否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是否 □否) 齐全	2.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 (是否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是否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 (是否 □否) 齐全	2.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 (是否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薄贴、薄贴、薄贴、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否 □否) 墙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地面 (是否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是否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是否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否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否 □否) 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中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砌筑、机电管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脱漏或堵塞 (是否 □否) 主体结构预埋管预埋，机电管预埋设置在墙面和顶面，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割凿	1.0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否 □否) 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3.0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是否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是否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是否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 (是否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是否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 (是否 □否) 满足要求	1.0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是否 □否) 满足要求	1.0
技术总得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最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8.88		
				最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得分：69.88		
建设单位 (盖公章)：				设计单位 (盖公章或设计业公章)：		
专家评审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据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7#B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局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5.3% 增值设计计算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0%≤竖向构件比例≤60% ②60%≤竖向构件比例≤8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00% 增值设计计算得分：10.00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5	10.85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3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6.27% 增值设计计算得分：9.46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46	9.46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是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增值设计计算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檐板、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装饰一体化设计，外檐板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 □否）采用无机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 □否）采用干式施工 （□是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85% 增值设计计算得分：6.44	6.44	6.44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是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楼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6.0	6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楼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楼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 □否）齐全	2.0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 □否）符合楼板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隔层、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楼面（□是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施工的要求 （□是 □否）机电管线的预埋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预埋、机电管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脱漏堵塞 （□是 □否）主体结构内预埋空腔，机电管预埋设置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2.0	2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是 □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机电管预埋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0.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整个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信息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68.75 缺少项信息总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分：69.75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p>专家签名： 张江 李超 李超</p> <p>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p>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岗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1#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80%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70%≤竖向构件比例≤80% ②20%≤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40% 拆法计算得分：10.40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0	10.90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1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42.51% 拆法计算得分：10.34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4	10.3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0%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拆法计算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窗框、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装饰一体化设计，外窗框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材料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10% 拆法计算得分：6.47	6.47	6.47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免砌筑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齐全	2.0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缸、洁具、五金等设备安装齐全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中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预埋预留和定位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槽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分离，机电管线设置在楼内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1.0	1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	—	0.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	—	1.0	1
技术总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 - 缺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69.71			
				加分项得分总和：1			
				技术总分：70.7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计算。 3. 做法应当进行超高层装配式建筑专项审查的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1C#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非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非一户型比例：—%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9%。 细部设计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95%≤竖向构件比例≤98% ②95%≤竖向构件比例≤98%，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98.8% 细部设计得分：10.68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68	10.68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40.11% 细部设计得分：10.02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02	10.02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浇筑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机	2.0	2
围护结构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细部设计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预埋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62%。 细部设计得分：6.44	6.44	6.44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5.0	5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齐全	1.0	1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浴柜、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齐全	1.0	1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柜、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墙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0.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有预埋、机电管预埋预埋和定位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槽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主体结构预埋预埋、机电管预埋预埋在墙预埋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2.0	2
	*穿墙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穿墙流水施工要求	3.0	3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2	—	生产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
	工程总承包合同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要求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9.14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分：70.14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市长办公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2#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局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非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非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89.40% 详细设计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10%≤竖向构件比例≤50% ②10%≤竖向构件比例≤2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2.5% 预制计算得分：18.43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43	10.43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0~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47.42% 预制计算得分：11.24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1.24	11.2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即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0.0 1.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详细设计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挑物、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一体化设计，外挑物与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即是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即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即是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即是否）采用干式法施工 （即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即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0 1.0 0.0 0.0	1 1 1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3.02% 详细设计得分：6.53	6.53	6.53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即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1.0 0.0 2.0	1 —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即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缸、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即是否）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符合不大于4mm/2m	0.0 0.0 0.0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即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项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即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厚度、机电管线预埋位置和定位架与装修要求一致，先装后刷面 （即是否）主体结构预埋和管槽分离，机电管线应设置在墙脚架空层、非承重墙体阴影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刷面	2.0 1.0 0.0 2.0 1.0 0.0	2 1 — 2 1 —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即是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1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0.0	—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70.2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分：71.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p>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p> <p>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超限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p>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3#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构件标准化	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40% 统计计算方法：—	3.0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8%≤竖向构件比例≤30% ②0%≤竖向构件比例≤3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32% 统计计算方法：10.32%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否□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6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6.57% 统计计算方法：9.48%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否□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9.48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否）采用工具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5% （是否□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车	2.0 0.0 1.0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统计计算方法：—	8.0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窗框、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窗框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否□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否□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否□否）采用无机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是否□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否□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否□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0 1.0 0.0 0.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78% 统计计算方法：6.45%	6.45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项数评分	6	6	（是否□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免涂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否）采用瓷砖、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否□否）齐全	1.0 0.0 2.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否）采用瓷砖、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缸、淋浴、五金配置等设备（是否□否）齐全	1.0 0.0 2.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否□否）符合墙地面采用干式工法、防水、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否□否）墙体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是否□否）采用瓷砖、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否□否）采用瓷砖、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0.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否□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否□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成型预埋，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位置和定位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洞 （是否□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分离，机电管线设置在轴网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隙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洞	2.0 1.0 0.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项数评分	3	—	（是否□否）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0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否□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否□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否□否）按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否□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否□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否□否）满足要求	0.0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否□否）满足要求	1.0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分值之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8.89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之和：1		
				技术总分：69.89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评审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均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徐有国 冯树标 郭正良 袁琳 袁琳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证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4#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89.40%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6分)	竖向构件	①8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95%≤竖向构件比例≤85%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32%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9	6.9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1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42.53%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4	10.3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采用工具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5% （即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车	2.0 6.0 1.0	2 6 1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非砌筑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即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窗窗、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即是否）采用预埋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砌块、石材、涂料等饰面（即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即是否）采用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即是否）采用干式施工法 （即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即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8.0 1.0 1.0 1.0 0.0 0.0	8 1 1 1 —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2.15% 非砌筑非砌筑、免抹灰比例：6.8%	6.48	6.48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即是否）齐全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6.0 1.0 0.0 2.0 1.0 0.0 2.0	6 1 — 2 1 — 2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即是否）齐全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0.0 0.0 2.0 1.0 0.0 2.0	— — 2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0.0 0.0 2.0	— —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干式工法（即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干式工法、吊顶、洁具、五金等设备安装齐全 （即是否）横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得大于4mm/2m 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0.0 0.6	— — — — 0.6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即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即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剔凿 （即是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机电管线预埋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隙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剔凿	2.0 1.0 0.0	2 1 —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即是否）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即是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即是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1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即是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0.0	—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包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分值之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9.72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1 技术总分：70.72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满足□不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圳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5AF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局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59.4% 详细计算方法：—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70%≤竖向构件比例≤80% ②90%≤竖向构件比例≤9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0.32% 详细计算方法：10.32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9	10.89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40.51% 详细计算方法：10.14 非预制构件部分（即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14	10.1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板和梁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5% （即是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详细计算方法：—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即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檐板、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檐板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即是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即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即是否）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即是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即是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即是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05% 详细计算方法：6.40	6.40	6.40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即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墙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即是否）齐全 集成卫生间 墙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6.0	6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橱柜、灶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2.0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浴缸、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即是否）齐全	2.0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即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薄贴、薄贴、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即是否）墙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即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即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施工的要求 （即是否）机电管线的结构和墙体一体化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位置与定位架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碰撞预留 （即是否）主体结构预埋空管和吊钩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2.0	2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即是否）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即是否）按实施BIM应用 生产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即是否）按实施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承包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管理、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即是否）满足要求	0.0	0
			1	—		1.0	1
技术总评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100-缺项分值总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69.43			
				缺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1			
				技术总评分: 70.43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项目评审: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和说明。

3. 依据规定进行高层装配式建筑工程验收的专项审查的项目, 应当完成专项审查, 在专项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深圳市长期公共住房及附属工程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02#、152#			
建设单位：深圳市住房保障署				设计单位：中建科技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单证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标准化设计 (6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0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99.9% 按设计计算得分：—	3.0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0%≤竖向构件比例≤60% ②30%≤竖向构件比例≤3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11.63% 按设计计算得分：11.6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否□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1.01	11.01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5~15	—	水平构件比例为：36.16% 按设计计算得分：9.35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否□否）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9.35	9.3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比例为：0% （是否□否）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0 0.0 1.0	2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按设计计算得分：—	8.0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结构和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是否□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砌筑、石材、涂料等饰面（是否□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是否□否）采用保温材料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是否□否）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否□否）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否□否）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 1.0 1.0 0.0	1 1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91.72% 按设计计算得分：6.45	6.45	6.45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否□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安装（是否□否）齐全	1.0 0.0 2.0	1 — 2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浴缸、淋浴、五金配置等设备（是否□否）齐全	1.0 0.0 2.0	1 —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否□否）符合墙板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浴盆、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是否□否）墙面混凝土一次性浇筑，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地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否□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0 0.0 0.0 0.0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否□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同，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否□否）机电管线在地面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有量、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须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洞 （是否□否）主体结构预埋管线分离，机电管线预埋在地面预埋空腔、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洞	2.0 1.0 0.0	2 1 —
	*穿墙止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否□否）满足穿墙止水施工要求	3.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是否□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是否□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是否□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0 1.0 1.0	1 1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是否□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是否□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1.0 1.0	1 1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承包商单位，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否□否）满足要求	1.0	1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是否□否）满足要求	1.0	1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100-缺少项分值之和）×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68.81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之和：1			
				技术总分：69.81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满足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计算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业绩四：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SFD-2015-06

工程编号： 2112-440305-04-01-813792006

合同编号： SZQHGWZY-4GCSG-2022-08-0007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发 包 人：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 03 街坊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自贸备案[2021]0086 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云海湾花园项目建设用地面积为 51350.36 m²，总建筑面积为 302233.17 m²。本项目建设 8 栋住宅楼、3 层幼儿园、2 层裙楼商业，含公建配套和商业服务设施、地下车库等配套设施。地下室 1~2 层，最高层数 48 层，建筑高度不高于 150 米（前述规划指标为暂定，如有调整，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的施工，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基础 □基坑支护 □边坡 □土石方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网架 □索膜结构 □其它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金属门窗 □幕墙: _____ 平方米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室外设施 _____ □附属建筑 _____ □室外环境 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4. 本工程合同承包内容: 招标文件(包括招标补遗、标前答疑会议纪要、招标期间发放的全部相关文件)所涉及的内容、招标范围内的全部图纸内容及合同文件所要求完成的一切工作, 具体包括但不限于:

(1) 地下室: 破桩头、移交面标高以下的土石方开挖、回填及余渣外弃、地下室侧壁回填、地下室顶板覆土回填; 主体结构工程、结构预埋、砌体、地下室初装修工程(含架空车库)、防火门及防火卷帘、挡烟垂壁、防水工程、地下室楼梯栏杆(楼梯间普通扶手栏杆);

给排水、电气、管线预埋、防雷接地、抗震支架（含设计）、人防工程；本合同承包人及分包的各专业工程管洞口封堵塞等细部施工。

（2）地上工程：主体结构工程、结构预埋、砌体、初装修、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外立面装修工程（涂料）、防水工程、屋面工程、保温隔热工程、节能工程、楼梯栏杆（楼梯间普通扶手栏杆）、给排水、电气、管线预埋、变形缝、防雷工程、排油烟、抗震支架（含设计）、隔音、遮阳工程、本合同承包人及分包的各专业工程管洞口封堵塞、构筑物等细部施工。

（3）红线内室外道路、综合管网、化粪池、隔油池、雨水收集池等；

（4）房屋主体白蚁防治。

（5）其他：

①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

②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扩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

③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

④施工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包括分包管理费、总分包配合费、发包人供应材料设备采购保管费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对甲方直接发包专业工程以及直接供应的材料设备实施总承包管理及配合服务。

⑤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⑦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⑧发包人营销配合。

（6）其他为完成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具体以本工程招标文件、合同界面划分、工程量清单及施工图纸为准。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且不得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须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7月8日；实际开工日期为《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的次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年9月30日；实际竣工日期为工程取得建设主管部门

出具的竣工验收备案回执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16 天(含取得施工许可证前的准备工作、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分包工程施工及取得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竣工验收备案回执。), 具体节点工期详见附件《技术条款》。

非承包人原因造成关键线路工期延误的, 工期顺延。造成非关键线路工期延误或因承包人原因造成工期延误的, 工期不予顺延。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验收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且质量获奖要求: 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1. 安全文明标准和要求:

符合国家、部委、行业及工程所在省、市颁布的现行的安全文明标准及发包人要求, 且安全文明要求: 深圳市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2. 本项目建设要求高标准、高品质, 承包人须建立严格的施工管理标准, 保证足够的投入, 以确保达成要求。由此产生的费用在签约合同价中综合考虑, 发包人不在另行支付费用。若工程质量达不到目标要求, 视为承包人违约, 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工程签约合同价 1 % 的违约金; 若安全文明生产达不到目标要求, 视为承包人违约, 应向发包人支付本工程签约合同价 1 % 的违约金。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陆亿肆仟柒佰零壹万陆仟玖佰壹拾柒元伍角贰分
(¥ 647,016,917.52 元); 专用增值税税率 9%, 税额: 人民币(大写) 伍仟叁佰肆拾贰万叁仟肆佰壹拾伍元贰角壹分 (¥ 53,423,415.21 元), 不含税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亿玖仟叁佰伍拾玖万叁仟伍佰零贰元叁角壹分 (¥ 593,593,502.31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仟伍佰零贰万柒仟陆佰玖拾捌元捌角陆分 (¥ 25027698.86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_____/_____元）。

承包人承诺：同意若发包人认为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中有清单单价严重偏离市场价格的或存在不平衡报价的，发包人有权在保持总价基本不变的前提下，根据市场价格对清单单价进行修正，修正后单价即为本合同履约单价。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确认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确认文件。

电话: 0755-82264888 电话: 0755-82284876
传真: _____ 传真: 0755-82284872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cscec2_zy@vip.sina.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盐田支行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北京西四支行
账号: 44250100003509111111 账号: 11001007200056044996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15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云海置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云海湾花园施工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桂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建筑面积	305544.52m ²	工程造价	64701.69 1752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部分框支剪力墙、框架	层数	地上：1栋A座48层、1栋B座46层、1栋C座40层、1栋D座25层、1栋E座31层、2栋A座47层、2栋B座48层、2栋C座48层、3栋幼儿园3层、裙房3层、4栋商业2层 层		
	框架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2-0094号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年11月11日	验收日期	2025年7月15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Q44030120220025-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云海置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业文
副组长	肖宋鹏
组员	彭文恒、曹侠、黄浩、赵峥、肖炳斐、陈国雄、毛金金、韦长、张兆奇、赖悦水、陈良伟、李才威、胡海飞、曾德龙、杨人、严榕晨、袁贵、李海山、周哲轩、陈怡民、孔志伟、江少华、赵凯、王艳朋、陈国权、邓春涛、包伟东、石子路、陈文杰、罗秋明、林雪辉、陈友胜、王志伟、童艳丽、李建军、唐科明、何严、陈品佳、王磊、黄辉、吴小建、梁慧婷、刘雅玲、张泽平、刘强锋、张培荣、刘莹、聂兵、熊卫强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曹侠	黄浩、赵峥、韦长、张兆奇、赖悦水、陈良伟、李才威、肖宋鹏、胡海飞、严榕晨、袁贵、李海山、周哲轩、陈怡民、孔志伟、江少华、赵凯、邓春涛、包伟东、林雪辉、陈友胜、王志伟、童艳丽、李建军、唐科明、何严、陈品佳、王磊、黄辉、张泽平、刘强锋、张培荣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彭文恒	陈国雄、毛金金、曾德龙、杨人、王艳朋、陈国权、石子路、陈文杰、罗秋明、吴小建、刘莹、聂兵、熊卫强
工程质控资料	肖炳斐	梁慧婷、刘雅玲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 项	共 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业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陈业文
2	彭文恒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部长	中级工程师	彭文恒
3	曹侠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曹侠
4	黄浩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黄浩
5	赵峥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赵峥
6	肖炳斐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肖炳斐
7	陈国雄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国雄
8	毛金金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毛金金
9	韦长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韦长
10	张兆奇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幕墙工程师	/	张兆奇
11	赖悦水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赖悦水
12	陈良伟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陈良伟
13	李才威	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	李才威
14	肖宋鹏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肖宋鹏
15	胡海飞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胡海飞
16	曾德龙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曾德龙
17	杨人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	杨人
18	严榕晨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严榕晨
19	袁贵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幕墙监理工程师	/	袁贵
20	李海山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李海山
21	周哲轩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周哲轩
22	陈怡民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陈怡民
23	孔志伟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孔志伟
24	江少华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江少华
25	赵凯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	赵凯
26	王艳朋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	王艳朋
27	陈国权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员	/	陈国权



* GD - E I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邓春涛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注册建筑师	高级工程师	
29	包伟东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注册结构师	高级工程师	
30	石子路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31	陈文杰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工程师	
32	罗秋明	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工程师	
33	林雪辉	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34	陈友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5	王志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中级工程师	
36	童艳丽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7	李建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生产经理	中级工程师	
38	唐科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39	何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0	陈品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1	王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员	助理工程师	
42	黄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3	吴小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部经理	中级工程师	
44	梁慧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5	刘雅玲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46	张泽平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幕墙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47	刘强锋	深圳市光华中空玻璃工程有限公司	门窗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8	张培荣	深圳新艺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精装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49	刘莹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	空调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50	聂兵	深圳市博万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发电机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51	熊卫强	泰豪科技(深圳)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高低压专业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及有关规范的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及施工合同要求，工程技术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安全功能检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好。分部工程全部验收合格，单位和子单位工程综合质量达到验收标准，工程质量等级综合评定为合格，一致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组织了以下专项验收：1、规划验收；2、电梯验收；3、消防验收；4、人防验收；5、室内环境验收；6、建筑节能验收；7、无障碍设施验收；8、供电验收；9、供水验收；10、防雷验收；11、环保验收；12、绿色建筑(海绵城市)验收；13、城建档案(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等；各专项验收合格，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林雪辉
注册号: 4405557-AY017
有效期至: 至2026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邓春涛
注册号: 4401650-012
有效期至: 至2026年0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肖永鹏
注册号44026652
有效期至2027.11.28
深圳市合创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陈友胜
京1112019202005147(00)
建筑
2026.06.0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7月15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15日
---	--	---	---	---

GD-E1-914/6

装配式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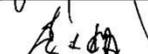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2年8月5日，深圳市云湾置业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根据《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实施装配式技术项目评价规则》要求，对云海湾花园项目进行技术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 (1) 按照前海评价规则完善计算书及实施方案；
 - (2) 完善管理组织架构及验收制度；
 - (3) 完善预制外墙及凸窗防水设计节点；
 - (4) 完善施工总平面布置图及预制剪力墙生产安装方案；
 - (5) 完善预制内隔墙平面布置及防开裂措施。

经过专家组评审，云海湾花园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前海合作区实施装配式技术项目评价规则 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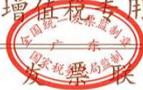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刘丹	深圳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林庆	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教授级高工	
林碧懂	深圳和华国际工程与设计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汪嫒全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李义娟	深圳市花样年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2022年8月5日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7016010

4400224130
47016010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14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043363479/2*</41<900945*1*19*-<624*63-6991+1->+316*909*30288/45-46<21><146>-4+24*1*9-<-<634*63-4-83<5/9302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量合板	规格型号	单位 立方米	数量 449.86	单价 2213.0778909	金额 995575.22	税率 13%	税额 129424.78
合计				¥995575.22		¥129424.78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1125000.00			
销售方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敏馨	销售方	(戳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7016011

4400224130
47016011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14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19/1+13224+825-*7>>-3-<80432*-3>649/-7/86*-98492+082>9<7<4356>87*1/7+5257*0</>-889043+<93>659/-7/+4/9/*2>-23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规格型号	单位 立方米	数量 56.865	单价 2664.2602271	金额 151508.95	税率 13%	税额 19696.14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量合板		立方米	220.526	2213.1146894	488049.33	13%	63446.41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剪力墙		立方米	137.368	2622.8899744	346564.35	13%	45053.37
合计				¥986122.53		¥128195.9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壹万肆仟叁佰捌拾捌圆肆角伍分		(小写) ¥1114318.45			
销售方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石支行717261169621	备注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敏馨	销售方	(戳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4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7016012

4400224130
47016012

开票日期: 2023年09月14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密码区	+411+1>4<6*<99-8*450796763> 435<4>/91-78-691*-4<0/000+* 54<-88+>870715*39978-574>+0 663>*17<4>*91-7894838>28933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2664.6019324	995575.22	13%	129424.78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位	
				373.63		立方米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合计			¥995575.22
							¥129424.78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壹拾贰万伍仟圆整					(小写)	¥1125000.00
销售方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备注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西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91441900077936608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石支行717261169621			914419000779366088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敬馨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5297934

4400223130
45297934

开票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密码区	987>7-4520**0*<>7<98/<22-/2 <+41/83<03753->0>258<*<0- 9>90-4*15/-6/3*10*2>0>-*5/4 3-/268941/93<03771+/4-4312>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010-51816629			2664.5663646	664489.56	13%	86383.64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数量	规格型号	单位	
				249.38		立方米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窗			2522.8899447	285676.92	13%	37198.00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剪力墙						
合计				¥950166.48			¥123521.64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柒万叁仟陆佰捌拾捌圆壹角贰分					(小写)	¥1073688.12
销售方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备注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片区三开发单元03街坊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西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91441900077936608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金石支行717261169621			914419000779366088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敬馨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5297935

4400223130
45297935

开票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场街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15*57/70<1049672-662><7/*17 51+720*9882-83<2+4*88+>*/> -6/4397-5-83120996-2*7467/1 **17/38720/9882-+1>0<0+<1>*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品 合板	规格型号	单位 立方米	数量 430	单价 2212.0894854	金额 951628.05	税率 13%	税额 123711.65
合计					¥951628.05		¥123711.65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壹佰零柒万伍仟叁佰叁拾玖圆柒角整 (小写) ¥1075339.70			
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湾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 发单元03街坊		备注: 914419000779366088 914419000779366088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敬馨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5297936

4400223130
45297936

开票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税总货劳函[2022]222号中钞光华印制有限公司

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场街251号 010-51816629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密码区 97+336-623<871451796005->45 2-+8+9567-/+2+/351>19>13-3 8<60--1/1045/0<5718566-2833 +>45+988+9467-/+80->717988*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品 合板	规格型号	单位 立方米	数量 427.656	单价 2212.089104	金额 946440.58	税率 13%	税额 123037.27
合计					¥946440.58		¥123037.27
价税合计(大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壹佰零陆万玖仟肆佰柒拾柒圆捌角伍分 (小写) ¥1069477.85			
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园区江湾大道东0769-8701107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湾 发单元03街坊		备注: 914419000779366088 914419000779366088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敬馨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0223130

广东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45297937

4400223130
45297937

开票日期: 2023年03月23日

税总货劳函 [2022] 222号中钞光年印制有限公司

购买方	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密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0024296D				+*76*>-8219370**-4*>/724-5> 990061783721495>4>8-9*-59/+ 7>0280*8<94-/29<700**5<-544 5-5>1-20616837216-4/0-</0<8			
销售方	地址、电话: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场街251号 010-51816629				码			
	开户行及账号: 北京银行总部基地支行 20000003821400010735153				区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凸			立方米	200	2664.56635	532913.27	13%	69278.73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下			立方米	23.088	2281.761088	52681.30	13%	6848.57
挂外墙板			立方米	100	2522.8938	252289.38	13%	32797.62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野								
力墙								
合计						¥837883.95		¥108924.92
价税合计(大写)		玖拾肆万陆仟捌佰零捌圆捌角柒分				(小写) ¥946808.87		
销售方	名称: 广东中建新型建筑构件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云海湾花园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9000779366088				项目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前海桂湾片区			
地址、电话: 东莞市东部工业园莞城西区江南大道东0769-87011078				发单元03街坊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企石支行717261169621				914419000779366088				
收款人: 徐小云		复核: 阳婷		开票人: 姚敬馨		销售方: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业绩五：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施工合同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 地块
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制定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施工总承包（装配式）。
2. 工程地点：南京市雨花台区绿洲东路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宁发改投资字[2018]548号
4. 资金来源：自筹。
5. 工程内容：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群体工程应附《承包人承揽工程项目一览表》（附件1）。
6. 工程承包范围：1-15#住宅楼（含商业）、配电房、开关站、门房及地下车库土石方、桩基、基坑支护、土建、水电安装、通风、消防等（详见招标工程量清单）。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19年03月01日。具体以发包人签发的开工报告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1年09月06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920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节点工期要求：按发包人进度要求执行，详见本合同内工期控制时间表。
注：如有工期延误，必须有发包人认可的书面签证，否则承包人一律按合同约定向发包人赔偿。

三、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质量验收合格标准，获得江苏省优质工程“扬子杯”。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玖亿伍仟玖佰肆拾捌万柒仟零壹拾柒元伍角肆分
(¥959487017.54 元)；不含税价款为：捌亿柒仟壹佰捌拾陆万肆仟柒佰陆拾元
捌角柒分(¥871864760.87 元)；税金为：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
陆角柒分 (¥87622256.67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叁仟零伍万零捌佰贰拾玖元柒角陆分
(¥30050829.76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 (¥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 (¥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 (¥0.00 元)。

(5) 税金：

人民币（大写）捌仟柒佰陆拾贰万贰仟贰佰伍拾陆元陆角柒分
(¥87622256.67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固定单价。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赵国政。

六、合同文件构成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1、双方进一步明确权利、义务的纪要、补充协议承诺书

- 2、本合同协议书
- 3、本合同专用条款
- 4、中标通知书
- 5、招标文件投标须知及招标文件修改澄清(含答疑)
- 6、工程量清单及其总说明
- 7、本合同通用条款
- 8、投标书及其附件
- 9、施工图纸

10、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技术要求：除满足国家及地方相关规范及技术标准外还须满足南京市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南京安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及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有关施工、设计、造价等方面的标准、管理规定及技术文件、技术要求。

11、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

上述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但如有歧义或互相矛盾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的为准。合同履行中，发包人和承包人有关工程的洽谈、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19 年 3 月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 江苏省南京市 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签字，盖章 后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石刘印建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 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 号： _____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1#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1683.96 m ² 共: 11683.96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2.3.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2#	结构类型/层次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地上 29 层 地下 / 层 </div>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70538 m ² 共: 1705384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6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3#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7536.25 m ² 共: 17536.25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2.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于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E地块) 住宅E04#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33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5666.33m ² 共: 15695.33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5#及配电房E16#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层 地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5257.46 m ² 共: 15257.46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6#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 地下 层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3490.13 m ² 共: 13490.13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2.03.1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7#及配电房E17#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3688.22 m ² 共: 13688.22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2.0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6613.05 m ² 共: 16613.05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5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12 月 4 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09#及配电房E18#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15277.3m ² 共:15277.3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2.07.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丁程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地下 / 层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3450.99 m ² 共: 13450.99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7.01 /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1#及配电房E19#	结构类型/层次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div>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36324 m ² 共: 136324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2#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5042.9 m ² 共: 15042.9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于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3#及配电房E20#	结构类型/层次	剪力墙 地上 /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2452.95 m ² 共: 12452.95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2.03.01 /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丁健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 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住宅E14#	结构类型/层次	地上 / 地下 层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5028.86 m ² 共: 15028.86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2.03.02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1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共抽查 18 项, 符合规定 1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1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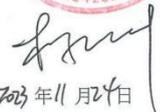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商业E15#	结构类型/层次	框剪 地上 2 层 地下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1915.96 m ² 共: 1915.96 m ² 地下: /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1.06.14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2.0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6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2月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于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E地块)地库	结构类型/层次	框架 地上 / 地下 / 层 / 层	建筑面积 (m ²)	地上: / m ² 共: 6907.70 m ² 地下: 6907.70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竣工日期	2020.03.01 2023.11.10
项目负责人	袁海天	项目技术负责人	雷亮	验收日期	2023.11.24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核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共抽查 11 项, 符合规定 1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11月24日

注: 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经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由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标准的规定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子单位部位、范围、面积,” 对子单位工程验收填写该子单位工程具体情况, 对单位工程验收注明曾经验收过的子单位工程情况。

2.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施工许可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施工许可证编号 32011420200122110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项目统一代码 2018-320114-18-08-210101 项目编号 3201141808210101

南京市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信息可通过微信公众号“南京建设”扫描二维码验证

建设单位	南京安居保障房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		
建设地址	雨花台区-板桥新城-新亭大街与新湖大道交叉口		
本次申请	内容	绿洲机械厂东侧地块保障房项目(在地块)	
	建设规模	281797.41平方米	
合同工期	921 天	合同价格	95948.70 万元

参建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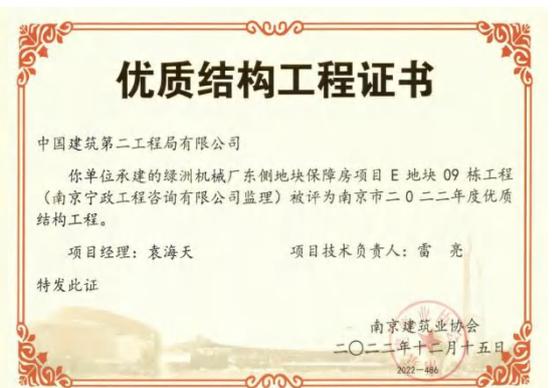
勘察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项目负责人	张安银
设计单位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继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赵国政
监理单位	南京宁政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唐殿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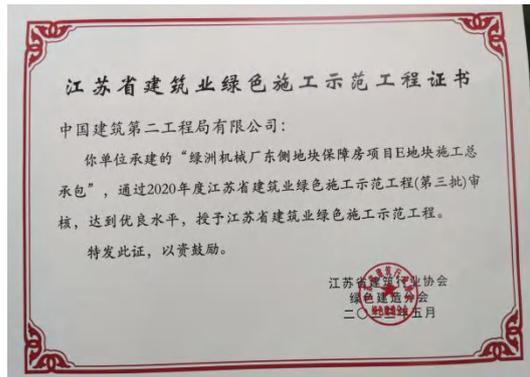
备注: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和城乡建设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获奖情况





装配式证明

一、装配式混凝土结构

1.1 项目概况：...
 1.2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应用范围：...
 1.3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应用部位：...
 1.4 本工程预制混凝土构件应用部位如下：

构件名称	规格	数量	应用部位			
E01	预制空心板	17.35	14.77	24.79	3.50	60.41
E02	预制空心板	17.07	14.77	24.79	3.50	60.12
E03	预制空心板	16.58	14.77	24.79	3.50	60.04
E04	预制空心板	17.48	14.80	24.91	3.50	60.09
E05	预制空心板	16.52	14.80	24.71	3.50	58.03
E06	预制空心板	17.59	14.80	24.91	3.50	60.80
E08	预制空心板	16.57	13.80	24.21	3.50	58.08
E09	预制空心板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E10	预制空心板	17.67	14.80	24.91	3.50	61.08
E11	预制空心板	17.67	14.80	24.91	3.50	61.08
E12	预制空心板	16.52	14.80	24.91	3.50	58.03
E13	预制空心板	16.52	14.80	24.91	3.50	58.03
E14	预制空心板	16.52	13.80	24.21	3.50	58.03
预制空心板合计: 61.2 m ² (含 2.5% 损耗)						

1.5 预制混凝土构件：...
 1.6 承重及非承重预制混凝土构件：...
 1.7 非承重预制混凝土：...
 1.8 预制混凝土外墙外保温系统：...
 1.9 预制混凝土内墙外保温系统：...
 1.10 本项目采用预制混凝土构件与现浇混凝土相结合，预制混凝土构件厚度不小于100mm。
 1.11 本项目采用预制混凝土构件与现浇混凝土相结合，预制混凝土构件厚度不小于100mm。

二、设计依据

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技术规程》(GB 51231-2016)
 2. 《混凝土结构设计规范》(GB 50010-2010)
 3.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GB 50011-2010)
 4. 《建筑地基基础设计规范》(GB 50007-2011)
 5.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2003)
 6. 《建筑电气设计规范》(GB 50054-2011)
 7. 《建筑通风与空调设计规范》(GB 50073-2013)
 8. 《建筑防火设计规范》(GB 50016-2014)
 9. 《建筑防烟排烟系统技术标准》(GB 51251-2017)
 10. 《建筑玻璃应用技术规程》(GB 50096-2013)
 11. 《建筑幕墙工程技术规范》(GB 50210-2018)
 12. 《建筑外墙防水工程技术规程》(JGJ 298-2013)
 13. 《建筑地面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GB 50209-2010)
 14.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 50327-2001)
 15.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 50300-2013)
 16. 《建筑工程施工安全技术规范》(GB 50720-2011)
 17.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消防安全技术规范》(GB 50720-2011)
 18.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环境管理规范》(GB 50720-2011)
 19.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环境保护技术规范》(GB 50720-2011)
 20. 《建筑工程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规范》(GB 50720-2011)

三、基本原則

3.1 预制混凝土构件：...
 3.2 本工程预制混凝土构件，应采用符合国家标准的材料，并由具有资质的生产厂家生产，出厂前应进行型式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3.3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运输、堆放、吊装、安装应符合设计要求，并采取相应的保护措施，防止损坏。
 3.4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采用专用吊具，并由专业人员进行，严禁野蛮施工。
 3.5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保证位置准确，连接牢固，不得出现松动、脱落等现象。
 3.6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保证外观质量，不得出现蜂窝、麻面、露筋等缺陷。
 3.7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保证防水、保温、防火等性能，不得出现渗漏、脱落等现象。
 3.8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保证电气、给排水、暖通等系统的正常运行，不得出现短路、堵塞等现象。
 3.9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安装应保证施工安全，不得出现安全事故。

四、主要材料

4.1 预制混凝土构件：...
 4.2 钢筋：...
 4.3 混凝土：...
 4.4 砂浆：...
 4.5 防水材料：...
 4.6 保温材料：...
 4.7 防火材料：...
 4.8 装饰材料：...
 4.9 其他材料：...

五、质量保证措施

5.1 材料进场检验：...
 5.2 施工过程控制：...
 5.3 成品保护：...
 5.4 验收管理：...

六、安全文明施工措施

6.1 安全管理：...
 6.2 文明施工：...
 6.3 环境保护：...
 6.4 节能降耗：...

七、结论

7.1 本工程采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具有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施工便捷等优点。
 7.2 本工程采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具有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施工便捷等优点。
 7.3 本工程采用装配式混凝土结构，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具有安全可靠、节能环保、施工便捷等优点。

八、附件

8.1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施工图：...
 8.2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材料合格证：...
 8.3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检测报告：...
 8.4 装配式混凝土结构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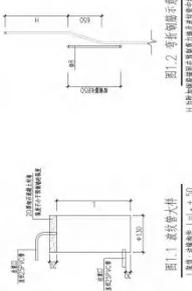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JIANGSU PROVINCIAL ARCHITECTURAL DESIGN RESEARCH INSTITUTE LTD
有限公司

（南京市鼓楼区建宁路100号）
 (NANJING, CHINA)
 中国·南京·建宁路100号

姓名：... 电话：...
 职务：... 职称：...
 日期：... 盖章：...

项目	规格	数量	备注
空心板	300mm	60.41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0.12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0.04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0.09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3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0.80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8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1.08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61.08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3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3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3	GB/T 50448
空心板	300mm	58.03	GB/T 50448



4.5.4 工程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生产应符合国家现行标准的规定；
 (2)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运输、堆放、吊装、安装应符合设计要求；
 (3)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防水、保温、防火等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4)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外观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
 (5)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强度应符合设计要求；
 (6)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耐久性应符合设计要求；
 (7)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抗震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8)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防火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9)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防腐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10) 预制混凝土构件的环保性能应符合设计要求。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江苏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业绩六：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莲塘 E002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08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下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莲十路与畔山路交叉口西南侧

工程规模及特征: 东海莲塘汇项目(下称“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北部,东临畔山路,北接莲十路,西邻香远路,南邻益清路。本项目建设用地面积 20,000.00 m²,总建筑面积 242,256.14 m²,其中地下室建筑面积为 74,015.41 m²,地上建筑面积为 168,240.73 m²,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 5 栋塔楼(其中第 1、3、4、5 栋为商品住宅,第 2 栋为保障性住宅;第 1 栋为高层建筑,第 2、3、4、5 栋为超高层建筑;第 1 栋共 15 层,建筑标高 53.9 米;第 2 栋共 41 层,建筑标高 121.05 米;第 3 栋分为一、二单元,一单元共 29 层,建筑标高 99.5 米,二单元共 43 层,建筑标高 141.9 米;第 4 栋共 47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第 5 栋共 48 层,建筑标高 149.8 米)、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结构类型为框剪结构(部分劲钢柱)、装配式结构;桩基础类型为旋挖桩,具体详见附件 G《合同图纸》。

资金来源: 自筹。

二、工程承包范围

按合同及《补充条款》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附件 G《合同图纸》、附件 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 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 J《实施监管协议》等所约定的承包范围,包括地下室四层,地上 5 栋塔楼、商业裙房及公共配套设施等红线范围内除幼儿园以外的全部工程内容,结合现有场地条件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的深化设计(不含建筑及结构专业)、物料采购、施工、安装、调试、试运行、验收和保修等。保障性住房必须达到《深圳市保障性住房建设标准(试行)》以及深圳市罗湖区机关物业管理办公室的各项交付标准和要求(包括装饰、绿化、安装工程等,详见附件 J《实施监管协议》)。

本项目分部工程包括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以及室外工程等所有各专业/种类及各部位工程,具体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围墙广告制作安装、土石方工程(含基坑土方)、场地平整、基

坑支护工程、基坑支护支撑拆除工程、桩基础工程、软基处理工程、截桩头、地下室及主体结构工程、钢结构工程、装配式结构工程、混凝土工程、砌体工程（含抹灰）、防水/保温/防腐工程、外墙脚手架（含配合幕墙施工整改）、入户门、防火门（含塞缝）、不锈钢厨卫烟道、各专业设备基础、其他特种专业工程的预留/预埋/封堵/开洞/发电机烟道/商铺油烟道/电梯土建施工及配合电梯安装等、一次装修工程（达到保障性住房验收标准）、外墙涂料及贴砖、玻璃幕墙工程、石材幕墙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擦窗机系统、白蚁防治工程、高压外线工程、电气工程（包括高低压变配电安装、防雷接地、停车场充电桩、动力系统、照明系统等）、发电机房环保降噪工程、弱电智能化工程、电梯设备供货及安装工程、室内外给排水工程、消防工程、人防工程（含人防门、人防机电）、燃气工程、通风及空调工程、抗震支架、第三方检测检验、结构改造（配合二次装修）、消防改造（配合二次装修）、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服务（含装配 BIM 设计（各阶段）、装配式建筑施工方案的编制、施工模拟 BIM 及技术认定施工模拟汇报视频的制作等）以及分包工程的管理配合等。（详见附件《补充条款》附件 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全部内容、附件 G《合同图纸》中所列的相应图纸、附件 H《施工界面规划表》、附件 I《投标承诺书》以及附件 J《实施监管协议》）。

承包人还需负责与其他单位的协调工作，及提供设计文件（按施工蓝图提供深化设计施工图纸、机电综合管线图纸[BIM]）、竣工资料、检测报告、维修手册、培训等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相关文件。

1. 房建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 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 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 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 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给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挡墙护坡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平方米

道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长: 宽:	电信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座	电力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隧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路灯照明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座
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雨水管: 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污水管: 米	道路改造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排水箱涵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长: 宽: 高:	绿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它工程	

3. 其它工程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18日 (实际以开工报告为准)

竣工日期: 2021年12月16日 (竣工核验及整改完成)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1033 天。

房产预售日期为: 2021年2月5日 (本工程建设达到预售条件)。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 并满足合同要求。

五、合同价款

币种: 人民币 (¥)

合同价款(大写): 捌亿柒仟陆佰捌拾叁万叁仟陆佰肆拾元壹角肆分 (暂定价)

(小写): ¥876,833,640.14元

其中, 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小写): ¥21,920,841.00元

项目单价: 详见《补充条款》的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补充条款B4.1款的规定一致:

1. 协议书;
2.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含附件C《建安工程造价文件》)
3. 中标通知书;
4. 通用条款;
5.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6. 图纸;
- 7. 发包人的工程通知单及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 8.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 9.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函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2月3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888号东海国际中心（一期）A座35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
 _____ / _____
 备案后生效。

发包人（公章）：

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公章）：

地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账 号：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合同更名文件

合同编号：莲塘E002②

副本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人：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鉴于：

1、2019年2月3日，发包人和承包人签订了《东海莲塘汇项目总承包工程施工合同》（合同编号：莲塘 E002，以下简称“《主合同》”），合同总价为¥876,833,640.14元，《主合同》的地基与基础工程（桩基础、基坑支护及土方工程，下称“基础工程”）包括两部分：①商品房及配套设施项目（下称“商品房”）的基础工程，暂定价为¥91,564,556.96元；②保障房项目（下称“保障房”）的基础工程，价款包含在《主合同》保障房的单方造价4610元/m²内。

2、《主合同》基础工程造价及合同总价需进行变更。基础工程造价变更后，其中保障房基础工程所占费用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方式分摊。

3、《主合同》工程名称因客观原因需进行变更。

4、《主合同》需补充基础工程的相关附件。

就上述事宜，经发包人和承包人友好协商一致，达成以下补充协议：

一、双方一致同意将《主合同》工程名称变更为：“东海富汇豪庭项目总承包工程”。

二、将《主合同》的基础工程总价、合同总价进行变更，具体如下：

2.1 基础工程造价由商品房¥91,564,556.96元（暂定价，下同）及保障房单方造价所含的基础工程两部分合计变更为¥197,066,385.15元，其中：商品房的基础工程变更为¥164,039,056.81元，保障房的基础工程分摊¥33,027,328.34元。《主合同》总价调增¥72,474,499.85元，即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元。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备注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	142,677,376.99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2	桩基础工程	54,389,008.16	包括商品房及保障房施工范围

3	基础工程合计 (1+2)	197,066,385.15	
3.1	保障房基础工程 (按《主合同》附件 C-2 第 1.2.2 条约定计算)	33,027,328.34	1. 计算公式: $26480 \text{ m}^2 / 158000 \text{ m}^2 \times$ 第 3 项 2. 此造价已包含在单方造价 4610 元/ m^2 内, 结算时按实际分摊金额从保障房价款中扣除
3.2	商品房基础工程变更后价款 (3-3.1)	164,039,056.81	
4	商品房基础工程主合同暂定价款	91,564,556.96	见《主合同》
5	《主合同》总价调增 (3.2-4)	72,474,499.85	《主合同》总价变更为¥949,308,139.99 元 (¥876,833,640.14 元+¥72,474,499.85 元)

2.2 补充基础工程的工程造价文件、图纸等附件与主合同附件共同作为施工、付款及结算依据, 工程造价文件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 图纸详见本补充协议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2.3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仅作为施工设计条件图, 图纸的最终解释权归发包人所有。

三、其他

3.1 本补充协议与《主合同》约定不一致的, 以本补充协议为准。本补充协议未约定的, 均按《主合同》相关约定执行。

3.2 本补充协议 (含附件) 壹式伍份, 发包人持叁份, 承包人持贰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于双方签字盖章确认之日起生效。

附件目录

附件 1《基础工程造价文件》

附件 2《基础工程图纸》

发包人: 东海俊兆实业 (深圳) 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19-2-12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委托代理人 (签字):

日期: 2019-2-1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4 月 13 日

建设单位（盖章）: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海富汇豪庭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莲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239191.65	工程造价	94930.81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48 层		
	框架剪力墙结构		地下：5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7-440300-70-02-09187701, 2017-440300-70-02-091877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2/1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XK2019013		
建设单位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东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强
副组长	柴宇昊、吴仲平
组员	柴宇昊、吴仲平、刘伟杰、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周韬、石文凯、吕健行、黄成、王小青、张琳平、俞伟、汤凯峰、汤峰、周鹏、蒲大宝、吴曙光、王化锋、康积源、李鹏、范涛、黎友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强	柴宇昊、吴仲平、白宇、俞伟、汤凯峰、汤锋、周鹏、蒲大宝、王化锋、康积源、李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其斌	张波、张庆辉、彭福威、王圳
工程质控资料	王小青	张琳平、杨文、李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I-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2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3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5 项	共 3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 GD - E I - 9 1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强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胡强
2	杨军荣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杨军荣
3	陈其斌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机电副经理	工程师	陈其斌
4	柴宇昊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副经理	工程师	柴宇昊
5	吴仲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结构高级工程师	吴仲平
6	白宇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幕墙副经理	助理工程师	白宇
7	刘伟杰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主任	给排水工程师	刘伟杰
8	王小青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报建工程师	/	王小青
9	张琳平	东海俊兆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张琳平
10	俞伟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注册建筑师	俞伟
11	汤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设计	工程师	汤峰
12	汤凯峰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负责人	一级注册结构师	汤凯峰
13	周鹏	筑博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	工程师	周鹏
14	蒲大宝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蒲大宝
15	吴曙光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曙光
16	王志平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王志平
17	萧周秦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萧周秦
18	黄林星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机电专业监理员	/	黄林星
19	刘克城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安全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克城
20	杨文	深圳市银建安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杨文
21	王化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注册建造师	王化锋
22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总工	工程师	康积源
23	李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总工	工程师	李鹏
24	范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经理	工程师	范涛
25	黎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黎友鹏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工程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其中：人防、水保、环评、档案、防雷、节水、排水、海绵城市、通信及其他需要建设项目同时交付使用的相关配套设施已通过验收，结论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俞伟
 注册号：4401841-009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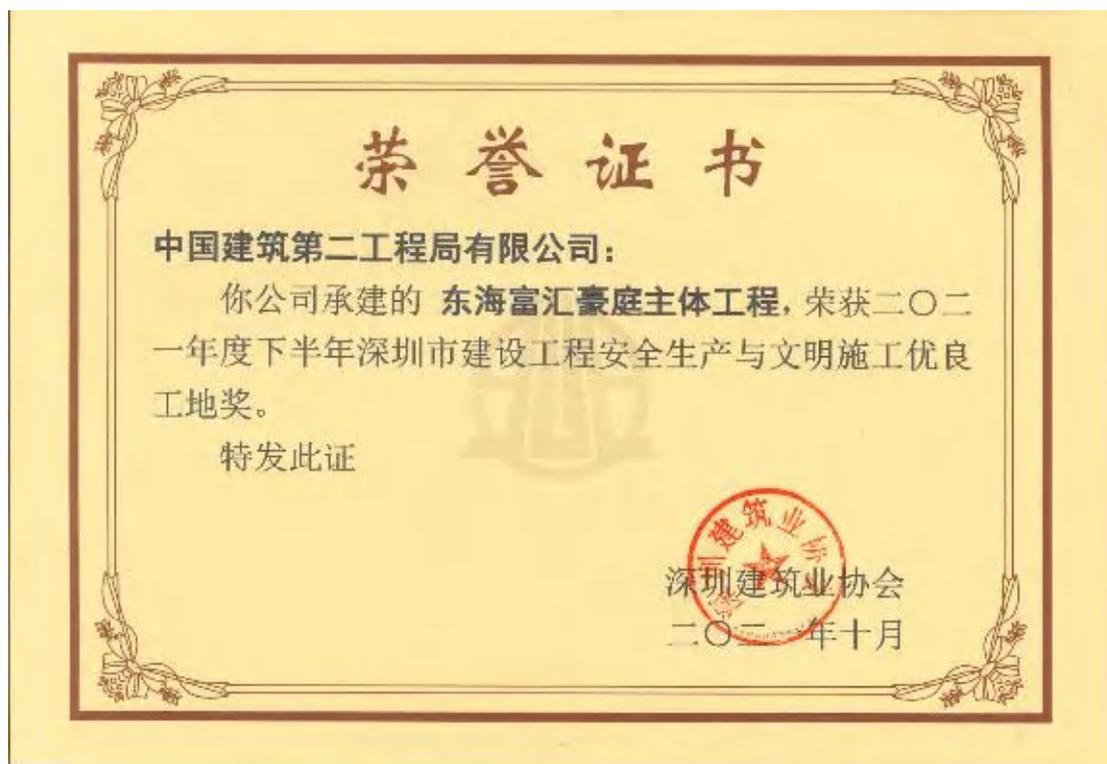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马建华
 注册号：2100255-AY017
 有效期：至2025年6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市政)
 王化锋
 京145161707852(00)
 建筑 市政
 2020.09.2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4月13日

* GD-E1-914/6 *

获奖情况



装配式证明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审查意见书》

1. 该项目 东海富汇豪庭 2 栋 实施装配式建筑。

2. 各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情况及审查意见: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 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 > 15% 装配率 > 30%
1	2	4-15、 17-33、 35-41	689.09 m ²	16.516%	55.5%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 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 > 15% 装配率 > 30%
1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注: 如填写内容较多, 可另附页)

3. 其他审查意见: 无

施工图审查机构(名称及盖章)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年 7 月 7 日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预制率和装配率审查意见书》

1. 该项目东海富汇豪庭 2 栋实施装配式建筑。

2. 各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情况及审查意见: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 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 > 15% 装配率 > 30%
1	2	4-15、 17-33、 35-41	689.09 m ²	16.516%	55.5%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序号	栋号	标准层	标准层 建筑面积	预制率	装配率	是否满足 预制率 > 15% 装配率 > 30%
1						
2						
3						
单体建筑标准层的预制率和装配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合

(注: 如填写内容较多, 可另附页)

3. 其他审查意见: 无

施工图审查机构(名称及盖章):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0 年 7 月 7 日

业绩七：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编号：SPJF-SPSQ-合同部-合同(01-03、02-15 地块/总包/中建二局)-20200611

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

甲 方：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日 期：2020 年 月 日

第一部分 合同协议条款

甲方: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乙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广东省、深圳市的相关规定、规范性文件要求,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云著华庭总承包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1.2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松岗街道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2、工程承包范围与内容、工作界面划分

2.1 承包范围与内容:

2.1.1 承包范围: 桩承台及以上各专业工程(办理施工许可证除本承包范围外,还包括桩基工程)。乙方直接承包施工的内容为地下室结构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包括但不限于钢结构工程等)、普通装修工程(包括外墙抹灰及防水保温)、防水工程、一般水电安装工程、室外工程、消防及人防楼梯栏杆工程、BIM设计(BIM和施工BIM)、甲方另行分包工程的预留预埋等。承包范围不含基坑大开挖预留的土石方、承台、地梁、电梯井、集水坑等土石方的开挖及外运。乙方直接承包施工内容详见乙方承包范围一览表。

2.1.2 甲方指定分包工程: 桩基工程。桩基工程由甲方指定施工单位,由乙方按照甲方提供的合同条款与桩基施工单位签订合同,并严格按照合同条款的约定来支付工程款。

2.1.3 甲方另行分包工程(所有分包工程备案合同全部列入总包范围内): 氡浓度检测、人防工程、幕墙及门窗工程、外墙面砖涂料工程、防火门及防火卷帘工程、公共部分精装修工程、室内批量精装修工程、园林绿化工程、高低压变配电工程、发电机及相应环保工程、智能化工程(含通讯、监控、有线电视等)、消防工程、燃气工程、电梯设备及安装工程、通风及空调工程、地下停车库环氧树脂地坪、建筑外观灯光亮化工程、中水及雨水回收系统工程等。

2.1.4 甲方指定材料(设备)供应由甲方确定价格及主要合同条款,乙方必须无条件的与甲方确定的材料(设备)供应商签订合同,甲方按材料(设备)合同总金额的10%计取管理费、利润及税金等所有费用支付给乙方。

2.1.5 甲方提供材料及设备(甲供材料设备): 生活变频供水设备、消防泵、潜污泵、电气的三箱、密集母线槽、不锈钢水箱、饰面砖、石材。

饰面砖(内外墙面砖、地面砖等)、石材等损耗率按定额计取。

- 2.1.6 甲方有权将承包范围内的任何一项或多项进行直接分包,乙方必须无条件地予以接受,并且乙方承包范围的其他任何项目不会因此而得到任何补偿。
- 2.1.7 甲方有权根据工程实施需要,合理增加或减少部分工程或部分项目,乙方必须无条件的予以接受,并且甲方不会因增减乙方合同范围内工作给予乙方额外的任何补偿。
- 2.1.8 不属于乙方工程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如甲方要求乙方参与签署三方合同,以进一步规定并约束乙方作为总包单位应承担的合同义务及权利、职责等,乙方不得拒绝,否则视为乙方违约。而无论是签署三方合同或由甲方直接另行分包,则乙方作为总包单位应承担的责任及需提供的配合均应符合合同条件的相关规定。
- 2.1.9 乙方履行项目的安全生产管理工作职责,不论是甲方指定的分包商亦或是乙方自行委托的分包商,其安全管理均由乙方统一负责。该费用已经全部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之中。乙方应严格依照政府的安全生产管理规范要求进行操作和施工。
- 2.1.10 甲方指定材料运抵现场的安全保护由乙方承担,发生被盗、损坏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该费用已经全部包含在本合同总价之中。
- 2.1.11 所有的吊模均由乙方负责(含设计变更)。
- 2.1.12 甲方支付给乙方的措施费中已经包含有乙方依照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现有的关于环保政策方面应采取的所有措施费用。乙方应严格依照政府的环保规范要求进行施工。

2.2 工作界面划分:

总包工程项目	分包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划分
主体建安总承包		
	1. 幕墙/铝合金门窗	1. 塞缝及防水由幕墙/铝合金门窗施工单位完成、收口收边均由总包完成,总包不能以二次收边收口为由,要求甲方增加费用。 2. 铝合金门窗的防雷接地由总包完成;幕墙的由总包提供楼层预留点位,专业分包负责防雷接驳。 3. PC 构件铝合金钢框总包须无条件配合预留预埋。
	2. 高低压配电工程	出墙后(地下室外墙或高低压配电房外墙)管道预埋、检查井和高压电缆由专业分包完成,变配电房内的变压器、高压柜、高压桥架、低压柜安装及设备间连接由专业分包完成,变配电房内设备基础、低压柜出线后预埋及安装由总包完成。
	3. 电梯工程	电梯门洞塞缝收口(土建部分)、预留/预埋、设备基础与支撑梁由总包负责施工,电梯厅精装修区域塞缝与收口由精装修单位负责完成,总包负责电梯井道的防倒灌(电梯门口挡水坎施工,挡水坎拆除由精装单位负责)、积水清理、电梯调试电源的提供(需要满足调试需求),并需供应、安装及接驳至电梯控制箱。井道照明为专业分包单位承包范围。室外施工电梯拆除后室内电梯的成品保护(轿厢封保护板)及电梯司机费用由总包负责,直至总包移交批量精装单位; 注:电梯厂家与实际图纸预留洞口存在的偏差因设计造成单边偏差大于

总包工程项目	分包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划分
		50mm; 电梯门洞边砌筑砖垛, 电梯门过梁浇筑钢筋混凝土门过梁, 以实际完成工程量按实结算, 其他洞口情况参考本条。
	4. 消防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消火栓箱及管道安装完成后的堵洞塞缝及收边/收口由总包负责, 套管与水管间隙由分包负责封堵, 但收边、收口由总包负责。 2. 风管塞缝及收口由总包单位负责, 套管与风管间隙由分包负责封堵。 3. 在风机等大型设备施工前, 总包单位必须预留设备进口, 待设备进入机房后再封堵, 否则由此产生的修补费用由总包负责。 4. 总包单位应按甲方提供的消防安装图纸预留孔洞, 否则由总包承担此部分开洞(孔)费用。 5. 消防管道穿砼墙、穿板、穿梁的孔洞套管外吊模及封堵、收边收口由总包负责完成。 6. 水管井的平面封堵及收边收口由总包完成。 7. 总包施工至配电箱, 配电箱出线及接线由专业分包负责(含电缆)。 8. 总包负责施工消防系统设备的混凝土基础。 9. 总包负责施工给水系统至消防系统之水池/水箱进水管, 包括入口、阀门、溢流管、放空管及阀门、通气管、水位标尺及防水套管, 从消防水池/水箱出水管起由消防系统承包单位负责。 10. 所有设备设施基础防雷接地由总包负责预留。 11. 消防巡检柜接线由三箱单位负责。
	5. 弱电系统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弱电系统(智能化系统、有线电视、电话、网络等系统)预留、预埋、桥架及线槽(除消防弱电桥架以外)敷设由总包负责施工。 2. 总包负责安装至 BA 控制室、弱电接入室、消防控制室电源配电箱(含配电箱), 配电箱出线以后由智能化工程承包单位或机房工程承包单位负责。 3. 总包安装接地装置至 BA 控制室及弱电接入室之指定位置, 供智能化承包单位或机房工程承包单位接驳及完成有关接地系统。 4. 室外弱电系统(智能化系统、有线电视、电话、网络等系统)预埋包括在总包范围内。
	6. 发电机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设备基础及储油间的黄砂铺设、门洞反坎等均由总包单位施工。
	7. 人防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总包提供人防工程材料及设备堆放场地, 总包机械设备需配合人防门安装。 2. 总包配合最大限度降低车行通道位置人防门槛标高, 如有高差地坪浇筑需顺平。
	8. 栏杆扶手工程	总包每层集中提供基准线, 栏杆放线由分包单位施工, 栏杆安装后的堵洞塞缝、收口由总包单位施工。
	9. 入户门、防火门工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入户门、防火门的塞缝由入户门、防火门安装单位施工, 收边收口由总包单位施工, 涉及精装修区域的收边收口尺寸偏差, 需满足精装要求标准。



总包工程项目	分包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划分
		2. 总包不能以二次收边收口为由, 要求甲方增加费用
	10. 空调工程	1. 设备基础及孔洞预留由总包负责, 孔洞的封堵由分包单位负责, 但收边收口由总包负责。 2. 专业分包负责设备安装与调试。
	11. 公共部分精装修	1. 各承包单位按承包施工内容对完成成品进行保护工作, 并承担在施工期间损坏的赔偿责任。 2. 总包负责施工: 公共走道电梯厅墙面施工至抹灰完成面(是否抹灰需与精装修做法相匹配), 地面为原结构面、天花为原结构面。 3. 消防楼梯间总包施工至交楼标准(含天花、墙面、地面及踏步), 中庭内开敞式楼梯结构面移交专业分包。 4. 总包负责施工: 地下车库天花及墙面施工至交楼标准, 地面完成至混凝土找平层(含水沟、集水坑盖板及照明设备), 地下室设备房(含天花、墙地面及照明设备)至交楼标准。 5. (1) 排水部分主管(包括三通/四通)由总包安装施工, 支管及洁具由专业分包安装;(2) 给水部分总包施工, 总包负责给水管安装至出墙面内牙弯头(出墙面高度详见移交标准附件)。 6. 卫生间总包负责给水管安装至出墙面内牙弯头, 洁具安装及接驳有专业分包完成(含角阀、软管、龙头)。 7. 卫生间墙面抹灰由总包施工完成, 楼/墙面总包施工防水层。 8. 精装修区域电力总包施工至配电箱, 配电箱后的电线、电缆、灯具、开关、插座由专业分包完成。
	12. 批量精装修 (含精装修样板房)	1. 室内所有天花总包施工至结构面, 并清理干净。 2. 客厅/餐厅/卧室地面总包施工至结构面, 并清理干净; 卫生间地面总包施工至结构层, 其余后续工序由精装单位负责施工。 3. 所有墙面总包施工至抹灰完成面(需防水部位由精装单位负责施工防水层)。 4. 卫生间总包负责给水管(含冷热水)安装至出墙面内牙弯头, 给排水部分安装及接驳由专业分包完成(含角阀、软管、龙头)。 5. 总包负责给排水主管的安装, 并预留三通, 支管及洁具安装由专业分包完成。 6. 阳台楼地面部分由总包施工至结构层, 并清理到位; 墙面施工至抹灰完成面; 地面铺装由精装修单位完成。 7. 强弱电总包按照装修图纸布置到位, 完成钢丝引线敷设、并保证移交精装时管道畅通; 专业分包负责线缆敷设、末端安装。 8. 批量精装单位进场后, 总包需在每户客厅内向精装单位提供 1 个标高点。 注: 1) 精装区域防水由精装施工, 每栋塔楼总包可考虑施工三层验收楼层, 并负责协调沟通政府部门, 确保验收顺利通过。

以实
套
进场
准备
承担
收口
理)
口、从
预
含
单
能
理
防
序
口
理

总包工程项目	分包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划分
		2) 设计防水功能区域, 总包需确保结构闭水 24 小时无渗漏, 包含日常检查闭水、验收闭水、移交精装闭水等。 3) 设计防水功能区域, 结构面移交精装, 总包需确保结构基层平整、棱角顺直、清理干净。
	13. 燃气工程	燃气安装完成后的堵洞塞缝由分包负责完成, 收边、收口由总包负责。
	14. 桩基工程	1. 由总包负责破桩头及其产生的建筑垃圾收集与清运。 2. 因桩基施工等原因而引起的承台基础加大等费用由桩基公司负责承担费用。
	15. 土石方工程	地下室外墙外基坑土方由甲方另行分包, 室内回填等其余土石方工程由总包施工。
	16. 室外工程	1. 总包完成小区室外给排水工程 (含化粪池及排水排污管道的施工、小区污水处理装置结构及抹灰工程)。 2. 小区内道路: 道路、垫层、饰面层铺装、苗木种植与养护的施工由园林单位负责。 3. 总包完成小区室外电气工程: 强弱电的管道预埋、室外电缆敷设及出地下室至红线位置预埋管和接驳并由总包施工 (高压电缆及园林景观部分水电工程除外)。 4. 总包负责供应及安装绿化给排水管道总阀及水表。 5. 分包单位负责供应及安装园建本系统内的给排水管道及设施, 排水工程末端须接入最近的排水管网中排水井内。 6. 总包负责施工: 无论土方回填是否由总包施工, 室外回填土方标高均由总包控制。如土方回填超高, 处理费用由总包自行承担, 其余回填及种植土、非首层种植屋面回填及种植土由园林单位负责。 7. 总包单位需全面控制基坑回填土方标高、室外管网开挖及回填后标高, 达到园林移交标高。(如出现土方超高引起的外运、场地转运、场地平整等施工及费用均由总包负责)。
	17. 外墙涂料工程	1. 总包负责完成外墙抹灰。 2. 分包单位负责完成基层处理、刮腻子、打磨及面层等等。 3. 总包负责提供结构施工用的脚手架。
	18. 其他工程	发生下列情形均属乙方承包责任范围,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施工 1. 为甲方销售、招商等现场广告包装提供必要的配合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看楼通道设置、外架悬挑、样板房 (包括相应的外墙、大堂和电梯厅) 按甲方要求完成并移交工作面或按甲方精装需要调整结构布局、园林景观等室外工程提前施工、现场清洁, 排障及安全防护等。 2. 负责其它各项专业工程 (除消防、幕墙外) 的预留、预埋及施工后的孔洞修补。 3. 临边防护: 甲分包因安装需要、因工序安排、正常供货排期等影响

总包工程项目	分包工程项目	施工范围划分
		的临边防护拆改及二次防护均由总包负责。 4. 负责工程合同验收前的所有清理: 包括外墙清洗、建筑垃圾及生活垃圾的清运(对甲方及甲方分包的其他专业工程产生的垃圾及包装箱等指定堆放点并负责外运), 以及由乙方完成的所有临时设施的拆除。 5. 其它与上述工程不可分割之附属工程及甲方认为需要乙方施工的其他工程。
	19、雨水收集工程	设备间、基础、回填等土建工作由总包完成; 其余工作由专业施工单位完成。

备注:

- 1) 当甲方认为的单项工程为本工程有机组成部分且施工总承包有能力完成施工时(含红线外), 施工总承包应无条件执行甲方指令, 其费用按合同规定。
- 2) 总包收口收边工作包含内容为: 抹灰、与分包单位交界面的收边收口(收边收口材料与总包装饰面层一致)。
- 3) 对于划分尚未明确的收边收口等零星工程, 由甲方项目部根据实际情况发出工作指令, 乙方须无条件执行, 由此所发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综合单价内, 不予签证计价; 乙方若不执行或延误执行, 甲方有权暂缓支付本月进度款, 如情节严重的, 每次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元, 由甲方在结算中直接扣除。
- 4) 所有乙方承包范围内的工程(包括甲方下达指令由乙方施工的工程), 均由乙方负责报批报建及验收。

3、工程承包方式

- 3.1 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包措施、包工完场清、包水电费、包材料检测费(不包括甲供材料)、包管理费及利润、包规费及税金、包合同约定风险费用、保险费用等。
- 3.2 如属于合同承包范围内的工程, 乙方未按甲方本合同、施工图纸、甲方指令或设计变更要求完成的, 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施工, 所产生的费用按实际发生费用进行转扣, 并加收20%的管理费, 在结算时直接扣除; 甲方未委托第三方施工的, 直接从应支付乙方的工程款项中予以扣除, 扣除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未施工的工程费、人工费、应分摊的措施费、税费、管理费等。

4、合同工期

- 4.1 开工日期: 01-03 地块暂定为2020年10月15日, 02-15 地块暂定为2020年9月15日, 具体工期起算时间以上家施工单位场地累计移交2000平方米(移交标高为底板板底标高或预留1000mm的土层标高)并甲方《开工令》注明的时间为准。乙方应无条件执行, 超过5个日历天乙方未能履行开工, 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乙方除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总价2%的违

约金外,还应承担甲方因此受到的经济损失(包括间接损失)。

- 4.2 竣工日期: 01-03 地块暂定为 2022 年 6 月 20 日(不含检测), 02-15 地块暂定为 2022 年 5 月 21 日(不含检测), 竣工日期指乙方应在该日期前完成工程施工并通过竣工验收。
- 4.3 合同工期: 总工期为 603 个日历天(指从开工至整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所用的总日历天数), 其中 02-15 地块于 2020 年 12 月 15 日前完成地下室封顶。
- 4.4 各地块工期明细详见后附件十九。工期延期处罚按“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第 4 条”执行。

5、质量标准

- 5.1 施工质量应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及其配套专业验收规范的规定,达到合格标准。
- 5.2 本工程需获评“市优质工程”、“市双优工程”;工程竣工验收两年内如未能获得此项评定,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 万元违约金。
- 5.3 施工期内,本工程需获评“广东省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双优工地;如未能获此项评定,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 万元违约金。

6、合同价款

- 6.1 本总包工程为综合单价包干,暂定合同总价为 ¥ 440,587,903.00 元(大写人民币:肆亿肆仟零伍拾捌万柒仟玖佰零叁元整)。详见合同附件清单。
- 6.2 综合单价中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包机械、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验收、包措施、包完工场清、包总包管理及总包配合、包材料检测费(不包括甲供材料)、包管理费及利润、包规费及税金、包合同约定风险费用等。
- 6.3 乙方配合土方单位完成地下室底板、承台、地梁、电梯井等土方开挖后的人工清理工作,以及承台、地梁、电梯井砖胎模完成后的周边土方回填摊平(回填由土方施工单位负责)及夯实,此项工作包干价为¥ 400,000.00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万元整)。
- 6.4 建筑工程一切险由乙方先行垫付,经甲方审核后予以报销。

7、组成合同的文件

- 7.1 本补充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协议或文件及其他协议、会议纪要等。
- 7.2 本合同协议条款。
- 7.3 本合同条件及合同附件。
- 7.4 总包工程备案合同(深圳市建设局印制的标准文本)。

7.5 乙方承诺函件及双方定标前的来往文件(包括报价表)。

7.6 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

7.7 规范规程、验收标准、政策性规定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

7.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7.9 施工图纸

若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较后时间制订的为准。合同文件各部分条款之间发生不一致,应按上述文件的顺序作优先解释。如依照上述文件无法做出合理的、合乎逻辑的解释,在不影响工程进度的情况下,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合同文件规定的争议解决方式处理。

8、通知与送达

8.1 本协议项下任何一方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协议约定的地址、联系人和通信终端。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地址、联系人或通信终端的,应当在变更之日起的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对方当事人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电子送达与书面送达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8.2 任何一方当事人向他方所发出的信件,以邮政特快专递或其他快递方式发出的,送达时间交邮后的第3日视为送达;以微信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的,自电子文件内容在发送方正确填写地址且未被系统退回的情况下,视为进入对方数据电文接收系统即视为送达。若送达日为非工作日,则视为在下一工作日送达。

8.3 本协议各方确认以下任何方式均可送达:

合同各方	姓名	联系电话	微信号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甲方	何蕾	18038016167	helial314	helei@mjhtz.com	深圳福田中央西谷大厦24楼
乙方	罗琦	13250179912	qi447194095	447194095@qq.com	深圳福田保税区市花路5号长富金茂大厦26楼

8.4 对于因合同争议引起的纠纷,双方确认司法机关可以通过以上任何一种或多种方式送达诉讼法律文书,送达时间以上述送达方式中最先送达的为准。

8.5 各方共同确认: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调解程序、法院一审、二审、再审、执行、监督程序、复议程序。同时双方保证送达地址准确、有效,如果提供的地址不确切,或者不及时告知变更后的地址,使法律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自行承担由此可能产生的法律后果。

8.6 本协议之送达条款为独立条款,不受协议整体或其他条款的效力的影响。

9、其他条款

- 9.1 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即使工程量有增加或修改,如双方不因此对工期另做出特别约定,视为乙方仍应按照合同约定工期和质量进行施工、竣工并承担保修责任。
- 9.2 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工程款项。
- 9.3 开工令生效的具体条件
- 1) 基本具备工程施工条件:施工所需的现场道路及水、电等已基本满足开工要求。
 - 2) 以甲方发出的开工令具体时间为准。
- 9.4 乙方收到施工图后十五日内向甲方提交详细的施工组织设计(确实可行的施工进度计划、材料进场计划、材料送审计划、大型机械进场计划、劳动力计划、安全生产措施等)。并根据甲方的要求分阶段注明各部分工程的施工工期和工期控制点。
- 9.5 乙方应按经甲方批准之施工计划及施工进度表进行施工。施工过程中,如乙方责任造成的实际施工进度与施工计划及施工进度表相比严重滞后(指节点工期等关键线路),乙方应承担违约责任。如任一阶段实际施工进度滞后达15日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须于解除合同通知发出后10日内无条件退场完毕,甲方暂停支付剩余工程款,甲乙双方按实际已完工程量的90%结算。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由乙方赔偿,乙方如有损失自行承担。如乙方收到甲方的解除合同通知后,不按合同规定退场完毕,则视为乙方放弃工地遗留的所有物品、材料、设施、设备。如其人员不肯撤走,视为非法占据甲方地方,甲方有权作任何处理。
- 9.6 施工组织设计:不论乙方的施工组织设计如何编写及甲方如何批准,在随后的施工过程中发现乙方采取的施工方案、工艺以及所提供的人力、机械设备、周转材料等不足以满足工程需要,乙方必须无条件地修改施工方案、工艺,增加人力、机械设备(使用更高级规格)、周转材料等,并满足甲方的合理要求,甲方对施工组织设计的批准不能免除乙方对施工组织设计所负的全部责任,亦不表示或默示对乙方有额外的经济补偿或工期延长的含意;甲方对乙方施工组织设计或施工方案的批准(结算时按甲方、监理及乙方三方确认的实际方案执行),如与合同约定的计价文件中的规定有冲突必须按计价文件中的规定计算。
- 9.7 乙方供应的材料或设备:除非材料或设备的品牌、规格已由甲方在本合同文件中指定,其余一切材料或设备在使用前60天均应由乙方向甲方及监理申报品牌、规格以供甲方审核批准。
- 9.8 乙方保证其具备与本工程规模相符的专业建筑施工企业资质,乙方承包施工本工程不存在任何实质性的私人挂靠承包情形。否则,一切由此引起的不利后果、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具体处罚措施详见:第二部分 合同条件 15.1)
- 9.9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拒绝乙方与甲方指定的分包商签订备案合同,且必须在甲方与分包商签订合同后15天内完成,超过时限未办理备案合同进度款不予上报审批外,乙方还须向甲方支付违约金1000元/天。
- 9.10 如因乙方原因造成施工人员堵门聚集等影响正常施工秩序的情况或工人到政府部门上访索要工资、甲方总公司静坐、示威、游行等行径,每发生一次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50,000.00

元, 并支付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他损失

- 9.11 甲方及监理公司为了工程管理的需要均有对乙方进行处罚的权利(详合同附件八 现场管理要求及处罚规定), 处罚金额直接在当月进度款支付时扣除(无需乙方确认)。
- 9.12 在甲方工程上使用的所有节能环保产品(材料)贴息贷款的申请权利归甲方所有。
- 9.13 甲乙双方约定: 任何未经甲方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施工措施、工期索赔、工程联系单、工程变更单、现场签证等与经济有关之资料, 无论是否有监理及甲方有关人员签字, 甲方均不认可并视为无效资料,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作为施工索赔或结算依据而要求甲方支付其工程款。
- 9.14 甲乙双方约定: 地下室外墙内面、地下室室内墙、地下室柱、地下室天棚、裙楼的墙及柱施工必须达到不抹灰的质量标准要求, 如乙方的质量达不到要求, 乙方必须免费对结构面进行处理(如抹灰、刮腻子等)。
- 9.15 甲方因工程所需, 要求乙方把脚手架改为悬挑脚手架, 乙方必须无条件的执行, 且不计取任何费用; 乙方脚手架的搭设必须满足幕墙及外墙装修的需要, 且不计取增加的任何费用。
- 9.16 乙方进场后 15 天内上报不少于三家的劳务队伍供甲方考察与选择, 甲方确认合格后方可正式施工, 且乙方正式进入现场施工的劳务队伍不得少于两家, 以确保工程进度与质量。
- 9.17 地下室外墙外基坑土方回填甲方另行委托, 乙方需负责提供基坑回填密实度检测报告(此项费用甲方支付¥10,000.00元(包干价), 超出部分由乙方承担)。
- 9.18 合同附件清单中相同项出现不同单价的情况, 以较低单价为准。
- 9.19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协商同意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9.20 因本合同引致的纠纷, 通过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方式解决。
- 9.21 合同文件一式四份, 双方各执二份, 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乙方具体承包范围一览表》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签约时间: 二〇二〇年8月7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竣工验收报告

华庭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70-03 -10540506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 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150321.09 m ²	工程造价	45496.5769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32/33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19]0756 号	宗地号	A408-1110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G-2019-0028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20-0005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9-440306-70-03 -10540506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06-16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 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7-0 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侯杰民
副组长	米永科
组员	陈骥、李新元、郑家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树勇	梅洪斌、刘鹏、彭军、夏侯小文、秦峰、叶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律贯超	杨海波、曾春青、陈天成、陈捷
工程质控资料	周雪	郭丽娟、郑家俊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2#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3#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4#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5#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6#楼）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侯杰民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侯杰民
2	刘树勇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刘树勇
3	梅洪斌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梅洪斌
4	刘鹏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刘鹏
5	律贯超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	律贯超
6	杨海波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海波
7	陈捷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捷
8	周雪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资料员	/	周雪
9	米永科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米永科
10	秦峰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秦峰
11	叶浩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叶浩
12	曾春青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曾春青
13	郭丽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资料员	/	郭丽娟
14	郑家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家俊
15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天成
16	彭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生产负责人	初级工程师	彭军
17	夏侯小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质量负责人	/	夏侯小文
18	陈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注册建筑师	/	陈骥
19	李新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新元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 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人防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本工程的0台货梯、12台客梯已由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完成安装监督检验，检验结果均为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4	防雷装置	经盐城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外部防雷装置、内部防雷装置、防雷平面图等检测项目符合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的规定，所检设备防静电接地符合《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的规定。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申请单位承诺所提交的用水节水材料符合要求，深圳市水务局予以备案。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有线电视网络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无障碍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光纤到户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信报箱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建设单位已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评估结果为绿色建筑铜级。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该项目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何树周
 注册号：4401870-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18705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1)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4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3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新元
 注册号：4404304-AY01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雅庭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19-440306-70-03 -10540504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柱 基础与主体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56537.16 m ²	工程造价	21148.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32 层
立项批准 文号	深宝安发改备案 [2019]0756 号	宗地号	A408-1109
用地规划许 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许 BG-2019-0024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BG-2020-0004 号
施工许 可证号	2019-440306-70-03 -10540504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06-15	验收日期	2023年3月1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 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200027-0 4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 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侯杰民
副组长	米永科
组员	陈骥、李新元、郑家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树勇	梅洪斌、刘鹏、彭军、夏侯小文、叶浩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律贯超	杨海波、曾春青、陈天成、陈捷
工程质控资料	周雪	郭丽娟、郑家俊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栋1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单位工程：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1栋2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5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及防水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8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2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消防工程	符合要求	共 2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项	共 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室外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4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5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项	共 4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燃气工程	符合要求	共 12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项	共 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侯杰民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中级工程师	侯杰民
2	刘树勇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刘树勇
3	梅洪斌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梅洪斌
4	刘鹏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	刘鹏
5	律贯超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	律贯超
6	杨海波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杨海波
7	陈捷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陈捷
8	周雪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资料员	/	周雪
9	米永科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米永科
10	叶浩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专业监 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叶浩
11	曾春青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安装专业监 理工程师	中级工程师	曾春青
12	郭丽娟	深圳科宇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资料员	/	郭丽娟
13	郑家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家俊
14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天成
15	彭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生产负责人	初级工程师	彭军
16	夏侯小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质量负责人	/	夏侯小文
17	陈骥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注册建筑师	/	陈骥
18	李新元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李新元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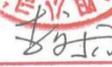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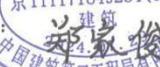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人防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2	特种设备	本工程的1台货梯、5台客梯已由深圳市质量安全检验检测研究院完成安装监督检验，检验结果均为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经核，申请资料齐备，深圳市宝安区水务局接受该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备案。
4	防雷装置	经盐城市防雷设施检测有限公司检测，外部防雷装置、内部防雷装置、防雷平面图等检测项目符合建筑物防雷装置检测技术规范的规定，所检设备防静电接地符合《防止静电事故通用导则》的规定。
5	环境保护设施	/
6	海绵设施	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7	通信工程配套	/
8	节水、排水设施	申请单位承诺所提交的用水节水材料符合要求，深圳市水务局予以备案。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有线电视网络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无障碍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光纤到户工程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信报箱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4	绿色建筑	建设单位已组织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评估结果为绿色建筑铜级。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经现场联合验收，本项目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能达到规范、设计、合同要求，一致同意该专项验收合格。
16	城建档案	该项目工程档案收集齐全，签章真实完备，竣工图与实物相符，档案质量核查合格，同意验收通过。
17	燃气工程	该项目施工内容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经建设单位、设计单位、监理单位及施工单位共同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验收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何树周
 注册号：4401870-064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

广东省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出图专用章
 单位名称：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业务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
 资质证书编号：A144018705
 有效期至：2025年03月16日 (1)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2023年 3月14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监理单位 审查 情况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 3月 14日
施工单位 审查 情况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 3月 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李新元
 注册号：4404304-AY011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施工许可证

编号: 44030620200616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16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华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150321.09;金额为:45496.5769	合同价格	45496.5769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新元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文斌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家俊	总监理工程师	米永科
合同工期	2020.09.15 ~ 2022.05.20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管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编号: 440306202006150299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0年06月15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沙浦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满京华云著雅庭桩基础与主体工程		
建设地址	宝安区松岗镇松瑞路与松江路交汇处		
建设规模	建筑面积为:56537.16;金额为:21148	合同价格	21148 万元
工程总承包单位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科学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无	工程总承包项目经理	
勘察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新元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魏文斌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郑家俊	总监理工程师	米永科
合同工期	2020.09.15 ~ 2022.05.20		
状态	正常		
备注	质量监督注册号:无;安全监管注册号:无		

注意事项:

- 一、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二、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三、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四、本证自发证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五、在建的建筑工程因故中止施工的,建设单位应当自中止施工之日起一个月内向发证机关报告,并按照规定做好建筑工程的维护管理工作。
- 六、建筑工程恢复施工时,应当向发证机关报告;中止施工满一年的工程恢复施工前,建设单位应当报发证机关核验施工许可证。
- 七、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 圳 市
建设工程规划验收合格证
深规划资源建验字BG-2023-0009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四十五条、《深圳市城市规划条例》第六十一条、第六十二条、第六十三条的规定，经核定，本建设工程符合城市规划要求，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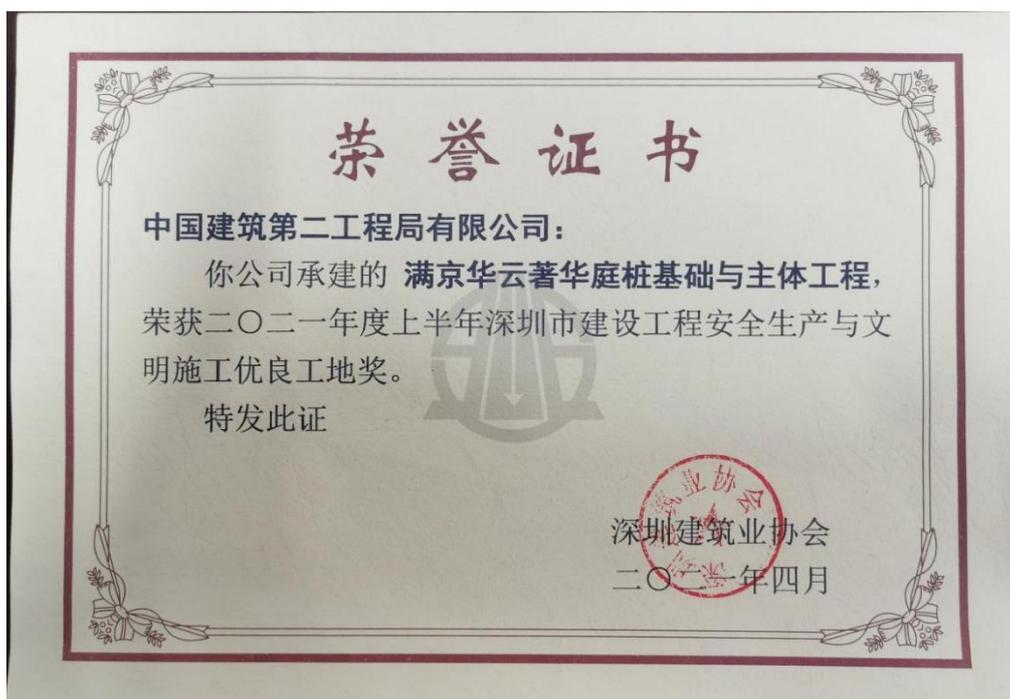
特发此证



项目编号: JZ20200232

用地单位	深圳市沙涌巨帆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满京华云漫华庭	用地位置	宝安区松岗街道松江路以北、松岗路以东			
宗地代码	4403066030046000203	宗地号	A408-1110			
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书	深地合字(2019)0020号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BG-2019-0028			
建设工程竣工测量报告	深审房【竣】-20230159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BG-2020-0005			
分期建设项目子项名称	1栋、2栋、3栋、4栋、5栋、6栋住宅塔楼及商业裙楼					
建筑覆盖率(一/二/三级)	绿化覆盖率	建筑最高高度m	建筑基底面积	栋数	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非机动车停车位(地上/下)
/	/	99.35	33/2	6	0/802	126/0
分项指标	规定功能	建筑面积㎡		核增功能		
		规定	核减			
总建筑面积 150575.50㎡	地上	住宅建筑	102647.57	0	架空绿化休闲	1982.73
		商业建筑	6828.84	0		
		合计	109276.41	0	合计	1982.73
	地下	合计				
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地下核增建筑面积	核增功能		核增建筑面积		
		共用停车库		37957.46		
		公用设备用房		1358.9		
		合计		39316.36		
本期住宅户型比例	总量		户型套内建筑面积<90㎡		占总套比例	
户数	1132户(其中保障性住房户)		1132户		100%	
建筑面积	102647.57㎡(其中保障性住房㎡)		102647.57㎡		100%	
附件	1.总平面图 2.各层建筑平面图(包括地下室、屋面平面) 3.各向立面图 4.剖面图 5.核增建筑面积专题					
备注	1.住宅建筑面积102647.57㎡[含物业服务用房1463.42㎡(位于5楼01层11号房)、人防设备间12.47㎡]、商业建筑面积6828.84㎡(含消防控制室66.03㎡); 2.架空绿化休闲建筑面积1982.73㎡[含加层通风机房716.65㎡(位于1栋、5栋、6楼01层)、01层地下风井227.26㎡]; 3.共用停车库建筑面积37957.46㎡(含01层结构停车库74.75㎡); 4.该项目规划停车位为705个(含充电桩车位230个),按照《深圳市停车位工程竣工测量报告》该项目实际提供停车位812个(拆算后82.4个),其中标准车位180(含充电桩车位230个),微型车位32个(拆算后22.4个),停车位设施施工符合规划要求。 5.层数:1、4、5、6楼住宅塔楼33层,2、3楼22层。 6.根据深圳市中正测绘科技有限公司出具的《绿化工程竣工测量报告》(ZJ/JC2023-0086号),该项目绿化率为>35.01%,满足规划要求。 7.根据测量报告,项目所测最高点塔楼高度为116.88米,符合《深圳市测量队关于宝安区松岗街道沙涌巨帆工业城市更新单元三期B项目建设高度审查意见的复函》(民航深测队函【2020】46号)150.2米的要求。 8.项目住宅共1132户,套内建筑面积均小于90㎡,符合90/70相关政策要求。					

获奖情况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瑞京华云著华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瑞巨航投资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田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80%	2	—
	构件标准化 8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8%≤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围护结构和内装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与保温、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8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为“总承包+设计”模式，负责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2	—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1	—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缺少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51.2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章)：	
<p>专家评审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p> <p>专家签名：<i>刘丰峰</i> <i>刘丰峰</i> <i>刘丰峰</i> <i>刘丰峰</i> <i>刘丰峰</i></p> <p>项限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验收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p>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前海华安中心

实施阶段：设计阶段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坪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前海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单一户型比例：100%	2	2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标准化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5-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7.4% 标准化计算得分：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10.5	水平构件比例为：62.8% 标准化计算得分：10.5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5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模板现浇部分采用成品钢筋网片比例为：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 0 0	2 0 0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标准化计算得分：8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幕墙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附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预制外墙的保温、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材料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8 1 0 0 0 0	8 1 0 0 0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3.79% 标准化计算得分：5.3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总体要求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符合大体积混凝土要求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5.3 6 0 0 0 0 0 0	5.3 6 0 0 0 0 0 0	
装修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总体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0 0	0 0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符合大体积混凝土要求	0 0 0 0	0 0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0 0 0	0 0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埋，预埋管管、机电管线预埋预埋和定位预埋预埋要求一致，无现场预留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线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间和吊顶内等位置，无预埋管	2 0 0	2 0 0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0 0	1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0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模式为“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模式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至少有一家单位，负责该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得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 - 扣分项总分)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1.2 扣分项总分: 0 加分项得分: 0 技术总得分: 51.2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评审意见：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丰峰 刘丰峰 刘丰峰 刘丰峰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包括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评价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30% 或非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 100 % 或非一户型比例: 100 %	2	2	
	构件标准化	8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9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100 % 预制法计算得分: 3	3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0%≤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0%≤竖向构件比例≤3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20 ②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7.4 % 预制法计算得分: 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 (是/否) 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4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 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①10-15 ②0-15	30	水平构件比例为: 43.2 % 预制法计算得分: 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 (是/否) 采用装配式施工工艺	10.3	10.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3	—	(是/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筋比例为: 0 % (是/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机	2 0 0	2	
围护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3-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100 % 预制法计算得分: 8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3	—	(是/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外墙一体化设计, 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是/否) 采用预埋窗框或预埋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是/否) 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是/否) 采用无机材料保温材料, 工地现场 (是/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是/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是/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	1 0 0 0	1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72.71 % 预制法计算得分: 5.2	5.2	5.2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墙面 (是/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是/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是/否) 齐全	6 0 0 0	6	
	*集成厨房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是/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是/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 (是/否) 齐全	0 0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 其它卫生间做法 (是/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是/否) 楼面板混凝土一次性成型, 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 (是/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墙面 (是/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精装修地面 (是/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0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 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是/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 实现各专业协同, 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是/否) 机电管线在结构体和墙体为一次性预埋预留, 墙体砌筑、机电管线预埋到预留和定位架与装修一致, 无现场预留 (是/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 机电管线应设置在非承重墙体空间和吊顶内等位置, 无现场预留	2 0 0	2	
*穿墙防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否) 满足穿墙防水施工要求	0	0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是/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是/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是/否) 按设计要求实施BIM应用	1 0 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 (是/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是/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为设计建造、联合体中有总承包单位, 负责直接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是/否) 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分=(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缺少项分之和) *100+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1.1 缺少项分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0 技术总分: 51.1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满足 口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价标准》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刘伟峰 潘志 范曼婧								

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分项技术项, 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 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 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 南沙区... 建设单位: 深圳市... 设计单位: 深圳市... 评分日期: 2023.11.15

Table with columns: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备注. Includes sections for 标准化设计, 主体结构工程, 围护结构, 装修和机电, 信息化应用, 加分项, and a summary section for 技术总分 and 设计单位.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刘... 日期: 2023.11.15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 应提供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依据。 3. 原则上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 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 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前海云里项目

建设单位：深圳市沙湾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华恒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评审得分	备注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非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100% 或非一户型比例：%	2	2
	构件标准化	8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100% 统计法计算得分：3	3	3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0%≤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6.9% 统计法计算得分：16.3 非预制构件部分（是/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10.3
		③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④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0-15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各层楼面板部分采用成品钢网比例为：0% （是/否）采用预制式混凝土砌块	2	2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100% 统计法计算得分：8	8	8
内墙非砌筑、免抹灰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是/否）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主体结构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附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1
					预制外墙门窗（是/否）采用埋置窗框附件	0	0
	预制外墙的砖、石材、涂料等饰面（是/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0				
内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78.79% 统计法计算得分：5.6	5.6	5.6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6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是/否）齐全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件等设备（是/否）齐全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0	0
					其它卫生间做法（是/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油泥、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机电管线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3-5	—	（是/否）楼地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符合不大于4mm/2m	0	0
					地面（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是/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是/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穿楼板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是/否）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2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是/否）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埋，预埋管、机电管线预埋位置和定位准确误差一致，无现场预留	0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是/否）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线应设置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预埋管	0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至少有一家单位负责该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是/否）满足全装修要求	0	0
技术总评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1.5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评分：51.5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员）：			
<p>专家评审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细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刘丰峰 刘新 刘子 范昌斌</p> <p>填报说明：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证明。 3. 包括进行超高层建筑工程抗震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高层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p>							

业绩八：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44030320190005006001

合同编号：LH-G-2020-JFHY-027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联合体牵头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联合体成员方）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罗湖发改备案(2018)0118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与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项目建设用地面积17133.66平方米,容积率7.9,规划总建筑面积约191108.91平方米,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135350平方米,包括住宅约102800平方米(人才房不少于26354平方米),商业约20740平方米,配套设施约11810平方米,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约55745.91平方米,包括该增面积8206.91平方米及地下室约47552.00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具体以《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或政府明确的相关数据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 国有资本100%; 集体资本___%; 民营资本___%; 外商投资___%; 混合经济___%; 其他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本工程已完成的建筑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2、工程承包范围: 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 地质勘察(□场地初勘□场地详勘□超前钻)。

(2) 检测及监测 (地灾 氧浓度检测 基坑支护监测 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入户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3) 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4) 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 (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人才房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 (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电气 (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地下综合管廊设计等;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 (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市政设计 (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预查丈、预测绘、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回迁要求。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LED 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 (BIM 模型深化配合) 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地下综合管廊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设计总体管理;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 (决) 算 (含审计);各阶段图纸的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 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园林景观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电梯工程 综合管廊 红线内外地铁连接工程 室外工程 (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设计报建（初步设计审查、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地铁和地铁连接口报批、公交首末站相关报批报建、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综合管廊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2.3.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及回迁要求）以及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租户、物管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4)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主体工程监测、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消防设施、环保、地震、及其他第三方检测，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由甲方委托）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5)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回迁户的回迁服务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6)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7)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费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承包人已综合考虑。

(8)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管理及增容工作，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630KVA箱式变

压器变配电系统（变压器、高压受电部分的负荷开关及保护装置、低压配电装置、低压计量系统和无功补偿装置等），施工用电线路及设备接收、管理、维护、增容、报停及拆除；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

(9) 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 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11) 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3.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如下：

3.1 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廊、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商业精装修；含智能家居工程；具体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2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3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3.4 可研、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初勘、详勘，基坑支护设计，桩基施工图设计，地铁连接通道土建及安装工程方案设计和施工图设计；

3.5 支护桩和工程桩检测，基础施工阶段第三方监测，室内空气检测；

3.6 入户门工程；

3.7 设计文件第三方审查。

注：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仅为施工，承包人须承担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设计及总包管理和配合等工作。

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合同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 EPC 招标图 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暂定 998 日历天，含设计（含装配式建筑设计成果认定）、采购、

施工、竣工验收及备案等。

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出《中标通知书》之日（即中标通知书显示的日期）起算。

实际竣工日期：为完成竣工备案之日。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相关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验收标准，国家与地方标准不一致的，应以较高标准为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双优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见奖罚细则。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每年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陆亿壹仟捌佰陆拾捌万陆仟贰佰陆拾柒元柒角叁分；（¥618686267.73元）。

其中：

(1) 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柒佰肆拾玖万壹仟肆佰陆拾玖元贰角柒分；（¥7491469.27元）；其中增值税税率：6%，不含税价为¥7067423.84元，税金为¥424045.43元。

(2)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3) BIM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 元整；（¥ /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 元，税金为¥ /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含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元，税金为¥___/元。

(5)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总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捌佰零捌万贰仟玖佰陆拾捌元零玖分；（¥548082968.09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502828411.09元，税金为¥45254557.元。

(6)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含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贰万壹仟贰佰捌拾陆元柒角伍分；（¥2421286.75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2221363.99元，税金为¥199922.76元。

(7)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元，税金为¥___/元。

(8)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肆万肆仟叁佰玖拾柒元伍角整；（¥5144397.50元）；其中增值税税率：9%，不含税价为¥4719630.73元，税金为¥424766.77元。

(9)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仟伍佰玖拾肆万陆仟壹佰肆拾陆元壹角贰分；（¥55546146.12元）；其中增值税税率 9%，不含税价为¥50959767.08元，税金为¥4586379.04元。

(10)工程奖励金

工程奖励金价含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元）；其中不含税价为¥___/元，税金为¥___/元。

其中质量奖励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元）；安全奖暂定为人民币（大写）：___/元整；（¥___/元）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0年12月18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22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14 份,承包人执 8 份。

发包人：
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公章）



承包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春轩印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联合体成员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建设路支行

账号：4420 1507 3000 5250 9447

2020.12.18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验收日期：2022年1月24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罗湖区莲塘街道国威路和畔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筑面积	191076.59m ²
		工程造价	61868.63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53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3-70-03-71898502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9日	验收日期	2025年1月24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罗湖区建设工程事务监督管理中心	监督编号	JR20200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陈飞
副组长	苑玉山、陈冬、许岳松、张兴杰
组员	侯佰辰、巴图、欧博容、陈腾、林思越、张奎军、农丰巨、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周国强、康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侯佰辰	陈腾、林思越、陈冬、陈天成、付林、高兴、康积源、刘余勇、罗云青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巴图	欧博容、张奎军、农丰巨、周国强、康远、雷金茂、李捌添
工程质控资料	代丽君	谢炜、林炎雄、常旭霖、陈佩雯、陈镇波、张博楠、林庚章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1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17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项	共 11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项	共 11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9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项	共 8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项	共 18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项	共 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项	共 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项	共 14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项	共 2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项	共 16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项	共 17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2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项	共 12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项	共 16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6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项	共 7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项	共 13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项
电梯	同意验收	15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项	共 3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项	共 10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项 评价为“一般”的 0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陈飞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工	陈飞
2	侯佰辰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工	侯佰辰
3	雷国威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中工	雷国威
4	巴图	深圳市罗湖安居有限公司	机电工程师	工程师	巴图
5	苑玉山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工程师	工程师	苑玉山
6	陈腾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腾
7	林思越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林思越
8	农丰巨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农丰巨
9	郭栋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郭栋
10	张奎军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张奎军
11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正高	张兴杰
12	许岳松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高工	许岳松
13	陈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EPC项目经理	高工	陈冬
14	陈天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指挥长	高工	陈天成
15	康积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总工	高工	康积源
16	罗云青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工程师	罗云青
17	刘余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设计总监	高工	刘余勇
18	付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付林
19	高兴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高兴
20	周国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项目负责人	中工	周国强
21	康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总工	高工	康远
22	林炎雄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林炎雄
23	何刚	深圳市海虹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何刚
24	杨青	蒂升电梯(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杨青
25	林幽娜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林幽娜
26	程枫	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程枫
27	徐梦飞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徐梦飞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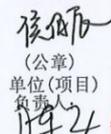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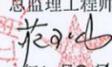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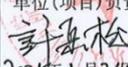
GD-E1-914/6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完成全部施工内容，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 and 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兴杰
注册号: 1100011-AY039
有效期至: 至2024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建筑)
姓名: 陈各
注册号: 京1112017201744117(00)
有效期至: 2027.03.1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许岳松
注册号: 4401373-123
有效期至: 至2026年4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1月24日

* GD-E1-914/6 39230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18-440303-70-03-7189850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日期 2022年12月12日

证书序列号: 2022-1176

建设单位	深圳市罗瑞人才安置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翠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建设地址	罗湖区莲塘街道茵城路和蚌山路交汇处西南侧		
建设规模	191076.59 平方米	合同价格	61868.63 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浙江江南工程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2-10-29	合同竣工日期	2023-07-24
备注	项目经理: 陈冬 注册证书号: 京1112017201744117 项目总监: 董守聪 注册证书号: 33008291 范围: 主体结构工程;金属门窗;幕墙14160平方米;精装修范围如下: 1、[tab]集中商业: 屋顶架空体因绿化空调通风与空调;建筑给 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户数:1089户;庭院管:313米;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装配式证明

附件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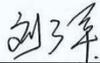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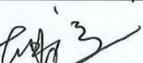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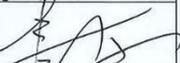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8月25日，深圳市罗湖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 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A座、B座、C座）进行技术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 1) 完善建筑、结构平面图表达；
 - 2) 完善结构分析说明；
 - 3) 完善施工总平面图布置；
 - 4) 补充穿插流水施工内容；
 - 5) 完善预制内隔墙防开裂措施。

经过专家组评审，罗湖区莲塘街道景福花园片区棚户区改造 项目 符合 不符合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刘洋	深圳市体育中心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安全总监	
罗斌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级工程师/ 项目经理	
魏泽科	深圳市正知建筑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总经理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设计总监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总经理	

2021年8月25日

业绩九：NO. 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施工总承包工程

施工合同

NO. 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
施工总承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甲方): 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7 月

合同订立地点: 江苏省南京市

合同编号: _____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南京源佳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

1.2 工程地点: 南京市建邺区,东至友谊街,南至双闸路,西至规划红菱街,北至扬子江大道。

1.3 建筑面积: 约 14.80 万 平方米。

1.4 结构形式: 框剪 结构。

1.5 乙方项目经理: 张强

二、承包范围: 甲方将委托乙方承担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3#及地下车库 的施工总承包工程,包含土建工程、水电安装、土方工程、桩基工程、基坑支护、室内外消防(含抗震支架、地库消防)、幕墙、雨篷、钢结构、室外管网(含雨污水及检测)、雨水回收、防水、外涂、外保温、小区围墙工程、栏杆工程、门窗工程、智能化工程、精装修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电梯供货安装工程等。甲方保留对施工范围局部调整的权利。

三、工期: 暂定 1076 天,计划开工日期 2020 年 7 月 20 日,计划完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30 日。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 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

五、基本税务信息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类型及计税方法

增值税一般纳税人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开具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或征收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 9%/ 5%/ 3/ 0%)

六、合同总价: 甲乙双方约定的合同总价为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及增值税税款总金额。

合同计价模式为: 暂定总价

6.1 合同暂定总价: ¥508,390,737.34 元,大写: 人民币伍亿零捌佰叁拾玖万零柒佰叁拾柒元叁角肆分;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 ¥466,413,520.50 元,大写: 人民币肆亿陆仟陆佰肆拾壹万叁仟伍佰贰拾元伍角整;增值税税款 ¥41,977,216.84 元,大写: 人民币肆仟壹佰玖拾柒万柒仟贰佰壹拾陆元捌角肆分。

6.2 暂定总价的总包工程应在垫层浇筑后 3 个月内与甲方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须签订补充协议予以明确),暂估价分包不纳入 3 个月内总价确定范围,如未在约定期限内完成施工蓝图范围内的总价确定,甲方有权停止支付后续工程款,直至甲乙双方以补充协议方式明确合同包干总价后恢复正常付款。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 本合同的附件;
- 3、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4、 图纸;
- 5、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 6、 在本合同签订前形成的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如有)或经双方认可的乙方单方出具的其他法律文件;
- 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如有)或甲方发出的其他法律文件。
- 八、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九、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名称(公章):

乙方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署):

法定代表人(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授权代表(签署):

联系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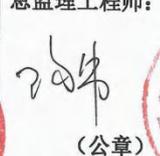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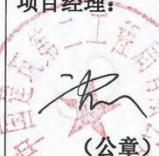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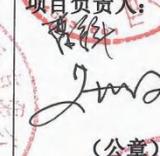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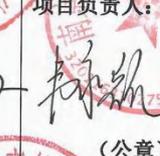
联系人:

日期: 2020.7.5

日期: 2020.7.5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4269.08m ² 地下: 693.84m ² 总计: 14962.92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5层 地下: 1层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9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9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11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11项		符合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6项, 符合规定6项, 共抽查30项, 符合规定30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17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17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 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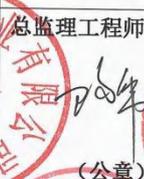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2#楼			结构类型	钢框架结构 混凝土框架结构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586.44m ² 地下: 787.55m ² 总计 2373.99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0年11月28日	完工日期	2021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1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设计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 项		符合设计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 符合规定 36 项, 共抽查 36 项, 符合规定 3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设计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设计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标准及规范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0月2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1年10月20日	项目经理:  (公章) 2021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1年10月3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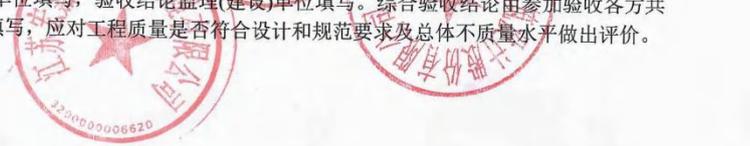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5#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2560.25m ² 地下: 698.54m ² 总计 13258.79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5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3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符合验收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符合验收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验收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i>6#楼</i>			结构类型	<i>高层住宅</i>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8932.14m ² 地下: 747.20 m ² 总计: 19679.34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8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完工日期	2022年10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1月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i>符合</i>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1 项		<i>符合</i>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6 项, 符合规定 36 项,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i>符合</i>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i>符合</i>	
综合验收结论		<i>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i>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i>朱佳</i>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总监理工程师: <i>张伟</i>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经理: <i>王永生</i>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i>金松</i>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i>金松</i> (公章) 2022年10月3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3#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9478.01m ² 地下: 381.71 m ² 总计: 9859.72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5层 地下: 1层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0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分部		符合设计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3项, 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3项		符合设计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 23 项, 符合要求 23 项, 共抽查 21 项, 符合要求 2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设计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设计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5月1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9#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8706.37m ² 地下: 407.47 m ² 总计: 9113.84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3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5 日	完工日期	2023 年 4 月 30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5 月 10 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10 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 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3 项		符合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 23 项, 符合要求 23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相关规范要求		符合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公章) 总工程师: 2023 年 5 月 10 日	(公章) 单位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 年 5 月 10 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0#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1055.06m ² 地下: 400.77m ² 总计: 11455.83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4层 地下: 1层
开工日期	2021年1月5日	完工日期	2023年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0日
子单位部位及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 项, 经审查符合符合规范要求 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共检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共抽查 2 项, 符合要求 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南京嘉...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 单位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5月10日	(公章) ... 单位(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23年5月10日

注: 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 验收结论由监理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 建设单位填写, 应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做出评价。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1#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1055.06m ² 地下: 400.77m ² 总计: 11455.83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4层 地下: 1层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5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43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43项		符合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23项, 符合规定23项, 共抽查21项, 符合规定21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6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26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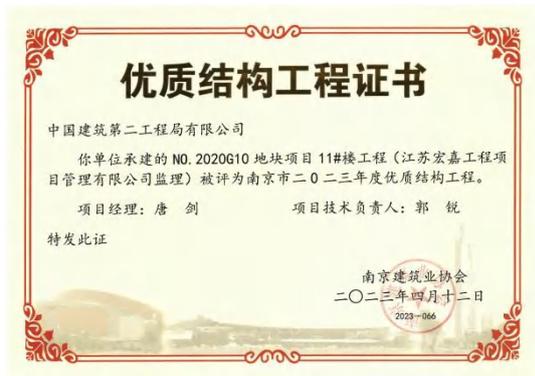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2#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1055.06m ² 地下: 400.77m ² 总计: 11455.83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5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05月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1 项, 符合规定 2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NO.2020G10 地块项目 13#楼			结构类型	剪力墙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建筑面积	地上: 11055.06m ² 地下: 400.77m ² 总计: 11455.83m ²
项目经理	唐剑	项目技术负责人	金松	层数	地上: 24 层 地下: 1 层
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05日	完工日期	2023年04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3年5月10日
子单位工程范围				子单位工程建筑面积	m ²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 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 0 分部		符合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符合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 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20 项, 符合规定 2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符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符合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2023年5月10日



获奖情况



73



装配式证明

工程应用证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所承接的NO.2020G10 地块项目建筑面积 14.84 万平方米，本项目由 9 栋 21F~25F 住宅楼及 1 栋 2F 物业配套用房组成，设一层地下车库，主要功能为住宅、配套用房及地下车库。

项目采用装配式建造施工技术，建筑单体预制装配率不低于 50% 并同时执行江苏“三板”应用总比例不低于 60%，预制构件应用如下：

楼栋	构件类型	构件范围	构件数量	总数
1#楼	叠合板	2F	56 个	1520 个
		3~25F	56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	8 个/层	
6#楼	叠合板	2F	67 个	1830 个
		3~25F	69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	8 个/层	
5#楼	叠合板	2F	56 个	1720 个
		3~22F	56 个/层	
	预制楼梯	4~22F	8 个/层	
	叠合梁	2~22F	4 个/层	

	预制飘窗	3~22F	2 个/层	
	预制填充墙	3~22F	4 个/层	
	预制窗台	3~22F	4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2F	6 个/层	
3#、9#楼	叠合板	2F	32 个	1218 个
		3~25F/23F	36 个/层	
	预制楼梯	4~25F/23F	4 个/层	
	叠合梁	2~25F/23F	4 个/层	
	预制飘窗	2~25F/23F	4 个/层	
	预制窗台	2~25F/23F	8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5F/23F	2 个/层	
10#、11#、12#、13#楼	叠合板	2F	38 个	1346 个
		3~23F	38 个/层	
		24F	29 个	
	预制楼梯	4~24F	4 个/层	
	预制填充墙	2F	2 个	
		3~24F	4 个/层	
	预制飘窗	2~23F	6 个/层	
		24F	3 个	
	预制窗台	2~24F	4 个/层	
	预制剪力墙	5~24F	4 个/层	

特此证明！



业绩十：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安居泰和苑）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JT-G-2020-PHXM-016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适用于“EPC 工程总承包”模式招标项目)

工程名称：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
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区

发包人：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19 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坪山发改备案【2020】0139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坪山区马峦街道坪环社区, 体育二路与沙岭路(八号路)交汇处东北角, 土地面积为 19068.05 平方米, 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 85800 平方米, 规定容积率 4.5; 其中住宅 72300 平方米, 商业 7000 平方米; 公共配套 6500 平方米, 其中幼儿园 2400 平方米, 社区健康服务中心 1000 平方米, 社区警务室 50 平方米, 文化活动室 1000 平方米, 社区老年人日间照料中心 750 平方米, 党群服务中心 650 平方米, 社区管理用房 250 平方米, 小型垃圾转运站 200 平方米, 物业管理用房 200 平方米。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 如有调整, 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1、前置说明

1.1. 工程名称为: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1.2. 本项目建设单位为: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1.3. 发包人已委托 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展建筑方案设计、初步设计及桩基施工图设计, 方案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 由承包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 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 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 设计深度, 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 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 费用从承包人设计费中扣除。

发包人现已委托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初勘、详勘、地形测量、物探、控制点

引入等相关工作；形成相应成果文件后将作为招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发包人现已委托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进行基坑支护设计工作；委托 深圳市深勘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进行地质勘察文件、基坑支护设计审查服务。

1.4、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1) 精装修工程：包含幼儿园精装修工程；住宅户内精装修工程；架空层、大堂、电梯厅、走道、公共卫生间（不包含社区配套用房）、电梯轿厢等公共空间精装修，商业区精装；

(2) 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3) 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4) 入户门和智能门锁采购及安装（含供货、安装及5厘米以内的门框塞缝）；

(5) 基坑监测、桩基检测及室内空气检测；

(6) 可行性研究服务（已招标）；

(7) 建筑方案设计及初步设计（已招标）；

(8) 基坑支护设计及设计文件第三方审查（已招标）；

(9) 基坑支护设计（已招标）；

(10) 全过程造价咨询（已招标）；

(11) 全过程监理（如现场需要燃气监理、环境监理、水务监理、电力监理等其它监理单位，由EPC单位进行招标，相关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已招标）。

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含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工程承包范围：本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2.1 勘察、检测及监测、设计：

1) 地质勘察（ 场地初勘 场地详勘 超前钻）。

2) 检测及监测（ 地灾 氡浓度检测 基坑支护监测 周边建筑物监测、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3) 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 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4) 施工图设计：

总图设计、建筑、结构、幕墙、防水设计、园林景观设计、道路、市政设计（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

户内及公共部分精装施工图设计（住宅和商业公共区域、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等的精装）；

电气（含高低压配电）、给排水、暖通、智能化、人防、消防、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抗震支架设计、智能家居设计、各阶段BIM设计；

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楼宇及门牌标识等）；

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外的市政配套设计、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

二次深化设计：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及配套设备设施、园林景观、变配

电、标识标线、幕墙、电梯、钢结构、二次消防、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构件设计等二次深化设计，且深化设计需满足工程施工要求。

(5)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面积测绘：负责包括施工图预测绘（或预售测绘）、竣工测绘，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包括但不限于景观咨询、机电顾问、灯光顾问、泛光照明顾问、

LED咨询、绿建咨询费、智能化咨询、装修装饰咨询、环境保护咨询顾问 BIM 技术咨询（BIM 模型深化配合）等；

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限高、防洪、抗震、绿色建筑、节能、道路开口、海绵城市、道路开口、环评、环保、交评、海绵城市等并确保方案和图纸通过评审或审批；

外立面广告位设计、灯光夜景照明设计、交通分析；

设计总体管理；

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

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2.2、建筑安装工程施工：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包括但不限于：

土石方工程 基坑支护工程 地基处理及桩基础工程

主体结构工程 钢结构工程 装配式工程 门窗栏杆工程 外墙工程 屋面及防水工程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发包人另行发包的部分除外） 标识标线 建筑节能 绿色建筑

通风与空调工程 建筑给排水工程 建筑电气工程 建筑智能化工程 消防工程 燃气工程 人防工程 泛光照明工程 充电桩工程 雨水回收系统 抗震支架 室外工程（包含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

其他：样板展示区工程等

2.3、建筑工程其他，包括但不限于：

2.3.1、白蚁防治工程。

2.3.2、办理报批报建：施工图设计报批报建、装配式建筑项目技术认定、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办理等、开工许可报建（包括施工许可证办理、开工验线、市政配套相关报批（开设路口、绿化迁改、临水临电、排水、燃气保护等）、工程验收报批报建（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绿建、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一切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2.4 前期阶段

(1) 项目相关资料、场地调研，包括但不限于地质地形地貌、周边交通与环境、地上地下管线管网

等；

(2) 受发包方委托，到相关部门办理相关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水电、网接驳，发包人不提供、不指定接驳点或队伍；

(3) 本项目相关各项前期专题研究、咨询、论证、研讨工作；

(4) 项目前期所有相关准备工作；

2.5 设计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详见第三章设计和设计管理。

2.6 施工准备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 负责除发包人发包之外的其他专业分包的招采工作，分包单位应符合相关资质要求，并报发包方备案核准。

(2) 施工报建：负责办理施工报建，包括各类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监与安监委托、施工许可证办理等。

(3) 由于场地限制，场地内无法搭设临舍，承包人须在红线外搭设临舍，按相关规定自行办理环评及临时用地申请等手续，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4) 承包人负责对测量控制点定期复测，并形成复测成果文件，向监理单位及发包方报审，并对控制点的准确性承担责任，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5) 承包人负责绿化占用、迁改、开设路口等相关施工及报批工作，相应费用已包含在总报价中。

(6) 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包括但不限于岩土工程检测监测、主体工程监测、结构工程质量检测等监测）、出具水工程范围内的建设项目专项设计报告、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氡浓度、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震等）、第三方监测、第三方检测（其中桩基础由发包人另行委托）、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管沟（包括但不限于燃气管、电缆、给排水管）、园林绿化、市政设施设备等的保护及迁改工作及相关手续的办理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水保、地灾、消防、节能、环保、燃气、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7) 承包人负责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上、地下管线（包含民用及军用）及架空高压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地下管线及架空高压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其中，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南侧存在一根管径 2.2 米的供水主管，主要供应大鹏片区应急用水，干管理区区域属水利工程管理和保护范围。本项目建设期需对该管进行有效保护，另需负责对该区域进行保护性开放利用。承包人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8) 承包人负责临时箱式变压器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主要内容为：临时用电工程（但

不限于)：箱式变电站、高压外线电缆工程安装调试工作；箱式变电站的基础、围栏及接地系统的安装工程；供电工程临时报装、报验、入网通电手续及移交手续；变配电系统应达到国家规范和设计要求，能正常投入使用；负责运行相关人员进行培训；竣工后临电的报停及高压电缆拆除工作。还包括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及审批，包括临时用电报批、验收、备案等。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9) 承包人负责临水、施工排水工程的设计、采购、施工及报批报装(包括红线外接驳)。

(10) 因施工作业安全考虑，施工区等临街人行道需搭设防护棚。承包人负责搭设防护棚占道申请，并在完工后负责路面及场地修复工作(包括施工围挡占道路面及场地修复)，此项工作产生费用包含在合同价中。

(11) 承包人根据现场情况自行考虑进入现场的道路、施工出入口，并协调相关部门报建及审批，完成施工及竣工后处理。承包人应考虑因国道施工而导致的运输车辆通行问题，确保工程建设正常开展，承包人不得以此为理由要求工程延期、提出任何索赔，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2)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

(13) 负责工人进场体检，年度体检。发生的所有费用已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14) 现有围挡拆除、重建须按照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2018)及发包人《项目管理手册》的要求，施工工地围墙，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不另行支付。

(15) 施工场地内现有建筑、构筑物(含地下部分)旧基础、硬化地面以及其他不良地质等，由承包人负责破除清运，相关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16) 由于现场无多余临建场地，红线外临时用地由承包人自行解决，国有土地经当地主管部门批准后使用。临时用地费用由承包人投标报价时综合考虑，发包人不另行支付。

2.7 施工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1) 办理开工手续(包括水、电、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手续)，审查相关开工报告。负责办理场地移交接收手续。

(2) 编制EPC工程总承包管理规划。

(3) 组织施工图交底和施工组织设计(施工方案)审查。

(4) 负责施工质量、进度、投资、安全生产和文明施工的管理，信息管理，合同管理，以及现场协调工作，满足发包人管理制度要求。严格控制工程进度、质量和投资，督促、检查各承建商落实施工安全保证措施。

(5) 按程序组织、主持或参与与工程有关的各种会议，做好与工程有关的各设计、施工、监理、质检、安检、供货等单位的协调管理工作。水、电、燃气、通讯、道路等市政管线及道路的接驳施工；对需要发包人解决的问题提前报请发包人有关部门处理。

(6) 负责组织或参与分部分项工程验收、中间验收、专项验收、初步验收和竣工验收及备案、交

付验收，项目竣工移交等验收及移交管理工作。

- (7) 负责工程移交，负责配合交楼、装修等。
- (8) 负责竣工图编制工作。
- (9) 负责工程建设档案资料的收集、整理和移交归档。
- (10) 负责项目管理总结报告的编制。
- (11) 负责代理办理产权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工作。
- (12) 负责项目工程决算，配合发包方完成财务决算及相关审批工作等。
- (13) 负责编制合约规划、采购计划、招标计划，并报监理和发包方审批。

2.8 保修阶段管理工作的内容:

- (1) 负责组织检查保修期工程状况和质量责任鉴定。
- (2) 负责组织和督促维保工作，监督保修直至达到规定的质量标准。
- (3) 负责保修资料的收集整理、归档和移交。

2.9 项目建设过程中，需按建设方要求，建设样板展示区，展示内容应包括但不限于户型样板间、各关键施工工序及措施、装配式建筑主要构件及安装施工节点、重要部位防水构造节点、材料样板、水电预埋与安装样本、门窗实体样板、五金实体样板、真石漆样板等，具体按发包方样板管理制度执行。

2.10 红外线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监测

承包人应委托具备“测量及结构鉴定资质的单位”对周边建筑物（含构筑物）的缺陷进行初始标定，因此所产生的委托费用及其他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并随着项目进展定期（至少一月一次，并根据监测情况进行必要调整）进行监测、结构鉴定，并提供鉴定报告予发包方。

2.11 项目勘察（含测量、管线探测）工作

承包方负责本项目必要的补充勘察相关的所有各项实施工作。

2.12 项目施工工作

本项目主要施工包括但不限于如下：

编号	工程明细
1	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原有建筑物、构筑物拆除与硬地面破除清运，地上地下管线改迁与拆运，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
2	主体工程：包括但不限于地基与基础工程（含桩基础、地基、基础、土石方（基坑预留土石方、出土坡道土石方及承台伐板等基础土石方开挖外运及弃置）、支护结构及桩头拆除外运及弃置处理、地下水位控制、地下防水、地下室基坑周边回填、覆土等）、主体结构工程（含模板、钢筋、混凝土、预应力（若有）、现浇结构、装配式结构、砌体结构、钢结构及其他特殊结构等）、粗装工程、部品构件等
3	装配式构件采购、保管、安装工程
4	轻质隔墙供应及安装工程
5	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
6	金属门窗（含栏杆、百叶等）

7	外立面装饰工程（包含幕墙、装饰物、花架、空调机位内部及凸窗）
8	屋面工程
9	防水工程
10	人防工程
11	防治白蚁工程
12	给排水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等工程）
13	建筑电气工程（含泛光照明等）
14	智能化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含 5G，若有）、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
15	高低压配电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6	消防工程
17	通风空调工程
18	燃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
19	柴油发电机房供应安装、环保工程
20	标识系统工程
21	项目水、电、路、气、通讯、燃气等与现有市政基础设施的接驳工程
22	充电桩供应及安装工程（含小区配套充电桩工程等）
23	停车场地坪工程及划线、交通标识标线工程
24	样板展示区工程
25	安全体验馆
26	信报箱工程
27	绿建节能工程
28	其它工程
29	经发包人确认的施工图中的所有工程内容
30	主体沉降观测工程

3.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完成装配式建筑技术认定。

(2)负责办理房屋查丈、竣工查丈（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竣工测绘报告以及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发包人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3)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

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发包人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4)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5)本项目施工办公、生活区按发包人指定的地点，指定的建设标准统一建设，并承担后续建设及使用管理费，此费用包含在投标报价中，承包人综合考虑。

(6)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7)施工专项方案设计及施工方案的报批报审：如铝模专项设计、基坑支护、施工方案等。

4、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工程量清单及发包人技术要求。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明润建筑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 EPC 招标图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承包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承包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

四、合同工期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合同施工工期（基坑支护施工开始至竣工备案完成）总日历天数为 1140 天。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交房，EPC 总承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竣工验收及户型优化，并配合建设单位产权证书的办理。合同工期暂定从 2020 年 12 月 28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算），至 2024 年 2 月 10 日为止。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坪山区 G11341-0136 宗地项目施工工期					
序号	节点名称	工期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完成标准
1	土方及基坑支护工程施工完成	270	2020/12/28	2021/9/23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开工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土方及支护工程作业完成（出土坡道除外）。

2	桩基工程施工完成	120	2021/1/27	2021/5/26	开工时间：开工令载明的时间。完成时间：现场所有桩基工程作业完成。
3	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主体)	30	2021/5/10	2021/6/8	实际取证，以证件取得时间为准
4	地下室主体工程 施工完成(主体结构 施工达到±0)	137	2021/9/24	2022/2/7	开始时间为：现场开始破桩头。结束时间为第一栋出土0时间。
5	主体结构封顶	358	2022/2/8	2023/1/31	该分期第一栋主体结构屋面顶板施工完成，不含女儿墙、屋面设备机房层等
6	精装修(含公共区域、户内)工程施工	500	2022/6/14	2023/10/26	开始时间：外门窗工程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公共区域及户内装修施工完成，并达到验收条件
7	景观工程(软景、硬景)施工	210	2023/6/1	2023/12/27	开始时间：外立面施工完成或场地移交时间；结束时间：软景、硬景施工完成。
8	完成竣工备案	45	2023/12/28	2024/2/10	1 完成各项工程，通过了各主管部门的验收，取得《竣工备案表》，2 完成质量整改和问题销项，具备交房条件；3 通正式水、正式电，具备业主开通燃气条件。

备注：以上工期节点为相对时间，以事项“土方及基坑支护施工”的起始时间为参考时点，如该参考时点调整，后续事项节点相应顺延。

五、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1. 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

2. 安全标准和要求：

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3. 奖罚标准

质量奖项：未获得“深圳市优质结构工程奖”，罚款3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安全奖项：未获得“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罚款20万元(人民币)，直接在结算款中扣除；

4. 在合同期内，根据发包方需要应举办不少于一次市级或区级的质量或安全项目现场观摩活动，包括但不限于观摩活动的策划、各方联系及具体实施工作，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伍亿肆仟捌佰玖拾玖万玖仟元贰角柒分；

(¥548,999,000.27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03,821,349.95 元，税金为¥45,177,650.32 元。

其中：

(1) 勘察设计费（固定总价包干）：

勘察设计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伍佰捌拾柒万肆仟玖佰壹拾肆元捌角伍分；
(¥5,874,914.85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5,542,372.50 元，税金为¥332,542.35 元，增值税税率为 6%。

(2)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固定总价包干）：

施工图技术审查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3)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固定总价包干）：

BIM 设计费、咨询及设备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4)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固定总价包干）：

专项设计咨询顾问费及专项研究咨询费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5)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固定单价部分，结算时单价不调整，工程量按实结算工程量计算方法以工程量清单的工程量计算方法为准；固定总价部分为包干价。）：

建安工程费及设备购置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亿玖仟叁佰陆拾叁万伍仟贰佰陆拾柒元陆角捌分；（¥493,635,267.68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452,876,392.37 元，税金为¥40,758,875.31 元，增值税税率为 9%。包括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 16,055,849.99 元。

(6)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为固定单价及固定总价结合部分，按照对应的计价方式结算。

基坑支护、土石方及桩基础工程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 元整；（¥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元，税金为¥/ 元。

(7) 其他费用（固定总价包干）：

其他费用总价价税合计为人民币（大写）：贰佰万零伍仟捌佰贰拾陆元；（¥2,005,826.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40,207.34 元，税金为¥165,618.66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8)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专业工程暂估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叁佰万元整；（¥3,000,000.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752,293.58 元，税金为¥247,706.42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9) 总包管理费（固定费率，按实结算）：

总包管理费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贰佰柒拾贰万伍仟贰佰零伍元整；
(¥2,725,20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500,188.07 元，税金为¥225,016.93 元，增值税税率为 9%。

(10) 暂列金额（按实际发生费用计取，不发生不计取）

暂列金额总价价税合计（暂定）为人民币（大写）：肆仟壹佰柒拾伍万柒仟柒佰捌拾陆元柒角肆分；（¥41,757,786.74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38,309,896.09 元，税金为¥3,447,890.65 元，增值税税率

为 9%。

备注：若国家政策导致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合同未执行部分含税价按不含税价及变化后的税率换算后执行。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11月18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4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DF1E0XP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6号招商银行
深圳分行大厦28楼

地址：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邮政编码：518000

邮政编码：101101

电话：

电话：0755-82284876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82284876@vip.sina.com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北京东大街支行

账号：7559 3092 7210 666

账号：1105 0165 5700 0000 1348-0002

承包人：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4558576332

地址：广东省广州市荔湾区流花路97号

邮政编码：510010

电话：020-86681575

电子信箱：gdadri@gdadri.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流
花支行

账号：4400 1453 1020 5028 6103

联合体共同投标协议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自愿组成联合体，参加 坪山区 G14313-8018 及 G11341-0136 宗地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 (EPC) 工程的投标。现就有关事宜订立协议如下：

1、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牵头单位，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为联合体成员。

2、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规定如下：

①联合体授权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与发包人联系。

②投标工作将由联合体授权牵头单位负责；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提交并签署投标文件，联合体牵头单位在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均代表了联合体成员。

③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④如果中标，联合体内部将遵守以下规定：

a、牵头单位和各成员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协议书，并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负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b、联合体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成员承担责任和接受发包人的指令、指示和通知，并且在整个合同实施过程中的全部事宜（包括支付）均由联合体牵头单位负责。

c、联合体牵头单位承担 采购、施工 工作，联合体成员承担 设计 工作。

⑤投标工作和联合体在中标后实施过程中的有关费用按各自承担的工程量分摊。

3、本合同收款单位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4、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在本合同规定的所有工作内容履行结束之后自行失效。

5、本协议书正本一式三份，送交发包人一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各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四份，联合体牵头单位及成员各二份。

签订协议单位：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0月9日

联合体成员单位名称：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2020年10月9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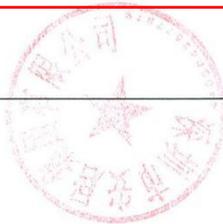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报告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安居泰和苑

验收日期：2025年7月25日

建设单位（盖章）：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S-2020-K70-503161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安居泰和苑	项目曾用名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沙岭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131082.23 平方米	工程造价	548,999,000.27 元
结构类型	框架混凝土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下 3 层 地上 3~48 层
立项批准文号		宗地号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44031020200011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 PS-2022-0002(改 1)
施工许可证号	2020-440317-70-03-013900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1 年 1 月 20 日	验收日期	2025 年 7 月 25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坪山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监督编号	2022017-1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源建筑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沙星
副组长	申明
组员	李志毅、张兴杰、王鹏、李海灵、胡永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谢兴荣	周臣、曹世锋、杨进文、李中宝、严威、张单、李伦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黄宇	姚瞻金、杨冬平、罗军、王军、霍韶波、黄少平、谢雪雪
工程质控资料	彭磊	黄兆嘉、孙文亮、郭林、陈文洁、张成明、陆歆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1栋一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1栋二单元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2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1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3栋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安居泰和苑4栋幼儿园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沙星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沙星
2	申明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申明
3	李志毅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李志毅
4	张兴杰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教高	张兴杰
5	王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技术负责人	高工	王鹏
6	李海灵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司质量负责人	工程师	李海灵
7	胡永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胡永文
8	严威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指挥长	工程师	严威
9	彭磊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彭磊
10	王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水电专业人员	工程师	王军
11	郭林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部经理	工程师	郭林
12	陈文洁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工程师	陈文洁
13	谢兴荣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谢兴荣
14	黄宇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黄宇
15	周臣	深圳市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周臣
16	张单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筑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张单
17	李伦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技术负责人	高工	李伦
18	霍韶波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给排水技术负责人	高工	霍韶波
19	黄少平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技术负责人	高工	黄少平
20	谢雪雪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技术负责人	高工	谢雪雪
21	曹世锋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曹世锋
22	杨进文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进文
23	李中宝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李中宝
24	姚瞻金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姚瞻金
25	杨冬平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杨冬平
26	罗军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安全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军
27	黄兆嘉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黄兆嘉
28	孙文亮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监理员	工程师	孙文亮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9	张成明	漳州中安格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张成明
30	陆款	漳州中安格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中级	陆款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55					
56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未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未形成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合格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合格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5年7月25日</u>)。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刘俊</u>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5年7月25日 2025年7月25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张兴杰
 注册号: 1100011-AY039
 有效期: 至2027年12月

施工许可证



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工程编号: 2020-440317-70-03-0139000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条规定,经审查,本
建筑工程符合施工条件,准予施工。

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深圳市坪山区住房和建设局
行政业务专用章 2022年03月07日

证书序列号: 2022-0288		
建设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安居泰和苑	
建设地址	深圳市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与体育四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设规模	131082.23平方米	合同价格 40803.49865万元
设计单位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东部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合同开工日期	2021年01月27日	合同竣工日期 2024年02月10日
备注	项目经理: 喻正国 注册证书号: 京1442011201219874 项目总监: 申明 注册证书号: 44017446 范围: 基础;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通风与空调;建筑的排水及供暖;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节能;消防工程;室外工程;燃气工程;户数:843户;庭院管:270米; 基础设计单位: 深圳市明尚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变更登记		

注意事项:

- 本证放置施工现场,作为准予施工的凭证。
- 未经发证机关许可,本证的各项内容不得变更。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可以对本证进行查验。
- 本证自核发之日起三个月内应予施工,逾期应办理延期手续,不办理延期或延期次数、时间超过法定时间的,本证自行废止。
- 凡未取得本证擅自施工的属违法建设,将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的规定予以处罚。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92-202100117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92-202100117

深地名许字 PS202110235 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泰和苑	汉语拼音	ANJUTAIHE YUAN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9068.0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坪山区马峦街道体育二路东面沙岭路北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7206001GB00754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G11341-0136
命名含义	项目可阅大山陂水库，毗邻美景泰和塔，申请将本小区命名为“安居泰和苑”。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7206001GB00754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泰和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泰和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安居泰和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p>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p>		



装配式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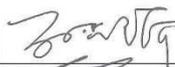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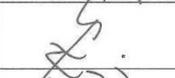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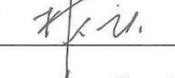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21年07月09日，深圳市人才安居集团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安居泰和苑项目进行了装配式建筑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1. 项目提交的装配式建筑相关文件及资料 齐全、深度 满足 要求。
2. 经过专家组评审，提出以下建议：
 - (1) 进一步完善项目管理组织架构和验收机制；
 - (2) 进一步调整保温构造做法；
 - (3) 优化拉缝做法，防止渗漏及对结构刚度产生影响；
 - (4) 进一步完善施工总平面布局，包括塔吊吊重分析、构件堆场布置、地下室顶板堆载处荷载及道路等；
 - (5) 应考虑外烟道位置对爬架方案的影响。

经过专家组评审，安居泰和苑项目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孙占琦	中建科技设计研究院	教授级高工/ 副总、总工	
丁娟	深圳市慧泽丰建筑与环境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副总	
唐勇	华阳国际深圳公司	高级工程师/ 副总	
易新亮	有利华建筑产业化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技术总监	
林庆	中国华西三公司	教授级高工/ 总工	

2021年07月09日

业绩十一：盐围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宝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项目）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工程名称：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
新单元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发 包 人：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设工程造价管理站 编印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

工程地点: 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工程规模及特征: 建设用地面积 13622.4 m², 总建筑面积 108909 m²。其中规定计容积率建筑面积共 79010 m², 包括住宅 50040 m² (含保障性住房 4003 m²)、商务公寓 21500 m²、商业 5000 m²、配套设施建筑面积 2470 m² (独立占地 3300 m²)、9 班幼儿园建筑面积 2400 m²、垃圾收集点 50 m²、环卫工人休息室 20 m²; 核增计容建筑面积 (架空层及避难层) 3833 m², 不计容建筑面积 26066 m², 容积率 5.8。

资金来源: 企业自筹及银行贷款。

二、工程承包范围

土石方工程、基坑支护工程、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金属门窗工程、智能建筑工程通风空调工程、室外环境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燃气工程、人防工程。

1. 房建工程: (在口内打√, 并填写工程量)

土石方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桩基类别: 桩径: 数量:	通风空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面积: 平方米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设计冷负荷: 冷吨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砌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室外环境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一次装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电梯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梯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动扶梯部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户数：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庭院管：米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工程	人防工程

2. 市政工程：(在口内打√，并填写工程量)

七通一平工程	口万平方米	给水管过工程	口米
挡墙护坡工程	口长：宽：高：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口
软基处理工程	口万平方米	泵站工程	口平方米
道路工程	口长：宽：	电信管道工程	口米
桥梁工程	口座	电力管道工程	口米
隧道工程	口长：宽：高：	路灯照明工程	口座
排水管道工程	口雨水管：米 口污水管：米	道路改造工程	口长：宽：
排水箱涵工程	口长：宽：高：	绿化工程	口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口	燃气工程	口米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口	其他工程	口

三、合同工期

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开工日期：2018 年 12 月 20 号

竣工日期：2019 年 4 月 6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107 天。

桩基础工程

开工日期：2019 年 3 月 10 号

竣工日期：2019 年 5 月 10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61 天。

主体工程

开工日期：2019 年 4 月 3 号

竣工日期：2021 年 9 月 7 号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888 天。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合同价款

币种：人民币

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肆仟捌佰零伍万捌仟肆佰肆拾玖元陆分

(小写)：¥48058449.06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桩基础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叁佰柒拾柒万肆仟陆佰肆拾肆元壹角贰分

(小写)：¥33774644.12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主体工程

合同总价(大写)：肆亿贰仟零壹拾万零捌仟壹佰壹拾元贰角壹分

(小写)：¥420108110.21元

项目单价：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招标工程)

详见经确认的工程量清单报价单或工程预算书(非招标工程)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协议书；

中标通知书(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投标文件(适用招标投标工程)；

经确认的工程报价单或预算书(适用非招标投标工程)；

专用条款和补充条款；

通用条款；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图纸；

工程量清单；



☑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书面记录和文件；
☑发包人和工程师有关通知及工程会议纪要；
☑工程进行过程中的有关信件、数据电文(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包人承诺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在质量缺陷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缺陷保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书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九、发包人承诺

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年月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卓越时代广场二期4楼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备案后生效。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传 真：



承包人(公章)

地 址：

法定 代表人：

委托代理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合同备案情况：

备案机构(公章)：

经办人：

年 月 日

竣工验收报告

基坑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6 月 1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盐田区沙头角桥东片区老住宅区城市更新单元一期项目基坑及土石方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盐田区沙头角桥东区内，金融路与公园路东南侧	建筑面积		工程造价 4805.85万元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8735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02月21日	验收日期	2019年10月31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长堪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 (装修)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雷涛
副组长	康巨人 刘建文 梁鹏辉
组员	吴有强 黎汉华 尚新乐 张朝茂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有强	黎汉华 张朝茂 尚新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u>8</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8</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8</u> 项	共 <u>7</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7</u> 项	共 <u>3</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3</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本项目施工咬合桩547根，其中葶桩274根、素桩273根、外排支护桩78根，锚索159根。
 咬合桩及外排支护桩试块送检501组，其中C30葶桩274组，C20素桩149组，C30外排支护桩78组，冠梁、连梁、挡土墙C30试块送检26组，喷射混凝土C20试块送检5组，锚索净浆M30试块送检6组，全部合格；
 钢筋原材送检23组，钢筋连接送检18组，水泥P.042.5R送检3组，钢绞线送检2组，锚具送检2组，全部合格。
 本项目对273根咬合素桩选取4根进行钻心法检测，针对桩身完整性、桩身砼强度及桩长等方面进行分析，检测结果均I类桩3根，II类桩1根，桩芯芯样抗压强度满足设计要求。对274根咬合葶桩选取55根进行超声法检测，针对桩身完整性及桩长等方面进行分析，检测结果均为I类桩35根，II类桩20根，满足要求。对78根排桩中16根进行低应变检测，检测结果为I类桩14根，II类桩2根，满足要求。对159根预应力锚索中选取8根进行轴向抗拔验收试验，检测结果均为合格。对喷射混凝土层选取48个点进行厚度检测，检测结果满足要求；选取12个点进行抗压强度检测，检测结果满足要求。
 本项目各项指标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资料齐全，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刘清法 2023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巨人 2023年6月26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康巨人 2023年6月26日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工程地点	盐田区沙头角公园路桥东新村	建筑面积	108862.32m ² 工程造价 45388.28万元
结构类型	剪力墙结构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3层/33层/39层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08-70-03-71873502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9年2月25日	验收日期	2023年 6 月 26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盐田区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中心	监督编号	2019-008A
建设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刘雷涛						
副组长	郭宇鹏	康巨人	刘建文	吴周南	梁鹏辉		
组员	吴有强	段飞	黄钰琳	梁洪搏	彭涛	黄楠科	尚美惠
	黎汉华	王嘉荣	谭吉星	卓同义	张勇	张拥军	
	王斌明	张朝茂	刘小城	谢伟彬	李雪	尚新乐	李连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有强	黄钰琳	黎汉华	王斌明	张朝茂	刘小城	张勇	尚新乐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段飞	梁洪搏	彭涛	黄楠科	王嘉荣	谭吉星	谢伟彬	李连胜	张拥军
工程质控资料	尚美惠	卓同义	李雪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13 项, 其中:	共 8 项, 其中: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好”的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14 项, 其中:	共 9 项, 其中: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评价为“好”的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10 项, 其中:	共 10 项, 其中: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评价为“好”的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屋面	合格	7 项, 其中:	共 2 项, 其中: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评价为“好”的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14 项, 其中:	共 6 项, 其中: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评价为“好”的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13 项, 其中:	共 8 项, 其中: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好”的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14 项, 其中:	共 7 项, 其中: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评价为“好”的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13 项, 其中:	共 8 项, 其中: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好”的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5 项, 其中:	共 5 项, 其中: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评价为“好”的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电梯	合格	15 项, 其中:	共 3 项, 其中: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评价为“好”的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项, 其中:	共 项, 其中: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共 项, 其中: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好”的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刘雷涛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雷涛
2	吴有强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 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吴有强
3	段飞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专业 负责人	工程师	段飞
4	尚美惠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资料员		尚美惠
5	郭宇鹏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建筑师	郭宇鹏
6	黄钰琳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	工程师	黄钰琳
7	梁洪搏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	工程师	梁洪搏
8	彭涛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	工程师	彭涛
9	黄楠科	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	工程师	黄楠科
10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土木工程 师(岩土)	康巨人
11	刘建文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刘建文
12	吴周南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	注册监理工程师	吴周南
13	黎汉华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	专业工程师	黎汉华
14	王嘉荣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王嘉荣
15	谭吉星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	注册监理工程师	谭吉星
16	卓同义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卓同义
17	梁鹏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梁鹏辉
18	王斌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 负责人	工程师	王斌明
19	张朝茂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质量 负责人	二级建造师	张朝茂
20	李雪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一级建造师	李雪
21	刘小城	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刘小城
22	谢伟彬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谢伟彬
23	尚新乐	深圳市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尚新乐
24	李连胜	深圳市京新能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一级建造师	李连胜



^ GD -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根据设计及相关验收规范规定，本工程各质量责任主体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 本工程已完成工程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所有内容；
2. 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文件、国家相关规范及与建设单位的合同约定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并符合要求；
4.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合格；
5. 观感质量检查合格；
6. 绿色建筑专项验收合格。
7. 建设工程档案验收、齐全、有效、合格。
8. 经组织竣工验收，各质量责任主体一致同意本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同意“验收”并“交付使用”。

		<div style="border: 1px solid black; padding: 5px; display: inline-block;">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郭宇 注册号：11C0388-06 有效期：至2023年12月 </div>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刘留涛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黎鹏辉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宇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宇 2023年6月2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郭宇 2023年6月26日

* GD - E1 - 914 / 5 *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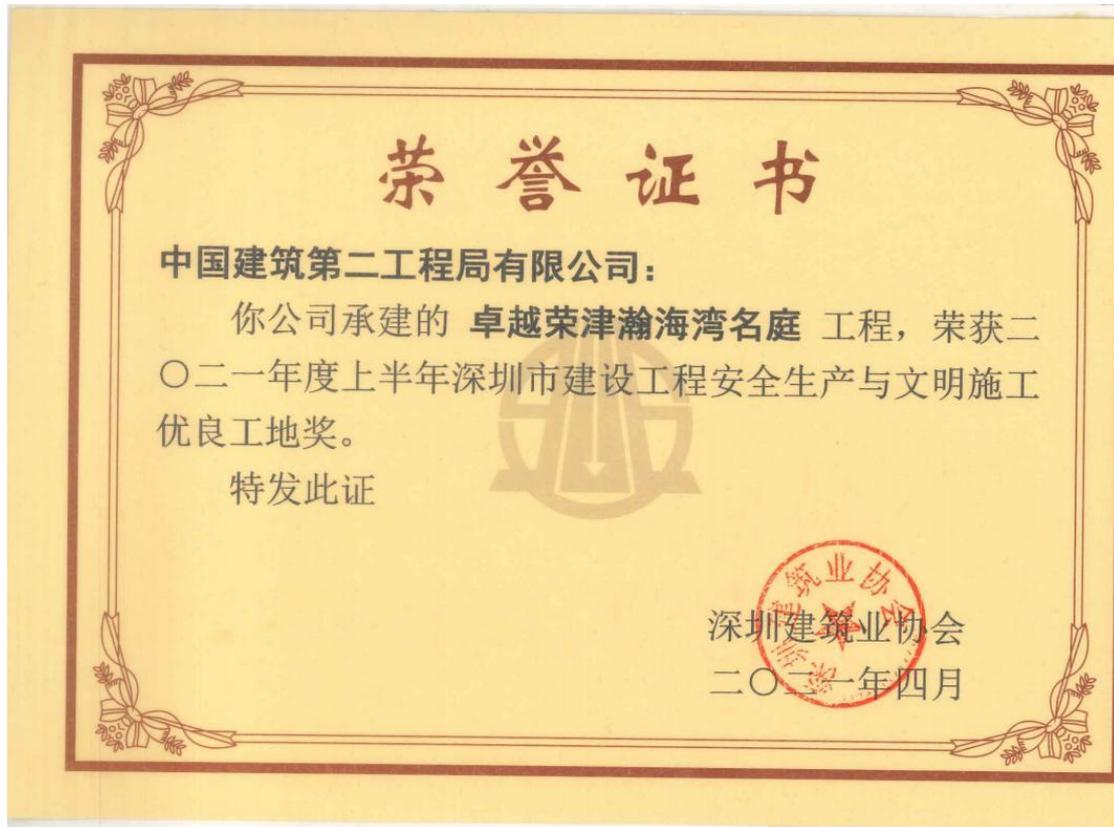
办文编号: 32-201900049

深地名许字 YT201910276 号

申请单位	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汉语拼音	ZHUOYUERONGJINHANHAIWANMING TING
建筑性质	二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13621.96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盐田区沙头角街道公园路东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2018-Y004 (合)
宗地代码	440308001002GB00101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J205-0020
命名含义	无		
批复意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8001002GB00101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p>日期: 2019年04月09日</p> <p>盐田管理局</p>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筑业绿色施工示范工程标示牌

工程名称：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承建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梁鹏辉

项目技术负责人：王斌明

立项文号：粤建协（2021）46号

批准日期：2021年5月20日

装配式证明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瀚海湾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1栋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现浇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现浇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技术总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 - 缺少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57.2		
		缺少项分值总和: 0		
		加分项得分: 0		
		技术总分: 57.2		
建设单位 (盖公章):		设计单位 (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57.2 满足《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Signatur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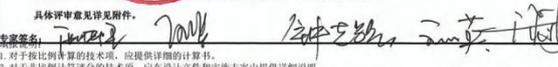
-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前海湾名苑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A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 $\frac{56.8}{59.1} \times 100\% = 96.1\%$ 或单一户型比例： $\frac{5}{5} = 100\%$	0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frac{77.3}{75.8} \times 100\% = 102\%$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2.5}{10.5}$	2.5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frac{3.29}{2.36} \times 100\% = 140\%$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10.4}{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10+8	水平构件比例为： $\frac{40.2}{42.1} \times 100\% = 95.5\%$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10.8}{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各层楼面板浇筑部分采用成品侧墙网比例为： $\frac{0}{0} \times 100\% =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1	2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100}{100} \times 100\% =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8}{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外墙内保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材料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施工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0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frac{0}{0} \times 100\% = 0\%$ 0	8
围护结构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99.6}{99.6} \times 100\% =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6.6}{6.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frac{0}{0} \times 100\% = 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0	6.6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99.6}{99.6} \times 100\% =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frac{6.6}{6.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frac{0}{0} \times 100\% = 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0	6.6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frac{0}{0} \times 100\% = 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均不大于4mm/2m 0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公共区域装饰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公共区域装饰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饰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置与装修要求一致，实现现场施工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按应敷设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间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凿 0	2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饰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置与装修要求一致，实现现场施工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按应敷设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间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凿 0	2
	机电管线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饰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置与装修要求一致，实现现场施工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按应敷设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间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凿 0	1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设计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设计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1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0	0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联合体中有总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0	0	
技术总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缺少项分值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57.6		
				缺少项分值之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分：57.6		
建设单位 (盖公章)：				设计单位 (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审核得分： 57.6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在专项审查文件中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瀚海名庭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B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P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 $\frac{268}{551} \approx 48.8\%$	0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frac{275}{758} \approx 36.3\%$ 插值法计算得分： 2.5	2.5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frac{10}{9.87} \approx 101\%$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8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8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10.1	水平构件比例为： $\frac{40.45}{42.12} \approx 96\%$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4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4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工具脚手架 各层楼板浇筑部分采用成品钢桁架比例为：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布料机	2 0 1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窗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窗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外墙内保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采用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100%	1 1 0 1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99}{94.8} \approx 104\%$ 插值法计算得分： 6.7	6.7
装修和机电 (30分)	全装修	按满足要求评分	6	6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齐全	0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齐全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10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0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不大于4mm/2m 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墙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架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预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线、机电管预埋设置在楼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预留	-1 2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0
	信息化管理	按建设各阶段信息化管理情况评分	1~2	—	生产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施工阶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按要求采用信息化管理	0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满足要求	0
	工程总承包合同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有一方负责单位，负责统筹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满足要求	0
技术总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 / (100-缺少项分值总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总和：57.4		
				缺少项分值总和：0		
				加分项得分：0		
				技术总分：57.4		
建设单位（盖章）： 				设计单位（盖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得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 对于非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先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附件2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混凝土结构）						
项目名称：卓越荣津瀚海湾名苑				实施装配式建筑楼栋号：2栋C座		
建设单位：深圳荣津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技术评分表			装配式混凝土建筑设计阶段评分表			
技术项	技术要求	得分	最低分值	自评说明	自评得分	专家审核得分
标准化设计 (5分)	*J户型标准化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80% 或单一户型比例≥60%	2	—	标准化户型应用比例为： $\frac{208}{258} \approx 80.6\%$ 或单一户型比例： $\frac{5}{5} = 100\%$	0
	构件标准化	60%≤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80%	1~3	1	标准化构件应用比例为： $\frac{77.5}{75.8} \approx 102.1\%$ 插值法计算得分： 2.5	2.5
主体结构工程 (40分)	竖向构件	①35%≤竖向构件比例≤80% ②35%≤竖向构件比例≤35%，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20 ②10~15	20	竖向构件比例为： $\frac{6.7}{10.08} \approx 66.4\%$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水平构件	①70%≤水平构件比例≤80% ②10%≤水平构件比例≤70%，非预制构件部分应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①10~15 ②5~15	10.3	水平构件比例为： $\frac{40.2}{42.0} \approx 95.7\%$ 插值法计算得分： 10.3 非预制构件部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装配式模板工艺	10.3
	装配化施工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工具式脚手架 2 各层楼面板浇筑部分采用成品铝模板比例为： $\frac{1}{1} = 10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提升式混凝土泵料机 1	2 1
围护墙和内隔墙 (20分)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	80%≤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8	5	外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100}{100} = 100\%$ 插值法计算得分： 8	8
	外墙与装饰、保温隔热一体化	共5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外墙门窗、阳台栏杆、外装饰、幕墙等与建筑一体化设计，外装饰和幕墙预埋件有详细深化设计 1 预制外墙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预埋窗框或附框 1 预制外墙的瓷砖、石材、涂料等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在工厂生产并完成 0 外墙内保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板材类保温材料，工地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式工法施工 1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预制外墙的保温层在工厂生产一并完成 0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单元式幕墙 0 单元式幕墙面积比例为： $\frac{1}{1} = 100\%$ 0	1 1 0 1 0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	70%≤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100%	5~7	5	内隔墙非砌筑、免抹灰比例为： $\frac{98.3}{100} = 98.3\%$ 插值法计算得分： 6.9	6.9
装修和机电 (30分)	*集成厨房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全装修要求 6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橱柜、灶具、五金等设备配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6 0 0 0
	集成卫生间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8	—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洁具、洁具、五金配置等设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齐全 0 整体卫浴应用比例为： $\frac{1}{1} = 100\%$ 其它卫生间做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符合墙面和地面采用干式工法、洁具、洁具、五金等设备配置齐全 0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楼面混凝土一次性成型，地面水平度和平整度偏差小于4mm/m ² 0	0 0 0 0
	干式工法	共4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1~4	—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公共区域装修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干挂或薄贴工艺 0 公共区域装修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采用架铺、干铺或薄贴工艺 0	0 0 0
	机电装修一体化、管线分离	共3项，按满足项数评分	2~5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建筑、结构、机电与装修一体化设计，实现各专业协调，满足预制构件生产、装配式施工的要求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机电管线在结构和墙体内一次性预埋预留，箱体布置、机电管线预埋预留和定位架与装修要求一致，无现场凿槽 1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主体结构和管理分离，机电管线应敷设在地面架空层、非承重墙体空腔和吊顶内等位置，无现场凿槽 0	1 1 0
	*穿插流水施工	按满足要求评分	3	—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穿插流水施工要求 3	3
	信息化应用 (5分)	BIM应用	按建设各阶段BIM应用情况评分	1~3	1	设计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1 施工阶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设计、生产、施工阶段一体化全过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按要求实施BIM应用 0
加分项 (2分)	工程总承包模式	工程总承包商为一家单位，全面负责建设项目的的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工程总承包商为联合体单位，联合体中至少有一家单位负责设计、采购、施工和调试服务工作。	2 1	—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2 工程总承包合同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满足要求 1	2 1
	技术总分 =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 / (100 - 缺少项得分之和) × 100 + 加分项得分				各技术项实际得分之和：56.8 缺少项得分之和：4.2 加分项得分：3 技术总分：56.8	
建设单位（盖公章）： 				设计单位（盖公章或设计业务章）： 		
专家审核结论： 项目设计阶段技术评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满足 <input type="checkbox"/> 不满足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要求。 具体评审意见详见附件 专家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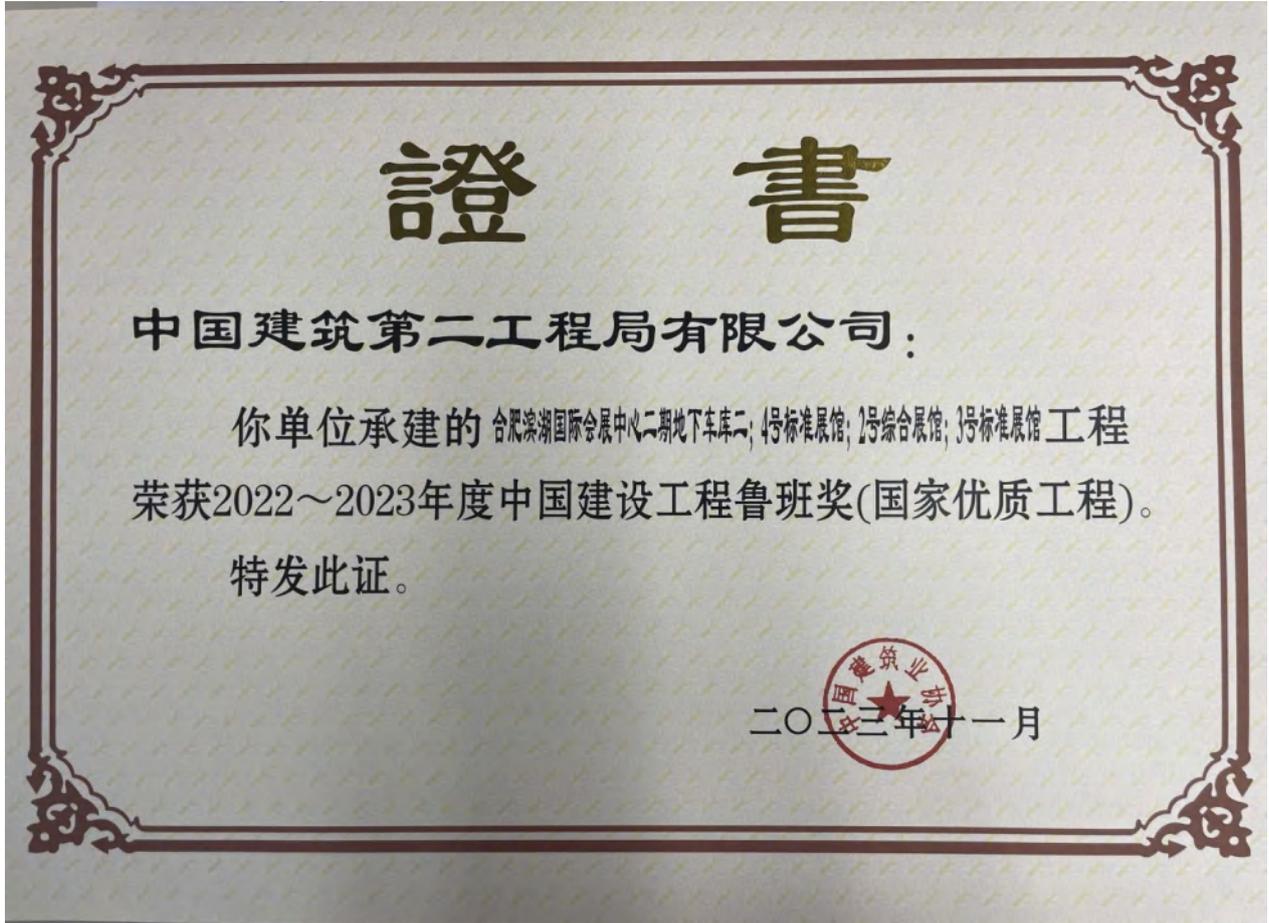
1. 对于按比例计算的技术项，应提供详细的计算书。
2. 对于非比例计算评分的技术项，应在设计文件和实施方案中提供详细说明。
3. 依法应当进行超限高层建筑工程专项审查的项目，应当完成专项审查，在超限审查文件中应包含装配式建筑相关内容。

2、企业项目获奖情况

序号	获得奖项证书名称	获奖项目名称	项目类型	获奖时间
1.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	房屋建筑	2023 年 11 月
2.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房屋建筑	2023 年 11 月
3.	2022~2023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 A 区 B 区主体建筑及 B 区综合管廊、C 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房屋建筑	2023 年 11 月
4.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 7 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5.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 12 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6.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 地块)一期娱雪、海洋乐园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7.	2020~2021 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	江北新区市民中心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8.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	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一期）项目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9.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文科楼(I)等 12 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0.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东江之星商业中心 1 号- 12 号工程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1.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2.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重庆融创·山城印象—化旅游体验区一期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3.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万春镇 11(XI.D)-D-03-01 地块项目]1-10 号楼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4.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北京吉利学院整体搬迁成都项目一期一标段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5.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6.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昆明多民族文化旅游小镇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7.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8.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东方万悦城·万达广场 G1#购物中心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19.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金奖、荣获第十九届中国土木工程詹天佑奖	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022 年 1 月
2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等 4 项（北京市垂杨柳医院改扩建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1.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2.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景德镇学院搬迁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3.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青特万达广场项目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4.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本部综合业务楼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5.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铜陵万达广场项目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6.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 地块）总承包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7.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8.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酒店（自编号 JD-1 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29.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临桂万达广场 01 号楼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兰都荟商业中心 A3 地块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1.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F—03 地块商业、办公、人防、车库等（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 F—03 地块项目）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2.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XDG—2014—39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酒店 1 及会议中心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3.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4.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葛洲坝·福湾（南区度假式酒店）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5.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天安·万达商业区万达商业综合体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6.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瀚海美尚中心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7.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北辰新河三角洲 E4 区 1—9#栋、GF 平台、地下室车库及连接平台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8.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长沙国际金融中心（国金中心）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39.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能源大厦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40.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41.	2020-2021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 10 栋、11 栋及四区 12 栋施工总承包（11 栋）	房屋建筑	2021 年 12 月
42.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三一云都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	房屋建筑	2021 年 5 月
43.	二〇二〇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梅州市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	房屋建筑	2021 年 3 月
44.	2022-2023 年度国家优质工程奖	商业、办公楼工程 1 幢（琶洲 A 区 AH040233 地块）	房屋建筑	2023 年 12 月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4号标准展馆；2号综合展馆；3号标准展馆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地下车库二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2层、地上局部1层/ 54067.85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健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4 项，经查符合规定 3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7 项，符合规定 37 项 共抽查 24 项，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鹏	总监理工程师: 陈健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负责人: 于鹏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4号标准展馆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层(有夹层)/ 14656.21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7 项, 经查符合规定 3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7 项, 符合规范 37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 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良好,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鹏 2022年6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王永生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于鹏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王永生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王永生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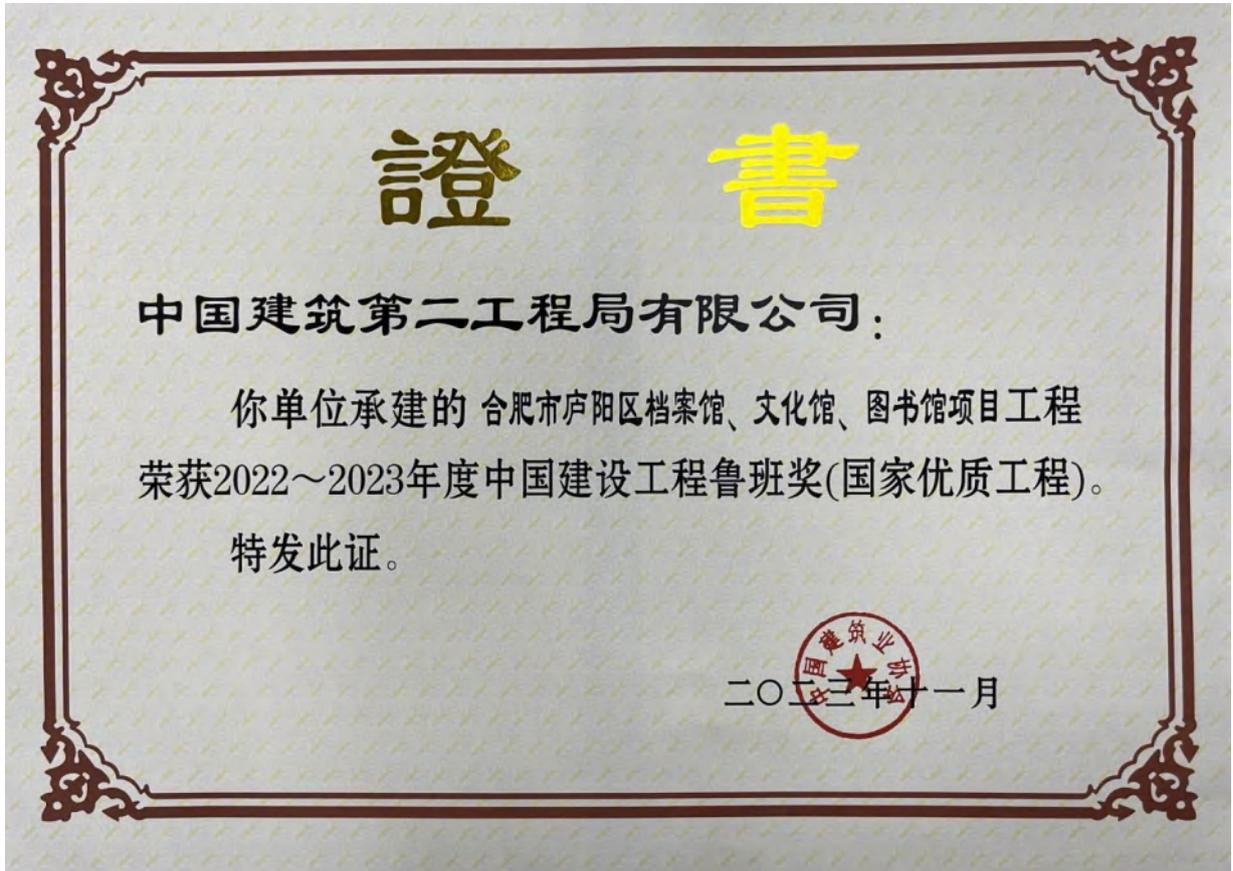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2号综合展馆	结构类型	地上：钢结构/ 地下：钢筋混 凝土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2层/地下1层 48758.2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健	完工日期	2022.0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10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10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30项，经查符合规定30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37项，符合规定37项 共抽查24项，符合规定24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24项，达到“好”和“一般”的24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0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工程质量良好，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于鹏	总监理工程师： 陈健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负责人： 于鹏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2022年6月29日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合肥滨湖国际会展中心二期3号标准展馆	结构类型	钢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层(有夹层) / 14656.21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20.5.28
项目负责人	于鹏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健	完工日期	2022-6-29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4 项, 经查符合规定 34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7 项, 符合规定 37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经共同验收, 工程满足设计及规范要求, 工程质量良好, 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于鹏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项目负责人:  2022年6月29日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获奖证书



一、工程概况

0216051

工程名称	合肥市庐阳区档案馆、文化馆、图书馆项目	工程地点	合肥市庐阳区北二环与大房郢路交口东南角
建筑面积	46739.4 m ²	工程造价	_____ 万元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地上: 9 层 地下: 2 层
规划许可证号	合规建民许2018004号	施工许可证号	3401031710300101-SX-001
开工日期	2018.3.20	竣工日期	2020.6.18
建设单位	合肥市序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孙瑞
单位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庐阳区大房郢路70号振东大厦A座五层	项目负责人	舒新记
勘察单位	安徽省金田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施工总承包甲级
法定代表人	石雨	项目经理及证书号	考文涛 00459960
分包单位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综合 Z134001476-414
法定代表人	陈磊	总监及岗位证书号	金利友 34006101
施工图审查机构	安徽省建筑设计院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及证书号	
监督机构	合肥市庐阳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2018004

二、验收组人员组成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本人签名
组长	舒新江	合肥市序建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舒新江
副组长	李芳斌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管理负责人	李芳斌
	金云宝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金云宝
成 员	李文婧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文婧
	韩正彪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韩正彪
	耿鹤良	安徽省全田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耿鹤良
	陈利恒	华东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利恒
	杨中华	讯飞智元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智能化负责人	杨中华
	丁宗诚	常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精装负责人	丁宗诚
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 舒新江 建设单位法定代表人: <div style="display: flex; justify-content: space-around; align-items: center; margin-top: 10px;">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 (单位公章) 2020年6月18日 </div>  </div>				
提示: 建设单位对竣工验收的工程质量全面负责				

三、验收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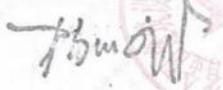
0216051

验收意见:

本工程在施工过程中,能按照施工图纸和设计变更文件及相关验收规范,工程建设强制性条文,国家法律法规进行施工。

施工单位能够按照施工企业标准执行,监理单位严格按照监理程序实施,建设单位全程参与了各分部分项工程验收,验收合格,基力察,设计单位给予了积极配合,使本工程无重大质量缺陷。

该工程设计功能、指标都符合要求,本工程质量达到合同约定的条款,验收合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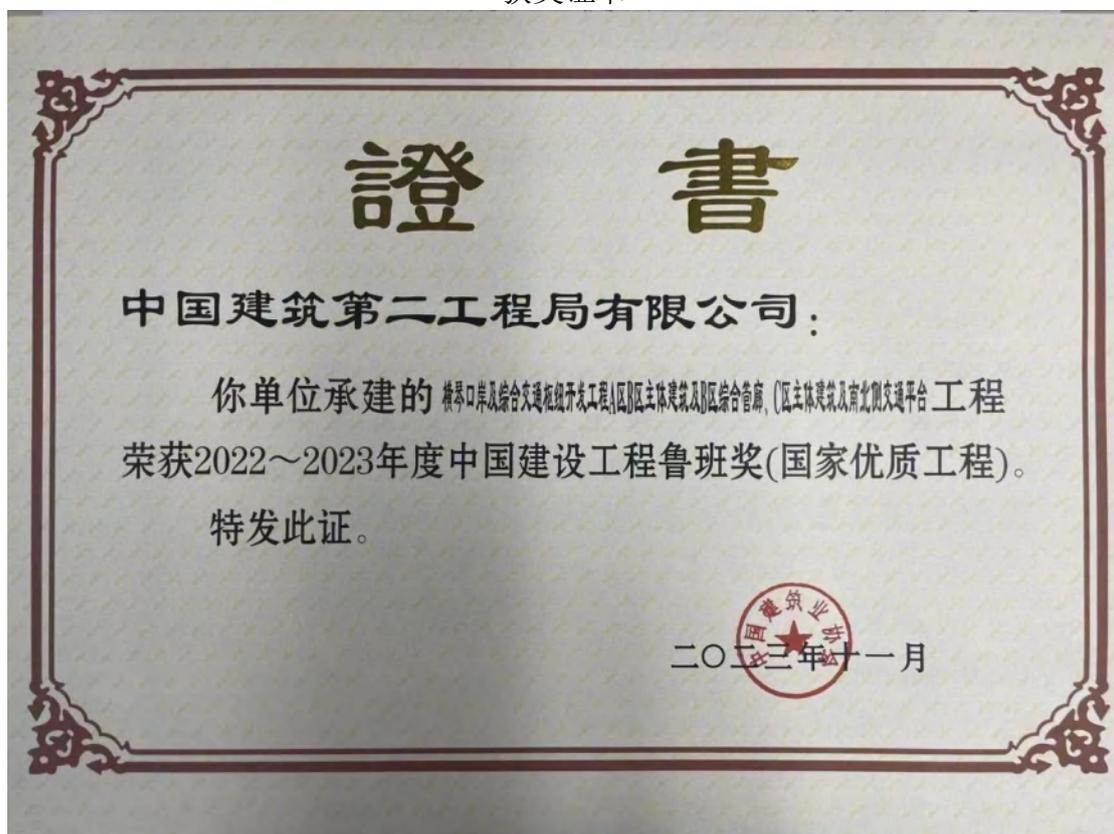




验收结论和质量等级: 本工程施工质量能满足规范及图纸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施工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法人代表 2020年6月18日	 法人代表 2020年6月18日	 法人代表 2020年6月18日	 法人代表 2020年6月18日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 A 区 B 区主体建筑及 B 区综合管廊、C 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
B区综合管廊

验收日期：2020年8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A区B区主体建筑及B区综合管廊				
工程地点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西侧、不环岛东路东侧、濠江路北侧、港澳大道南侧	建筑面积	154908	工程造价	84429.52万元
结构类型	下部：桩基承台+防水板	层数	地上：	1	层
	上部：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810240101	监理许可证号	440405201810240101		
开工日期	2018年10月24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3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站	监督编号	F180269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南省育兴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2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彤
副组长	张伯林、范祥平、李奇志、赵明岩、陈之、黄俊
组员	马强、赵凯、徐达、饶皓、张昆鸿、张家乐、安新豪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徐达	刘洪喜、罗世坤、马川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蒋晓云	蔡健、袁野、兰鹏、张家乐、安新豪、胡金松
工程质控资料	向守军	金媛媛、罗仲玲、曹俊男、陈荣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斌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高工	李斌
2	杨强	大港建设(集团)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杨强
3	张强	育兴监理	项目总监	高工	张强
4	刘伟	中国中元	项目副经理		刘伟
5	王强	广州珠江建设集团	工程师	中级	王强
6	李强	珠海品艺	工程师	工程师	李强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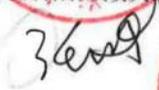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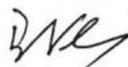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工程按设计图例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 工程施工过程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的质量程序，验收验收流程。
3. 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需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4. 工程实体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有效，各分项工程均经检测合格。
5. 工程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均符合验收要求。
6. 现场实体外观功能抽查，该工程均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验收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马强
注册号: 440523 AY061
有效期: 至 2021.12.31

<p>建设单位:  (公章)</p>	<p>监理单位:  (公章)</p>	<p>施工单位:  (公章)</p>	<p>设计单位:  (公章)</p>	<p>勘察单位:  (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总监理工程师: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p>
<p>2020年8月13日</p>	<p>2020年8月13日</p>	<p>2020年8月13日</p>	<p>2020年8月13日</p>	<p>2020年8月13日</p>



* GD - E 1 - 9 1 4 / 6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C区主体建筑及南
北侧交通平台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13日

建设单位（盖章）：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 2、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横琴口岸及综合交通枢纽开发工程C区主体建筑及南北侧交通平台				
工程地点	横琴新区环岛东路东、港澳大道南、琴海东路西、濠江路北	建筑面积	304308.8m ²	工程造价	116582.64万元
结构类型	下部：桩基础+防水板	层数	地上：5层		
	上部：主体西段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主体东段现浇钢筋混凝土框架，局部钢结构		地下：3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19041701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9年4月17日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13日		
监督单位	珠海市建设工程质量监测站	监督编号	F190085		
建设单位	珠海大横琴口岸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珠海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湖北龙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中建不二幕墙装饰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深圳长城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广东景龙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珠海市城市开发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正青建筑勘察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伯林
副组长	范祥平、张家乐、安新豪、李奇志、吴林、陈李华、覃昌吼、陈之
组员	马强、赵凯、徐达、饶皓、罗文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陈林	徐达、张磊、丁瑞、洪先巨、张龙龙、肖非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沈立永	蔡健、袁野、兰鹏、陈观河、陈伟林、陈嘉敏、张家乐、安新豪、胡金松
工程质控资料	陈李华	金媛媛、罗仲玲、陈燕芳、陈荣华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CF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 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 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合格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火灾自动报警 系统	合格	共 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系统	合格	共 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泡 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心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高级工程师	张心
2	黄俊	中建二局	项目总工	工程师	黄俊
3	何宇	大横路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何宇
4	张竹林	大横路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高工	张竹林
5	张乐	大横路公司	工程部副经理	工程师	张乐
6	吴林	珠海城开建设	总监	高工	吴林
7	张心	珠海城开建设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心
8	张心		工程师	助理	张心
9					
10	赵明	中国中元	总师	高工	赵明
11					
12	张心	大横路公司	负责人	助理	张心
13	张心			工程师	张心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1. 已完成设计图纸施工合同约定的全部施工内容。
 2. 工程施工过程均符合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的质量程序、试验验收流程。
 3. 工程实体质量符合合同约定和设计要求及有关工程施工质量验收标准。
 4.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齐全、完整，真实有效，各分项检验合格。
 5. 工程实体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均符合验收要求。
 6. 现场实体抽检功能抽查，均满足使用功能要求。

验收组一致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张桐林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3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8月3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3日	 设计单位： 姓名：马强 注册号：440550 有效期：至2022年12月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8月3日
--	--	---	--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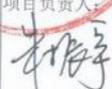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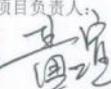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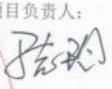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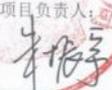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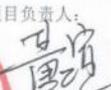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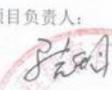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机房档案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2层 地下2层 /39727.2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璋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童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4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4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44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9 项，符合规定 9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23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9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审查业务南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4层 地下2层 /41606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璋	项目技术负责人	董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42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22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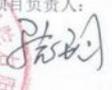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审查业务北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4层 地下2层 /42859.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璋	项目技术负责人	董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43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22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存 2020年3月12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松 2020年3月12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董璋 2020年3月12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董思贤 2020年3月12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静涛 2020年3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人防室外出入口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层 /61.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瑾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童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20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20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8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5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人防出入口2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1层/67.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瑾	项目技术负责人	董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1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21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21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共抽查 4 项, 符合规定 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8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4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0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0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李静	项目负责人: 董瑾	项目负责人: 董思贤	项目负责人: 董思贤	项目负责人: 董思贤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2020年3月12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 对外服务业务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4层 地下2层 /39851.7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瑾	项目技术负责人	童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经检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42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符合规定 23 项 共抽查 8 项，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23项符合要求，抽查其中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伟宇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朝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童思贤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 2020年3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志坤 2020年3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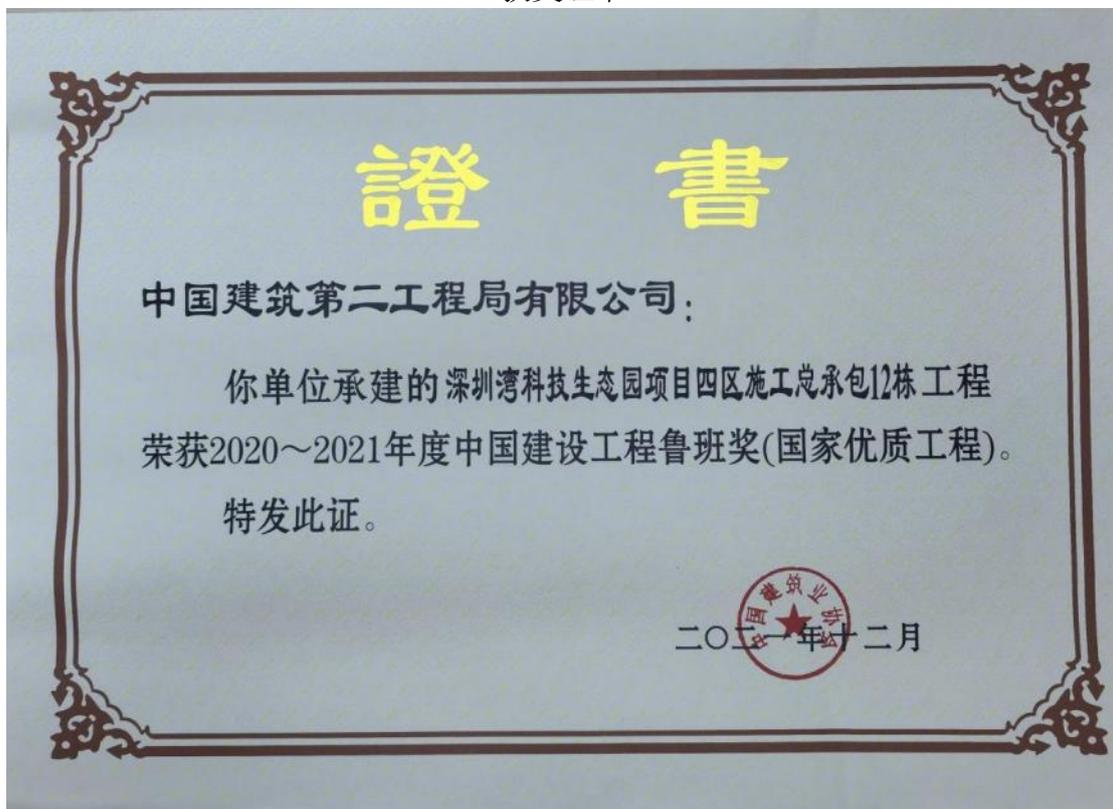
表C8-1

工程名称	对外服务业务楼等7项(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业务用房)-复审业务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8层 地下2层 /30326.6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10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董璋	项目技术负责人	董思贤	完工日期	2019年11月11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2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42项符合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2 项, 符合规定 22 项 共抽查 8 项, 符合规定 8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22项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8项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3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项目负责人: 2020年3月12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 12 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

验收日期: 2018年3月2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四区施工总承包12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05-0030地块	建筑面积	404543平方	工程造价	1661795869.13 人民币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A座地上五十八层 B座地下五十四层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A座地下负三层、B座地下负三层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20432006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1693-4/2		
开工日期	2013.12.1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40026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4)048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B1440055465		
设计单位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AW144017173-6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 201-20/1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卓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D244010860		
监理单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E144001693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W144016865-6/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谭林华
副组长	王希伟
组员	江文涛、曾魁、宋云岚、邵宝奎、乔会丹、艾鹏飞、王正明、杨斌、缪成翔、杨青、叶国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健	杨仕生、王海港、荣峰、肖涛、何红元、刘家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聘	孙祖春、潘惟武、范雅珍、李振宇、刘洋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大明	涂宏军、李振宇、周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南宏	刘焯、黄伟镔、李婷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燃气系统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建筑环境工程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谭林华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生态园项目部负责人	谭林华
王希伟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四区负责人	王希伟
张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张健
杨什生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什生
王海港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王海港
张骋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张骋
涂宏军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涂宏军
孙祖春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孙祖春
陈南宏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料员	陈南宏
曾魁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曾魁
宋云岚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宋云岚
江文涛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江文涛
荣峰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主管工程师	荣峰
肖涛波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肖涛波
何红元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何红元
李望来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装修工程师	李望来
潘惟武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潘惟武
范雅珍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范雅珍
李振宇	深圳市首嘉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李振宇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邵宝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邵宝奎
乔会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乔会丹
刘家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刘家亮
张满江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主任	张满江红
汤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主任	汤亮
刘焯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经理	刘焯
李贤波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安全经理	李贤波
艾鹏飞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项目负责人	艾鹏飞
刘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设备技术负责人	刘洋
王正明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正明
杨斌	上海延华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斌
缪成翔	深圳市卓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缪成翔
杨青	蒂森电梯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青
叶国伟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叶国伟
谷敬宇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谷敬宇
谷敬宇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智能化	谷敬宇
张世奇	?		张世奇
刘学军	深圳市城市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刘学军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宋云岚
 注册号: 4401717-028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修(含幕墙)、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节能、燃气、室外及园林建筑等》所有施工内容,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本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结果:合格。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此区域包含多个单位的公章和注册印章，包括：

- 深圳金粤幕墙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红色公章)
- 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 (红色公章)
- 卓艺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红色公章)
- 杨斌 (蓝色注册印章)
- 杨青 (蓝色注册印章)
- 张洪 (红色注册印章)
- 江文涛 (蓝色注册印章)

<p>建设单位:</p> <p><i>(Signature)</i></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3月20日</p>	<p>监理单位:</p> <p><i>(Signature)</i></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江文涛</p> <p>2018年3月20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p> <p><i>(Signature)</i></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190406</p> <p>有效期至: 2019年12月</p> <p>2018年3月20日</p>	<p>勘察单位:</p> <p><i>(Signature)</i></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3月20日</p>	<p>设计单位:</p> <p><i>(Signature)</i></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8年3月20日</p>
--	--	---	--	--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 地块)一期娱雪、海洋乐园

获奖证书

證 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地块)一期娱雪、海洋乐园工程
荣获2020~2021年度中国建设工程鲁班奖(国家优质工程)。

特发此证。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竣工验收证明

资料号	
-----	--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地块）一期 工程

竣工报告

表C5-10

编制 张子
审核 张子
批准 张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昆明万达城 (KCXS2017-10-A1 地块) 一期	开完工日期	2017年11月30日至 2020年11月7日
工程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	基础类型	桩筏及桩独立基础
建设单位	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安造价	38302.6 万元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交通工程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工程内容	昆明万达城 (KCXS2017-10-A1 地块) 一期 包含海洋乐园、飞行影院、娱乐雪乐园、停车楼施工合同、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建筑、结构、安装工程, 总建筑面积为: 173070 m ² ,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162700 m ² , 地下建筑面积为 10300 m ² 。海洋乐园、飞行影院, 建筑高度 23.95m, 地下局部 1 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为 42470 m ² ; 娱乐雪乐园, 建筑高度 23.95m, 地下局部 1 层, 地上 2 层, 建筑面积为 30050 m ² ; 1#停车楼, 建筑高度 22.6m, 地上 4 层, 建筑面积为 33436.54 m ² ; 2#停车楼, 建筑高度 23.05m, 地上 4 层, 建筑面积为 67113.48 m ² 。		
施工单位质量责任行为履行情况: 是否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 是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 是否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	项目部自成立以来, 技术质量管理部门迅速健全技术、质量管理组织机构, 并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领导, 技术质量部进行实施的质量保证体系。项目依法承揽工程, 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明确各级质量责任划分。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就实施全方位的质量控制, 定人定岗、明确岗位职责, 严格执行 20 字方针: “方案先行、样板引路、交底到位、检查全面、整改彻底”, 推行质量责任制, 强化 “三检” 制度。		
。本工程是否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在施工过程中, 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情况;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 并在监理监督下得到建设方和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一致认可。		
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的整改及回复情况	在施工全过程中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 作为一般性的质量问题 (包括常见质量通病) 在施工过程中有所发生, 这些问题通过自查、自检进行整改处理, 达到合格后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其他情况	主要建筑设备、系统调试情况: 1、建筑给水排水、采暖、消防、通风空调工程, 已安装完毕。采暖系统、水处理系统、通风系统、制冷系统等已进行系统试运及调试, 其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2、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电梯工程, 已安装完毕。电气照明全负荷试验, 智能给系统试运行, 电梯负荷运行及整机功能检验, 其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单位工程质量评价	分部工程质量检查 评定情况	1.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五方责任单位及昆明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 2. 主体结构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五方责任单位及昆明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 3.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4. 屋面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5.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6.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7.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8.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9.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10. 电梯分部工程，施工单位自检合格，监理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 核查情况	设计变更文件、原材料质量证明、进场检（试）验报告、隐蔽记录、施工试验记录等齐全、有效、合格；整理、组卷符合要求。
	结构安全和使用功 能性检测情况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等齐全、有效、合格；整理、组卷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核查情况	观感质量自评为好，综合验收为好。
	自评意见	合格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章）
 （签名）张勇
 （签字）

施工单位负责人：
 （签名）陈建光
 （签字）

联系电话：186 2314 1118



张勇
京111171744471(00)
建筑
2020.09.14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2020年1月9日

备注：1. 评价需按项目单位工程划分逐项填写；
 2. 本报告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期

昆明市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备案表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年 月 日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资料编号 备-2019-084

说 明

一、备案表适用于昆明市各类新建、扩建、改建及装饰装修等建筑安装工程、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和城市轨道交通工程；

二、验收内容：需包括设计图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内容中需注明：

①建筑工程：建筑面积（分栋号填写）、总高度、层数（地上、地下）、结构等；②市政工程：工程类别（道路、桥梁、隧道、给排水、绿化、照明、交通工程、燃气等）长度、宽度、组数等；③轨道工程：长度（明挖及盖挖区间、盾构区间、矿山法区间、高架区间、路基区间等）；场站工程高度（地上、地下）；铺轨、电气、通信、人防、桥梁等；④明确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验收情况。

三、竣工验收意见填写

1. “竣工验收意见”见附表1. 备案表填写要求。

2. 检测单位：**房屋建设工程指：实体检测、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见证检测等单位。市政建设工程指：质量检测、功能性试验检测单位。**

3. 监理、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意见中明确建筑节能和绿色建筑验收内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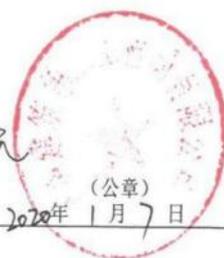
四、结构类型为：①建筑工程：框架、框架-剪力墙、砖混结构、钢结构、木结构等；②市政工程：道路、给排水、桥梁、结构形式等；③轨道工程：区间结构（盾构隧道、衬砌隧道、梁桥等）、场站主体结构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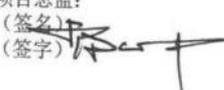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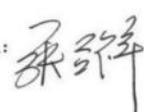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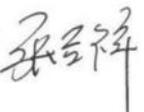
五、本备案表后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1份（提交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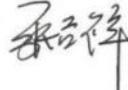
六、本报告一式五份，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七、**签名指电脑打印的名字；签字指本人书写签的名字。**

工 程 概 况	项目名称	昆明万达城 (KCXS2017-10-A1 地块) 一期		工程属地	昆明市西山区	
				工程地址	马街街道办事处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单位	云南省安泰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中心		项目立项批准文件单位及文号	西山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西发改企业备案【2018】005号
		合格书号	21807060020 (1#停车楼、2#停车楼、娱雪乐园) 21808100023 (海洋乐园及飞行影院)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号	5301001806060102-SX-001
	工程分类	民用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居住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商品房 <input type="checkbox"/> 保障性住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办公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旅馆酒店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商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居民服务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文化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教育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体育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卫生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科研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人防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广播电影电视建筑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工业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厂房 (机房) <input type="checkbox"/> 仓库 <input type="checkbox"/> 辅助附属设施			
		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工业构筑物 <input type="checkbox"/> 民用构筑物 <input type="checkbox"/> 水工构筑物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城镇道路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桥梁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排水管道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给排水构筑物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综合管廊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来水厂 <input type="checkbox"/> 广场 <input type="checkbox"/> 垃圾处理厂站 <input type="checkbox"/> 园林绿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城市道路照明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轨道交通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土建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铺轨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站后工程			
	装配式建筑类型及面积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预制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木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绿色建筑 星级及面积	星级	—
面积 — m ²		面积	— m ²			
合同价格	38302.6 万元		建筑面积	173070 m ²		
开完工日期	2017 年 11 月 30 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1月7日		
地基类型	桩基		结构类型	框架		
主要内容 (工程量)	建筑面积: 海洋乐园 42470 平方米、娱雪乐园 30050 平方米、停车楼 100550 平方米 总高度: 海洋乐园 24 米、娱雪乐园 24 米、1 号停车楼 22.6 米、2 号停车楼 23.05 米 层数: 海洋乐园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娱雪乐园地上 2 层、地下 1 层; 1 号停车楼地上 4 层、地下 0 层; 2 号停车楼地上 4 层、地下 0 层 结构形式: 框架					
建设单位名称	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名称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勘察综合资质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 (建筑工程)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综合类甲级			
检测单位名称	云南千岩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实体/专项)	资质范围	建筑工程质量检测			
检测单位名称	云南千岩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室内/功能性试验)	资质范围	民用建筑室内环境空气质量检测			
检测单位名称	云南千岩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见证)	资质范围	见证取样检测			

	<p>勘察单位意见</p>	<p>1.本工程依法进行勘察,工作已执行有关主管部门批文;2.本工程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了勘察工作;3.本工程提供的工程勘察成果符合合同要求且有效齐全;4.参与了过程检查及验收;5.并按照规定进行了补勘;6.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u>魏克伟</u>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u>锐赵印志</u> (签名) (签字)</p> <p> (公章) 2020年1月7日</p>
<p>竣工验收意见</p>	<p>设计单位意见</p>	<p>经检查,该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3. 设计文件要求(设计变更) 4. 施工结果符合设计成果 5. 工程质量缺陷处理与质量事故处理符合设计处理要求 6. 同意合格验收。 <p>项目负责人: <u>July</u>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u>王明华</u> (签名) (签字)</p> <p> (公章) 2020年1月7日</p>
<p>意见</p>	<p>施工单位意见</p>	<p>经自查该工程质量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设计文件;施工合同要求;(3)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完整且自评质量等级合格,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u>朱高</u>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u>陈建兴</u> (签名) (签字)</p> <p> (公章) 2020年1月7日</p>

<p>监理单位意见</p>	<p>经检查,本工程严格按照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进行施工,符合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要求。施工过程中存在的工程^量缺陷,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方案处理完成,并验收合格。各专业质保资料齐全、有效。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建筑节能、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消防工程专项验收,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总监: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签名)  (签字)</p> <p>(公章)  2020年1月)日</p>
<p>检测单位意见 (实体/专项)</p>	<p>经检测本工程实体检测内容符合下列要求:</p> <p>(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4)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签名) (签字)</p> <p>(公章)  2020年1月)日</p>
<p>检测单位意见 (室内/功能性试验)</p>	<p>经检测本工程室内环境检测内容符合下列要求:</p> <p>(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4)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签名) (签字)</p> <p>法定代表人:  (签名) (签字)</p> <p>(公章)  2020年1月)日</p>

<p>检测单位意见 (见证)</p> <p>4.</p>	<p>经检测该工程见证检测内容符合下列要求:</p> <p>(1)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等; (2)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3) 设计文件要求; (4) 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p> <p>(签名) (签名) (签字) (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2020年 1月 12日</p>
<p>建设单位意见</p>	<p>1. 由建设单位组织验收; 2. 验收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验收内容均已正确; 3. 经验收该工程符合下列要求: (1) 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 (2) 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 (3) 设计文件要求; (4) 环保资料有效; 5. 安全规范要求; (5) 已组织过程验收、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专项验收。</p> <p>4. 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 </p> <p>(签名) (签名) (签字) (签字)</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公章) 2020年 1月 12日</p>
<p>备注</p>	

	内 容	份数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竣工备案申请表（原件1份）及附件（施工许可证复印件1份）	
	2、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报告（原件1份）	
	3、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原件1份）	
	4、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施工单位竣工报告；监理单位评估报告；检测单位工程质量检测情况报告（原件各1份）	
	5、建筑工程结构实体和室内环境监测报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见本表附件）（原件各1份）	
	6、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原件各1份）	
	7、规划部门验收文件、公安消防部门验收文件（复印件各1份）	
	8、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原件1份）	
	9、住宅工程的《住宅质量保修书》、《住宅使用说明书》（原件1份）	
	10、竣工验收备案表（原件1份）及附件（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复印件1份）	
	11、工程质量终身责任项目负责人信息表（原件1份）	
	12、项目永久性标牌图片（现场照片加盖公章确认1份）	
	13、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建设单位承诺	<p>我单位承诺该项目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所提供的资料真实有效，并对提供的资料真实性负责。</p> <p>法定代表人：（签名） （签字）</p>  	
备注		

附表 1

备案表填写要求

竣工验收意见	<p>填写要求：1.本工程依法进行勘察工作及执行有关主管部门批文的情况；2.本工程执行强制性标准进行勘察工作的情况；3.本工程提供的工程勘察成果是否符合合同要求且有效、齐全；4.是否参与过程检查及验收，是否参与地基有关的质量事故调查，并提出处理方案；5.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如补勘等）；6.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p>填写要求：应明确“经检查”，该工程质量是否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设计变更），针对重大变更是否重新送审；4.施工结果是否符合设计成果；5.工程质量缺陷处理（或质量事故处理）符合设计要求。6.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p>填写要求：1.、应明确“经自查”该工程质量是否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要求；（4）施工合同要求；（5）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完整要求。2、自评质量等级。3、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经理：×××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p>填写要求：1.应明确“经检查”该工程质量是否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4）工程质量缺陷（或质量事故）施工单位已按设计方案处理；（5）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完整要求；（6）是否组织过程验收、专项验收（注明验收内容）。2、核定质量等级。3、同意合格验收。</p> <p>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p>填写要求：1.应明确“经检测”该工程（实体/专项）/（室内/功能性检测）/（见证）检测内容，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2、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p>填写要求： 1.应明确由谁组织验收；2.验收人员、组织形式、验收程序、执行标准、验收内容是否正确；3.经验收该工程质量是否符合下列要求：（1）我国现行法律、法规要求；（2）我国现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3）设计文件要求；（4）质保资料有效、齐全完整要求。（5）是否组织过程验收、专项验收（注明验收内容）。4.同意合格验收。</p> <p>项目负责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 ×年×月×日</p>

附表 2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 1、道路工程：沥青混凝土上面层弯沉试验；
水泥混凝土路面混凝土 28 天抗压、抗折强度试验汇总表；
- 2、排水工程：管道进场复检试验检测报告；
管道闭水试验记录汇总表；
- 3、给水工程：管道进场复检试验检测报告；
管道接口连接质量检测报告；
管道水压试验记录；
桩基动载测试、静载试验；
管道及提升泵站设备（或系统）调试、电气设备电试记录；
- 4、给水/排水构筑物：结构实体检测报告；满水试验、气密性试验记录；
压力管渠水压试验（无压力管道严密性试验）记录；
桩基动测、静载试验，基础承载力检测；
桩基完整性检测，地基处理检测；
- 5、桥梁工程：桩基完整性检测，地基处理检测；
桥梁动、静载试验检测报告；
- 6、隧道工程：隧道检测（结构、渗水、裂缝；二衬厚度、密贴度等）
- 6、交通工程：杆件、涂料、反光膜、螺栓等材料进场复检试验检测报告；
接地电阻测试报告；绝缘电阻测试报告；
智能部分系统调试记录；
- 7、照明工程：灯杆、灯具等材料进场复检试验检测报告；
接地电阻测试报告；绝缘电阻测试报告；
照度检测报告；
- 8、绿化工程：进场土壤复检试验检测报告；

说明：1、以上为“试验检测报告”的，需为具备试验检测资质机构出具；

2、以上为“施工记录”、“汇总表”的，需有施工、监理（或建设）单位有关人员的签字及盖章。

附表3

轨道交通工程工程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一、土建工程

- 1、结构实体检测报告
- 2、混凝土耐久性检测报告
- 3、结构限界检测报告

二、铺轨工程

- 1、整体道床混凝土耐久性检测报告
- 2、限界检测报告
- 3、浮置板轨道减震效果测试报告
- 4、钢轨型式检验报告及钢轨焊缝探伤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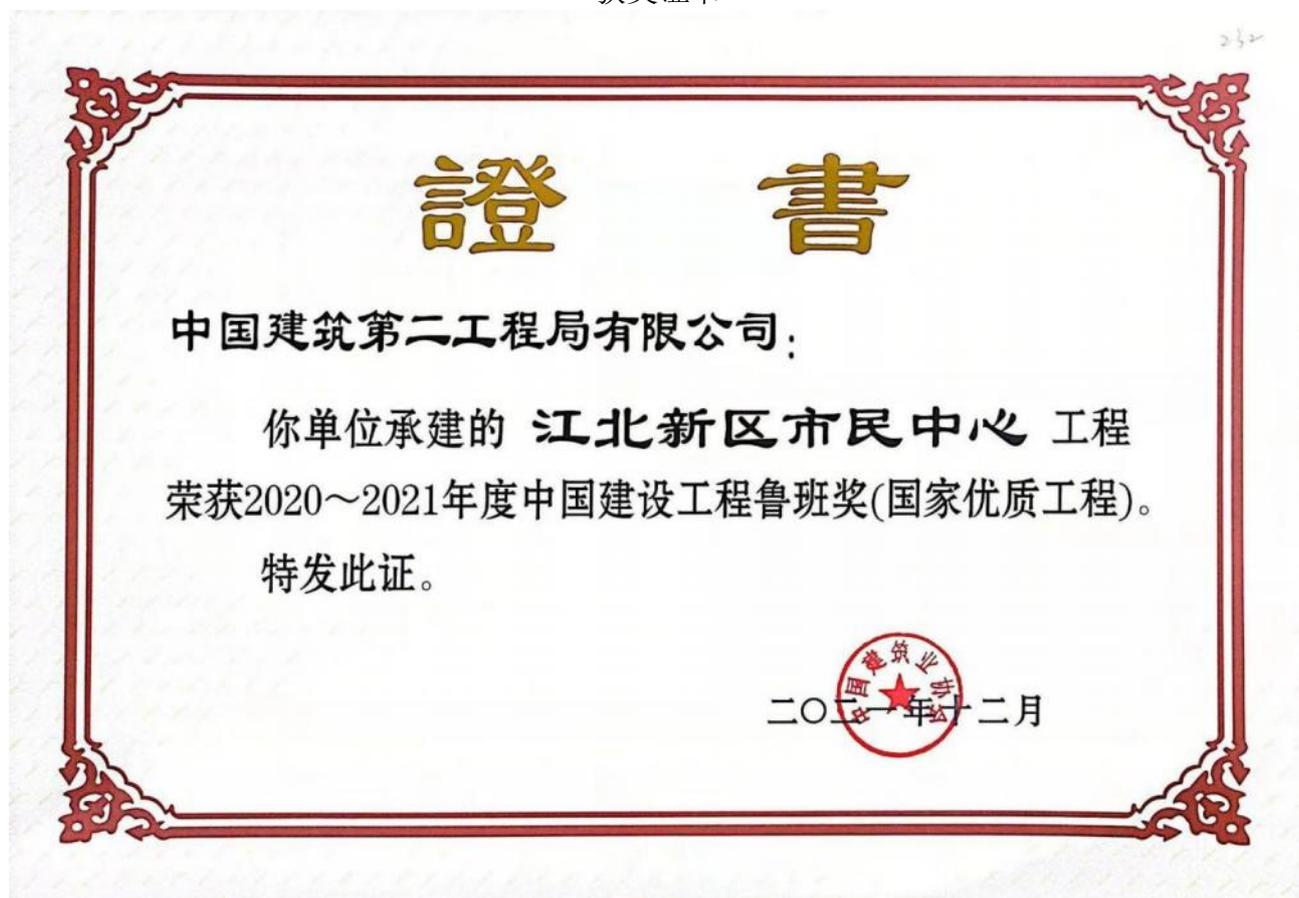
三、站后工程

1、供电、通信、信号、综合监控、AFC、乘客信息系统、动力照明、通风空调、给排水及消防、屏蔽门系统单机调试、联合调试报告。

- 2、设备限界检测报告
- 3、环境检测报告
- 4、防雷接地验收报告
- 5、冷、热滑试验报告
- 6、综合联调联试报告

江北新区市民中心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和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原件）；
2. 施工许可证（或施工许可管理部门出具的书面意见）（原件）；
3.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证（原件）；
4. 工程竣工报告（原件）；
5. 工程勘察质量检查报告（原件）；
6. 工程设计质量检查报告（原件）；
7. 工程监理质量评估报告（原件）；
8. 规划、环保、消防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准许使用文件；
9. 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原件）；
10. 工程质量保修书（原件）；
11. 住宅质量保证书、住宅使用说明书（仅住宅工程提交，原件）；
12. 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仅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提交，原件）；
13. 法规、规章规定提供的其他材料。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江苏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一、工程概况			
建设单位名称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江北新区市民中心	工程地点	江北新区泰江大厦292号
工程类别	房屋建筑工程	工程造价	129000.00 (万元)
房屋结构类型/层数	地上: 框架结构 6 地下: 框架结构	总建筑面积	地上: 49049.81 地下: 20615.19
市政道路、管线长度		市政其他主要技术指标	
开工日期	2017年08月28日	完工日期	2020年06月08日
施工许可证号	320195201906141101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江苏省地质工程勘察院	监理单位	甲级
设计单位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建筑行业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	南京南京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南京市江北新区建设和交通工程测量队	监督注册号	320111202000439256

二、备案意见 编号: 3201951801040101-IX-001

南京市浦口新城开发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建设的江北新区市民中心

单位工程,于2020年6月2日由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合格。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 第 279 号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 第 2 号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规定,建设单位于2020年6月3日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申请备案。

经查验,符合要求。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江北新区市民中心工程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上接地上6层 地下1层 局部地下2层 7566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永生	开工日期	2017年8月26日
项目负责人	戴华勇	项目技术负责人	赵汉兵	完工日期	2020年6月8日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8 分部，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8 分部			同意验收
2	质量控制系统核查	共 5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5 项			同意验收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5 项，符合规定 5 项，共抽查 3 项，符合规定 3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同意验收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4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4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同意验收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一期）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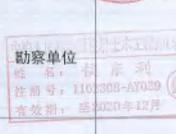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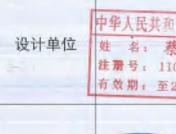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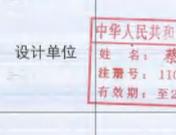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项目标段二（712、717）2-1（201）游乐设施等12项（其中2-1（201）游乐设施、2-6（205）游乐设施7-1（701）游乐设施、7-4（704）游乐设施）		
施工许可证号	[2018]建字第0103号	工程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7日
建设规模	38509.0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53385.4895（万元）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郭强	建设单位 北京首夏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度假区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侯泰利	勘察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昭昀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邢义志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仁仑	监理单位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专家	不涉及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情况
	1	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是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资料；是否已取得城建档案馆预验收文件	是
	3	工程所含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是否合格	是
	4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是
	5	施工单位是否已经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是
	6	是否有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是
	7	无障碍设施是否已验收合格	是
	8	对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是否合格	不涉及
	9	对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节能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	是
	10	商品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分期建设方案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了验收	不涉及
	11	规划许可中注明规划绿地情况的建设工程，对附属绿化工程的验收是否合格	是
	12	是否已在工程明显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标牌	是
	13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	是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条件完成情况	是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各验收单位一致同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勘察单位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设计单位	 姓名：蔡昭昀 注册号：1100011-008 有效期至：至2022年12月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施工单位	 姓名：邢义志 注册号：135064903703(06) 有效期至：2012.04.13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监理单位	 姓名：丁仁仑 注册号：11010532 有效期至：2021.02.26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专家签字	年月日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北京环球影城主题公园项目标段二（712、717）2-1（201）游乐设施等12项（其中2-1（201）游乐设施、2-6（205）游乐设施7-1（701）游乐设施、7-4（704）游乐设施）		
施工许可证号	[2018]建字第0103号	工程竣工日期	2021年1月27日
建设规模	38509.00 平方米	合同价格	153385.4895（万元）
验收组成员	姓名	单位	职务
	郭强	建设单位 北京首夏文化旅游投资有限公司 北京国际度假区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侯泰利	勘察单位 北京市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蔡昭昀	设计单位 中国京冶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邢义志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仁仑	监理单位 北京远达国际工程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专家	不涉及		
工程竣工验收内容	序号	验收项目	验收情况
	1	是否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是
	2	是否有完整的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有工程使用的主要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的进场试验报告、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报告资料；是否已取得城建档案馆预验收文件	是
	3	工程所含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是否合格	是
	4	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合同约定支付了工程款	是
	5	施工单位是否已经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	是
	6	是否有规划行政管理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	是
	7	无障碍设施是否已验收合格	是
	8	对于住宅工程，质量分户验收是否合格	不涉及
	9	对于民用建筑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组织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对节能工程进行了专项验收	是
	10	商品住宅小区和保障性住房工程，建设单位是否已按分期建设方案要求，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有关单位对市政公用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进行了验收	不涉及
	11	规划许可中注明规划绿地情况的建设工程，对附属绿化工程的验收是否合格	是
	12	是否已在工程明显位置设置了永久性标牌	是
	13	建设主管部门及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是否已全部整改完毕	是
14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验收条件完成情况	是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工程符合设计文件和相关法律法规及验收规范的要求，各验收单位一致同意，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勘察单位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设计单位	 姓名：蔡昭昀 注册号：1100011-008 有效期至：至2022年12月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施工单位	 姓名：邢义志 注册号：135064903703(06) 有效期至：2012.04.13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监理单位	 姓名：丁仁仑 注册号：11010532 有效期至：2021.02.26 签字（公章） 2021年1月27日
专家签字	年月日

文科楼(I)等12项[北京理工大学良乡校区三期(教学楼组团)]

获奖证书





备案编号： 0604 房竣 2021(建)0047 号

工程 竣工 验收 备案 文件 目录	<p>1.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p> <p>2.工程竣工验收报告；</p> <p>3.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由规划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p> <p>4.法律规定应当由住建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他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p> <p>5.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p> <p>6.住宅工程提交《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p> <p>7.建设工程档案预验收意见书；</p> <p>8.法人承诺书；</p> <p>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p>
<p>备案部门：北京市石景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p> <p>备注：</p> <p>1、工程参建各方必须依照法律、法规、规章的有关规定承担各自质量责任，严格履行保修义务。</p> <p>2、供水、供电、供热、供气、绿化、邮电、通讯、安防、卫生防疫等未尽事宜，由建设单位联系相关部门妥善解决。</p> <p>3、人民防空、环境卫生设施、通信、有线广播电视传输覆盖网、环境保护设施、特种设备等工程竣工验收及备案，由建设单位按照有关规定联系相关部门办理。</p>	

东江之星商业中心 1 号- 12 号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东江之星商业中心11号地下室

验收日期：2019.9.6

建设单位(盖章)：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江之星商业中心11号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万江区坝头洪福西路南侧	建筑面积	36393.21m ²	工程造价	3990.7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旋挖灌注桩基础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42806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04-2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东莞市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万江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1732005-06		
建设单位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保安消防机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元利
副组长	胡习奎, 张勇、杨银成
组员	廖杨科、郑韩军、汪伟成、叶浩辉、黎伟康、李祖信、敬松涛、刘万里、江酌良、王海林, 曾强、郑肖岳、周鑫、周玲玲、罗凌均、李嘉慧、刘武生, 冼思思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习奎	廖杨科、汪伟成、叶浩辉、周鑫, 黎伟康、李祖信, 郑韩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银成	敬松涛、刘万里、江酌良、曾强、郑肖岳, 王海林
工程质控资料	张勇	周玲玲、罗凌均、李嘉慧、刘武生, 冼思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元利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元利
2	杨银城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银城
3	叶浩辉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叶浩辉
4	周鑫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鑫
5	江鹤良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王海滨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海滨
7	徐培根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8	王旭松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旭松
9	周玲玲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10	胡习奎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胡习奎
11	黎伟康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黎伟康
12	曾强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曾强
13	胡欢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胡欢
14					
15					
16	苏生辉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17		天华			苏生辉
18	李祖信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负责人		李祖信
19					
20	张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勇
21	郑韩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郑韩军
22	廖杨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廖杨科
23					
24	李运城	深圳市博普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运城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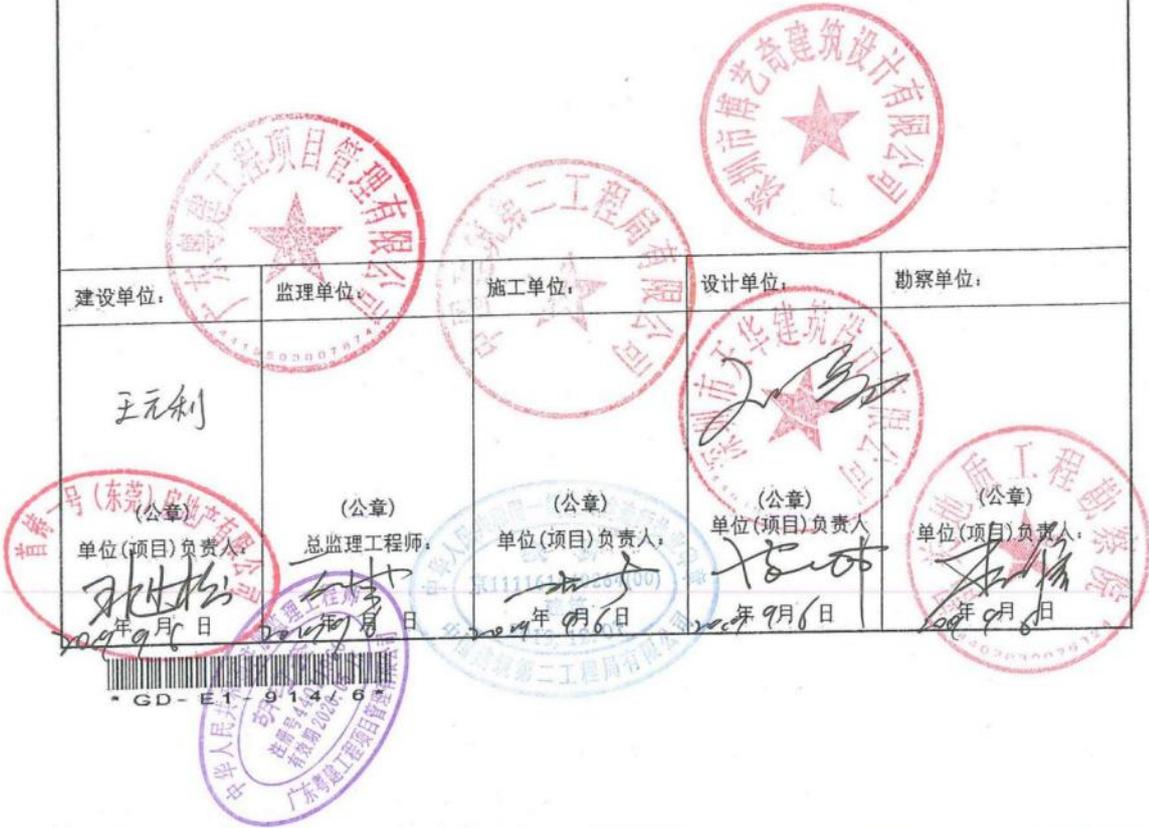


* GD- E1-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王元利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张世松 2024年9月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 2024年9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9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9月6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 2024年9月6日



GD-E1-914/6

中华人民共和国
注册号 4400000000000000
有效期至 2024.12.31
广东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东江之星商业中心12号地下室

验收日期：2019.9.6

建设单位(盖章)：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东江之星商业中心12号地下室				
工程地点	东莞市万江区坝头洪福西路南侧	建筑面积	4146.62m ²	工程造价	453.9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	层
	旋挖灌注桩基础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9002017042807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04-28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东莞市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万江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组	监督编号	ZJF201732005-07		
建设单位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保安消防机电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东莞市大业施工图审查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元利
副组长	胡习奎，张勇、杨银成
组员	廖杨科、郑韩军、汪伟成、叶浩辉、黎伟康、李祖信、敬松涛、刘万里、江酌良、王海林，曾强、郑肖岳、周鑫、周玲玲、罗凌均、李嘉慧、刘武生，冼思思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胡习奎	廖杨科、汪伟成、叶浩辉、周鑫，黎伟康、李祖信，郑韩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杨银成	敬松涛、刘万里、江酌良、曾强、郑肖岳，王海林
工程质控资料	张勇	周玲玲、罗凌均、李嘉慧、刘武生，冼思思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1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4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主体结构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2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2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智能建筑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电梯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元利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负责人		王元利
2	杨银城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杨银城
3	叶浩辉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叶浩辉
4	周鑫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周鑫
5	江鹤良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6	王海林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海林
7	徐培根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8	王旭松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王旭松
9	周玲玲	首铸一号(东莞)房地产有限公司	工程师		
10	胡习奎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负责人		胡习奎
11	黎伟康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黎伟康
12	曾强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曾强
13	胡欢	广东粤建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员		胡欢
14					
15					
16	苏生辉	深圳市天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17		天华			苏生辉
18	李祖信	韶关地质工程勘察院	负责人		李祖信
19					
20	张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负责人		张勇
21	郑韩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郑韩军
22	廖杨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廖杨科
23					
24	李运城	深圳市博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负责人		李运城
25					
26					



* GD- E1 - 914 / 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p>王元利</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9年9月6日</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2019年9月6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9年9月6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9年9月6日</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2019年9月6日</p>

GD-E1-914/6



深圳机场开发区西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深圳机场开发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2021年10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机场开发区六期项目（领航城领逸大楼）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航城大道与黄田路交汇出	建筑面积	69650.17m ²	工程造价	34079.159288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抗震墙结构	层数	地上：裙房2层；1栋A座13；1栋B座14 层 地下：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524702	监理许可证号	440300201524702		
开工日期	2017年 5 月 1 日	验收日期	2021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Q44030120160329-02		
建设单位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装修)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郑滨
副组长	汪奇备、程路、陈灏
组员	江良超、陈丽莉、孔德才、李长明、方润林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程路	孔德才、贾长庆、谢列平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灏	李嘉楠、胡丽丽、张燕、刘建明、梁柱雄、王永利、王建运
工程质控资料	王彩莲	陈诗蔓、钟莉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2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2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2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泡沫灭火系统	/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吴昕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	郑滨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部总监 项目经理		
3	汪奇备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设计负责人		
4	李长明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建筑设计师	一级注册	
5	方润林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勘察负责人		
6	刘晓林	深圳市郑中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酒店精装设计	中级	
7	庄磊	上海现代建筑装饰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公寓精装设计	工程师	
8	吴建兴	中外建工程设计与顾问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园林设计	园林设计	
9	王永海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智能化设计	高工	
10	刘洪洋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泛光设计		
11	杨明月	深圳市燃气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燃气设计	高工	
12	江良超	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13	张峰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燃气		
14	陈丽莉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15	孔德才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精装修 项目经理		
16	张延平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高低压 项目经理		
17	黄忠耕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智能化 项目经理		
18	毕荣	深圳中绿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园林	项目经理	
19	李文勇	深圳市天地照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泛光		
20	张小康	深圳市建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燃气		
21					
22					
23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谢列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建筑、结构设计师	工程师	谢列平
2	李嘉楠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设计师	李嘉楠
3	胡丽丽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工程师	胡丽丽
4	张燕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工程师	张燕
5	吴双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精装设计师		吴双
6	姚淑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设计师		姚淑平
7	程路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程路
8	管术枝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管术枝
9	杨洋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杨洋
10	陈灏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给排水工程师	陈灏	
11	闫恩砣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工程师	闫恩砣
12	席金桥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席金桥	
13	曾志强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智能化工程师		曾志强
14	苏洪明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园林工程师		苏洪明
15	李佳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质量工程师	李佳	李
16	王彩莲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王彩莲	
17	汤璐琪	深圳机场航空城发展有限公司	资料员	汤璐琪	
18	周平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周平	
19	黄钰如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给排水设计师		黄钰如
20	梁添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暖通设计师	梁添	
21	谢志雄	深圳市华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电气设计师 (供配电)		谢志雄
22	张伟	深圳禾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水电监理员		张伟
23					
24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 1、 该工程共检查十一个分部，地基与基础、主体、装饰装修、建筑屋面、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建筑电气、智能建筑、通风与空调、电梯、建筑节能验收合格。
- 2、 本工程质量控制质量齐全，验收抽检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 3、 本工程安全和功能检验资料齐全，验收检查符合要求，评定为合格；
- 4、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符合要求，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建设单位组织了各责任主体进行专项验收，城建档案验收合格，人防工程、排水设施、水土保持设施、环境保护设施、无障碍设施、城建档案、绿色建筑验收合格。

该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工程建设标准，验收组验收为合格，同意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方润林
注册号 405485-AY001
有效期 2022年6月30日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郑江</i></p> <p>2021年1月2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监理工程师:</p> <p><i>江辰超</i></p> <p>注册号 44016285 有效期 2022.07.05</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陈丽莉</i></p> <p>2021年1月2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长明</i></p> <p>注册号: 4401789-002 有效期: 至2021年6月</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p> <p><i>李长明</i></p> <p>2021年1月2日</p>
--	--	---	--	---

GD-E1-914/6

重庆融创·山城印象—文化旅游体验区一期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验收表-7(1)

重庆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房屋建筑工程2013版)

工程名称: 重庆融创·山城印象—文化旅游体验区一期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后勤区、江州山城区、三峡传奇区、麻辣时光区、巴渝古国区、魔法森林区

施工许可证编号: 500106201906040101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建设单位: 重庆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公章)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7 月 23 日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0501渝秀办公楼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3886.0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3层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6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0502中央厨房、工程车间及 库房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 组团L70/04地块
基本 情况	建筑面积(m ²)	5021.6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层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7.8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 岩	基础型式	桩基、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 验收 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 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 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 情况 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 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 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0505渝秀二号配楼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750.30/3419.4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层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11.6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0507垃圾处理站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	248.7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5.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101小火车站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682.51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0.8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301入口商街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594.51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2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302游客服务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455.31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303入口商业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28.08/896.7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层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304入口商业街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638.8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1.4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305餐饮小店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5.0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4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筏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401游客服务中心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212.4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2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403入口门楼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46.1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7.1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1405出口商店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033.84/1258.92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2层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1双螺旋过山车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475.34/961.1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9.4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柱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2情侣飞车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224.4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5.7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3摇头飞椅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289.77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4.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16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4海盗船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37.9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6.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5水上餐厅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292.60/1170.5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6.3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验收表-7 (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6矿山车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²)	1033.96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10.1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7激流快艇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	92.43/139.8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6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109峡谷漂流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695.1/310.6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3.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验收表-7 (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301贩售亭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48.22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5.3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筏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16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302水吧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45.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5.34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筏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 年 3 月 16 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304员工餐厅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033.1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8.3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307牌位游戏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123.2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5.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 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 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 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 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 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 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 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401卫生间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66.92/275.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4.2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402卫生间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09.89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4.2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501摊位游戏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23.28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5.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2502摊位游戏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水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77.8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7.7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验收表-7 (2)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1FEC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513.38/6898.57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20.8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独基础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2壹趣馆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	274.46/4002.45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9.5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3自控飞机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138.83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m)	4.6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4音乐喷泉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161.24/126.86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6.4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5小火车站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m ²)	389.64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2	最大跨度	m
	高度(m)	11.8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一、单位（子单位）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3106弹跳机		工程地址	重庆市沙坪坝区西永L标准组团L70/04地块
基本情况	建筑面积 (m ²)	173.77		工程类别	商业
	层数	1		最大跨度	m
	高度 (m)	4.9			
	地基持力层	中风化泥岩、砂岩、砂质泥岩	基础型式	桩基	
	抗震设防烈度	6度		设计使用年限	50年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开工日期	2018年3月16日
工程验收范围	1、验收范围与工程报建范围一致，主要包括施工合同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 2、施工合同中约定的各项施工任务已完成，且经竣工预验收合格。 3、各子单位工程的主要功能区分情况。 4、各子单位工程的所包含的分部工程内容。				
专门情况说明	1、地基基础为独基+条基，主体结构为框架剪力墙结构；设计使用年限为50年； 2、基坑槽深度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3、无重大设计变更情况。				

验收表-7 (7)

验收组人员(签字)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监理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签字):	
			成员(签字):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人(签字):	
			成员(签字):	
	有关专家			
	勘察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20年7月23日		2020年7月23日		
建设单位		重庆万达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2020年7月23日		

参建单位签章
姓名: 注册号: 51000474726
有效期至: 至2020年12月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城市建设档案馆
监制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万春镇 11 (XI.D)-D-03-01 地块项目]1-10 号楼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JS-004



四川省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都分校)
[万春镇11(XI. D)-D-03-01地块项
目](1#至14#楼、22#楼)

建设单位：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制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北京市二十一世纪国际学校(成部分校)[万春镇11(XI.D)-D-03-01地块项目](1#至14#楼、22#楼)		工程地址	温江区万春天香路社区
	建筑面积	155714.08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下 1 层,地上 1~13 层		总高	4.05~39.65 m
	电梯	27 部		自动扶梯	/ 部
	开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0年 8 月 23 日
	建设单位	锡华怡恒成都实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河北中基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四川省川建勘查设计院		基础检测单位	/
	设计单位	北京五合国际工程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图纸审查机构	四川宏德慧成建筑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温江区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姓名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张学佳	总经理		
		钟毓川	项目总工程师		
		王忠	土建工程师		
		邵启林	土建工程师		
		陈东	机电工程师		
	监理单位	陈华松	总监理工程师		11009928
		裴臻	土建工程师		
		田尚林	土建工程师		
		杨浩	土建工程师		
		许玉战	电气工程师		
		王振山	给排水暖通工程师		
	施工单位	张进	项目负责人、一级建造师		00165394
		朱登	技术负责人、工程师		021401110559
		王志磊	生产经理、工程师		(2017) 1202835
李思玉		质量总监		51151060006021	

四川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制

验收 组 组 成 情 况	设计单位	叶崧	一级注册建筑师	1100991-003
	勘察单位	乔春元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AY155100936
	相关单位			
监督机构				

竣工验收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和验收程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备案部门监督执行。</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1. 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内容的完成情况</p> <p>已完成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p>
	<p>2.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检查情况</p> <p>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3. 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p> <p>有关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p>
	<p>4. 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p> <p>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p>
	<p>5. 室内环境检测情况</p> <p>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p>
	<p>6.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p> <p>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7. 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p> <p>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电梯安装工程	合格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观感 质量 综合 评价	观感质量共抽查 21 项，其中好的 15 项，一般 6 项，差 0 项，综合评价好。		
质量 控制 资料 核查 情况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共核查 40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其中符合要求 40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核查结果：资料完整</p>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结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
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

1、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本工程能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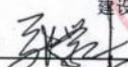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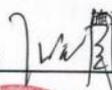
4、本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已经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种使用功能均能满足要求。

5、本工程共9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2020年8月15日

同意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项目负责人: 		
同意验收结论		勘察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勘察负责人: 		
同意验收结论		设计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设计负责人: 		
注册建造师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同意验收结论		监理单位: (公章) 2020年8月11日
总监理工程师: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 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室内环境检测报告,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有关工程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北京吉利学院整体搬迁成都项目一期一标段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成都市建设工程并联并行竣工验收
及备案申请表

510185201908164#
(项目编号 _____ 备案编号 0008#)



项目名称 北京吉利学院整体搬迁成都项目

申请单位 成都铭福教育投资有限公司



成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制

填表说明

1. 自 2018 年 11 月 1 日起, 启用《成都市建设工程并联
并行竣工验收及备案申请表》, 原《成都市房屋建筑工程并联竣
工验收申请表》和《成都市房屋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申请表》
同时废止。

2. 企业申报并联竣工验收事项, 无需填报规划核实意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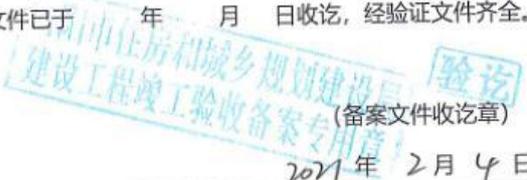
3. 项目编号和备案编号由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填写。

3. 该表作为建设单位办理不动产权登记的依据, 建设行政
主管部门不再另行出具证明材料和表单。

工程名称	北京吉利学院整体搬迁成都 项目一期一标段		工程地址	简州新城	
规划许可证编号	建字第 510185201930368 号		规划许可面积	175800 (m ²)	
施工许可证编号	510185201907120301-1		施工许可面积 (依申 请验收事项填写)	土建 109642.73	
权证号	川 (2019) 简阳市不动产权 第 0055564 号			装修 (
合同号 (划拨决定书号)					
划核实意见书	简规建核字 2020 第 001 号		实测面积	109678.09 (m ²)	
用地面积	95777.53 (m ²)		工程造价	44700.00 (万元)	
开工时间	2019.3.1	竣工时间	2020.4.30	工程用途	公共建筑
结构类型	框架	建筑高度	22.8 m	电梯 (含扶 梯)	14 台
层数	地上 6 层, 地下 1 层		建筑面积	地上 95081.32 m ² , 地下 14596.77 m ²	
住宅	m ² 、商业		m ² 、办公	m ² 、车库	
社区用房	m ² 、物管用房		m ² 、机动车停车泊位 326 个		
建设单位	成都铭福教育投 资有限公司	组织机构代 码	91510112MA 61XG1J4E	联系人及电 话	18328362552
施工总承包	中国建筑第二工 程局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洪强	联系电话	15295799816
勘察单位	四川省地质工程 勘察院	联系人	李科学	联系电话	13980430208
设计单位	同济大学建筑设 计研究院 (集团)	联系人	张勇	联系电话	13661940105

	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四川康立项目管理 有限责任公司	联系人	胡相文	联系电话	18080829348
单项工程施工单位					
地基处理、桩 基础	四川中恩岩土工 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程欢	联系电话	18349338567
钢结构	中建二局安装工 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刘重斌	联系电话	17311351373
建筑幕墙	中建二局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黄小平	联系电话	13609465973
建筑装修	中建二局装饰工 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强	联系电话	16601075668
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安装工 程有限公司	联系人	龙云良	联系电话	18696868677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单位	四川宏德慧成建筑工 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审图编号	510185201908 164-04-12-19- 01678		
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简阳市建筑工程质量 安全监督站	质量监督报告号	JY-ZAJ-2019- T0021号		
室内空气检测单位	四川星宇天成建筑工 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编号	XYTC/AR202 0-00180/XYT C/AR2020-00 181/XYTC/A R2020-00182/ XYTC/AR202 0-00184		

项目分类	一般政府投资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一般社会投资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小型社会投资项目 (建筑面积不大于 20000 平米) <input type="checkbox"/> 园区内工业、仓储及生产配套设施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土地情况	土地用途	商服 (教育) 用地			
	容积率	0.5 < FAR ≤ 2.0			
	绿地率%	≥ 35%			
人防工程情况					
修建人防工程情况	是否修建人防工程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人防工程建筑面积 (m ²)	人防工程使用面积 (m ²)		
消防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单体建筑名称	结构类型	耐火等级	层数	高度 (m)	建筑面积 (m ²)
公共教学楼东区	钢筋混凝土框架	II 级	地上 5 地下 /	22.50	30672.96
公共教学楼西区	钢筋混凝土框架	I 级	地上 5 地下 1	22.50	45096.27
学生宿舍 A#	钢筋混凝土框架	II 级	地上 6 地下 /	22.80	19356.56
学生宿舍 C#	钢筋混凝土框架	II 级	地上 6 地下 /	22.80	14516.94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材料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A、 <input type="checkbox"/> B1、 <input type="checkbox"/> B2		保温层数	1
	使用性质	公共建筑		原有用途	公共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装修工程	装修部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顶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墙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隔断 <input type="checkbox"/> 固定家具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织物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装修面积	109642.73 (m ²)		装修层数	6 层
	使用性质	公共建筑		原有用途	公共建筑
子项内容	验收情况	子项内容	验收情况	子项内容	验收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类别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平面布局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平面布置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水源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电源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消防栓系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保温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火分区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消防栓系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安全疏散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烟分区	合格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烟排烟系统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电梯		<input type="checkbox"/> 防 爆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灭火设施	
涉外建设项目情况					
申请涉外内容	<input type="checkbox"/> 房屋外销或出租 <input type="checkbox"/> 涉外宾馆饭店 <input type="checkbox"/> 涉外小区 <input type="checkbox"/> 重要部位 其他 (用文字说明)：				
我单位已阅读有关注意事项，并承诺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及数据的准确性负责，并承担由于虚、假、瞒报而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					
申请单位盖章：  2020年 12月 29日					
通过并联并行竣工验收时间： 2020年 12月 29日					
备 案 意 见	该工程竣工验收文件已于 年 月 日收讫，经验证文件齐全。  (备案文件收讫章) 2021年 2月 4日				
备 案 面 积	备案面积为 109678.09 m ² 。  (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 2021年 2月 4日				
经办人		负责人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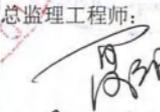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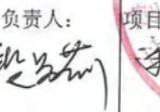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17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地下车库及人防出入口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2层/26658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宗慧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寿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段昌莉 注册号: 1101735-046 有效期至: 2020年6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魏国堂 注册号: 1102834-AY010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姓名: 魏国堂 注册号: 1102834-AY010 有效期至: 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东方航空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夏河发 注册号: 11008122 有效期至: 2020.11.26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航空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航空研究院 项目负责人: 魏国堂 2019年6月2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1257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1#单身宿舍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9层/16639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宗慧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姓名: 段昌莉 注册号: 1101735-046 有效期至 2020年6月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合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岩土) 姓名: 魏国堂 注册号: 1102834-AY010 有效期: 至2021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 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2# 倒班宿舍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8层/6579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 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宗慧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 规定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 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 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3# 倒班宿舍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8层/6579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 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项目技术负责 人	韩宗慧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 规定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 定	
4	观感质量 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 “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综合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 验收 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6月2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北京新机场东航基地项目生活服务区一期工程-4#单身宿舍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上9层/16554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2月06日
项目负责人	徐崇清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宗慧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5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9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9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2 项, 符合规定 32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昆明多民族文化旅游小镇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昆明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证明书

昆质安备 FJ-2020-08-047 号

根据国务院《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和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要求，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 地块）二期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符合要求，予以备案，特发此证。

行政审批服务窗口
(昆明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备案专用章)

2020 年 8 月 5 日

工程名称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 地块）二期		
工程地址	昆明市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		
工程规模	合同价格：24655.2 万元 申请备案面积：总建筑面积 111404.17 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84930 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 26474.17 平方米，（ A1~A8 栋、B1~B6 栋、C1~C5 栋、娱乐楼、D1~D10 栋、E1~E6 栋、地下室、五星酒店）共 37 栋， 地上 1~3 层（局部 6 层），地下 1 层。		
竣工验收时间	2020 年 8 月 5 日		
建设单位	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纯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龚宪伟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丁莉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张勇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黎红中
检测单位	云南千岩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实体/室内/功能性检测/见证）	项目负责人	张吉祥
备案机构	监督登记号：昆质安监（2018-07-047FJ）号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备案章） 2020 年 8 月 5 日 		
注意事项： 一、建设单位持本证方可将已竣工验收备案的建设工程进行权属登记。 二、本证加盖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备案专用章后方为有效。 三、未经发证单位许可，本证不得随意变更；如有遗失或损毁，应及时向备案机关申请补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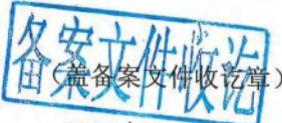
本表一式 5 份，施工、监理、备案机构各一份，建设单位两份。

	内 容	份数	验证情况	备 注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1、竣工备案申请表	1	符合要求	编号: 5301001806060101-SX-001
	2、竣工验收备案表	1	符合要求	西山区发展和改革局西发改企业备案(2018)005号 编号: 21807060013
	3、建设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1	符合要求	
	4、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1	符合要求	
	5、勘察、设计单位质量检查报告; 施工单位竣工报告; 监理单位评估报告; 检测单位工程质量检测情况报告	1	符合要求	勘察1、设计1、施工1、监理1、检测2
	6、建筑工程结构实体和室内环境监测报告/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试验资料	各	基本符合要求	结构实体44栋、室内环境3栋
	7、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1	符合要求	37栋
	8、规划部门验收文件、消防验收文件	各	符合要求	核字第昆明市202000084号 昆建消验字(2019)第086号、昆建消验字(2019)第086号
	9、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	符合要求	
	10、商品房工程的《商品房质量保修书》、《商品房使用说明书》	各	符合要求	
	11、工程质量终身责任项目负责人信息表	1	符合要求	
	12、项目永久性标牌图片(现场照片加盖公章确认1份)	1	符合要求	
	13、监督报告	1	符合要求	

备案文件查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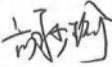
昆明万达城(KCX2017-10-A1地块)二期 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于2020年8月5日收讫, 文件收集齐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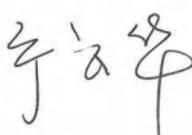
经办人: 李天虎


 2020年8月5日

备案部门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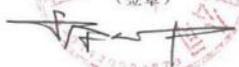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收集齐全, 准予备案。

总工程师负责人: 

站 领 导: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备案章)


 2020年8月5日

本表一式5, 施工、监理、备案机构各一份, 建设单位2份。

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资料号	
工程名称	昆明万达城（KCXS2017-10-A1地块）二期	建设单位	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验收项目	竣工验收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2020年8月3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	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	邀请单位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1. 地基与基础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工程、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建筑电气工程、智能建筑工程、建筑节能工程、电梯工程。 2. 质量控制资料、安全与功能检验资料、分部工程验收资料。 3. 观感验收评价。			
验收结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合格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合格			
遗留问题及解决方案： <div style="text-align: center;">无</div>			
 建设单位 (签章) 	 勘察单位 (签章) 	 设计单位 (签章) 	
 监理单位 (签章) 	 施工单位 (签章) 	邀请单位 (签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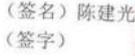
本表由建设单位填写，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建设单位、城建档案馆各保存一份。

云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印制

施工单位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昆明万达城 (KCXS2017-10-A1 地块) 二期	开工日期	
工程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	基础类型	桩筏及桩独立基础
建设单位	昆明融创城投资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建安造价	24655.2 万元
设计单位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市政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轨道工程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主要工程内容	昆明万达城 (KCXS2017-10-A1 地块) 二期 包含五星酒店、旅游小镇商业步行街施工合同、施工设计图纸范围内的建筑、结构、安装工程, 总建筑面积为: 111404.17 m ² ,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为 84930 m ² , 地下建筑面积为 26474.17 m ² 。五星酒店: 建筑高度 24m, 地下 1 层, 地上局部 6 层, 建筑面积为: 36091.67 m ² ; 地上面积为: 25045.00 m ² ; 地下面积为: 11046.67 m ² , 旅游小镇商业步行街: 建筑高度 24m, 地上 3 层, 建筑面积为: 75312.5 m ² , 地上面积为: 59885.00 m ² ; 地下面积为: 15427.50 m ² ,		
施工单位质量责任行为履行情况: 是否依法承揽工程、分包工程, 是否建立工程质量保证体系, 是否建立各级质量责任制及质量控制程序:	项目部自成立以来, 技术质量管理部门迅速健全技术、质量管理组织机构, 并建立了以项目经理为领导, 技术质量部进行实施的质量保证体系。项目依法承揽工程, 建立健全质量管理体系, 明确各级质量责任划分。从施工准备阶段开始就实施全方位的质量控制, 定人定岗、明确岗位职责, 严格执行 20 字方针: “方案先行、样板引路、交底到位、检查全面、整改彻底”, 推行质量责任制, 强化 “三检” 制度。		
本工程是否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项目已按要求完成工程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		
在施工过程中, 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的情况:	在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强制性标准和强制性条文, 并在监理监督下得到建设方和昆明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总站一致认可。		
施工过程中质量问题的整改及回复情况	在施工全过程中没有发生过重大质量事故, 作为一般性的质量问题 (包括常见质量通病) 在施工过程中有所发生, 这些问题通过自查、自检进行整改处理, 达到合格后进行下道工序施工。		
其他情况	主要建筑设备、系统调试情况: 1、建筑给水排水、采暖、消防、通风空调工程, 已安装完毕。采暖系统、水处理系统、通风系统、制冷系统等已进行系统试运及调试, 其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2、建筑电气、智能建筑、电梯工程, 已安装完毕。电气照明全负荷试验, 智能给系统试运行, 电梯负荷运行及整机功能检验, 其结果均满足设计要求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规定。		

单位工程质量评价	分部工程质量检查评定情况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地基与基础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五方责任单位及昆明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 2. 主体结构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五方责任单位及昆明市质量监督站验收合格。 3. 建筑装饰装修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4. 屋面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5.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6. 通风与空调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7. 建筑电气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8. 智能建筑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9. 建筑节能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10. 电梯分部工程, 施工单位自检合格, 监理验收合格。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情况	设计变更文件、原材料质量证明、进场检(试)验报告、隐蔽记录、施工试验记录等齐全、有效、合格; 整理、组卷符合要求。
	结构安全和使用功能性检测情况	安全和功能检验(检测)报告等齐全、有效、合格; 整理、组卷符合要求。
	观感质量核查情况	观感质量自评为好, 综合验收为好。
	自评意见	合格

项目经理(注册建造师):  张勇
 (签名) 张勇
 (签字)  京111171744471(00)
 2020.09.14
 施工单位负责人:  陈建光
 (签名) 陈建光
 (签字) 

联系电话: 186 24 1118


 2020年8月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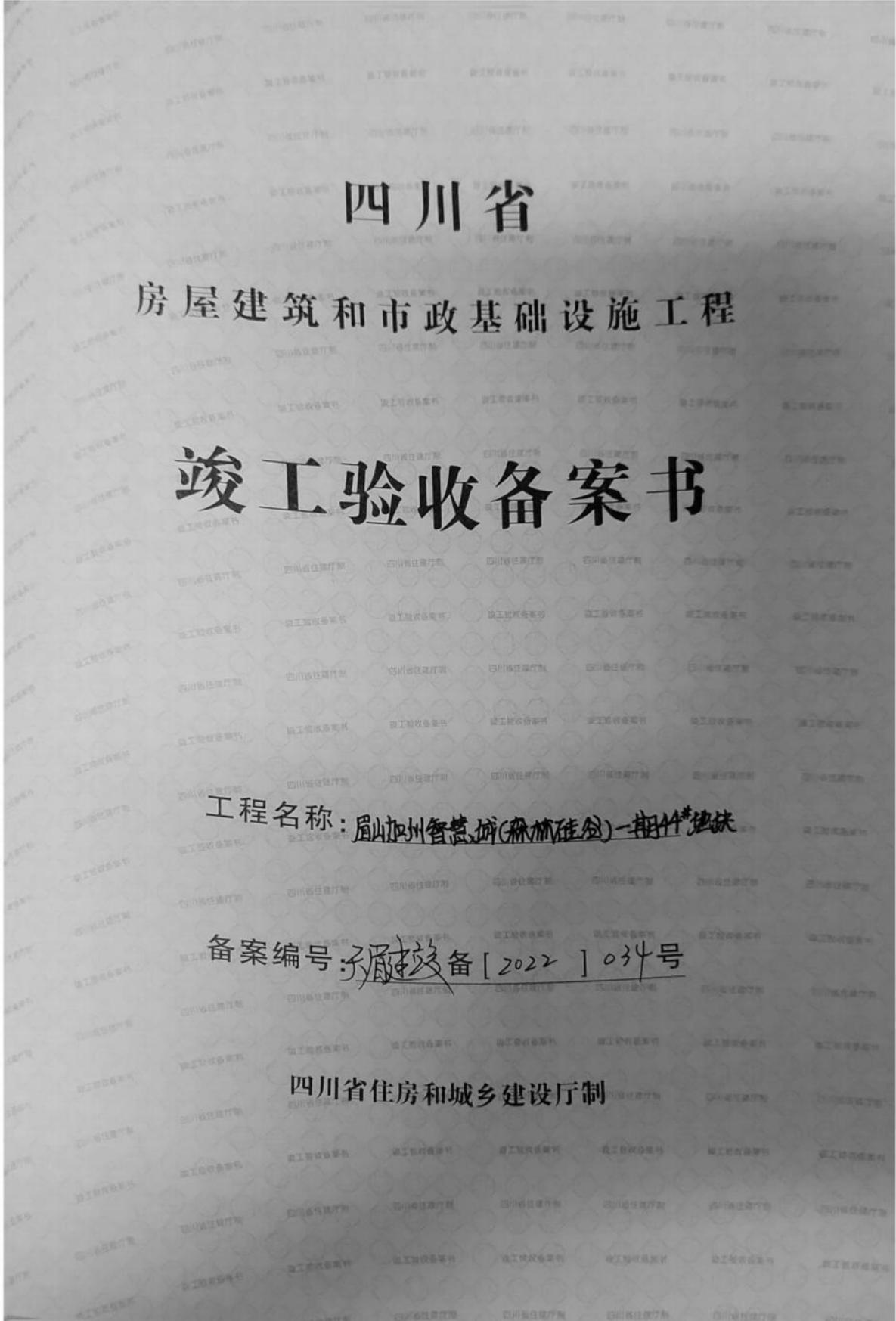
备注: 1. 评价需按项目单位工程划分逐项填写;
 2. 本报告一式五份, 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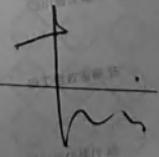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证明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竹*地块		
工程地点	仁寿县双桥大道环内西侧快速通道北侧, 大南大道西侧	工程等级	一级
建筑使用性质	办公楼、酒店(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m ²)	33346.81m ² (含石牌坊、白身拾阶点、挑空等)	层数(地上/地下)	6#: 11/1 8#: 3/1 10#: 4/1 7#: 5/1 9#: 3/1 挑空
造价(万元)	10419.2193元	开工日期	2020.8.1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质监[2020]0413	竣工验收日期	2022.8.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22611-202004-0208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	建字第2019-52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证号	511403202007010101	消防验收合格文件编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眉山加州置业有限公司	李敦德	13028160602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廖鑫	1366812506
设计单位	北京翰时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刘喜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杨	13916332352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集团)管理有限公司 综合	任冰道	15928485851
备案原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完成了竣工验收, 现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8月2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内 容	件 数	备 注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1	齐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批审查意见	1	齐全
3、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1	齐全
4、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它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5、建设工程基础、主体结构验收表	1	齐全
6、建设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全
7、勘察单位出具的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全
8、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全
9、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全
10、监理单位出具的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	齐全
1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齐全
1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四川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	齐全
13、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建设工程档案审核意见书》	1	齐全
14、造价管理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结算确认书》	1	齐全
15、《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保修书》		
16、住宅工程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7、视具体工程按规定应提交的其它文件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文件收讫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备案部门意见

备案部门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经审查，未发现违反强制性标准和有关结构隐患、主要使用功能缺陷的描述，该工程质量经五方责任主体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备案。

审核人	袁宇恒
备案人	李彦迪
签发人	王



2022年9月14日



四川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书

工程名称：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11#地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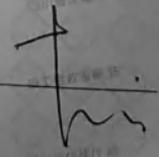
备案编号：眉竣竣备[2022]034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竹*地块		
工程地点	仁寿县双桥大道环内西侧快速通道北侧, 天府大道西侧	工程等级	一级
建筑使用性质	办公楼、酒店(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框架剪力墙
建筑面积(m ²)	33346.81m ² (含石牌坊、白身拾阶点、挑空等)	层数(地上/地下)	6#: 11/1 8#: 3/1 10#: 4/1 7#: 5/1 9#: 3/1 挑空
造价(万元)	10419.2193元	开工日期	2020.8.1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质监[2020]0413	竣工验收日期	2022.8.1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22611-202004-0208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	建字第2019-52号
工程施工许可证证号	511403202007010101	消防验收合格文件编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眉山加州置业有限公司	李致德	13028160602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甲级	廖鑫
设计单位	北京翰时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刘喜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杨
监理单位	晨越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	任冰道
联系电话			15928485851
备案原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完成了竣工验收, 现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建设单位(公章):	
			
日期: 2022年8月26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内 容	件 数	备 注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1	齐全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批审查意见	1	齐全
3、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1	齐全
4、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它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5、建设工程基础、主体结构验收表	1	齐全
6、建设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全
7、勘察单位出具的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全
8、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全
9、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全
10、监理单位出具的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	齐全
1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齐全
1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四川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	齐全
13、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建设工程档案审核意见书》	1	齐全
14、造价管理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结算确认书》	1	齐全
15、《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保修书》		
16、住宅工程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7、视具体工程按规定应提交的其它文件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2 年 8 月 26 日收讫，文件齐全。

备案文件收讫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竣工验收备案部门意见

备案部门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经审查，未发现违反强制性标准和有关结构隐患、主要使用功能缺陷的描述，该工程质量经五方责任主体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备案。

审核人	袁宇恒
备案人	李彦迪
签发人	王



2022年9月14日



四川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书

工程名称：~~眉山州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二期地块

备案编号：天府建竣备[2021]050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眉山加州智慧城(森林绿谷)一期(中)地块		
工程地点	仁寿县视高街道航天新社区快速通道北侧	工程等级	中型
建筑使用性质	住宅、商业、没开用房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建筑面积(m ²)	39264.58m ² (总建筑面积) (地上/地下)	层数(地上/地下)	18-20层: 17F 地上: 18F 地下: 2-1
造价(万元)	13816.32万元	开工日期	2020.6.1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质监[2020]039号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2.8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22611-202005-0355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	511421202000503
工程施工许可证证号	511403202006040101	消防验收合格文件编号	眉建消备抽[2021]3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眉山加州置业有限公司		李文德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甲级	廖鑫
设计单位	成都大成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甲级	喻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王永一
监理单位	晟越建设(项目)管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综合	周小华
<p>备案原由: 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完成了竣工验收,现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p> <p>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u>李文德</u> 建设单位(公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2021年12月24日</p>			

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内 容	件 数	备 注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1	裱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批审查意见	1	裱
	3、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1	裱
	4、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它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1	裱
	5、建设工程基础、主体结构验收表	1	裱
	6、建设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裱
	7、勘察单位出具的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裱
	8、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裱
	9、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裱
	10、监理单位出具的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	裱
	1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裱
	1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四川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	裱
	13、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建设工程档案审核意见书》	1	裱
	14、造价管理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结算确认书》	1	裱
	15、《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保修书》	1	裱
	16、住宅工程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	裱
	17、视具体工程按规定应提交的其它文件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讫，文件齐全。

(收讫章)

竣工验收备案部门意见

备案部门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资料,经审查,未发现违反强制性标准和有关结构隐患、主要使用功能缺陷的描述,该工程质量经五方责任主体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备案。

李定



2021年12月24日

四川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书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四川省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书

工程名称：眉山加洲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18号地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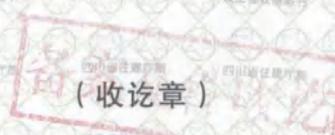
备案编号：天眉建竣备[2021]057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眉山加悦智慧城(森林硅谷)一期118号地块			
工程地点	仁寿县视高街道环天府新区快速通道北侧	工程等级	Ⅱ	
建筑使用性质	住宅、商业、沿街商业	结构类型	剪力墙、框架	
建筑面积(m ²)	56416.02m ² (伍万陆仟肆佰柒拾陆点零贰平方米)	层数(地上/地下)	27.33#楼: 18/1 36.37#楼: 1 28.32#楼: 10/1 27#楼、28#楼: 2 29.30.31#楼: 5/1	
造价(万元)	11200.4289	开工日期	2020.6.1	
工程质量监督报告编号	质监[2020]038号	竣工验收日期	2021.12.8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编号	22611-202005-0355	工程规划许可证证号	5114-21202000503	
工程施工许可证证号	511403202006050101	消防验收合格文件编号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眉山加悦置业有 限公司		李文德	13028160602
勘察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勘察 设计研究院有 限公司	甲级	廖鑫	13668126506
设计单位	成都大陆建筑有 限公司	甲级	喻琳	1838496176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 局有 限公司	特级	王永一	18608048881
监理单位	晟越建设项目管 理股份 有 限公司	综合	周小平	15718019693
<p>备案原由:</p> <p>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完成了竣工验收,现报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p> <p>建设单位负责人(签字): <u>李文德</u> 建设单位(公章): </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日期: 2021年12月24日</p>				

竣工验收备案文件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内 容	件 数	备 注
	1、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或开工报告	1	齐
	2、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及竣工验收报批审查意见	1	齐
	3、四川省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1	齐
	4、法律规定应当由公安消防部门出具的对大型的人员密集场所和其它特殊建设工程验收合格的证明文件	1	齐
	5、建设工程基础、主体结构验收表	1	齐
	6、建设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
	7、勘察单位出具的勘察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
	8、设计单位出具的设计文件质量检查报告	1	齐
	9、施工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合格报告	1	齐
	10、监理单位出具的单位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1	齐
	1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齐
	12、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出具的《四川省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	齐
	13、城建档案部门出具的《建设工程档案审核意见书》	1	齐
	14、造价管理部门出具的《工程竣工结算确认书》	1	齐
	15、《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质量保修书》	1	齐
	16、住宅工程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1	齐
	17、视具体工程按规定应提交的其它文件		
本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21 年 12 月 24 日收讫，文件齐全。 			

竣工验收备案部门意见

备案部门意见：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有关工程材料，经审查，未发现违反强制性标准和有关结构隐患、主要使用功能缺陷的描述，该工程质量经五方责任主体验收为合格工程，同意备案。

审核人：[Signature]
签发人：[Signature]



2021年12月24日

东方万悦城·万达广场 G1#购物中心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统表_1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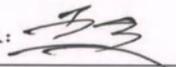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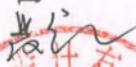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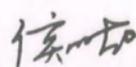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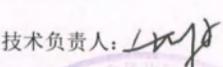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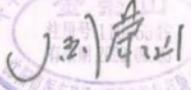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东方万悦城·万达广场G1#购物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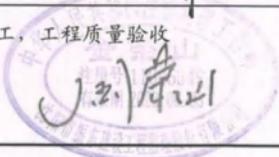
建设单位: 东方御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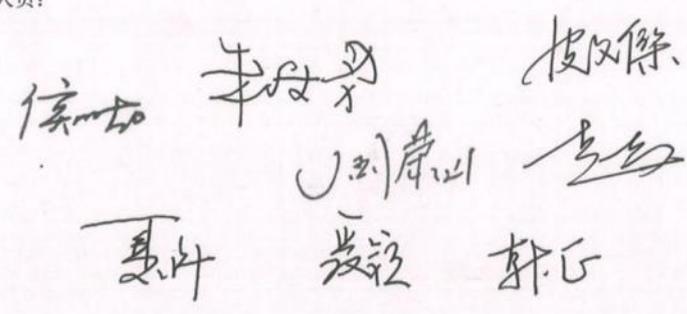
2021年9月14日



工程名称	东方万悦城·万达广场G1#购物中心		工程地址	东方市八所镇感恩南路西侧、永安东路北侧
建设单位	东方御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114000 m ²
勘察单位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工程总造价	15136.16 万元
设计单位	广州亚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基础类型	平板式筏型基础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结构类型/层数	框架结构 地下1层, 地上3-5层
监理单位	沈阳市振东建设工程监理股份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单位	东方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开工日期	2020年2月14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21年9月14日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已按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			
竣工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组织, 成立验收组; 2. 各参建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情况; 3. 审阅各参建单位提供的工程档案资料; 4. 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形成工程竣工验收结论。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验收组	组长	赵临波		
	副组长	侯占超、金荣山、韩正		
	组员	聂颖、夏峰、黄沛隆、朱传勇、沈京晖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赵临波	韩正、金荣山、侯占超、聂颖	
	建筑给排水及采暖与燃气工程	金荣山	沈京晖、侯占超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金荣山	沈京晖、侯占超	
	智能建筑工程	韩正	朱传勇	
	通风与空调工程	赵临波	韩正、夏峰	
	电梯安装工程	赵临波	韩正、夏峰	
	工程档案及有关文件资料审查	金荣山	朱传勇	

工程竣工验收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验收结论			观感质量验收
	地基与基础工程	合格	共 10 分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8 项，经审查符合要求 28 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 28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共抽查 14 项，符合要求 14 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 项。 检查结果： 合格	共抽查 12 项
	主体结构工程	合格	经查 10 分部，符合标准及设计要		符合要求 12 项，不符合要求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合格			
	建筑屋面工程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	合格	求 10 分部。		
	建筑电气工程	合格	检查结果：		抽查结果：
	智能建筑工程	合格			
	通风与空调工程	合格			好
	电梯工程	合格	合格		
建筑节能工程	合格				
可再生能源应用					
太阳能热水			太阳能发电	其它	验收结论
应用面积(m ²)	集热器面积(m ²)	补贴(m ² 或元)			
参建各方竣工验收意见	完成了设计和合同约定内容，工程质量符合设计、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和合同约定要求，竣工验收通过。				
	建设单位（公章） 东方御中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地质情况与勘察文件相符，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勘察单位（公章） 中国有色金属长沙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施工质量符合设计文件要求，同意通过验收。				
设计单位（公章） 广州亚美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本工程按施工合同，设计文件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施工，工程质量等级评定为合格。					
施工单位（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签章）：  技术负责人： 			
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合同约定要求完成施工，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监理单位（公章） 沈阳市振东建设工程监理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签章）： 			



验收组对竣工验收程序和参建主体的评价意见	<p>竣工验收程序执行情况：</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工程质量。 5. 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建设单位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国家基本建设程序，相关报建手续齐备。</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的评价：</p> <p>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各责任主体在本工程建设过程中，能够执行相关建设工程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建立健全项目质量保证体系，质量责任制落实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事项。</p>
竣工验收结论	<p>工程质量验收合格，同意交付使用。</p>
<p>参加验收人员：</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p>	

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成都市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建筑工程)

工程名称 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

建设单位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市建设管理委员会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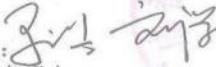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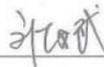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中国西部国际博览城(一期)			
	工程地址	成都市天府新区(县)秦皇寺中央商务区			
	建筑面积	569400.32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及钢结构	
	层数	地下1层 地上2层	总高	70 m	
	电梯	38 台	自动扶梯	42 台	
	开工日期	2014年6月1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6年7月	
	建设单位	成都天府新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成都信川投资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成都市勘察测绘研究院	监理单位	重庆赛迪咨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建筑西南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质量监督机构	成都市天府新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工程完成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情况	设计与合同所约定内容已 <u>全部</u> 完成。				
验收组织形式	由 <u>建设</u> 单位项目 <u>负责人</u> 组织该工程竣工验收, <u>陈良</u> 为验收组组长, 下设 <u>土建、机电、安装、幕墙、金属屋面</u> 等 <u>5</u> 个验收小组。				
验收组成情况	单位	成员名单	专业	职称(职务)	备注
	建设单位	陈良	工民建		
		莫华荣	工民建		
		凌建			
		刘奎			
		许翔宇			
	监理单位	刘斌斌	建筑工程		
		唐高云	建筑工程		
		龙永			
		张春祥			
		李山峰			
范刚					

竣 工 验 收 组 成 情 况	施 工 单 位	马文浩	土木工程		
		余德浩	土木工程		
		叔连祥	建筑环境与设备工程		
		林克政			
		刘学			
		冯刚			
		徐华彬			
	设 计 单 位	钱方	建筑工程		
		徐卫红	建筑工程		
		秦姓名	建筑工程		
		杨文			
		王立维			
		戎自阳			
		李先进			
		董彪			
	勘 察 单 位	刘宏	岩土		
		晏磊			
	相 关 单 位				
监 督 机 构					

竣工验收内容	<p>工程设计文件及合同要求的工程土建、装饰、水电安装、设备安装及消防系统室内环境检测等所有工程内容。</p>
竣工验收条件及检查情况	<p>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的审查情况： 档案及有关资料完整，检查合格。</p>
	<p>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分析签署的质量文件的检查情况： 各方已分别签署质量合格文件。</p>
	<p>规划、公安消防、技术监督、环保等有关部门专项验收情况： 有关各部门专项验收合格。</p>
	<p>室内环境检测情况： 满足检测单位专项检测合格。</p>
	<p>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的整改情况： 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现的质量问题已整改完毕，符合要求。</p>
	<p>工程质量保修书的签署情况： 已签署工程质量保修书。</p>
	<p></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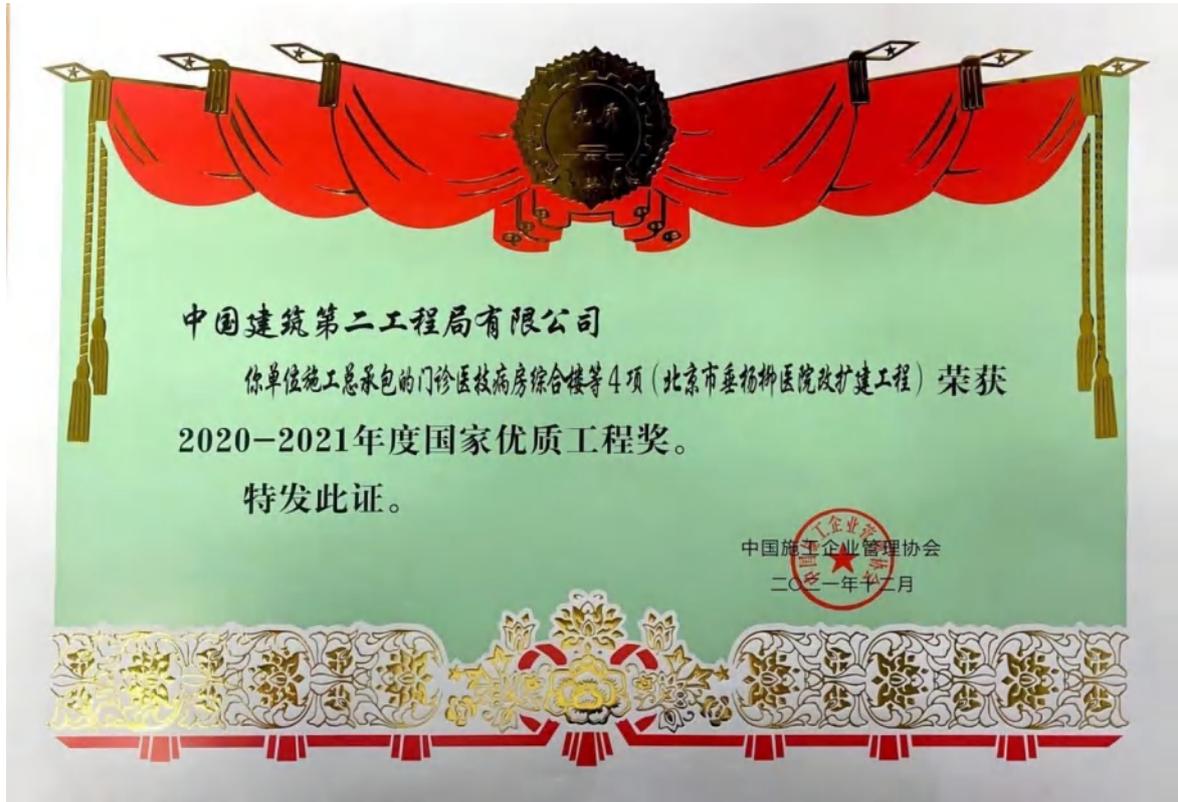
竣工 验收 程序	<p>由建设单位项目负责人组织施工(含主要分包单位)、设计、 监理、地勘等单位项目负责人进行单位工程验收。分成土 建、安装两个验收小组,先进行工程资料审核,然后对工程 实体进行检查,最后对工程质量进行讨论,形成验收结 论。整个验收过程由监督各家部门监督执行。</p>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意 见	<p>建设单位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p>
	<p>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方面的评价:</p>

工 程 验 收 结 论	分部 工程 质量 评定 情况	分部工程名称	质量评定结果
		地基与基础	合格
		主体结构	合格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建筑屋面	合格
		建筑给水、排水	合格
		建筑电气	合格
		智能建筑	合格
		通风与空调	合格
		电梯、自动扶梯	合格
		门窗	合格
		采暖卫生	/
		燃气	合格
质量 观感 评分	应得 110 分 实得 99 分 观感得分率 90 %		
质量 保证 资料 核查 情况	共核查 38 项 其中符合要求 38 项 经鉴定符合要求 1 项 核查结果:		
单位 工程 质量 验收 结论	<p>本工程已按设计文件要求及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全部完成。经各方检查验收认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程技术档案、施工管理资料、质量控制资料真实完整,符合要求。 2. 本工程能够按照国家有关设计、施工规范施工。施工质量满足国家有关验收规范要求。 3. 主要功能项目的抽查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范的规定。 4. 本工程施工中出现的质量问题整改完毕,无质量隐患,各群使用功能均满足要求。 5. 本工程共 1 个分部,分部质量评定为合格,观感质量评定为好。 <p>本工程质量验收合格。</p>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勘察负责人: 	勘察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负责人: 	设计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项目经理:  企业技术负责人:	施工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总监理工程师: 	监理单位 (公章)  年 月 日
附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勘察单位对工程勘察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2. 设计单位对工程设计文件的质量检查报告; 3. 施工单位对工程施工质量的检查报告, 包括: 单位工程、分部工程质量自评记录、工程竣工资料目录自查表, 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商品混凝土、设备的出厂合格证和进场试验报告的汇总表, 涉及工程结构安全的试块、试件以及有关材料的试(检)验报告汇总表和强度合格评定表, 工程开、竣工报告; 4. 监理单位对工程质量的评估报告; 5. 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分部工程以及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报告; 6. 工程有关质量检测 and 功能性试验资料; 7.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问题的整改结果; 8. 验收人员签署的竣工验收原始文件; 9. 竣工验收遗留问题的处理结果; 10. 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11. 法律、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它文件。	

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等4项（北京市垂杨柳医院改扩建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等4项 (北京市垂杨柳医院改扩建工程)-地热泵房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 / 32m ²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1日
项目负责人	任宁	项目技术负责人	王洋洋	完工日期	2020年8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6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6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健康委员会	北京伊联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北京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等4项 (北京市垂杨柳医院改扩建工程)-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3 层,地 / 108702 上13层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1日
项目负责人	任宁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王洋洋	完工日期	2020年8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审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2 项, 经审查符合规定 42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34 项, 符合规定 34 项, 共抽查 34 项, 符合规定 34 项,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 质量 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 “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 健康委员会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北京中联环建设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 局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北京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表C8-1

工程名称	门诊医技病房综合楼等4项 (北京市垂杨柳医院改扩建工程)-门卫室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上1 / 54m' 层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6年9月1日
项目负责人	任宁		项目技术 负责人	王洋洋	完工日期	2020年8月3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7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7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5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15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共抽查 13 项, 符合规定 1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2 项, 达到“好”和“一 般”的 1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 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北京市朝阳区卫生 健康委员会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北京中城环建设工程 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 局有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 限公司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北京市地质工程勘察院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验收表-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1#楼(1#-#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 14615.66㎡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石正国
监理单位	李霖森	监理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政滔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日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7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注: 1.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负责人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专项方案编制人、分检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验收表-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1#楼(1#-#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一层 14615.66㎡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石正国
监理单位	李霖森	监理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政滔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日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7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注: 1.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负责人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专项方案编制人、分检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验收表-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1#楼(1#-#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三层 8807.0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石正国
监理单位	李霖森	监理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政滔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日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7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注: 1.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负责人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专项方案编制人、分检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验收表-8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1#楼(1#-#楼)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三层 8807.0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石正国
监理单位	李霖森	监理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政滔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日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7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项目经理: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项目负责人: (签字)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注: 1.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负责人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专项方案编制人、分检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ject Name, Structure Type, Construction Unit, and Inspection Items. Includes multiple red circular stamps and signatures.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ject Name, Structure Type, Construction Unit, and Inspection Items. Includes multiple red circular stamps and signatures.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ject Name, Structure Type, Construction Unit, and Inspection Items. Includes multiple red circular stamps and signatures.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Table with columns for Project Name, Structure Type, Construction Unit, and Inspection Items. Includes multiple red circular stamps and signatures.

注:1.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书面授权。 2.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参加验收。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重庆市南岸区海棠溪 重庆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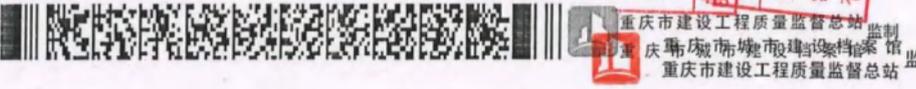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重庆首创奥特莱斯项目2#楼(2#-B)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三层 28816.4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技术负责人	石立国
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臣森	施工单位项目技术负责人	吴殿昌
开工日期	2017年11月3日	完工日期	2019年6月2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8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共抽查 35 项, 符合规定 3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39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39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验收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加盖执业印章)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2019年6月20日

注: 1.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 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项目负责人参加验收, 施工单位的技术、质量负责人、分包单位项目负责人也应该参加验收。



景德镇学院搬迁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一、工程基本情况							
工程名称	景德镇学院新建工程		工程地点	博饼镇双湖以东、昌乐街以西、红塔路以北			
建设单位	景德镇润阳置业有限公司		结构层次	1~7F	建筑面积	32万平方米	
设计文件审查号	J025-2018-1-437711	报建日期	2018年9月	施工许可证号	360222201906120101	质监号	360601-2018-0023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18.7.1	竣工验收日期	2019.8.31	
二、竣工验收内容							
<p>一、工程概况</p> <p>项目建设内容包括教学楼、图书馆、办公楼、学院公寓、报告厅、宿舍楼、食堂、体育馆及其他建筑等。主要包含四大区域建设，分别为公共实训区、教学科研区、生活后勤服务区、体育运动区，共有25个组团，43个单体，是一个完整的大专校园建设工程。</p> <p>二、验收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项目各单体实施工程及投入使用功能等内容。 2.项目室内外建筑物、园林景观、消防通风、强弱电等各专业工程情况。 3.项目建筑物整体观感效果。 4.各单体建筑节能及运行测试记录情况。 5.各专业专项验收记录情况。 6.各专业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情况。 7.所有原材料报验记录、送检记录及检测报告。 8.工程施工过程影像记录等。 9.结构、建筑、消防、暖通、电梯等专业第三方检测情况。 10.各专业分部专项验收记录情况。 							

三、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	 签字 年月日 (单位公章)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 年月日 (单位公章)
施工单位	 项目负责 年月日 (单位公章)	监理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 年月日 (单位公章)
建设单位	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 年月日 (单位公章)		

注：本表由建设单位组织填写。

青特万达广场项目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青特万达广场项目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五层/117760.1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金龙	开工日期	2019年7月1日
项目负责人	矫传刚	项目技术负责人	胡渊博	完工日期	2019年9月16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共抽查 30 项, 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宋克发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Signature]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矫传刚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张成发 2019年9月26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Signature] 2019年9月26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2、主体结构、节能分部工程的验收应由施工、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和总监理工程师参加并签字。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本部综合业务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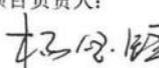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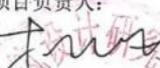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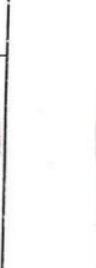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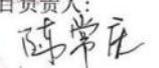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共25页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本部综合业务楼	结构类型	主楼框架核心筒, 裙房框架	层数/建筑面积	主楼地上32层, 裙房4层, 地下三层; 85216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静涛	开工日期	2010年10月23日
项目负责人	杨金铎	项目技术负责人	韩保合	完工日期	2019年1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8 项			合格
3	安全和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8 项, 符合规定 28 项, 共抽查 15 项, 符合规定 1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8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8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月1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1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月1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1月15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铜陵万达广场项目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编号:3407001511250101-JX-003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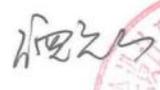
安徽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监制

竣工备案表分为表一和表二，两表同时装订并且编号一致视为有效。

编号:3407001511250101-JX-003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一）

建设单位名称	铜陵万达广场投资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铜陵万达广场购物中心
工程地点	铜陵市石城大道与天津路交口西南侧
建筑面积(m ²)	118000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类别	公共建筑
开工日期	2015年10月0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7年11月10日
施工许可证号	3407001511250101-SX-0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勘察单位名称	芜湖市勘察测绘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勘察专业类岩土工程勘察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北京东方国兴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设计建筑行业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监理综合资质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铜陵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符合要求,同意验收.   (公章)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意见	单位(项目)负责人:   (公章) 年 月 日

编号:3407001511250101-JX-00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2、工程施工许可证；3、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意见；4、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5、市政基础设施的有关质量检测和功能性试验资料；6、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者准许使用文件；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8、商品住宅的《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9、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	---

编号:3407001511250101-JX-003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验收备案表（二）

备案 意见	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收讫，文件齐全。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2017年10月13日</p>		
备案机关负责人	崔志南	备案经手人	汪飒红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根据《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暂行规定》有关规定，准予备案。</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公章) 2017年10月13日</p>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 地块）总承包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地块）总承包工程

验收日期： 2019.9.26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华联城市商务中心（T103-0116地块）总承包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达到与东滨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86374.49m ²	工程造价	33931.19万元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混凝土核心筒	层数	地上：32/3 层		
	框架结构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305201621905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4/1		
开工日期	2019.07.10	验收日期	2019, 9, 26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17098		
建设单位	深圳市华联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奥意建筑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谭泽凯
副组长	赵小兵、张玉民
组员	张凌、关文活、孙逊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玉民	温作平、宋启利、秦睿、黄茂鸿、姜元博、许云鹏、李敏、张俊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祝明生	袁清明、陈革、黄子彬、潘东虎、何希金、万学洋、尹俊宇
工程质控资料	丁玉庆	陆璐、范晓琴、马晨、左仙花、粟远、叶和建、陈宏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建筑设备安装工程质量情况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电梯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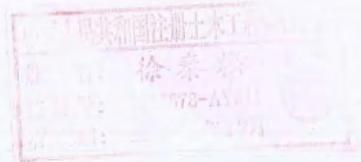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孙超	惠远通讯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孙超
2	关文浩	——	设计师		关文浩
3	刘建刚				
4	李强				
5	王心立	深圳市华联益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王心立
6	陈军		项目经理		13509618898
7	梁作平				
8	刘建刚	达实智能	项目经理		
9	何东云	达实智能	项目经理		
10	程国民	北京利达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程国民
11	晏成峰	深圳市智慧研究院	项目经理		13602596291
12	王成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1571748552
13	张凌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张凌
14	晏成峰	中海监理			晏成峰
15	晏成峰	中海监理			晏成峰
16	王成	中海监理	专业监理工程师		王成
17	王成	日立信	项目经理		
18	王成	日立信			
19	李成	深圳市中和康保集团有限公司			1370022710
20	关文浩	——			
21	曾天	同上			1556077209
22	李成	深圳市友源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成
23	张成	深圳市友源和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张成
24	李成	深圳深海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李成
25			项目经理		
26	王成	中建二局	项目经理		王成

* GD-EI-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本工程已按设计及施工合同约定的内容完成施工,达到使用功能的要求,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工程所含10个分部均验收合格,检验批及分项实体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有关安全使用功能控制资料完整各项检查结果基本符合相关专业质量验收规定,基本消除质量通病,该单位工程评定为合格
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孙 逊
 注册号: 4400292-029
 有效期: 至2019年12月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GD-E1-9976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 10 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
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施工总承包10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05-0030地块	建筑面积	187482.46平方米	工程造价	35543.92637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A座三十层、B座三十八层		
	框架结构		地下: 三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20432005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3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17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40024-01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质证书号	深房开字(2014)048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B1440055465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A144021061		
	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1844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244073802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24404851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验收组

组长	明杰
副组长	刘大明
组员	曾魁、邓春涛、邵宝奎、杨有明、高树鹏、罗志龙、杨斌、伍玉斌、蔡德民

2.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健	梁玉家、尹潇、邓春涛、梁文醒、刘焯、唐宝裕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董猛	涂宏军、李银爱、钟风万、陈志谋、胡洋、刘洋、张振刚、朱智敏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大明	周春宇、占苏华、肖志敏、艾鹏飞、周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南宏	舒露慧、刘美愈、潘婕、王景寒、房慧娜、郭智元、陈建容、夏璐

(二)验收程序

- 1.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 2.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 3.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 4.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 5.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谭和军	深投控深圳	项目负责人	谭和军
杨有明	中建二局	项目负责人	杨有明
陈南定	"	"	陈南定
冯必达	安西工程检测	总代	冯必达
尹蒲	安西工程管理	工程师	尹蒲
蔡文醒	安西工程管理	总造	蔡文醒
肖文醒	深圳业务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文醒
蔡文醒	深圳建筑设计	建筑	蔡文醒
蔡文醒	国际工程	结构	蔡文醒
元树鹏	深圳泰格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元树鹏
杨文斌	上海远安智能	项目经理	杨文斌
刘美杰	中国中铁第三工程局	质保部副经理	刘美杰
罗志龙	深圳市宝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志龙
靳晓慧	车辆工程管理	资料	靳晓慧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修（含幕墙）、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节能、燃气、室外及园林建筑等）所有施工内容，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本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结果：合格。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博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



酒店（自编号 JD-1 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酒店(自编号JD-1栋)

验收日期: 2019.5.29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酒店(自编号JD-1栋)			
工程地点	广州市花都区平步大道以北	建筑面积	73630.3m ²	工程造价	7363.03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7	层
			地下:	1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182017011602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7.1.16	验收日期	2019.5.29		
监督单位	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编号	J2017010005		
建设单位	广州万达文化旅游城投资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州市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工程咨询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0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罗志刚
副组长	胡立海
组员	杨裕民、胡亮、蒋建华、周金文、唐灿辉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吴国亮	杨阳、马向灿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周佳迪	纪磊、朱建明
工程质控资料	罗萍	芦琛、张瑞霞、梁栋伟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7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4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5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姓名
1	胡海	广州市文化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胡海
2	李	广东省地质物探工程勘察院			李
3	高东	广州市设计院			高东
4					
5	杨为民	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杨为民
6	胡亮	中建一局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胡亮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酒店（自编号JD-1栋），已按要求完成设计图和合同范围内的工程，验收程序符合规定要求同意验收，工程质量综合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总承包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9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5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9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9年5月29日

GD-E1-914/6

临桂万达广场 01 号楼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桂建质档表 19 表

综合验收结论(工程质量是否合格):

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姓名(亲笔签名)	工作单位	技术职称	单位职务
李加	桂林万桂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李加	四川普利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监理工程师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项目经理
李加	成都那那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设计负责人
李加	成都那那中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师	注册结构 工程师
李加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水文地质队	高工	勘察负责人
李加	广西基础勘察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工程师	勘察负责人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高工	技术负责人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质量总监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生产经理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水电工程
李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李加	桂林万桂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师	现场代表
李加	四川普利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代表
李加	四川普利信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理工程师
李加	百安祥和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消防专业负责人
李加	浙江金鼎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工程师	内装专业负责人
李加	贵州黔中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内装专业负责人
李加	合肥城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幕墙负责人
李加	日立信项目管理公司	工程师	幕墙工程负责人
李加	上海迪科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师	幕墙工程负责人

建设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意见书

工程名称: 临桂万达广场01号楼

建设单位: 桂林万桂置业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20 年 9 月 4 日

(由竣工验收组填写)

施工单位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李加	李加	李加	李加	李加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4日	2020年9月4日

广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监制

兰都荟商业中心 A3 地块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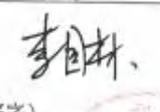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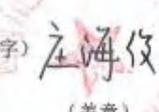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兰都荟商业中心 A3 地块一期	工程地点	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张峰社区
建设单位	云南伟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17093.46 万元
勘察单位	西南有色昆明勘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建字 530100201506100101
设计单位	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14 年 11 月 12 日至 2018 年 02 月 01 日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2018 年 3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 包括 2 号楼建筑面积 33879.08 平方米, 建筑高 99.85 米, 地上 30 层, 地下 2 层; 3 号楼建筑面积 12449.81 平方米, 地上 4 层, 地下二层; 4 号楼建筑 9674.62 平方米, 地上 4 层, 地下二层; 连廊面积 126.63 平方米; 基础桩筏结构, 主体部分框剪结构。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满足相关法规, 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2018 年 3 月 20 日	勘察单位 (签字) (盖章) 2018 年 3 月 20 日	设计单位 (签字) (盖章) 2018 年 3 月 20 日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2018 年 3 月 20 日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2018 年 3 月 20 日		
邀请单位 (签字)			

备注: 1. 按单位工程填写。

2. 一式五份, 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竣工验收合格证明书

工程名称	兰都荟商业中心 A3 地块二期	工程地点	西山区马街街道办事处张峰社区
建设单位	云南伟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6764.1953 万元
勘察单位	西南有色昆明勘测设计(院)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许可证号	建字 530100201510230201
设计单位	上海徐汇规划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开完工日期	2017年5月15日至2019年5月12日
监理单位	昆明建设咨询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竣工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范围及数量	设计图纸及合同约定的全部内容,包括1号楼建筑面积43639.97平方米,地上27层,主体结构:框架核心筒结构。		
工程质量缺陷和遗留问题的处理意见:	无		
验收结论	工程质量满足相关法规,同意验收。		
建设单位	 (签字)  (盖章)	勘察单位  (签字)  (盖章)	设计单位  (签字)  (盖章)
监理单位	 (签字)  (盖章)	施工单位  (签字)  (盖章)	
邀请单位	(签字)		

备注: 1. 按单位工程填写。

2. 一式五份, 施工、建设、监理、监督机构、备案机构各一份。

F—03 地块商业、办公、人防、车库等（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 F—03 地块项目）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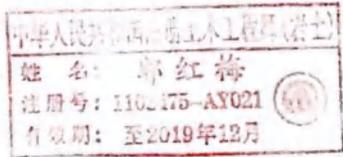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证明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F03地块商业、办公、人防、车库等（丰台区丽泽金融商务区F-03地块项目）	结构类型	钢管混凝土框架—钢筋混凝土核心筒结构	层数/建筑面积	地下4层、地上42层/221102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李 峰	开工日期	2015年06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李良智	项目技术负责人	张雪峰	完工日期	2017年11月25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u>10</u>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u>10</u> 分部		所有分部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u>50</u>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u>50</u> 项		质量控制资料全部符合有关规定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u>34</u> 项，符合规定 <u>34</u> 项 共抽查 <u>30</u> 项，符合规定 <u>30</u>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u>0</u> 项		核查及抽查结果全部符合规定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u>28</u>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u>28</u>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u>0</u> 项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查世旭 注册号：1101735-210 有效期至：2019年6月	
综合验收结论：本工程合同内实体工程符合设计及施工质量验收规范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加验收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11月25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11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11月25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7年11月25日		

注：单位工程质量验收时，应填写本表。



XDG—2014—39 号地块开发建设项目酒店 1 及会议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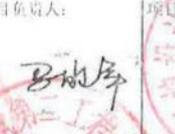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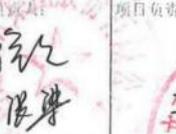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XDC-2014-39号地块发建设项目 (会议中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地上2层 23236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3.7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苏敬涛	完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 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1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共抽查 24 项, 符合规定 24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 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 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经核查有效, 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2019 年 4 月 29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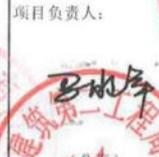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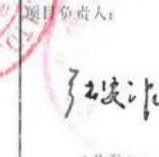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XDG-2014-39号地块发建设项目 (酒吧街)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3层 14724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3.7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敬涛	完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2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27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6 项, 符合规定 26 项, 共抽查 26 项, 符合规定 2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1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1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分部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有关规定, 验收合格并符合规范要求,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XDG-2014-39号地块发建设项目 (酒店1)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地上2层 41661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3.7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项目技术 负责人	苏敬涛	完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 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1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共抽查 27 项, 符合规定 27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 “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 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和 施工规范要求, 且有完整验收记录, 符合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2017 年 4 月 29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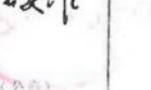
工程名称	XDG-2014-39号地块发建设项目 (酒店2)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6层 17200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3.7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敬涛	完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1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1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4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4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本工程综合验收, 经各方验收合格, 符合设计, 施工质量均满足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 准予竣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苏敬涛	马月峰	苏敬涛	苏敬涛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苏 JG1.2

工程名称	XDG-2014-39号地块发建设项目 (酒店3)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建筑面积	地下1层 地上8层 19876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3.7
项目负责人	马月峰	项目技术负责人	苏敬涛	完工日期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核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验收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0 项		验收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共抽查 25 项, 符合规定 2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验收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各分部工程符合设计及规范要求, 施工质量均满足规范要求, 验收合格。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2017年4月29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有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江苏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

获奖证书



编号: 1927

南昌市建设工程竣工验收 备案表

工程名称: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

建设单位: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市行政审批局制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名称	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
工程用途	商业	工程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解放路以北赣南大道以东
建筑面积	120025.18 (m ²)	结构类型	框剪
开工日期	2017年10月18日	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26日
规划许可证号	360100201700383号 360100201700384号	施工许可证号	3601120171010101号
监督机构名称	南昌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监督注册号	7-201709-1208
项目经理	柯旭	项目总监	俞凯平
参建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勘察单位:	江西省建筑设计研究总院	甲级	
设计单位:	重庆市设计院	甲级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特级	
监理单位:	安徽省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p>备案理由:</p> <p>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十六条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合格,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建设单位 _____ (公章)		负责人 <u>邹延杰</u> 联系电话 <u>13767103570</u>	
报送时间		2019年4月8日	

竣工验收意见

勘察 单位 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核</p>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19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p>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19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p>			单位负责人： 项目经理： 2018年12月19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核</p>			单位负责人： 项目总监： 2018年12月19日
建设 单位 意见	<p style="font-size: 2em; font-weight: bold;">同意</p>			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2月19日

注：该栏必须签署具体的结论性意见。

<p>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目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各参建单位须加盖公章); 2、建设工程档案专项预验收意见书以及相关认可文件复印件(工程施工许可证、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条件核实合格意见书、公安消防验收意见书); 3、设计文件审查批准书(含登记表、审查报告、合格书、防雷意见); 4、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5、商品住宅提供《住宅质量保证书》和《住宅使用说明书》; 6、建筑工程室内环境质量检验报告; 7、由气象部门监管的项目需提供防雷意见书; 8、提供已备案的施工合同以及施工方出具的无拖欠工程款证明或建设单位支付工程款的凭证(施工、建设、监理三方盖章)。
<p>备案意见</p>	<p><u>南昌青山湖万达广场</u>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19年4月10日收讫,文件齐全。</p> <div style="text-align: right;">  </div>

注:1、本表钢笔、墨笔填写清楚;

2、本表竣工验收备案文件清单所列文件如为复印件应加盖报送单位公章,并注明原件存放处。

葛洲坝·福湾（南区度假式酒店）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2018) 年 (018) 号

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葛洲坝·福湾(南区度假式酒店)

建设单位 海南葛洲坝实业有限公司

2018年7月16日

陵水黎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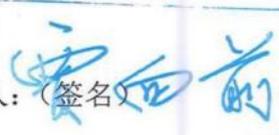
说 明

- 1、本表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要求用钢笔、墨笔填写清楚）
- 2、本表一式二份，一份由住建局备案管理部门存档，一份由建设单位按规定年限保存。

单位法定代表人声明

本人郑重声明：

本单位填报的《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及附件材料的全部数据、内容是真实的，同样我在此所做的声明也是真实有效的。我知道虚假的声明与资料是严重的违法行为，此次提供的资料如有虚假，本单位愿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及其他有关部门依法给予的处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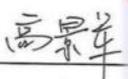
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名）  （公章） 

2018年 7 月 16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高州湾(南区)安置房		工程地址	陵水县福湾开发区	
工程规模	7308.667	工程类别	一类	结构类型	框架
规划许可证号	469028201401207	施工许可证号	469028201406252401	监督注册号	
开工日期	2014.06.25		竣工日期	2018.7.13	
单位名称	资质等级	负责人	联系电话		
建设单位	海南中远实业有限公司 叁级	贾向前			
勘察单位	海南省工程勘察设计院 甲级	杨武	13876402095		
设计单位	海南京创国际工程设计研究院 甲级	金晓宇	08986889257		
施工单位	海南中远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特级	高景军	13809199505		
监理单位	海南珠江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甲级	唐志学	18689835759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陵水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p>备案理由:</p> <p>本工程已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进行了竣工验收,条件具备,验收合格,备案文件齐全。现报送备案。</p>					
建设单位		(公章)		负责人	
报送时间: 2018年7月18日					

竣工 验收 意见	建设单位 意见	同意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15日
	设计 单位 意见	验收合格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14日
	施工 单位 意见	验收合格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15日
	监理 单位 意见	验收合格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15日
	勘察 单位 意见	验收合格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8年7月14日

	内 容	份数	验证情况	备注
竣 工 验 收 备 案 文 件 目 录	1、建设单位委托办理备案证明及被委托人身份证明	1	符合要求	
	2、建筑(市政)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1	符合要求	
	3、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登记表	1	符合要求	
	4、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	1	符合要求	
	5、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书	1	符合要求	
	6、规划、公安消防、人防等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 者准许使用文件	2	符合要求	
	7、单位工程质量综合验收文件 (1)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2) 勘察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3) 设计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检查报告》 (4) 监理单位出具的《工程质量评估报告》 (5) 施工单位出具的《建筑工程竣工报告》	1 1 1 1 1	符合要求	
	8、永久性工程标牌悬挂照片(A4彩色打印)	1	符合要求	
	9、施工单位签署的建筑工程质量保修书	1	符合要求	
	10、住宅质量保修书、住宅使用说明书	✘		非住宅 工程不 需提供
	11、分户验收证明(汇总表)	1		
	12、质监站出具的《建筑工程质量监督报告》	1	符合要求	
	13、完税证明	1	符合要求	
	14、法规、规章规定必须提供的其他文件	1		
备 案 意 见	<p>该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于2018年7月25日收讫，文件齐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 (备案专用章)</p> <p>经办人: 何伟强 复核人: 邵伟东 2018年7月27日</p>			

天安·万达商业区万达商业综合体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

工程名称	菏泽天安国际广场万达商业区 项目万达商业综合体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5+2 147563 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金龙	开工日期	2016.12.25
项目负责人	佟智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海威	竣工日期	2018年10月18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10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10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10 项			✓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合 格
		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1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11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11 项			✓
5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通过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参加验收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18年10月18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18年10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18年10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0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2018年10月18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

工程名称	菏泽天安国际广场万达商业区写字楼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25+2 21674.2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金龙	开工日期	2016.12.25
项目负责人	佟智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海威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9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9 项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合格
		共抽查	30 项，符合规定	30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9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9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9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佟智一	(公章) 总监: 孙海威	(公章) 佟智一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孙海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孙海威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孙海威
	2020年6月11日	2020年6月11日	2020年6月11日	2020年6月11日	2020年6月11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

工程名称	菏泽天安国际广场万达商业区写字楼二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25+2 24589.25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金龙	开工日期	2016.12.25
项目负责人	佟智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海威	竣工日期	2020年10月1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9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1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31 项			√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6 项，符合规定 26 项， 共抽查 26 项，符合规定 2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6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印章）：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佟智一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孙海威 2020年12月12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佟智一 2020年12月12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山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监制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鲁JG-002-

工程名称	菏泽天安国际广场项目1#商业裙房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建筑面积	2+2 8313.52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司金龙	开工日期	2016.12.25
项目负责人	佟智一	项目技术负责人	孙海威	竣工日期	2019年9月30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 8 分部，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合格
		共抽查 12 项，符合规定 12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0 项，达到“好”和“一般”的 20 项，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5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盖注册建造师执业印章）：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19年9月30日

注：单位工程验收时，验收签字人应由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注册号：1100314-017

有效期：至 2019年9月30日

瀚海美尚中心

获奖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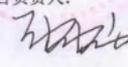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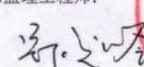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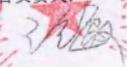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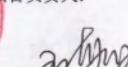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证明

表H. 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瀚海美尚中心东塔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19层 / 19862.79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6年05月16日
项目负责人	王会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春伟	完工日期	2017年3月13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6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6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共抽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31 项, 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31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抽查以及观感质量均符合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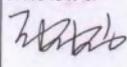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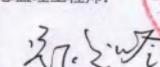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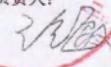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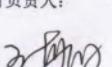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 0. 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瀚海美尚中心西塔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26层 / 38870.13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6年06月18日
项目负责人	王会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春伟	完工日期	2017年3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6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6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6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共抽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31 项, 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31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抽查以及观感质量均符合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质量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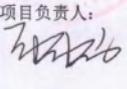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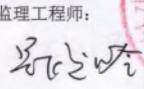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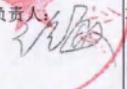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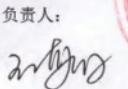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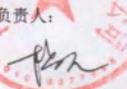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瀚海美尚中心北塔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建筑面积	18层 / 16175.86m ²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6年05月15日
项目负责人	王会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春伟	完工日期	2016年3月 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检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6 项, 经检查符合规定 46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6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 使用功能 核查及 抽查结果	共核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共抽查 31 项, 符合规定 31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31 项, 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31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3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3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抽查以及观感质量均符合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 验收 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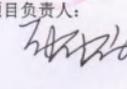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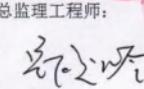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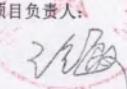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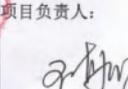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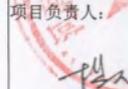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瀚海美尚中心街区商业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4层 / 18006.91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7年1月20日
项目负责人	王会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春伟	完工日期	2019年3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0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43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43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43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23 项, 符合规定 共抽查 23 项, 符合规定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23 项 23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23项, 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23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22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22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抽查以及观感质量均符合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瀚海美尚中心地下车库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建筑面积	-2层 / 103584.31平方米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张志明	开工日期	2016年 05月16 日
项目负责人	王会敏	项目技术负责人	郑春伟	完工日期	2019年3月 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9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9 分部			经各专业分部工程验收, 工程质量符合验收标准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30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30 项			质量控制资料经核查共30项, 符合有关规范要求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共抽查 16 项, 符合规定 16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 项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共核查 16 项, 符合要求, 抽查其中 16 项, 使用功能均满足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17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17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 项			观感质量验收为好
综合验收结论		经对本工程综合验收, 各分部工程质量、质量控制资料、安全和主要功能核查/抽查以及观感质量均符合施工合同、设计要求和规范标准规定,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北辰新河三角洲 E4 区 1—9#栋、GF 平台、地下室车库及连接平台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备案意见:

_____ E1区1#楼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刘斌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北鼎印湖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湘01016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辰新洲项目E1区1#楼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北辰新洲项目E1区1#楼		
工程地点	开福区新洲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21641.53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120150301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 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信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筑2#区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E4E2#楼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收讫。
 经核查，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同意（同意/不同意）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何燕 刘斌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北新 2017年 11月 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行为，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2017-备1015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北新新洲项目E4E2#楼

建设单位：长沙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1.15		
工程名称	北新新洲项目E4E2#楼		
工程地点	北新新洲项目E4E2#楼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21661.6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1.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12015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质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友函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_____ E4区3栋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_____ 齐全 _____。

结论: _____ 同意 _____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_____ 刘斌 _____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_____ [北新] _____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湘0516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新新洲项目E4区3栋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1.15		
工程名称	北新新洲项目E4区3栋		
工程地点	长沙北辰新洲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35716.1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20503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信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泛海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_____E4区4栋_____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_____齐全_____。

结论: _____同意_____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_____ 刘斌 _____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 _____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_____ (公章)

_____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理。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备1017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4栋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0.16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4栋		
工程地点	开福区新河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38581.96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2015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 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基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总院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馆、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北辰新河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同意（同意/不同意）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何燕 刘斌（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北辰印湖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行为，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2017-备1058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北辰新河三洲河项目64-5#楼

建设单位：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u>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u>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u>北辰新河三洲河项目64-5#楼</u>		
工程地点	<u>开福区新河三洲河</u>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u>35772.62m²</u>		
结构类型	<u>框架-剪力墙</u>		
工程用途	<u>居住用房</u>		
开工日期	<u>2014.11.5</u>		
竣工验收日期	<u>2017.10.16</u>		
施工许可证号	<u>43010120150303001</u>		
施工图审查意见	<u>[2015]032</u>		
勘察单位名称	<u>湖南湘泰岩土工程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设计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建筑设计研究院</u>	资质等级	<u>甲级</u>
施工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特级</u>
监理单位名称	<u>友望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u>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u>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馆、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_____ E4E6#栋 _____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17 年
 __11__ 月 __15__ 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_____ 齐全 _____。

结论: 同意 _____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刘欣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刘欣 2017 年 11 月 15 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理。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第109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 6#栋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 6#栋		
工程地点	开福区·新河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21641.53m ²		
结构类型	框剪-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120150305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5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信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友谊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筑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E4区7栋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 2017 年 11 月 15 日收讫。
 经核查，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刘/文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北青印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行为，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2017-0019609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7栋

建设单位：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0.16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4区7栋		
工程地点	开福区新河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43679.54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12015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德高科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泛海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长沙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Ex8栋 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刘从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 北新印湖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理。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备161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新印湖项目Ex8栋

建设单位: 长沙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u>长沙北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u>		
备案日期	<u>2017-10-16</u>		
工程名称	<u>北新印湖项目Ex8栋</u>		
工程地点	<u>开福区新河三角洲</u>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u>16911.51m²</u>		
结构类型	<u>框架-剪力</u>		
工程用途	<u>居住用房</u>		
开工日期	<u>2014-11-5</u>		
竣工验收日期	<u>2017-10-16</u>		
施工许可证号	<u>430101201504020101</u>		
施工图审查意见	<u>[2015] 032</u>		
勘察单位名称	<u>湖南通泰勘察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研究院</u>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u>友道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u>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u>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_____冯庆_____冯庆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刘斌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北鼎印湖 2017年 11月 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是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第 1062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鼎新洲三洲项目E区 7#楼

建设单位: 长沙北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u>长沙北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u>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u>北鼎新洲三洲项目E区 7#楼</u>		
工程地点	<u>开福区新洲三洲</u>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u>4117.95 m²</u>		
结构类型	<u>框架-剪力墙</u>		
工程用途	<u>居住用房</u>		
开工日期	<u>2014.11.5</u>		
竣工验收日期	<u>2017-10-16</u>		
施工许可证号	<u>630102015020101</u>		
施工图审查意见	<u>2015]032</u>		
勘察单位名称	<u>湖南恒基高科技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设计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设计研究院</u>	资质等级	<u>甲级</u>
施工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特等</u>
监理单位名称	<u>友恒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u>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u>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_____北辰新河三角洲E4B-04#公寓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刘斌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北新印湖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湘(2017)一备10614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E4B-04#公寓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0.16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E4B-04#公寓		
工程地点	北辰新河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 总造价(万元)	967.39m ²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1201502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质勘察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技术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友盟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 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馆、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本工程已于2017年11月15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 (签字): 刘欣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 (签字): 2017年11月15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101624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区 4层

建设单位: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长沙北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10.16		
工程名称	北辰新河三角洲项目E区 4层		
工程地点	开福区新河三角洲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21559.4m ²		
结构类型	框梁-剪力墙		
工程用途	居住用房		
开工日期	2014.11.5		
竣工验收日期	2017.10.16		
施工许可证号	430102050303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2015]032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地通高科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研究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上海国际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长沙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馆、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长沙国际金融中心（国金中心）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备0791#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裙楼(含T1(1层-8层), T2(1层-4层))(变更)

建设单位: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裙楼(含T ₁ (1层~8层)、T ₂ (1层~4层))(变更)		
工程地点	长沙市芙蓉区解放西路10号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204401.79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用途	商用		
开工日期	2015年4月17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7年7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3000020170109001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省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湖南省直属工程质量和安全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妙因钟心福塔(含T₁(18层)T₂(12层)^(含精装)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8月21日收讫。

经核查，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何燕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北唐印湖 2017年8月21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如有违反行为，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备案意见:

长沙国金中心T2塔楼7层~95层工程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5月3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字): 北唐 2018年5月3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8-备0211号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T2塔楼7层~95层(变更)

建设单位: 北辰置地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u>北辰置地有限公司</u>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u>长沙国金中心T2塔楼7层~95层(变更)</u>		
工程地点	<u>长沙市芙蓉区解放西路10号</u>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u>278753.17m²</u>		
结构类型	<u>核心筒+框架+伸臂桁架+环带桁架结构体系</u>		
工程用途	<u>商业用房</u>		
开工日期	<u>2013年6月28日</u>		
竣工验收日期	<u>2018年1月27日</u>		
施工许可证号	<u>430000201701090301; 430101201709060201</u>		
施工图审查意见	<u>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u>		
勘察单位名称	<u>湖南有色地质工程勘察院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设计单位名称	<u>湖南省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甲级</u>
施工单位名称	<u>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特级</u>
监理单位名称	<u>湖南湘晖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u>	资质等级	<u>综合</u>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u>湖南直隶工程勘察设计咨询站、长沙建设工程质量监督站</u>		

本表一式三份, 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馆、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7-~~0~~0792#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地下室(变更)(负一层及负二层(含-层))

建设单位: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2017年7月22日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地下室(变更)(负一层及二层(含-夹层))		
工程地点	长沙市芙蓉区解放西路270号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137220.9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用途	商用		
开工日期	2013年6月2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7年7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3000020170109002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有色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长顺项目管理工程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湖南省直属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北唐负一层及负一层给水管程(含精装)的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7年
8月21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 北唐 2017年8月21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原件

监督登记号:
备案号: 2018-备023#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地下室(变更)(负三层至负五层(含夹层))

建设单位: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年 月 日

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表

建设单位名称(章)	九龙仓(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备案日期			
工程名称	长沙国金中心地下室(变更)(负三层至负五层(含一层))		
工程地点	长沙市芙蓉区南屏街西路270号		
建筑面积(m ²)或总造价(万元)	237421.16 m ²		
结构类型	框架		
工程用途	商用		
开工日期	2013年6月28日		
竣工验收日期	2017年7月22日		
施工许可证号	4300002017010900201		
施工图审查意见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合格		
勘察单位名称	湖南有色工程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甲级
设计单位名称	湖南省建筑设计院	资质等级	甲级
施工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特级
监理单位名称	湖南长川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	
工程质量监督机构名称	湖南省直属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本表一式五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备案机关、城建档案部门、产权产籍管理部门各一份。

备案意见:

长沙国金中心地下室(变更)工程竣工验收备案文件已于2018年4月9日收讫。

经核查, 备案归档文件 齐全。

结论: 同意 (同意/不同意) 备案。

备案机关经办人(签字): 何燕

刘政

(公章)

备案机关负责人(签章): 

2018年4月9日

备案机关处理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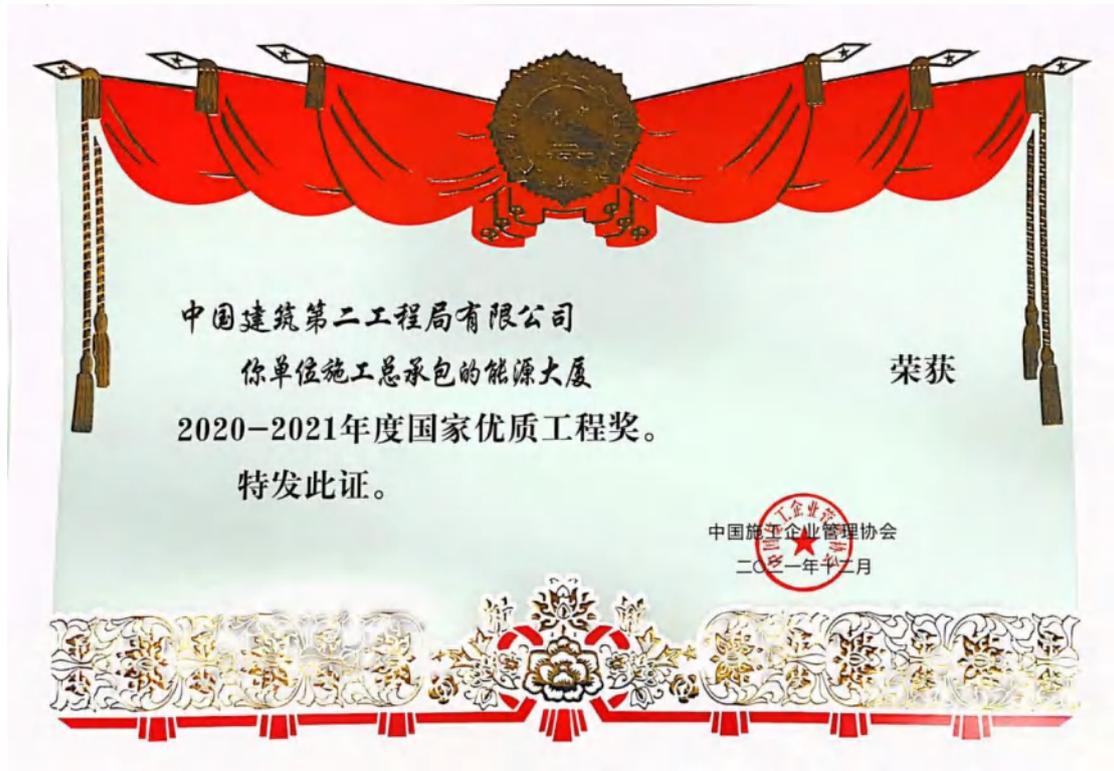
(公章)

年 月 日

注: 处理意见主要指建设单位是否违反国家住建部第2号令《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 如有违反行为, 则按该办法第八条至十二条规定处罚。

能源大厦

获奖证书



GD411 0 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能源大厦施工总承包

验收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能源大厦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滨海大道与金田路交汇处东北角	建筑面积	142520.30m ²	工程造价	78220.592055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北塔41层, 南塔19层		
			地下: 4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33401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14年3月22日	验收日期	2017年11月3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20255		
建设单位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B144046787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A144000301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1010151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1010151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1010151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D211580692、D244068542、D111003321、D244073020、A144017019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E14400501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方平
副组长	蔡永红
组员	马金富、蔡文杰、黄冠焯、肖恒奇、邹文杰、张晓平、王世超、廖彬、虞洋、谢其棕、林镇海、徐泰松、刘帮国、徐焕军、鲁军、黎强、刘涛、岳伟良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何慧馨	刘臣、朱子启、张四伟、孙立国、王长玉、杨丹丹、阳龙、蓝海楠、杨志伟、汤亮、张冲、张二龙、叶铺岸、仲海、梁立新、林永河、刘俊杰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马炎秋	郑卉、邓文、夏佩春、梁贞华、王巨磊、黄敏珍、饶浩、米京献、刘斌、郑烈松、任磊、郑锦彬、陈福建、刘洪华、周志成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邹杰斌	程志远、奚庆剑、何桂林、胡战勋、梁立新、陈军、王德恒、米京献、李冬、张伟标
工程质控资料	龚润贤	吴锦程、韩明、刘丹丹、吴施欣、毕庆鹏、冯鑫、吴贻聪、胡梦天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1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屋面	同意验收	共 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 项	共 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29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1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3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5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同意验收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2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同意验收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燃气系统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李平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	项目负责人
李浩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部门负责人
黄国辉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助理
蔡文杰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设计主管
肖恒奇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暖通工程师
马尧秋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暖通工程师
何慧蓉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土建工程师
何瑞刚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电气工程师
张耀平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电气工程师
王世超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中级	造价工程师
廖彬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级	造价工程师
虞洋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初级	土建工程师
谢其子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气工程师
李国贤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暖通工程师
徐在斌	深圳市力学研究院有限公司	高级	项目负责人
林清海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	建筑师
李林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建筑师
刘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一级注册	结构工程师
刘华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工民建工程师
宋志己	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高级	工程师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李学军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参
高修春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总监代表
胡文忠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全工程师
王冬冬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高级工程师	电气工程师
孙立成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工程师
吴长玉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段志毅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土建工程师
王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暖通工程师
朱子忠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幕墙工程师
唐贵云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精装修工程师
阳龙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精装修工程师
王明水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造价工程师
张四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土建专业工程师
何和平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电气专业工程师
吴锦程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幕墙专业工程师
高丹丹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精装修监理员
王巨磊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工程师	安装专业工程师
蓝海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土建监理员
柏志伟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土建监理员
黄敏玲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安装监理员
韩明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助理工程师	资料员

四、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	职务
刘涛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秦军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主管	技术管理
吴施欣	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管理
曹军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何建平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技术负责人
岑庆鹏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管理
袁平良	中国建筑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吴威	中国建筑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现场负责人
李公	中国建筑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管理
黎强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林水河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现场负责人
吴昭联	深圳瑞和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管理
许焕军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项目负责人
刘仕杰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现场负责人
王辉	深圳市方大建科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资料管理
郑锦彬	通力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工程验收结论:

能源大厦已按批准的设计文件和施工合同约定内容完成各项工程建设任务, 施工质量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 同意竣工验收。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造师
姓名: 徐宗松
注册号: 440457D-A1611
有效期至: 至2010年1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姓名: 蔡家红
注册号: 44005694
有效期至: 2019.05.08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建筑师
姓名: 林镇海
注册号: 4400030-064
有效期至: 至2018年6月

<p>建设单位: 深圳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17年11月30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00) 建筑 2011.03.2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17年11月30日</p>	<p>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GD411回回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

验收日期: 2017-08-29

建设单位(盖章):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滨海大道与白石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341431.98 m ²	工程造价	40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39/50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301590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5011		
开工日期	2013-02-01	验收日期	2017-08-29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04572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发改核准【2011】0030号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B144054391-6/1		
设计单位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16533-6/1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1055309 D211123086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D111055309 D211123086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中建电子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华力特电气有限公司 广州资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D111020307 D211065596 D244102917 D244044184 TS3331B95-2021 B1204044030402-6/1 D211584047 D344031997 D344070281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深圳市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深装总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CYLZ·粤·0053·壹-5/5 D244073482 B1034044030301-12/3 B1034044030101-6/6 D244064980 D244006456 D244073020		
监理单位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B14400501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深大建筑设计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19018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 长	王宁平
副组长	熊耀军、刘志强、朱早孙、高泉、杨红坡
组 员	高文锋、刘军刚、石秀华、王冀宣、肖文杰、谢立平、吕育平、程志军、韦方洲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宁平	罗小伍、刘军刚、赵刚、于景岳、苏焕强、许荣彪、韦益贵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贾玉波	耿战军、徐毅、夏凡、胡冰、于岩、王若楠、李和平、段震奎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张凌志	蒋零、蔡王超、于辉亮、王文征、余明武、刘晓红、罗方造、廖冬果
工程质保资料	李欣娴	陈佳容、刘翩翩、范娇、余晓莹、蓝振芳、张承军、黄志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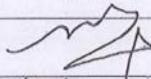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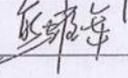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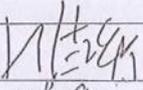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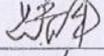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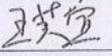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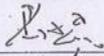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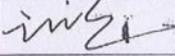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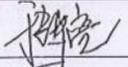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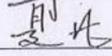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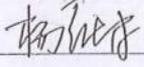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 工程质量评定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60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0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09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219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19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193 项	共 5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0 项	共 9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75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5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750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建筑屋面	合格	共 4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2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6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2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4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7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9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9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5 项	共 4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5 项	共 9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6 项
自动喷水灭火系统	合格	共 3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3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3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 项
气体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泡沫灭火系统	合格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火灾自动报警系统	合格	共 4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4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燃气系统	合格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室外工程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王宁平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熊耀军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刘志强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吕育平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王冀宣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总监代表	
肖文杰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谢立平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于辉亮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暖通监理工程师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	
夏凡	中海监理有限公司	电气监理工程师	
高泉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杨红坡	深圳市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朱早孙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朱早孙
韦方洲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韦方洲
程志军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工程师	程志军
于景岳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景岳
苏焕强	广州江河幕墙系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苏焕强
许荣彪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许荣彪
梁柱雄	深圳深港建设工程发展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梁柱雄
韦益贵	迅达(中国)电梯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韦益贵
胡冰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胡冰
叶家辉	深圳市广宁股份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叶家辉
于岩	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于岩
万征	深圳市海外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万征
余明武	深圳市洪涛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余明武
刘晓红	深圳市深装总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刘晓红
罗方造	深圳市维业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方造
余振林	深圳市中航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余振林
段启宏	中建深圳装饰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段启宏

(五) 工程验收结论: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 GD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腾讯滨海大厦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腾讯滨海大厦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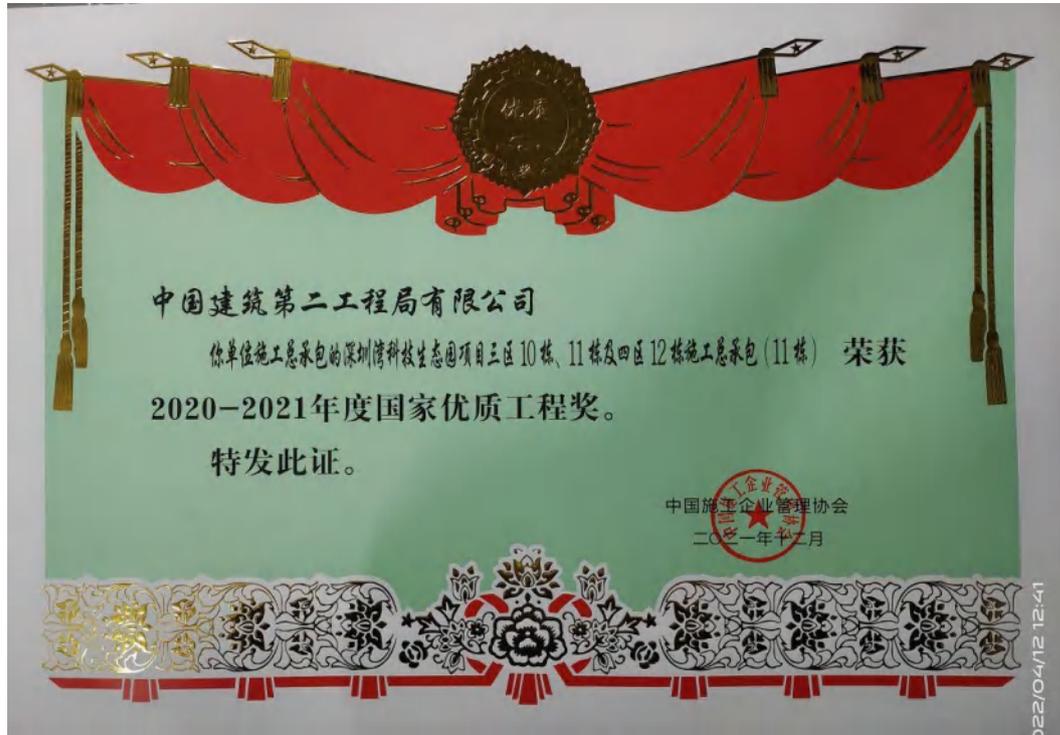
1.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 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 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 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5. 观感质量好;

腾讯滨海大厦工程验收为合格。

<p>建设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任邦军</i></p> <p>2017年8月29日</p>	<p>监理单位:</p>  <p>(公章)</p> <p>总工程师: <i>李志强</i></p> <p>2017年8月29日</p>	<p>施工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志强</i></p> <p>2017年8月29日</p>	<p>勘察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志强</i></p> <p>2017年8月29日</p>	<p>设计单位:</p>  <p>(公章)</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志强</i></p> <p>2017年8月29日</p>
---	--	---	--	---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 10 栋、11 栋及四区 12 栋施工总承包（11 栋）

获奖证书



GD411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10栋、11栋
及四区12栋施工总承包(11栋)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单位(子单位)工程名称	深圳湾科技生态园项目三区10栋、11栋及四区12栋施工总承包(11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南区T205-0030地块	建筑面积	286387.06 m ²	工程造价	115202.35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框架核心筒结构	层数	地上: A座四十三层、B座十三层 层		
	框架结构		地下: 三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002012043208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3年12月1日	验收日期	2017年2月28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总站	监督编号	20140024-02		
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资 质 证 号	深房开字(2014)048		
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B1440055465		
设计单位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市国际印象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A144021061 / A144018449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承建单位(装修)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A0014111011201-20/10		
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E144006021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A244048510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明杰
副组长	刘大明
组员	曾魁、邓春涛、邵宝奎、杨有明、高树鹏、罗志龙、杨斌、伍玉斌、蔡德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健	梁玉家、尹潇、邓春涛、梁文醒、刘焯、唐宝裕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董猛	涂宏军、李银爱、钟风万、陈志谋、胡洋、刘洋、张振纲、朱智敏
通讯、电视、燃气等专业工程	刘大明	周春宇、占苏华、肖志敏、艾鹏飞、周国强
工程质控资料	陈南宏	舒露慧、刘美愈、潘婕、王景寒、房慧娜、郭智元、陈建容、夏璐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四) 验收人员签名: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谭利华	谭利华	项目负责人	谭利华
杨有明	中建二局	项目负责人	杨有明
陈南定	"		陈南定
梁必忠	梁必忠	总代	梁必忠
于蒲	华西工程管理	工程师	于蒲
蔡文醒	华西工程管理	总监	蔡文醒
肖俊川	深圳业务规划咨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肖俊川
梁文醒	深圳建筑设计	建筑	梁文醒
梁文醒	国际新景	结构	梁文醒
孔树鸣	金河幕墙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孔树鸣
杨斌	上海远华智能	项目经理	杨斌
刘美杰	中国建筑装饰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质保部副经理	刘美杰
罗志龙	深圳市宝建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罗志龙
靳晓慧	车辆工程管理	资料	靳晓慧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已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全部工程《地基与基础、主体结构、装修（含幕墙）、屋面、建筑给排水、建筑电气、智能化、通风与空调、电梯、消防、节能、燃气、室外及园林建筑等》所有施工内容，建设单位已按合同约定及时、足额支付工程款，施工过程中及时进行了分部、分项工程质量检查验收，工程实体和观感质量符合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标准规程和设计及合同要求，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

本工程验收质量评定结果：合格。

<p>建设单位： 深圳市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监理单位：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公章) 总监(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总承包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勘察单位： 深圳市水务规划设计院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p>设计单位： 深圳市库博建筑设计事务所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p>
--	---	---	---	---

三一云都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

获奖证书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三一云都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3#地块
-2#楼）工程评定为

二〇二一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1）009A号

二〇二一年五月十七日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_____三一云都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_____

验收日期：_____2021年2月1日_____

建设单位（盖章）：_____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_____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三一云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湖高新园内	建筑面积	333689平方米	工程造价	61800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A、B、C栋31层 1栋21层; 2、3栋20层		
	框筒结构		地下: A、B、C栋1层 1、2、3栋2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3102016032204	监理许可证号	E143000718		
开工日期	2018/11/10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8121		
建设单位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深圳市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宝安华越实业有限公司、日立电梯(中国)有限公司、厦门万安智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国艺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北京承达创建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市中载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广玉源工程技术咨询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戴琨
副组长	孙士钊、谢龙、唐科明、王浪、康巨人
组员	邹育成、胡智武、黄震、张超、刘思佳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宋克程	王波、何志强、梁博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高成林	尹武洲、牟世杰
工程质控资料	梁杏燕	黄慧敬、任佳琦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 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 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同意验收	共 71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1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18 项	共 34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4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46 项	共 3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主体结构	同意验收	共 657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57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574 项	共 28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8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87 项	共 159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8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261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61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617 项	共 7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2 项	共 180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9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同意验收	共 6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3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给水、排 水及采暖	同意验收	共 46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6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66 项	共 6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6 项	共 34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通风与空调	同意验收	共 59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9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97 项	共 1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8 项	共 132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0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电气	同意验收	共 43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3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32 项	共 7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7 项	共 29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9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智能建筑	同意验收	共 6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8 项	共 4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8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同意验收	共 90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0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01 项	共 4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3 项	共 317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1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36 项
电梯	同意验收	共 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6 项	共 5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6 项	共 5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5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室外工程	同意验收	共 25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5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56 项	共 1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2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消防工程	同意验收	共 5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10 项	共 11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4 项	共 145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4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7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戴琨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2	孙士钊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总监		
3	邹育威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副经理		
4	宋克程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5	高成林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6	王鹏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幕墙经理		
7	梁杏燕	深圳市三一科技有限公司	资料员		
8	谢龙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9	胡智武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10	王波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土建监理工程师		
11	尹武洲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12	黄慧敏	湖南兴湘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给排水监理工程师、资料员		
13	王浪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4	张超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建筑专业负责人		
15	龚成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结构专业负责人		
16	宁彩虹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17	康巨人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18	刘思佳	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专业负责人		
19	唐科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20	黄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21	孙润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副总工		
22	唐科明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23	牟世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工程部经理		
24	何志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施工员		
25	梁博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检员		
26	任佳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三一云都产业园项目一期主体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工程总用地面积57546.2m²,总建筑面积333689m²,共3#和4#两个地块6栋塔楼,总建筑高度为97.7m。地下共2层功能为:汽车库及设备用房,地上共31层功能为:3#地块3栋塔楼1~21层为办公。4#地块1层为裙楼商业,2层为屋顶花园及架空休闲,3-31层为商务公寓,局部设有设备房。

结论:本工程完成合同约定和设计内容的工程施工,工程施工符合工程建设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经验收组各成员一致认定:本工程质量为合格,同意通过验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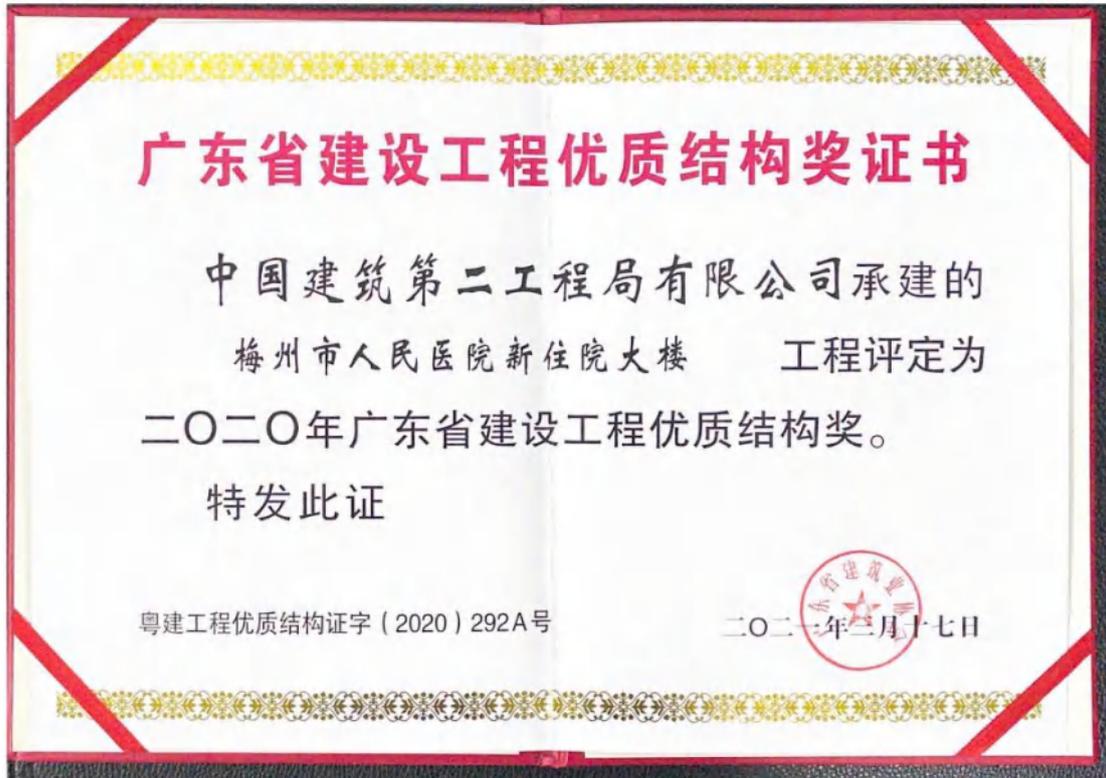
<p>建设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戴磊</i></p> <p>年月日</p>	<p>监理单位:</p>  <p>总监理工程师: <i>叶松</i></p> <p>2021年12月1日</p>	<p>施工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唐科明</i></p> <p>2021年12月1日</p>	<p>设计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王总</i></p> <p>年月日</p>	<p>勘察单位:</p>  <p>单位(项目)负责人: <i>李总</i></p> <p>年月日</p>
---	---	---	--	---



GD-E1-914/6

梅州市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 0 1

工程名称：梅州市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

验收日期：2022.7.2

建设单位(盖章)：梅州市人民医院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GD-E1-914/1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梅州市人民医院新住院大楼				
工程地点	广东省梅州市梅江区黄塘路 63 号	建筑面积	102524.92m ²	工程造价	33786.14万元
结构类型	钢筋混凝土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20 层		
			地下：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1402201807120101 201807-0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18/7/12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梅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监测站	监督编号	2018-051		
建设单位	梅州市人民医院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华迪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梅州市居安建筑工程施工施工图审查中心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钟志雄
副组长	李恩智、王文正、张令阳、伍石礼
组员	罗秀岛、曹向忠、张国标、吴祖光、叶敏、罗红燕、刘波颖、何惠美、温凯强、饶子林、梁润、张鹏辉、赖翠薇、朱琼丽、杨红玉、黄彪、丘建团、钟裕庚、黎茹、湛承华、叶孟伊、赖乃算、吴豫梅、孟小斌、叶欣、汤国芬、李雪芬、黄好冬、陈峻宏、李季新、刘秀云、钟炜、彭玲、杨玉红、邓卫国、钟易康、钟挺军、王雨豪、刘金龙、谭方安、黄锡琛、苏巧梅、兰海、翁利平、张英鹏、陈艳平、石家鑫、林木喜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文正 邓卫国	伍石礼、张令阳、王雨豪、张英鹏、罗秀岛、曹向忠、张国标、吴祖光、叶敏、罗红燕、刘波颖、何惠美、温凯强、饶子林、梁润、张鹏辉、赖翠薇、朱琼丽、杨红玉、黄彪、丘建团、钟裕庚、黎茹、湛承华、叶孟伊、赖乃算、吴豫梅、孟小斌、叶欣、汤国芬、李雪芬、黄好冬、陈峻宏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艳平 石家鑫	王文正、李季新、刘秀云、钟炜、彭玲、杨玉红、钟挺军、刘金龙、黄锡琛、苏巧梅、兰海、李恩智、张英鹏、陈艳平、石家鑫、林木喜
工程质控资料	邓卫国	梁润、翁利平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 8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 7 项	共 6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 9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 0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6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 6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 3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 项 经核定符合要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 项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钟志雄	梅州市人民医院	院长		钟志雄
2	罗若富	梅州市人民医院		总经济师	罗若富
3	曹向忠	梅州市人民医院	经济书记		曹向忠
4	张国标	梅州市人民医院	副院长		张国标
5	吴祖光	梅州市人民医院	副院长		吴祖光
6	叶敏	梅州市人民医院	副院长		叶敏
7	恩红燕	梅州市人民医院	党香委员		恩红燕
8	刘波颖	梅州市人民医院	党香委员		刘波颖
9	何惠美	梅州市人民医院	输血科副科长		何惠美
10	温发儿	梅州市人民医院	基建科科长		温发儿
11	饶子林	梅州市人民医院	医疗保险科科长		饶子林
12	赖翠薇	梅州市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赖翠薇
13	朱凉丽	梅州市人民医院	动力维修科科长		朱凉丽
14	杨红玉	梅州市人民医院	护理部副主任		杨红玉
15	黄煜山	梅州市人民医院	团委副书记		黄煜山
16	阮建国	梅州市人民医院	医用材料科科长		阮建国
17	钟裕庚	梅州市人民医院	设备科科长		钟裕庚
18	张德辉	梅州市人民医院	基建科科长		张德辉
19	梁润	梅州市人民医院	基建科科长		梁润
20	魏茹	梅州市人民医院	消防科科长		魏茹
21	洪承华	梅州市人民医院	感染管理科科长		洪承华
22	叶益伊	梅州市人民医院	工会主席		叶益伊
23	赖乃算	梅州市人民医院	财务科副科长		赖乃算
24	吴豫梅	梅州市人民医院	质量管理科副科长		吴豫梅
25	孟小斌	梅州市人民医院	药管部副科长		孟小斌
26	叶欣	梅州市人民医院	信息科科长		叶欣
27	汤国塔	梅州市人民医院	管办副主任		汤国塔



* GD - E I - 9 1 4 / 5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2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28	李智培	梅州市人民医院	收费科科长		
29	黄如冬	梅州市人民医院	审计科科长		
30	陈峻宏	梅州市人民医院	宣传科副科长		
31	李季新	梅州市人民医院	办公室主任		
32	刘秀云	梅州市人民医院	门诊部主任		
33	钟伟	梅州市人民医院	科教科科长		
34	彭玲	梅州市人民医院	收费科科长		
35	杨玉红	梅州市人民医院	技能培训中副主任		
36	李思超	深圳市勘察研究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37	/也礼	广东华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38	邓卫国	广东华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39	林木喜	广东华通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40	王文正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1	张英鹏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2	陈艳萍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3	石家鑫	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44	卢合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5	王雨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6	刘金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7	徐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48					
49					
50					
51					
52					
53					
5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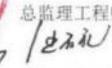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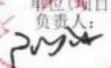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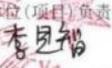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 0 1

在项目开始阶段，严格执行国家法律和行业法规，按照基本建设程序进行审批，及时办理各种建设手续，各项手续齐全，确保工程顺利进行。

施工过程中对工程质量、进度、投资、安全以及外部协调等工作进行科学管理，质量上严格执行国家标准。遵守建设程序，严格执行《广东省房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竣工验收实施细则》组织竣工验收。

资料真实齐全，评定合格。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对工程进行检查验收，工程施工与设计相符，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竣工验收标准，规范及强制性条文标准；该工程质量等级符合合格标准；同意该工程竣工验收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2年7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日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7月2日



* GD-E1-914/6 *

商业、办公楼工程 1 幢(琶洲 A 区 AH040233 地块)

获奖证书



竣工验收证明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楼工程1幢（琶洲A区AH040233地块项
目)

验收日期: _____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



* GD- E1-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楼工程1幢（琶洲A区AH040233地块项目）			
工程地点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A区040233地块（互联网创新集聚区）	建筑面积	73143.1m 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33	层
			地下：4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1703280101	监理许可证号	91440101190668588M	
开工日期	2017/3/28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广州市海珠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H2017030005	
建设单位	广州黄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广东省工业设备安装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南利装饰集团股份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广东华南建筑设计施工图审查中心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松图
副组长	增厚平
组员	张松图 黄志华 张松图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工程质控资料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1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9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2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1 项
屋面	合格	共 8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0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28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8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9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9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电梯	合格	共 2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4 项	共 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3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雄勇	广州黄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高工	张雄勇
2	曾伟华		项目专业负责人		曾伟华
3	黄若福	广州市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黄若福
4	李志成		项目专业负责人		李志成
5	张晓伦	广州市设计院	项目负责人	高工	张晓伦
6	张晓伦		勘察技术负责人	高工	张晓伦
7	陈云表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高级工程师	陈云表
8	陈云表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陈云表
9			专业监理工程师		
10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陈云表
11			项目技术负责人		陈云表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符合要求，同意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广州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工联合验收意见书

编号：穗联验(海)字〔2021〕013号

该工程已通过竣工联合验收。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予以工程竣工联合验收备案。



扫描二维码查看相关信息



项目基本情况栏

工程名称	商业、办公楼工程1幢（琶洲A区AH040233地块项目）		
施工许可证号	440105201703280101		
统一项目代码	2015-440105-64-03-008052		
规划许可证号	穗国土规建证〔2016〕1094号		
建设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A区AH040233地块（互联网创新集聚区）		
建设规模	73143.10平方米	合同价格	28203.9万元
建设单位	广州黄龙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珠江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设计单位	广州市设计院		
是否分期验收	是□/否✓	本次分期面积	0㎡
本次分期范围			

联合验收情况栏

验收内容	负责部门（单位）	验收情况
质量竣工验收监督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
规划条件核实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海珠区分局	通过✓/不涉及□
建设工程消防验收	广州市海珠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不涉及□
人防工程验收备案	广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土地核验（土地出让金核实）	广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通过□/承诺□/不涉及✓
房屋建筑内光纤到户通信设施工程竣工验收备案	广东省通信管理局广州市通信建设管理办公室	通过□/承诺✓/不涉及□
建设工程城建档案验收	广州市城建档案馆	通过✓/承诺□/不涉及□

3、企业注册人员

< 企业详情 ...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人代表: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资质项: 15项

注册人员: 5567名

历史业绩: 3253项

相关信息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首页 ☆ 35 分享



注册人员



(供配电) (5)

一级注册建造师 (4871)

一级注册造价工

1、袁兵

身份证号	430403*****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342011201308577
注册专业	铁路工程



2、杨松林

身份证号	362429*****18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112022202405596
注册专业	市政公用工程

3、季汝四

身份证号	340111*****10
注册类别	一级注册建造师
注册号 (执业印章号)	京1112017201851594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646	赵小章	220421197*****9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4201427877	建筑工程
647	尹仲明	430521197*****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4202306451	机电工程
648	徐永东	440301196*****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4388	建筑工程
649	刘令春	130206197*****1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7038	建筑工程
650	张明旭	511131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7095	建筑工程
651	陈新奎	370323197*****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40	机电工程
652	陈新奎	370323197*****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40	建筑工程
653	陈新奎	370323197*****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40	市政公用工程
654	程福斌	210103196*****54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42	建筑工程
655	胡立新	230103196*****3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58	建筑工程
656	李运涛	120104197*****38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75	建筑工程
657	梁家友	130206196*****1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77	建筑工程
658	祁文勇	142125196*****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95	机电工程
659	祁文勇	142125196*****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095	建筑工程
660	苏振华	360111196*****57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112005200809102	建筑工程

共 5567 条 1 ... 42 43 44 45 46 ... 372 > 前往 44 页

相关网站导航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国家工程建设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职业资格注册中心
全国建筑工人管理服务信息平台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安徽 天津 河北 山西 内蒙古 辽宁 吉林 黑龙江 上海 江苏 浙江 安徽 福建 江西 山东 河南 湖北 湖南 广东 广西 海南 重庆 四川 贵州 云南 陕西 甘肃 宁夏 青海 新疆

网站访问量

2 7 5 3 8 7 6 5 3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网站

© 2016-2021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标识码：bm13300902 备案编号：京ICP备10036489号 技术支持：安福康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建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字：姓名/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企业数据 企业详情 手机查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市辖区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企业法定代表人	石雨
企业登记注册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企业注册属地	北京市-市辖区
企业经营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251号		

企业资质资格 注册人员 工程项目 业绩技术指标 不良行为 良好行为 黑名单记录 失信联合惩戒记录 变更记录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注册专业
5506	王百超	230125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22018201900693	公路工程
5507	王百超	230125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22018201900693	建筑工程
5508	王百超	230125198*****1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22018201900693	市政公用工程
5509	侯勇辉	654001199*****8X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16201615841	建筑工程
5510	魏龙	650107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18201900365	市政公用工程
5511	韩斌斌	130521199*****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18201900417	公路工程
5512	韩斌斌	130521199*****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18201900417	机电工程
5513	韩斌斌	130521199*****7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18201900417	市政公用工程
5514	毛建青	622628198*****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20202200795	公路工程
5515	毛建青	622628198*****51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20202200795	市政公用工程
5516	和文坤	411023198*****10	一级注册建造师	京1652021202200031	建筑工程
5517	刘百民	120106196*****3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101015-DG003	--
5518	谷朋	340222199*****14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101015-DG014	--
5519	胡兴顺	110224198*****39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101015-DG012	--
5520	吴海涛	230107198*****15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101015-DG015	--

共 5567 条 1 366 367 368 369 370 372 前往 368 页

相关网站导航

各省级一体化平台

网站访问量

2 7 5 3 8 7 5 5 3 5

网站地图 联系我们 管理后台

©2015-2022 版权所有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主办单位：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建筑市场监管司）
网站备案号：京ICP备10036499号 技术支持：安湖博拓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博远恒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4、银行信用证明

2021 年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1 年第 38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5 (AAA) 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2 年 6 月 23 日 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1 年 6 月 28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022 年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2 年第 42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 (AAA) 级, 特发此证, 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3 年 6 月 23 日 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 2022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 供我行内部使用, 但对外仅供参考, 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 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 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 我行概不负责。

2023 年信用等级证书

信 用 等 级 证 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3 年第 23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 (AAA) 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4 年 6 月 21 日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3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2024年信用等级证书

正本

信用等级证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4 年第 34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 (AAA) 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5 年 6 月 19 日 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4 年 6 月 27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2025年信用等级证书

信用等级证书

建京战信等书 2025 年第 35 号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经我行评定贵单位的信用等级为 4 (AAA) 级，特发此证，供贵单位在工程投标资格预审时使用。本证书有效期限至 2026 年 6 月 19 日 止。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市分行
发证日期：2025 年 6 月 23 日

重要声明：

1. 本证书加盖签开行公章后方可使用；
2. 本信用等级系我行根据贵单位在本证书出具以前与我行业务往来的情况所作评价，供我行内部使用，但对外仅供参考，超出本证书规定的投标资格预审用途无效；
3. 本行保留在本证书有效期限内当贵单位资信变化时，按照本行内部规定重新评定信用等级的权利；
4. 任何行为后果在于当事人独立判断决策，与本证书和本评级无关，我行概不负责。

5、项目经理及承担的同类工程业绩

项目经理（建造师）简历表

姓名	马闯东	性 别	男	年 龄	39
职务	项目经理	职 称	高级工程师	学 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2727198607260419	手机号码	15986693691
参加工作时间	2015.07	从事项目经理（建造师）年限			5
项目经理（建造师）资格证书编号		京 1122015201611816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46 万平方米	2020.04.03-2023.06.26	已完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20.89 万平方米	2022.07.01-2022.09.18	已完	合格

5.1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使用有效期: 2025年12月01日
- 2026年05月30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马闯东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6年07月26日

注册编号: 京1122015201611816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5-06-12至2028-06-11)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马闯东

签名日期: 2025.12.1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06月02日



5.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380

姓 名：马闯东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7月26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效 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9日



5.3 职称证

姓名 Name	马闯东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07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3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2023年 月 日 审委会

5.4 毕业证



5.6 业绩一：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装配式住宅**

5.6.1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GM-G-2019-037

深圳市建设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合同

工程名称：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联合体牵头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修正)》、《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深光明发财备案【2017】0186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位于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中)以西。地块规划为三类居住用地, 限高≤100米。总用地面积 73223.35平方米, 分为 07-02(北地块)、07-04(南地块)两个地块, 总建筑面积约 460000 平方米, 总计容建筑面积约 329505 平方米, 其中: 北地块用地面积 37348.11 平方米; 南地块用地面积 35875.24 平方米。(上述数据为暂定, 具体政府批复文件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一) 前置说明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完成建筑方案深化设计, 方案深化设计文件与招标文件一并发出, 由投标人自行下载。根据方案设计发包人制定了《发包人技术要求》, 作为本工程设计及施工的最低标准, 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 设计深度, 技术标准,

规范、规程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EPC总承包单位中扣除。

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探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以上文件均会作为招标标文件附件与招标文件一同发出。

(二) 由招标人另行发包及采购工程如下：

- 1、建筑方案设计；
- 2、初勘、基坑支护详勘、基坑支护详勘第三方审图；
- 3、管线探测；
- 4、基坑支护设计（含第三方审图）、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
- 5、氧浓度检测；
- 6、园林景观设计；
- 7、全过程造价咨询；
- 8、全过程监理（燃气除外）；
- 8、可研、环评及水土保持方案；
- 9、精装修工程：包括住宅户内装修工程、公共空间装修（包括入户大堂、电梯厅、走道、电梯轿厢等公共精装修区域，不含设备房、消防控制室、楼梯间及其前室等）
- 10、电梯供应及安装工程；
- 11、园林景观（软景/硬景）工程；
- 12、前期已完成部分基坑支护、800KVA 变压器、部分围挡、部分土石方、部分场地清理、部分临建设施等工程量。注：除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以外所有需要的工作内容都在本次EPC承包范围内，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三)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计：包括但不限于初步设计（含设计概算）、地质勘探、施工图设计及施工配合（含基础、水土保持、管线迁移施工图）、超限高层建筑工程抗震设防审批审查、施工图审查、面积测绘（负责包括全程测绘及相关咨询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图纸测算、竣工测绘等，应确保最终面积查丈结果满足政府批复面积指标）、二次深化设计、人防设计、精装修设计、智能化设计、各阶段 BIM 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图设计、专项研究咨询（包括但不限于、防洪、抗震、绿建、节能、交通影响评价、水保监测及验收、地灾、道路开口、海绵城市等）、市政设计（红线范围内及红线外接驳）、编制竣工图、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第三方审查和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周边建筑物的监测、检测和结构鉴定、设计总体管理等。设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地质勘探、建筑、基础、结构、电气（含高低压配电、强弱电）、给排水、暖通、

智能化、总图设计、户内和公共部分精装设计（住宅、商业、物管用房、公共配套设施用房、设备用房、地下室、电梯间、走道、入户大堂、电梯轿厢等的精装）、交通、人防、消防、节能、保温、环保、水土保持施工图设计、绿色建筑（不低于国家一星级标识或深圳市铜级标准）、海绵城市、燃气、防雷设计、泛光照明设计、商业设计、标识标线设计（包括但不限于交通标识、停车划线、停车定位器、楼宇或门牌标识等）、抗震支架设计等；

(2) 二次深化设计部分（包括但不限于门窗、栏杆、精装修、变配电、停车场标识及设施、幕墙、电梯、钢结构、智能系统专项设计、装配式建筑构件深化设计、航空障碍灯设计、铝模深化设计等）需满足工程招标要求；

(3) 红线范围内的市政配套设计及红线外与各项市政路网及接口设计等；

(4) 红线范围外的南北地块连接的天桥设计

(5) 报批报建工作；

(6) 其他与本项目有关的设计工作。

2.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及安装（含甲供材料的保管及安装（如有））。

3. 施工总承包：建设工程的施工及相关手续办理，红线范围内所有新建、改建工程，包括并不限于：

(1) 基坑支护工程、土石方工程（含设计要求的基坑周边场地降标高、放坡）、水土保持工程、地基与基础（含桩基）、主体结构工程、基坑预留土石方开挖及外运、人防及地下室工程、幕墙工程、门窗工程、屋面工程、防水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雨水回收及海绵城市系统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排烟工程、航空障碍灯工程、10KV 外线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泛光照明等）、充电桩工程、发电机工程（含机房环保设施）、栏杆工程、标识标线设施工程（含地下室车库车档、道闸系统、交通标识、停车划线、消防疏散标识、楼宇和门牌标识等）、消防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含红线内外接驳、有线电视工程、通信及网络工程、手机无线覆盖工程、监控、门禁、可视对讲、五方对讲、停车场管理系统、周边警戒、综合布线等）、建筑节能工程、白蚁防治工程、燃气工程及监理、市政道路工程、信报箱、公配用房装修、外墙装修工程、海绵城市、塔楼标准层样板及样板展示区工程、安全体验馆、公用环网柜、入户门供应及安装工程（入户门采用招标人指定的品牌）等。

(2) 工作界面划分：

①、总承包与精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以进出楼梯前室的防火门为界，出楼梯前室防火门以外的走道、电梯厅为精装单位施工范围，总承包完成结构、抹灰及清理后将场地移交精装单位，但总承包须负责所有结构的缺陷（包括抹灰空鼓、渗漏水、结构尺寸超规范的偏差、墙面抹灰垂直度及平整度超规范的偏差、地面结块清理等）修复。所有修复工作完成并移交精装修单位限期1个月内完成（以监理人书面通知单为准起计），否则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单位完成修复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总承包负责。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②、总承包与电梯供应及安装单位工作界面划分：电梯分包单位负责电梯的供货和安装、电梯轿厢装修，其余电梯安装的配合条件都属于 EPC 承包范围，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③、总承包与园林景观工程工作界面划分：以首层室内外连接门为界，室外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范围，室内为总承包单位施工范围。室外架空层地面装饰为园林景观单位施工，室外墙面及天花装饰由 EPC 总承包单位施工，具体划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3)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的，发包完毕后由发包人、EPC 总承包单位、专业承包单位签订三方合同，EPC 总承包单位负责统一管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垂直运输、提供办公生活设施及临时办公场地所、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成品保护、平行交叉影响、预埋、垃圾清运及外运、施工现场人员及材料进出、交接移出工作面等服务、配合和管理工作等。

(4) 红线范围外的市政接驳以及天桥施工。

4. 报批报建的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负责办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等项目建设所需的所有证件，按照深圳市及相关规定所要求办理项目前期所有报批报建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市政配套相关报批、用水节水评估报告备案、节能评估报告审查、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报批（规划、地铁、交通、消防、人防等），直至取得工程合法实施所需的各项政府批准文件，并负责相关费用；施工期间所有监测、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防雷）、地质勘探第三方审查、周边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检测及保护、管线调查及为满足施工需要进行的红线内管线迁改等；竣工检测、工程验收报批（电力、用水计划审批、排水设施、消防、节能、环保、燃气、电梯、防雷、人防、竣工测绘、规划、档案验收移交等）、工程竣工验收备案，缺陷保修等全部工作；为完成本工程所有要办理的各类审批事项相关手续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5.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负责办理图纸查丈、房屋查丈以及在规定的时限内完成房屋不动产证办理、协助业主办理缴纳本体维修基金手续并承担上述相关所有费用；满足装配式建筑技术要求。

(2) 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交房后的客户关系协调，及时处理交房后的房屋质量缺陷整改。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3) 负责提供给招标人二套完整的能够流利运行及使用项目 BIM 模型成果的电脑及相应打印机、传真等硬件设备，并提供免费培训服务，保证招标人（含今后竣工移交的业主物业管理人）能够熟练应用项目 BIM 模型。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4) 负责提供装配式建筑 VR 工艺展示、装修体验展示系统；VR 体验展示的硬件设备一套，和 VR 体验展示动画电子文件（包括住宅户内及公共区域精装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5) 负责施工期间所有监测（项目自身常规监测）；施工期间的第三方监测（不含基坑支护第三方监测）；负责施工期间所有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节能、室内环境、消防设施、环保、地震、防雷、基坑支护、桩基础及主体结构质量检测等其他第三方检测）；白蚁防治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6) 负责“工序样板、材料样板、展示区、精装样板房”的布置与施工、展示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平面布置、展示区围挡、展示区施工、安全文明等措施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7) 负责“项目开工、结构封顶、整体封顶、样板层开放、竣工验收、住宅交付、观摩会”仪式庆典工作等。及各级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要求的、主办的、协办的其他仪式，工作内容包含仪式庆典方案编制及总平面布置，仪式庆典实施单位的委托、管理与款项支付，相关舞台、器械及临时设施设备的搭设，仪式庆典用水用电等配套施工，相关的安全、文明、绿化、降尘、降温等相关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8) 负责提供经招标人最终确认的方案制作项目区位沙盘比例为 1:300、楼栋沙盘为 1:100、户型沙盘比例为 1:20。并按招标人要求搬运、安装至指定位置。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9) 根据本项目工程性质和技术要求，现场踏勘，收集分析已有资料，调查周边建筑物及红线内外地下管线等不利因素，负责既有管线拆除、迁改、保护及向各有关部门申请并获取与本工程有关的一切所需许可、审批及迁改后的验收工作。负责前述所有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

(10) 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由投标人自行考虑，具体建设标准详见《发包人技术要求》）。

(11) 项目现场的七通一平、开通临水，临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路口开设、永久出入口开设、管线调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协助业主办理房地产初始登记及房地产证等工作；除招标文件及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

(12) 负责场地现状部分未拆除的建筑物基础拆除，及建筑物拆迁后建筑垃圾清运，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13) 基坑周边有架空高压线和燃气管道，应采取相应的安全保护确保施工安全，如有必要进行迁改。

(14) 注意基坑支护结构与地下室外墙的相互位置关系，并采用相应的施工措施，如北地

块东侧支护与地下室外墙净距离约 400mm。

(15) 施工围挡招标人已另行委托完成部分建设，由第三方在承包人进场后移交，施工期间承包人负责施工围挡的新建、更新、维护、拆除、清理、费用（包括围挡的公益广告每半年更新一次），此部分费用包含在报价当中。

上述相关工作所产生的费用视为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6.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招标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招标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优化、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招标人索取任何费用。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招标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并配合发包人完成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工程的相关工作。

7. 其他与本项目相关的验收、报建等工作。

三、项目设计方案来源

由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有限公司设计的《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建筑方案》及《发包人技术要求》，作为本项目建设的最低标准，方案设计及发包人技术要求在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发包人可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投标人不得以建筑形式、设计深度、技术标准等方面因素拒绝执行并提出增加费用等要求。如原设计单位中标，精细化审查由甲方另行委托，费用从 EPC 总承包单位中扣除。发包人已委托深圳地质建设工程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岩土工程初步勘察报告》；发包人委托深圳市长勘察院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岩土工程详细勘察报告》及《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管线深测管线点成果表》；发包人委托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完成了《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基坑支护及土石方工程》设计及《设计变更》。

四、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暂定 1035 天。（含设计工期及施工总工期（含土建施工及安装、机电设备采购与安装、联合试运转及工程设施试运行直至完成毛坯交房，总包单位同时负责其他分包工程的总包管理直至精装交房及竣工验收。合同工期从 2019 年 5 月 27 日开始起算（具体时间从取得中标通知书之日起算），至 2022 年 3 月 26 日为止）；

具体时间节点如下：

序号	关键工序	完成时间节点
----	------	--------

1	施工图设计完成	2019年8月31日
2	桩基础工程完成	2020年2月22日
3	地下室结构全部封顶	2020年5月22日
4	主体结构全部封顶	2021年2月27日
5	完成竣工备案	2022年3月26日
注：工期考核按发包人履约评价考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		

备注：设计阶段工期要求若与发包人技术要求有冲突，以发包人技术要求为准。在保证总工期不变的前提下，中间工期节点发包人可视情况作适当调整，承包人需无条件接受。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上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

（1）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单位工程验收合格率100%。

（2）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3）获得“广东省优质工程奖、广东省双优工地、深圳市优质工程奖、深圳市优质工程结构奖、深圳市双优工地”。创优发生的所有费用含在合同报价中，结算时不予增加。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总价暂定：人民币（大写）壹拾柒亿壹仟捌佰柒拾叁万陆仟玖佰元（¥1718736900.00元）。（其中：勘察设计费不含税总价为：26705849.06元，增值税税金为：1602350.94元，增值税税率为：6%；建安工程费、其他费用、总承包服务费、专业工程暂估价、暂列金额、工程奖励不含税总价 1550852018.35元，增值税税金为 139576681.65元，增值税税率9%）

其中：

（1）勘察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捌佰叁拾万零捌仟贰佰元整（¥28308200.00元）；

（2）建安工程费（不含专业工程暂估价和暂列金额部分）：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亿叁仟零柒拾叁万肆仟壹佰元整（¥1530734100.00元）；

(3) 其他费用

人民币（大写）：伍佰万元整，（¥5000000.00元）；

(4) 总承包服务费

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壹拾捌万元整，（¥18180000.00元）；

(5) 专业工程暂估价；

人民币（大写）：肆仟贰佰零柒万贰仟元整，（¥42072000.00元）；

(6)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贰佰肆拾肆万贰仟陆佰元整，（¥92442600.00元）；

(7) 工程奖励；

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2000000.00元）；

(8) 其他；

若建设过程中，因甲方的要求导致部分内容发生变更，投标报价中无可参考单价的，可根据本次投标净下浮率及计价规则、图纸等按实结算，投标净下浮率为 16.90%。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合同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发包人要求；
- (5) 合同补充条款；
- (6) 合同专用条款；
- (7) 合同通用条款；
-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发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

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9年7月31日；

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22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2份，承包人执8份。

合同副本其它保存单位及份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监理单位各1份。

发包人：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王鹏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邮政编码：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陈建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邮政编码：

4.13 施工项目经理

(1) 施工项目经理姓名：马闯东；身份证：412727198607260419。

施工项目经理职责：负责对工程施工现场的施工组织管理。包括施工过程中对项目部、施工队伍的现场组织管理及与甲方、监理、总包各方的协调。配合发包人协调本项目所有项目相关工作。

(2) 施工项目经理权限：全面代表承包人履行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施工项目经理作出的任何与工程总承包相关的行为，均视为承包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责任。

(3) 驻场时间：施工项目经理每月须在现场驻场工作不少于 22 天；施工项目经理每月在现场时间未达到合同约定天数或擅自离开现场达到 3 天及以上的，每少一天，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人民币 1 万元，如造成发包人其他损失的，承包人还应全额赔偿。施工项目经理在工程施工等工程总承包实施期间，需暂时离开工地现场 1 天以上，承包人应事先征得监理人的书面同意，并指定适合的项目技术负责人暂代行施工项目经理职责（该暂代安排须书面通知监理人及发包人代表）；离开现场 1 天以上需报监理单位同意，发包方随机检查，擅自离开现场，按¥5000 元/天/人进行罚款。若暂时离开现场 3 天及以上的，则承包人除应事先征得监理人的书面同意外，还应事先征得发包人代表的书面同意，并指定适合的承包人代表、项目技术负责人暂代行施工项目经理职责（该暂代安排须书面通知监理人及发包人代表）。施工项目经理未按前述规定事先获经同意而离开工地现场连续 3 天及以上时，处以违约金每天 1 万元；当施工项目经理擅自离开工地现场每年累计达到 20 天的，视为承包人根本违约，发包人还可予以记录承包人不良行为，并提请行政主管部门对承包人是否存在转包挂靠情况进行调查。

4.14 设计负责人

(1) 设计负责人姓名：侯秀文；身份证：370304198111090021。

(2) 设计负责人权限：全面代表承包人履行设计合同项下的权利、义务。设计负责人作出的任何与设计管理相关的行为，均视为承包人的行为，承包人均应承担与此相关的全部法律责任。

1) 设计负责人负责组织编制项目设计计划，经工程总承包（EPC）相关职能部门评审后，报请发包人审批确认，以确保设计任务按照合同约定时间完成。

2) 设计负责人应组织检查设计计划的执行情况，分析进度偏差，制定有效措施。

3) 设计负责人组织建立限额设计控制程序，明确各阶段及整个项目的限额设计目标，通过优化设计方案实现对项目费用的有效控制。

4) 设计负责人需配合成本控制人员进行设计费用进度综合检测和趋势预测，分析偏差原因，提出纠正措施，进行有效控制。

5) 设计负责人应组织编制设计完工报告。在项目总结中进行设计工作总结，将项目设计的经验与教训反馈给 EPC 工程总承包单位有关职能部门，进行持续改进。

5.6.2 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更名核准申请表

申请单位(人)				法定代表人	身份证号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刘晖	220104196812120016
委托代理人	宋锦富	联系电话	13243812211	身份证号	421281198510140519
通讯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部			邮政编码	518106
申请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现用名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
项目性质	公共租赁住房	项目地址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以西、东长路以东、长圳路北侧		
房地产证编号		土地合同(用地批复)编号	深地合字(2019)7022号、深地合字(2019)7023号	宗地号	A607-0862 A607-0863
用地面积	73223.35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	458163.97平方米	层数/栋数	26~32/2
出售情况	(打“√”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未售 <input type="checkbox"/> 已售 <input type="checkbox"/> 自用				
申请事项	(打“√”选择)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命名 <input type="checkbox"/> 更名 <input type="checkbox"/> 注销				
其它需要补充说明的情况和事项: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p>					
申请人承诺: 本表填报的内容及提交的所有材料的原件或复印件及其内容是真实的。如因虚假而引致的法律责任，概由申请人承担，与审批(或核准)机关无关。 若有书面材料需通知申请人，可按本表填写的通讯地址邮寄送达。					
申请单位(人): (签章) 法定代表人:  2020年4月13日					

深圳市建筑物命名批复书

办文编号: 72-202000076

深地名字

GM202010107号

申请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批准名称	安居鸣鹿苑	汉语拼音	ANJUMINGLU YUAN
建筑性质	三类居住用地	用地面积	73223.35 平方米
售出情况	未售		
建筑物位置	光明区玉塘街道光侨路南面科裕路西面	土地合同或房地产证	
宗地代码	440306206007GB00659, 440306206007GB00660	宗地号或用地方案号或选址意见书编号	A607-0862, A607-0863
命名含义	该案名出自《诗经·小雅·鹿鸣》，寓意渴求贤才，同时暗喻英雄逐鹿中原的决心，展现出光明区追求最新最快，站在科技前沿的雄心壮志，符合光明区未来科技城的定位。		
批 复 意 见	<p>一、经审核,同意地块编号为 440306206007GB00659,440306206007GB00660 的土地上的建筑物命名为“安居鸣鹿苑”,该建筑物为法定标准地名,准予使用。</p> <p>二、你单位现执有的与该物业有关的证书中,如果已经使用除“安居鸣鹿苑”以外的名称,请持本批复书到有关部门变更相关证书中该物业的名称。</p> <p>三、“安居鸣鹿苑”内各栋楼房按序号排列,不再另设楼名。</p> <p>四、须规范使用该物业标准地名,不得擅自更名或使用简化等形式的名称,否则将按有关规定处理。</p>		
 <p>日期: 2020-09-17</p>			
注:使用本批复书复印件时,请务必同时出示批复书原件。			

5.6.3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验收日期: 2023年6月26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1 - 91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45.3万m ²	工程造价	17.18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25/26/27/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9-16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0.4.03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冯宁新、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罗光华、王斌、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罗光华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王斌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彭梦琪、蒋叶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9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尧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邓锋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贵林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宋锦富
5	冯宁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冯宁新
6	罗光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罗光华
7	彭梦琪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资料员	/	彭梦琪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侯秀文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张大权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徐永祥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德胜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闯东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彬彬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炳心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王策
16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蒋叶
17	肖敏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肖敏
18	吴君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吴君
19	邓翠霞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邓翠霞
20	刘莹明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刘莹明
21	周琦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琦
22	崔海星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崔海星
23	孙小峰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孙小峰
24	周剑	深圳市竣迪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专监	工程师	周剑
25	罗庆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庆华
26	罗庆华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精装修工程师	工程师	罗庆华

* GD-E1-914/5 *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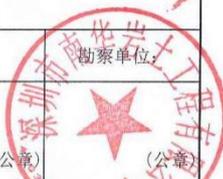
GD-E1-914/6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经各方责任主体对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 1、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2023年6月26日

* GD-E1-914/6 *

5.6.4 获奖情况

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 评定为
二〇二二年广东省建设工程优质结构奖。
特发此证

粤建工程优质结构证字（2022）158A号

二〇二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荣誉证书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你公司承建的 安居鸣鹿苑（主体工程），荣获二〇二〇年度下半年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奖。

特发此证

深圳建筑业协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项目专家评审意见

2019年9月18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1栋A座、B座、C座、D座、E座、F座、G座，2018-00M-0031 地块1栋A座、B座、C座、D座、E座、F座、G座）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并已通过。后因2020年1月7日用地规划许可证修改引起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相应修改，具体修改内容如下：

- 1、建筑性质由住宅修改为宿舍，总建筑面积基本不变；
- 2、塔楼走道加宽，户型不变；
- 3、部分楼栋楼层减少：北地块1栋D座由地上31层调整为地上26层、北地块1栋E\F\G由地上32层调整为27层、南地块1栋B\C\D座由地上32层调整为26层；
- 4、装配式建筑体系不变，竖向构件不变，水平构件中叠合板数量增加。
- 5、评分变化如下：

①北地块1A、B座总评分由59.25分调整为57.6分。

②北地块1栋CD、南地块1栋AEFG座总评分由59.09分调整为57.3分。

③北地块1栋EFG、南地块1栋BCD座总评分由59.45分调整为57.7分。

2020年5月25日，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再次组织召开了装配式建筑项目设计阶段专家评审会，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项目（2018-00M-0030 地块1栋A座、B座、C座、D座、E座、F座、G座，2018-00M-0031 地块1栋A座、B座、C座、D座、E座、F座、G座）修改后的装配式建筑实施方案进行技术评审，由5名装配式建筑专家开展评审工作。专家听取了项目汇报，审查了该项目相关文件及资料，经质询形成以下评审意见：

修改后部分 符合 不符合 深圳市装配式建筑评分规则的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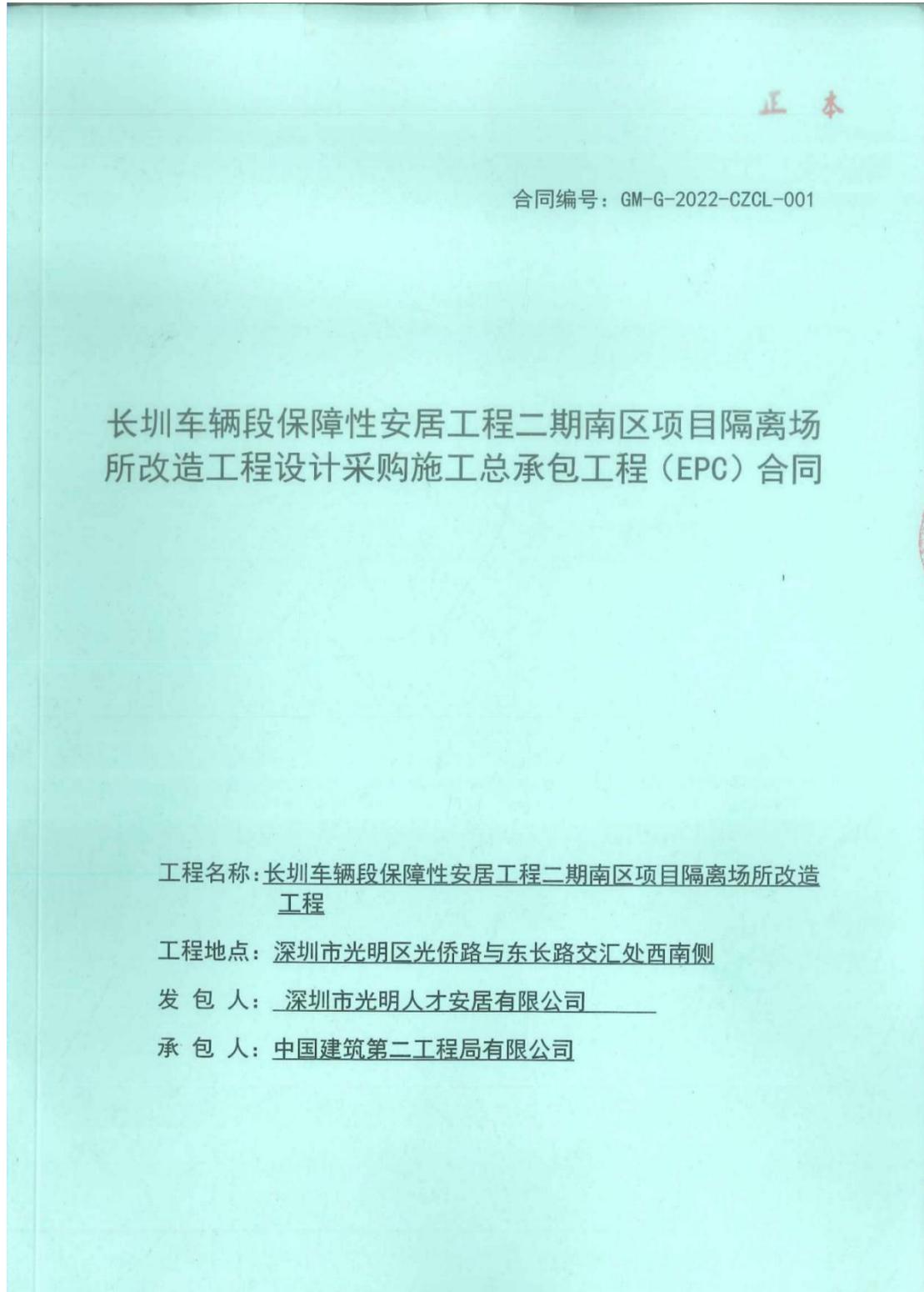
项目评审专家名单：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签字栏
徐钢	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高工	徐钢
胡涛	香港华艺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高工	胡涛
费权	深圳市鹏建混凝土预制构件有限公司	高工	费权
刘瑛	中建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高工	刘瑛
张启豪	龙光集团有限公司	高工	张启豪

2020年5月25日

5.7 业绩二：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5.7.1 施工合同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EPC总承包模式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光侨路与东长路交汇处西南侧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南区占地面积 3.58 万平方米。本次改造范围为南区 A、B、C、D、E、F、G 栋, 改造面积共 208945.81 平方米。其中, 隔离用房 2262 套, 工作用房 1034 套。

以上规划指标为暂定, 如有调整, 按政府部门批复的指标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 民营资本%; 外商投资%; 混合经济%; 其他%。

二、工程承包范围

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1) 勘察、检测及监测

①地质勘察(场地初勘 场地详勘 施工勘察 其它: (根据具体情况填写));

②检测及监测(地灾 氨浓度检测 基坑支护监测 基坑支护检测 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地
铁除外) 监测 地铁监测 周边建筑物及构筑物检测及结构鉴定 水保监测 主体沉降监测 基桩检测
钢结构检测 其它: (根据具体情况填写))。

(2) 设计

①方案设计和初步设计深化(方案设计 初步设计 初步设计深化);

②施工图设计、二次深化设计及专项方案设计(含精装修、智能化、标识标线等方案设计);

③各阶段 BIM 设计;

④专项研究咨询、专项设计咨询顾问;

⑤第三方审查;

⑥其他设计工作: 设计管理及配合、分包专业招标配合、施工配合、竣工图编制及配合竣工结

(决)算(含审计)、各阶段图纸装配式设计认定、报批报建相关设计工作等。

(3) 建筑安装工程:项目红线范围内所有拆除、新建、改建工程及红线内外各项市政配套工程的施工,包括但不限于:

①拆除工程;

②建筑工程(含砌筑工程、结构加固工程、隔墙板供应及安装工程、防火门供应及安装工程、金属门窗(含金属防盗网、纱窗、门窗限位装置、栏杆、百叶等)、屋面及防水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标识标牌、幕墙工程、智能门锁升级等);

③安装工程(暖通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含高低压配电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消防工程、抗震支架、电梯工程、污水处理站等);

④室外配套工程(地下管线迁改、红线内外配套市政工程及接驳、室外管网、土方回填等);

(4) 其它

①报批报建及证件办理;

②项目现场的配电增容、因施工需要新增临时路口开设;

③向发包人及监理人提供临时房屋及设施;

④负责总包管理与配合、保管及配合等;

⑤配合竣工结(决)算(含审计);

⑥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

⑦档案管理: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本项目是深圳市落实应急隔离场所和安居工程的重要举措,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须满足疫情防控及光明区政府相关要求。

除合同明确约定系发包人工作之外的其他一切与该项目建设有关工作,均由承包人负责及费用的承担,费用已含在签约合同价中,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对承包人的承包范围进行适当调整,承包人不得有异议。

2. 发包人另行委托内容:

(1) 发包人另行委托服务内容:无

(2) 由发包人另行发包及采购的工程:无

三、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1 天,含设计、采购、施工、验收移交及取得建设主管部门出具的相关验收资料。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下述计划开工、完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1 日。

计划完工日期: 2022 年 7 月 31 日。

四、质量安全标准和要求

- (1) 施工要求的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的验收标准，质量合格。
- (2) 设计要求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现行标准、规范、规程等开展设计工作，设计深度和广度满足要求。设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现行的相关标准。
- (3) 安全文明生产管理要求：不出现一般及以上安全事故。

五、签约合同暂定价

1. 人民币(大写)：贰亿伍仟肆佰壹拾伍万伍仟贰佰零贰元陆角整 (¥ 254155202.6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233389220.81元，税金为¥20765981.79元)。

其中：

- (1) 设计费人民币(大写)：捌佰肆拾肆万陆仟叁佰陆拾伍元整 (¥ 8446365.0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7968268.87 元，税金为¥ 478096.13 元，增值税率 6 %)。
- (2) 建安工程费(不含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壹亿玖仟捌佰叁拾壹万捌仟陆佰肆拾肆元柒角整 (¥ 198318644.7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181943710.73 元，税金为¥ 16374933.97 元，增值税率 9 %)。
- (3)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叁佰玖拾肆万陆仟零玖拾贰元玖角整 (¥ 3946092.90 元；其中不含税价为¥ 3620268.72 元，税金为¥325824.18 元，增值税率 9 %)。
- (4) 科技抗疫产品费人民币(大写)：肆佰肆拾叁万伍仟贰佰元整 (¥ 4435200.00 元)。
- (5) 软装工程费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万零捌仟玖佰元整 (¥37008900.00 元)。
- (6) 其他费用人民币(大写)：贰佰万元整 (¥2000000.00 元)。

签约合同价具体价款、承包内容及承包方式等详见《投标文件商务标书》。

若国家政策导致的增值税税率发生变化的：不含税价款保持不变。已开票金额的含税价按该部分不含税价款乘以合同税率；未开票金额的含税价按该部分不含税价乘以变化后的税率执行。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合同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合同补充条款；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合同通用条款；
7. 发包人要求；
8. 双方确认的技术工艺和设计方案；
9.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11.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2. 图纸和(或)技术规格书;

1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承包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本合同及其附件、本项目相关政府批文批复(包括所有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项目的要求的文件、资料)等中如要求不一致的,以要求更严格或要求标准更高者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7 月 8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捌 份,承包人执 肆 份。

发包人:(公章)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李春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ECUU74H

地址: 深圳市光明新区凤凰街道招商局智慧城 A1 栋 12 楼

邮政编码: 518000

承包人:(公章)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之王印琦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 518000

电话：/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营业部

账号：755933125910868

电话：/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总行营业部（非转汇行）

账号：032109201101000

使用，否则，发包人有权向第三方购买或租赁，因此所产生的费用自任何应向承包人支付的款项中扣除。

(20) 负责协调工程施工中各种关系：

①包括与政府部门、地方管理机构的关系，施工涉及使用单位的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因周边环境的环保要求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增加的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②负责与周边居民联络协调，维护周边业主及企事业单位关系，避免施工扰民及侵害周边业主利益等情况发生，防止发生周边居民投诉或群访事件，负责处理所有因工程建设引起的投诉或其他群体性事件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1) 施工完毕后，若因承包人原因出现已完成工作面的损坏现象，承包人应负责对其损坏的部位恢复原状，若承包人无能力或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恢复，由发包人另行安排其他单位代为修复并按实际发生金额计算修复费用，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在承包人工程款中扣除，对费用数额，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22) 对发包人另行委托的第三方的检测单位，承包人应积极做好配合和（或）总包管理工作，费用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23) 合同规定由承包人完成或提供配合的工作，如承包人无正当理由、非客观原因（如法律、法规、政策调整，自然灾害等）情况拒绝全面履行合同（能履行但明确表示拒绝履行或经催告后仍不履行），发包人有权另行安排其他单位完成该内容，并从工程款中扣除所发生的费用（包括另行委托其他单位完成承包人拒绝履行工作的合同金额以及由此产生的其他直接及间接费用），另由承包人承担按前述所发生费用的10%计取违约金，影响工期的责任由承包人承担。

(24) 除本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承包人在投标时已通过仔细审查发包人要求（包括设计标准和计算，如果有）、现场走访、现场调查、委托第三方查验等所有合法、有效途径，充分了解并知悉工程及项目存在或可能存在的对承包人工作可能造成障碍的全部不利因素（包括但不限于可能影响承包人进行工程设计、采购、施工等全部总承包工作造价成本、工期、安全的工程地上及地下已有的建筑物、构筑物、线缆、管道、受保护的古建筑、古树木等项目基础资料、现场障碍资料）。

(25) 承包人应负责核实和解释发包人提供的项目基础资料和现场障碍资料等所有资料，否则承包人一经投标，即视为承包人从发包人或其他方面收到任何工程数据或资料，已由承包人全面核实无误；且承包人不得根据前述任何资料主张减轻或免除其对工程设计、采购、施工及其他工程总承包工作应承担的义务及责任。

除另有约定外，合同中约定承包人所有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均视为包含在签约合同中。

4.3 承包人代表

(1) 承包人代表姓名： 马国东。

承包人代表职责： 承包人代表全权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本合同。具体详见附件5：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承包人代表权限： 承包人代表全权代表承包人负责履行本合同。具体详见附件5：法定代表人

5.7.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
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验收日期: _____

建设单位(盖章): _____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新区光侨路以南、科裕路（规划）以西	建筑面积	20.89万m ² 工程造价 2.54亿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	地上： 25/26/27/32 层
	框架剪力墙		地下： 1/2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7.1	验收日期	2022.9.18
监督单位	深圳市光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GD-E1-914/2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胡尧
副组长	刘小军、马闯东、侯秀文、徐永祥
组员	邓锋、罗贵林、宋锦富、徐国强、曾海迪、张大权、肖敏、李德胜、周彬彬、郑炳心、王策、陈科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邓锋	张大权、李德胜、周彬彬、徐国强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宋锦富	肖敏、陈科、曾海迪
工程质控资料	罗贵林	郑炳心、王策、韩菊、蒋叶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GD-E1-914/3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8 项
屋面	合格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7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5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2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3 项	共 1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8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22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6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 GD-E1-914/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胡尧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胡尧
2	邓锋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邓锋
3	罗贵林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土建工程师	工程师	罗贵林
4	宋锦富	深圳市光明人才安居有限公司	水暖工程师	工程师	宋锦富
5	刘小军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刘小军
6	徐国强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工程师	徐国强
7	韩菊	深圳市京圳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资料员	/	韩菊
8	侯秀文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结构工程师	侯秀文
9	张大权	深圳市建筑科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设计师	高级工程师	张大权
10	徐永祥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注册岩土工程师	徐永祥
11	李德胜	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工程师	李德胜
12	马闯东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马闯东
13	周彬彬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周彬彬
14	郑炳心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项目技术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郑炳心
15	王策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员	工程师	王策
16	陈科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工程师	陈科
17	蒋叶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料员	/	蒋叶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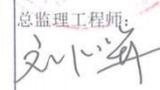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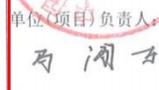


11月15日 14:30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竣工验收结论：
 根据GB50300-2013《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规定，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经各方责任主体对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进行竣工验收，验收结论如下：
 1、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已完成合同及设计内容；
 2、验收结果符合国家相关规范要求；
 3、质量控制资料齐全；
 4、安全和主要功能检查及抽检结果合格。
 同意长圳车辆段保障性安居工程二期南区项目隔离场所改造工程设计采购施工总承包工程（EPC）验收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 GD- E1 - 914 / 6 *

6、项目技术负责人

技术负责人简历表

姓名	李明洋	性别	男	年龄	41
职务	技术负责人	职称	高级工程师	学历	本科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231083198401255137		
手机号码	15017918462	证件号(职称证书编号)	(2023)11020035		
参加工作时间	2006.07	从事技术负责人年限	12		
在建和已完工程项目情况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建设规模	开、竣工日期	在建或已完	工程质量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民治上塘工业区1-04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72062.84 m ²	2018.10.25-2020.12.14	已完	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生产与文明施工优良工地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179080.45 m ²	2022.07.22-2023.11.10	已完	合格

6.1 一级注册建造师证（建筑工程专业）



聘用有效期: 2025年11月24日
2026年05月23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李明洋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84年01月25日

注册编号: 京111201720174337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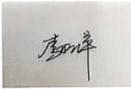
聘用企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3-10-27至2026-10-26)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李明洋*

签名日期: 2025-11-24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批专用章

签发日期: 2025年10月27日

6.2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7）0146121

姓 名：李明洋

性 别：男

出生年月：1984年1月25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7年11月28日

有效 期：2023年12月21日 至 2026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3年12月21日



6.3 职称证

姓名 Name	李明洋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1	
专业 Specialty	民用建筑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5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2023 年 3 月 1 日

6.4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明洋 性别 男, 1984 年 01 月 25 日生, 于 2003 年 9 月 至 2006 年 6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 专业 三年制 专科学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名: 鄂州大学	校(院)长: 田位平	
证书编号: 113351200606000150	2006 年 6 月 30 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李明洋**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一月二十五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专科起点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黄石理工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9201200805591104

二〇〇八年六月三十日

6.7 业绩一：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装配式住宅

6.7.1 施工合同

工程编号：_____

合同编号： 755-RH-SG-201801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辖区内

发包人：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1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辖区内

核准（备案）证编号：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位于民治街道辖区内，该项目用地范围北起佳民路、西至腾龙路、东至龙塘二路、南邻星河传奇小区。项目总用地面积 11307.10 m²，拟建总建筑面积 72062.84 m²，总户数为 1034 户。其中：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52744.66 m²，含保障性住房 51098.07 m²、物业服务及配套用房 202.68 m²、架空层 1443.91 m²；不计容积率建筑面积 19318.18 m²，项目容积率 4.66，规划停车位 520 个（地上/地下：35/485 个），建筑限高 92.65m。

项目总投资暂定为 40273.31 万元，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_____ %；集体资本 _____ %；民营资本 _____ %；外商投资 _____ %；混合经济 _____ %；其他 _____ %。

二、工程承包范围

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土方、基坑、桩基、人防、建筑、给排水、强弱电、高低压配电、暖通、消防、门窗、智能化、电梯、精装修、泛光照明、雨水回收、电信、燃气、开设路口、景观、绿化、电力通信改迁、市政管线接驳、物业服务及配套用房、水土保持等工程。具体详见施工

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发包人在实施过程中根据本工程实际情况有权增减部分内容，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其他工作事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土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钢管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型钢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幕墙：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管网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 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户数：_____；庭院管：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18年05月02日(具体以开工令的日期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19年09月30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不超过517天。

标准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天(指按《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工期标准》计算出的本工程工期)。

合同工期对比标准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标准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贰亿玖仟陆佰柒拾万零肆仟捌佰伍拾玖元零伍分 (¥296704859.05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陆佰零玖万贰仟玖佰玖拾贰元捌角捌分 (¥6092992.88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人民币 (¥_____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仟伍佰万元整 (¥15000000.00元)。

项目单价: 详见承包人的投标报价书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 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 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18年9月18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后成立，并送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2 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发包人执 6 份, 承包人执 4 份,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保存 1 份 (发包人报建时提交建设行政主管部门), 监理人保存 1 份。

发包人: 深圳市瑞和佳源
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承包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
有限公司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组织机构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5)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发包人和监理工程师现场办公区的全部水电、排污、及环境卫生等费用。

(6) 承担自工程开工至移交之日止施工场地内排水、排污之事宜及所需费用。

(7) 承包人应充分考虑到现场排水能力，采取相应的措施，确保在施工过程中设备、材料、已完工程不被水淹没，由此所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承包人承担。

(8) 对于相关会议或监理通知单中确定承包人限期内提供配合的事项，承包人必须及时履行，否则，发包人有权要求承包人支付违约金 5000—10000 元/次，同时，由此造成其他项目的工期延误或其他任何损失均由承包人负责赔偿。

(9) 负责协调工程施工有关的政府部门与地方管理机构的关系，并承担相关费用；承包人应充分考虑本工程的特殊性、复杂性，承担由发包人发包的工程的施工协调和施工管理、因周边环境环保、绿色建筑、多个专业承包单位交叉施工等因素所引起的施工降效、不能连续施工或延误所增加的一切费用。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李明洋，资格证号：京1112017201743376。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因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导致无法报建或履职，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每次 签约合同价的 1%，不低于 10 万元。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签约合同价的 1%，且不低于 10 万元 / 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

更换项目经理，同时视为承包人违约，承包人应按 10 万元/次的标准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累计计算。如承包人拒不更换的，视承包人严重违约，超过 20 天（含 2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函，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更换项目经理期间延误的工期不予顺延，所有费用由承包人承担，给发包人造成的损失由承包人承担。

关于项目经理的其它违约责任：

1) 以合同签订日起算，项目经理延迟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 万元/天，超过 10 天（含 10 天）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没收承包人履约保函，并要求承包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承包人所支付的前期费用不得索

6.7.2 竣工验收报告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民治上塘工业区1-04地块保障性住房

验收日期： 2020 年 12 月 18 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民治上塘工业区1-04地块保障性住房		
工程地点	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腾龙路与佳民路交汇处	建筑面积	72062.24平方米
		工程造价	296704859.05元
结构类型	装配整体式	层数	地上: 1栋 30层; 2、3栋 32层
	混凝土剪力墙结构		地下: 2层
施工许可证号	2018-440326-47-01-71634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6387
开工日期	2018.10.25	验收日期	
监督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站	监督编号	FJ2018104
建设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 0 1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熊国胜、邓兵
副组长	方瑞志、李明洋
组员	黄骏帆、方润林、林鑫、戴真亮、赵文尚、贺勇明、李碧芳、吴燕、杨欢、王宇恒、廖传均、陈喜丽、胡晓峰、杨朝鑫、刘朝生、袁源、宋志健、李帆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李明洋	丁德成、钟帅、申海涛、许汉波、郑有术、谢明亮、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李明洋	黄彬、李泽旭、权伟群、罗华、彭伟中
工程质控资料	唐作花	吴婷、张迎春、赵玉兰、李泽旭、冯艳、方鹏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屋面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13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3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2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9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电气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1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6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智能建筑		共 9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9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共 10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10 项	共 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19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8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共 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3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3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邓兵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	周雪峰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	潘勇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4	唐作花	深圳市瑞和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	方瑞志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6	贺勇明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7	赵文尚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8	彭建全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9	吴婷	深圳市中行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10	李明洋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	丁德成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2	钟帅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3	张迎春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4	黄彬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5	李泽旭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6	权伟群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7	申海涛	深圳市达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8	罗华	深圳市沔港华消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	彭伟中	深圳市沔港华消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	方鹏	深圳市沔港华消防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	谢名亮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2	赵玉兰	深圳中天精装股份有限公司			
23	郑有沐	启瑞			
24					
25	谢朝	深圳车旗云智能			
26					



龙塘居项目（竣工验收） 会议签到表

日期：2020年12月14日 第 次 B版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1	中天建设	谭建德	项目经理	15279172637
2	深圳岩土工程	翁俊武		13411889070
3	深圳建安	谭永强		13530081033
4	深圳建安检测有限公司	刘晋业		18307559912
5	华阳国际	王作平		13926591875
6	深圳岩土工程	王川		13267086912
7	区工务署	熊国胜		13827458980
8	捷瑞公司	董明洋	项目经理	15017918462
9	华阳国际	林鑫	项目负责人	15013848886
10	华阳国际	李剑南	给排水设计	18565703381
11	华阳国际	孙志强	给排水设计	18437925589
12	瑞泰资源	李旭梅		13827660402
13		李宇		13654570620
14	华西监理	王少华	总监	1375706262
15	区工务署	黄毅华		15920044005
16				
17	龙华区质安站	杨光	监督员	13735342
18	龙华区质安站	李朝斌	监督员	15919770952

龙塘居项目（竣工验收） 会议签到表

日期: 2020年12月14日 第 次 B版

序号	单位(部门)	姓名	职务(职称)	电话
19	龙华区质安站	胡少华	监督员	2333652
20	龙华区质安站	刘朝立	监督员	23336528
	龙华质安站	陈喜石	监督员	12510727549
	" "	叶利刚	副队长	13632843883
	" "	叶宇恒	监督员	29525589
	龙华区质安站	梁志健	监督员	1382529636
	" "	袁峰	" "	2755652
	" "	李成	" "	1581134227
	" "	李瑞昌	" "	18123801683
	中建集团	罗华		13603058422
	瑞和佳源	王二	项目经理	13316839009
	瑞和佳源	王立峰	机电	18923410050
	中行	阮岩	机电	19117836668
	瑞和佳源	潘勇	土建	13534090752
	龙华区质安站	梁俊伟	监督员	13422862966
	中行总行	胡	建筑师	15715169020

五、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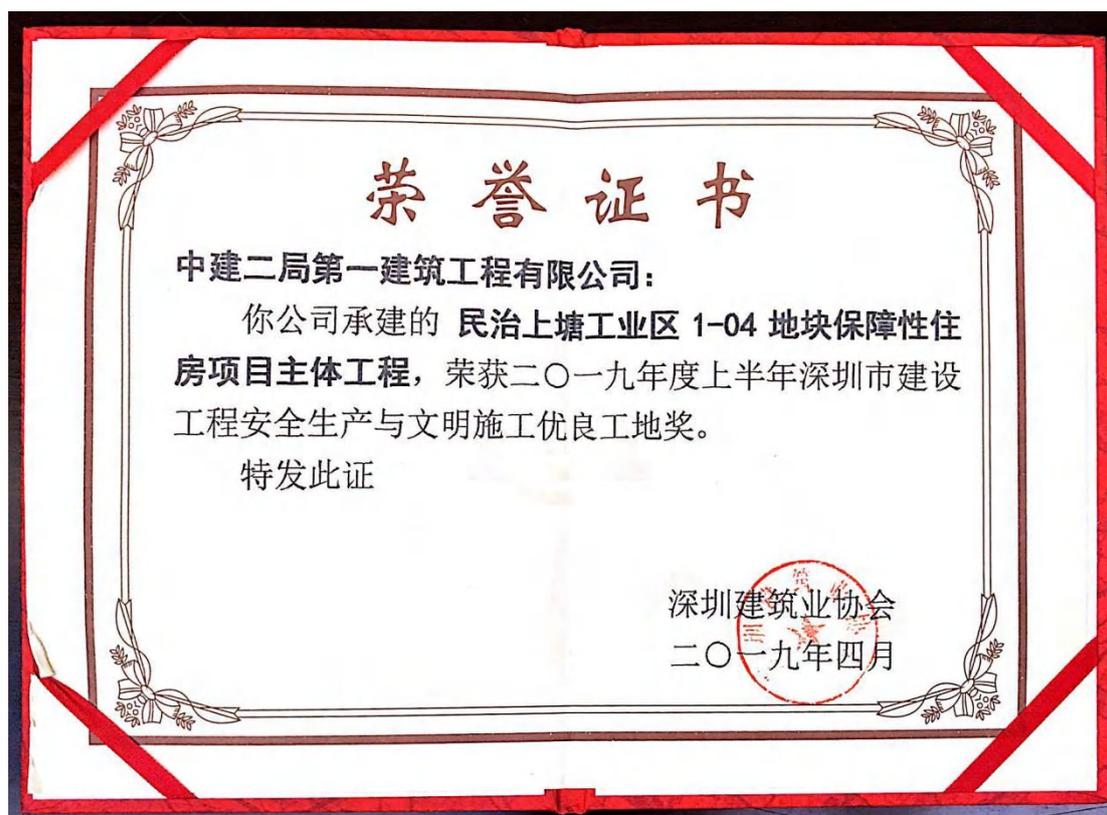
GD-E1-914/6 0 0 1

本次验收范围1个单位工程中3个子单位工程（包含10个分部工程）的建筑土建结构、设备设施安装工程等均已全部完成，较好地实现了建设和设计目标，本工程施工质量验收小组共同验收，认为满足设计图纸、规范要求，主要建筑材料进场试验报告齐备，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质量文件齐备，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同意通过竣工验收。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GD- E1- 914 / 6 *

6.7.3 获奖情况





4403183130

深圳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4276494

开票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税总函 [2018] 341号中钞光华印刷有限公司

名称: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4341301L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永定门外海户屯165号 010-67881271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北京木樨园支行营业部 11001019000053000116	密码: 756060>>*51-95074*296+2738136>60935>40/+1>3/6+/-2**640439>99/74610361695910<+/*5011944/60921>4*9<2>3/2--3>9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混凝土叠合板		m ²	12.17	2595.335985	31585.24	13%	4106.08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混凝土外墙板	C30	m ²	174.93	3056.0857972	534601.09	13%	69498.14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楼梯		m ²	29.1	2674.5862604	77830.46	13%	10117.96
合计					¥644016.79		¥83722.18
价税合计(大写)	柒拾贰万柒仟柒佰叁拾捌圆玖角柒分			(小写)	¥727738.97		
名称: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500MA4X6UNA7A	地址、电话: 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麒麟镇标准工业厂房6号楼2楼B-16 0755-2322898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764069587589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04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麒麟镇标准工业厂房6号楼2楼B-16	备注: 91441500MA4X6UNA7A
收款人: 莫雅静	复核: 邓红兵	开票人: 王娇杨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4403183130

深圳增值税专用发票



No 14276495

开票日期: 2020年01月20日

税总函 [2018] 341号中钞光华印刷有限公司

名称: 中建二局第一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110000104341301L	地址、电话: 北京市丰台区永定门外海户屯165号 010-67881271	开户行及账号: 建设银行北京木樨园支行营业部 11001019000053000116	密码: 54*66>8321--7>59<780/307656+---+63+34<9-*6107>5-+3-4207+-5-81-4017*116-763/*>*8-475>/189-+62<342/>>6103<32+6			
货物或应税劳务、服务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	税额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混凝土叠合板		m ²	31.28	2596.5218523	81219.20	13%	10568.50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混凝土外墙板	C30	m ²	235.59	3056.1206716	719991.47	13%	93598.89
*非金属矿物制品*预制楼梯		m ²	51.82	2674.8103544	138608.67	13%	18019.13
合计					¥939819.34		¥122176.52
价税合计(大写)	壹佰零陆万壹仟玖佰玖拾伍圆捌角陆分			(小写)	¥1061995.86		
名称: 中建科技(深汕特别合作区)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41500MA4X6UNA7A	地址、电话: 广东省深汕特别合作区麒麟镇标准工业厂房6号楼2楼B-16 0755-23228988	开户行及账号: 中国银行深圳深南支行764069587589	工程名称: 深汕特别合作区04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	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 深汕特别合作区麒麟镇标准工业厂房6号楼2楼B-16	备注: 91441500MA4X6UNA7A
收款人: 莫雅静	复核: 邓红兵	开票人: 王娇杨	发票专用章				

第三联: 发票联 购买方记账凭证

26160816011

6.7.5 工程名称变更证明

工程名称变更证明

由贵司承建的“民治上塘工业区 1-04 地块保障性住房项目施工总承包”工程,位于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拟建总建筑面积 72062.84 平方米,属保障性住房建设项目。

因项目规划备案信息调整需要,该项目名称已变更为“龙塘居项目”。原合同、协议及已签署的法律文件继续有效,所有权利义务关系不变。

特此证明!

深圳市瑞利佳源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1年05月26日



6.8 业绩二：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6.8.1 施工合同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 包 人：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 包 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以下简称“本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核准（备案）证编号：深宝安发改备案[2021]0309号

本项目占地面积为73650.81 m²，计规定容积率面积为153705.36 m²；最大建筑层数：地上16层；地下2层；包括：办公楼、综合楼、晶体厂房、外延厂房、动力厂房、库房（生产厂房三）、氢气站、特气站、危险品库、危废库、门卫、垃圾转运站及公厕、社区警务室等建构筑物，配套道路、管线、绿化等室外工程。

资金来源：财政投入____%；国有资本____%；集体资本____%；民营资本____%；外商投资____%；混合经济____%；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施工总承包工程招标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临建工程、土石方工程、地基工程、地下室工程、人防工程、消防工程、主体结构工程（含装配式结构）、设备基础工程、幕墙工程、节能保温工程、钢结构工程、洁净工程、栏杆工程、建筑装饰装修工程、屋面及防水工程、海绵城市工程、景观工程、气动工程、绿建工程、道路工程、建筑给排水工程、建筑电气工程、通风与空调工程、防雷工程、智能化工程、电梯工程、充电桩、抗震支架工程、泛光照明工程、高低压配电工程、燃气工程、运动场地工程、二次精装范围设计和施工、BIM应用、白蚁防治工程、以及总承包范围内各专业相应图纸的深化设计、检试验检测、咨询服务、验收协调等一切工作内容。另临建工

程和地基工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范围:

1、临建工程:

1.1 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现有或新增围挡的完善、升级、维护、改造、移动、补充、调整、广告更换等。按《深圳市建设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执行。

1.2 承包人负责工地大门、洗车槽、临时道路、场地硬化、降尘系统等的安装和施工(工人宿舍除外)。按《深圳市建设安全文明施工十项标准》执行。

1.3 承包人负责施工现场各参建单位临时办公室及工人宿舍生活区的建设(包括建设单位和监理单位办公和宿舍的建设)。

1.4 承包人负责施工至竣工验收施工现场及临建的所有电费,施工变压器现场提供。

1.5 承包人负责施工临时用水的申报、安装和接通,负责施工至竣工验收水费。

1.6 承包人负责绘制临时施工排水图纸,取得临时施工排水许可证;负责对现场涉及水土保持设备设施、排水沟、沉砂池的维护和维修。

2、地基工程:

2.1 土石方工程

2.1.1 承台、地梁、集水井、电梯基坑的土石方开挖和回填、外运。

2.1.2 出土坡道的土石方开挖和外运。

2.1.3 深基坑底板垫层底标高以上、800mm 以下部分以及厂区内其他的土方清理和外运(以现场实际交接测量记录为准)。

2.1.4 深基坑肥槽土方回填;其他室内地面以下土方回填。

2.1.5 生活垃圾开挖和换填(加固)、外运。

2.1.6 负责与地下单位工作界面的移交确认,并对整个厂区全面移交内容负责;包括但不限于界面标高测量、控制点移交、设备设施数量确认、办理移交手续并提供相应资料。

2.1.7 承包人负责余土外运以及旧管线、管沟、基础、硬化的拆除和外运;按政府行政主管部门的规定,办理各种报批手续工作等其它相关工作。

2.1.8 承包人负责基坑使用过程中的日常巡查、维护、监测等工作,负责基坑在使用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加固、抢险等工作。

2.2 基础工程

2.2.1 工程桩桩头破除、钢筋调直、桩头外运。

2.2.2 支撑梁、立柱拆除、外运。

2.2.3 配合桩基的检测工作。

2.2.4 承台、集水井、电梯基坑钢筋混凝土；砖胎膜砌筑及抹灰；承台、集水井、电梯基坑防水施工。

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信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挡墙护坡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电力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input type="checkbox"/> 给水管道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泵站工程	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隧道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桥梁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道路改造工程	长：米宽：米
<input type="checkbox"/> 排水箱涵工程	长：米宽：米高：米	<input type="checkbox"/> 路灯照明工程	座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绿化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燃气工程	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地基与基础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基础 <input type="checkbox"/> 基坑支护 <input type="checkbox"/> 边坡 <input type="checkbox"/> 土石方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主体结构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钢筋混凝土 <input type="checkbox"/> 钢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网架 <input type="checkbox"/> 索膜结构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金属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幕墙：_____平方米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 <input type="checkbox"/> 空调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input type="checkbox"/> 室内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给、排水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电气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电气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 <input type="checkbox"/> 综合布线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网络系统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屋面及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设施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附属建筑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室外环境_____）。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input type="checkbox"/> 消防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门窗	<input type="checkbox"/> 防水工程	<input type="checkbox"/> 电气照明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节能
<input type="checkbox"/> 通风与空调 (□通风 □空调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室内给、排水系统 □室外给、排水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智能建筑 (□综合布线系统 □信息网络系统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装饰装修 (□抹灰 □涂饰 □饰面板(砖) □吊顶 □其它_____);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6 月 27 日;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25 天, 满足发包人要求试生产条件(动力、环境满足图纸要求)的日历天数为 365 天。本工程开工日期以监理工程师开工令为准, 但合同工期起始计算日期以本项目关键路线建筑物土方达到合同移交标高最晚完成时间起算(不含验收桩, 含试验桩), 本项目关键路线建筑物为 1#、2#、3#、4#、5#、7#, 但不论上述条件是否满足, 合同工期起始计算日期不得晚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 竣工日期以验收合格之日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与该工程有关的国家法律法规、地方政策、行业标准的施工及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并满足招标人要求。

五、签约合同价

含税金额(大写)玖亿玖仟玖佰玖拾伍万叁仟零肆拾元贰角零分(¥999,953,040.20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大写)玖亿壹仟柒佰叁拾捌万捌仟壹佰壹拾元贰角捌分(¥917,388,110.28元), 税金(大写)捌仟贰佰伍拾陆万肆仟玖佰贰拾玖元玖角贰分(¥82,564,929.92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贰仟零陆拾肆万贰仟叁佰肆拾叁元叁角玖分 (¥20,642,343.39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_____ \ _____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玖仟伍佰万元整 (¥95,000,000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亿元整 (¥100,000,000元)。

本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为含税金额，考虑到存在国家税率调整的影响，若税率调整，则本合同的税前金额不变，税金部分按照国家调整后的适用税率相应调整。

六、资金共管专用账户和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资金共管专用账户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资金共管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交通银行北京阜外支行

资金共管专用账户号：032204201106000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21日;

订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合同双方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18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10份,承包人执8份。

发包人: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承包人: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MA5GJ1N460

地址: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杨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100024296D

地址: 北京市通州区梨园镇北杨洼 251
号

邮政编码: 101100
法定代表人: 石雨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10-67882313
传真: 010-51816700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账号: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022-0882	项目代码	/
项目名称	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不含桩基）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石岩街道北邻建工二路南邻石岩外环路		
建筑面积	179080.45 平方米	工程造价	99995.30402 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结构	层数	1#（地下2层/地上16层）2#（地下2层/地上14层）3#生产厂房（地上2层）、4#动力厂房（地下1层/地上3层）5#生产厂房（地上3层）7#生产厂房（地上3层）、8#天然气站（地上1层）9#加气站（地上1层）10#特气站（地上1层）11#危险品库（地上1层）12#危废库（地上1层）16#应急水池（地下1层）17#垃圾转运站（地上1层）18#警务室（地上1层）20#连廊（地上3层）、21#、22#、23#连廊（地上2层）
立项批准文号	/	宗地号	A733-0055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深地合字（2021）1014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划资源建许字BA-2022-0010号
施工许可证号	2105-440306-04-01-26403803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7月22日	验收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住房和建设局	监督编号	2105-440306-04-01-26403803
建设单位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深圳市工勘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宝晟建设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迪远工程审图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彭勇
副组长	杨普、曾江、方长福、李明洋、李鹏、徐泽亚、周春来、龚勋
组员	冯本泽、韩志强、苏佰慧、唐浩、程佳伟、陈星美、周云光、苗雨建、王荣成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刘华杰	王业卯、吕志鹏、王仕洪、张棚、向华龙、孙绍平、郭金龙、赵凯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丁国华	苗雨建、桂献彬、曹红伟、王志广、谢可乐
工程质控资料	郝勇	贺秋容、林永佳、陈杰鑫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第三代半导体材料产业园（不含桩基）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1 项	共 9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9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9 项	共 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6 项	共 1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1 项	共 12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8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8 项	共 2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屋面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15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1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14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4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4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15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符合要求	共 1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0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2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电梯	符合要求	共 12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2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2 项	共 3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 项	共 10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水灭火	符合要求	共 15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5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14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彭勇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项目经理	/	彭勇
2	杨普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杨普
3	郝勇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郝勇
4	刘华杰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刘华杰
5	丁国华	深圳市重投天科半导体有限公司	甲方管理人员	/	丁国华
6	赖安锋	深圳市工勤岩土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	赖安锋
7	杨方林	信息产业电子第十一设计研究院科技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项目负责人	/	杨方林
8	徐泽亚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徐泽亚
9	周春来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总监代表	/	周春来
10	冯本泽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监理工程师	/	冯本泽
11	贺秋容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资料员	/	贺秋容
12	李鹏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包项目经理	中级工程师	李鹏
13	李明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总工	高级工程师	李明洋
14	张棚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技术副总工	/	张棚
15	苏佰慧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	苏佰慧
16	程佳伟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质量总监	/	程佳伟
17	林永佳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总包资料员	/	林永佳
18	龚勋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经理	/	龚勋
19	吴丹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管理人员	/	吴丹
20	王荣成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管理人员	/	王荣成
21	陈杰鑫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机电资料员	/	陈杰鑫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已形成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合格
2	特种设备	合格
3	水土保持设施	合格
4	防雷装置	合格
5	环境保护设施	合格
6	海绵设施	合格
7	通信工程配套	合格
8	节水、排水设施	合格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
11	无障碍设施	合格
12	住宅光纤到户	合格
13	住宅信报箱	/
14	绿色建筑	合格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合格
16	城建档案	合格
17	燃气工程	合格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 <u>2023</u> 年 <u>11</u> 月 <u>10</u> 日）。	
建设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勇</u> 2023 年 11 月 10 日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u>徐峰</u> 2023 年 11 月 10 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张永林</u> 2023 年 11 月 10 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u>张永林</u> 2023 年 11 月 10 日
施工单位（公章）： 项目负责人： <u>张永林</u> 2023 年 11 月 10 日	

7、关键岗位配备情况

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关键岗位

职务	姓名	职称	上岗资格证明					已承担在建工程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原服务单位	项目数	项目名称
生产经理	刘天龙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 111201820 1903251	建筑工程	/	0	0
幕墙工程师	林贵鹏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 111201820 1902620	建筑工程	/	0	0
机电工程师	吕振兴	高级工程师	注册建造师	一级	京 111201720 1743745	机电工程	/	0	0
安全负责人	刘士康	高级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	C3	京建安 C3 (2021) 0017935	土木工程	/	0	0

7.1 生产经理——刘天龙

建造师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401

姓名：刘天龙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9月10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9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天龙 性别 男，一九八八年 九月 十 日生，于二〇〇七
年 九月至二〇一一年 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  东北石油大学

校(院)长：  刘扬

证书编号： 102201201105002961

二〇一一年 七 月 一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 名 Name	刘天龙	
性 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09	
专 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 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1) 1102002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 中国建设第二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评审委员会

2021 年 12 月 25 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天龙 社保电脑号: 629763874 身份证号码: 232301198809101118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 149305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49305	18230.0	2916.8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4	11	149305	18230.0	2916.8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4	12	149305	18230.0	2916.8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1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2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3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4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5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6	149305	18230.0	3099.1	1458.4	1	18230	911.5	364.6	1	18230	91.15	18230	182.3	18230	145.84	36.46
2025	07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08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09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2025	10	149305	18194.0	3092.98	1455.52	1	18194	909.7	363.88	1	18194	90.97	18194	181.94	18194	145.55	36.39
合计			39716.92	18947.68			11842.3	4736.92			1184.23					473.7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f25e4dce04cf)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4930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7.2 幕墙工程师——林贵鹏

建造师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19）0171518

姓名：林贵鹏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月4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19年9月4日

有效期：2025年11月29日 至 2028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5年11月29日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林贵鹏** 性别**男**，一九八八年一月四日生，于二〇〇八年九月至二〇一二年六月在本校**工程管理**专业**四**年制**本**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东北林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02251201205003078 二〇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名 **林贵鹏**

Name _____

性别 **男**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88.01**

Date of Birth _____

专业 **工程管理**

Specialty _____

职称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Title _____

证书编号 **(2024)12021461**

Certificate No. _____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Issued by _____

2024年5月21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贵鹏 社保电脑号：633065098 身份证号码：2308331988010400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4930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1	14930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4	12	149305	20000.0	32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1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2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3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4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5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6	149305	20000.0	3400.0	1600.0	1	20000	1000.0	400.0	1	20000	100.0	20000	200.0	20000	160.0	40.0
2025	07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8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09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2025	10	149305	10000.0	1700.0	800.0	1	10000	500.0	200.0	1	10000	50.0	10000	100.0	10000	80.0	20.0
合计			36800.0	17600.0			11000.0	4400.0			1100.0					1760.0	440.0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5e4dce0c5u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4930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7.3 机电工程师——吕振兴

建造师证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B（2023）0217852

姓名：吕振兴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0年7月28日

企业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3年5月5日

有效期：2024年3月26日 至 2026年5月5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3月26日



毕业证



职称证



社保证明文件



参保人姓名: 吕振兴
社会保险号码: 612129198007281619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校验码: rhk8zc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51201093456
查询日期: 2024年10月至2025年10月

一、养老保险单位变动记录:

缴费起始年月	缴费截止年月	实际缴费月数	单位名称	缴费区县
2024-10	2025-10	13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二、五险缴费明细:

缴费起止年月	养老实际缴费			失业实际缴费			工伤实际缴费			医疗实际缴费			生育实际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月数	年缴费基数	个人缴费	月数	年缴费基数	月数	年缴费基数
2024-10至2024-12	3	105849	8467.92	3	105849	529.26	3	105849	3	105849	3	105849	3	105849	
*2025-01至2025-10	10	338874	27109.92	10	338874	1694.40	10	338874	10	338874	6807.48	10	338874		
合计	13	—	35577.84	13	—	2223.66	13	—	13	—	8933.46	13	—		

三、补充资料

参保人在我市养老保险累计实际缴费年限 20年05个月 (其中趸缴年限 00年00个月), 医疗保险累计实际缴费年限 20年05个月 (其中趸缴年限 00年00个月)。截至 2024 年末, 参保人在我市养老保险个人账户本息合计金额: 20726.32 元。

备注:

- 如需鉴定真伪, 请30日内通过登录 <http://fsmu.rsj.beijing.gov.cn/bjkdhy/ggfw/>, 进入“社保权益单校验”, 录入校验码和查询流水号进行甄别, 黑色与红色印章效力相同。
- 为保证信息安全, 请妥善保管个人权益记录。
- 上述“缴费起止年月”栏目中带“*”标识为当年内含补缴信息。
- 养老、工伤、失业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社保经办机构, 医疗、生育保险相关数据来源于医保经办机构。



参保人姓名: 吕振兴
社会保险号码: 612129198007281619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校验码: rhk8zc
查询流水号: 11010220251201093456
查询日期: 2024年10月至2025年10月

北京市西城区社会保险基金管理中心
日期: 2025年12月01日

7.4 安全负责人——刘士康

安全员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京建安C3（2021）0017935

姓 名：	刘士康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84年4月4日	
企 业 名 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1年5月28日	
有 效 期：	2024年11月26日 至 2027年12月31日	

发证机关：北京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委员会
发证日期：2024年11月26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监制

毕业证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刘士康 性别 男，一九八四年四月四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一〇年六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 校(院)长：郑健龙

证书编号：105361201005114453 二〇一〇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职称证

姓名 Name 刘士康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4

专业 Specialty 土木工程

职称 Professional Title 高级工程师

证书编号 Certificate No. (2023)11020038



职称评审委员会(章)
Appraising and Approval Committee for
Professional & Technical Competence

发证单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
Issued by 有限公司

2023年3月1日

社保证明文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士康 社保电脑号：809961620 身份证号：41272719840404541X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单位编号：149305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4	10	149305	12851.0	1927.65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4	11	149305	12851.0	1927.65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4	12	149305	12851.0	1927.65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1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2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3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4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5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6	149305	12851.0	2056.16	1028.08	1	12851	642.55	257.02	1	12851	64.26	12851	128.51	12851	102.81	25.7
2025	07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08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09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2025	10	149305	10017.0	1602.72	801.36	1	10017	500.85	200.34	1	10017	50.09	10017	100.17	10017	80.14	20.03
合计				24530.79	12458.16			7786.35	3114.54			778.7				1245.85	311.4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f25e4dcd5a01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149305 单位名称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华南分公司

